

高等教育学

刘国学 主编

河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目录

第一章 绪论.....	4
第一节 高等教育与高等教育学.....	4
第二节 高等教育与社会的关系.....	11
第三节 高等学校的社会职能.....	32
第二章 高等教育的目的.....	45
第一节 高等教育目的概述.....	45
第二节 我国高等教育的方针、目的和培养目标.....	52
第三节 人的全面发展与全面发展教育.....	58
第四节 高等教育在人才培养方面的几个理论问题.....	62
第三章 高等学校教育制度.....	92
第一节 高等学校的学制.....	92
第二节 高等学校的学位制度.....	101
第三节 高等学校的招生和就业制度.....	113
第四节 高等学校教师聘任制度.....	142
第四章 高等教育管理体制.....	149
第一节 高等教育管理概述.....	149
第二节 高等教育管理体制.....	156
第三节 我国高等教育的管理体制.....	165
第五章 高等教育结构.....	178
第一节 高等教育结构概述.....	178
第二节 我国高等教育结构的状况和特点分析.....	180
第三节 我国高等教育结构的调整.....	183
第六章 高等学校的教师和学生.....	190
第一节 高等学校的教师.....	190
第二节 高等学校的学生.....	199
第三节 高等学校的师生关系.....	203
第七章 高等学校的专业设置和课程体系.....	207
第一节 高等学校学科、专业与课程概述.....	207
第二节 高等学校的课程编制.....	215
第三节 课程建设.....	220
第四节 高等学校课程体系与我国课程改革.....	225
第八章 高等学校的教学.....	237
第一节 高等学校的教学概述.....	237
第二节 高等学校的教学原则.....	240
第三节 教学活动的组织.....	245
第四节 教学方法.....	256
第五节 现代教育技术.....	262
第六节 教学测量和教学评价.....	270
第九章 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	280
第一节 高等学校科学研究的地位与作用.....	280
第二节 高等学校科研的特点和原则.....	282
第三节 科研程序与科研方法.....	286

第四节 教育科学研究.....	290
第十章 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及指导.....	293
第一节 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特征.....	293
第二节 社会实践活动的内容与形式.....	297
第三节 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组织.....	302
第十一章 高等学校的德育.....	307
第一节 高等学校德育的地位和作用.....	307
第二节 高等学校德育的过程和内容.....	310
第三节 高等学校德育的原则、方法与途径.....	313
第四节 高等学校德育队伍的建设.....	317

内部资料，
严禁商用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高等教育与高等教育学

一、高等教育

(一)高等教育的概念

教育作为人类社会的特殊现象，随着人类社会的产生而产生，并伴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而发展。而高等教育则是教育发展到一定程度才出现的特殊形态，至于高等教育学则是随着高等教育实践的展开和教育经验的不断丰富而形成的一门年轻的学科体系。

高等教育作为学校教育中的一个特定阶段，可以从两个方面进行界定：一是高等教育在整个学制体系中的位置，二是高等教育的性质。

从学制体系看，高等教育是建立在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基础之上的高层次教育，它以完成中等教育学业为条件，并与中等教育相衔接。1993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就把高等教育定义为：“高等教育包括由大学或国家核准为高等教育机构的其他高等学校实施的中学后各种类型的学习、培训或研究型培训。”

从教育的性质看，高等教育既不同于普通基础教育，也不同于中等职业教育，是一种传授高深学问的场所，是一种融专业性与学术性于一体的高级教育。

综上所述，高等教育可以表述为：是在完全的中等教育基础上进

行的培养各类高级专门人才的专业性、学术性的社会活动。

(二)高等教育的发展

1.国外高等教育的演变

西方古代高等教育起源于古希腊时期。早在公元前 5 世纪至 4 世纪，古希腊就出现了一些专门学校，如文法学校、修辞学校。一般认为柏拉图于公元前 387 年在雅典开办创立的学园（academy），是历史上第一所正规的高等学校，也是西欧最早的学术研究机关。

在古埃及、巴比伦和古罗马，为了培养高级官吏和高级僧侣，也建有一些宫廷学校和祭司学校，他们以皇室或中高级官吏的子弟为对象，以宗教知识或天文、数学、建筑和医学等为教学内容，修学的年限一直到成人。这时虽然有明确的教育对象和教育目的，但学校没有从宗教和行政机构中分化出来，并没有形成制度化教育。

到了中世纪，在西欧出现了教师讲学或学生求学的聚集性行会，师生依靠行会保护自己的权益。这些合作性团体，不仅有稳定的教师队伍，开设规定的课程，还举行正规的考试，并颁发文凭和学位。因此人们普遍把欧洲中世纪大学作为近现代高等教育的开端，现在所称的“大学”或“university”，就是由行会的名称“universitas”演化而来。

一般认为意大利建立于 1088 年的博洛尼亚大学(University of Bologna)是全世界第一所大学，她被誉为欧洲“大学之母”。博洛尼亚大学的创建拉开了中世纪大学建设的序幕，从此一批大学象雨后春笋般在欧洲出现。创立于 11 世纪初的意大利萨莱诺大学，是欧洲最早的医科大学，1231 年得到政府承认。法国的巴黎大学，由原诺丹主

教学校发展起来，创建于 12 世纪中期，1180 年得到法王路易七世的认可，以研究神学著称；英国的牛津大学，创建于 12 世纪初，1168 年得到认可；英国的剑桥大学，创建于 13 世纪初，1218 年得到认可；现在捷克境内的布拉格大学，史称查理大学，创办于 1348 年；德国的大学出现得稍晚。美国的大学出现得更晚，最早的是建于 1636 年的哈佛学院，就是今天著名的哈佛大学。

中世纪大学是少数学者传授高深学问的场所，大学主要是围绕文、法、医、神四科来组织教育和教学活动，属于专业教育机构。在四科中，文科是基础科，学习拉丁文和文法、修辞、逻辑、算术、几何、天文、音乐等七艺；法、神、医是高级学科，在具备了文科的基础上继续学习。因此，中世纪大学围绕学科、专业来组织教育活动，是一种进行专业教育的机构。

资产阶级革命后，尤其是工业革命时期，随着欧洲各国教育制度的基本确立，一些中等学校逐步成为大学教育的预备机构，中等教育开始与高等教育衔接起来。到此，高等教育开始建立于中等教育的基础之上，并且不断地制度化和规范化。与此同时，高等教育的内容也有所扩展，培养层次和学校类型也逐步向多元化的方向发展。1810 年，德国普鲁士内务部教育厅厅长威廉·冯·洪堡创办柏林大学，并确定了“学术自由”和教学与科研统一的办学方针，使柏林大学成为德国大学的表率 and 世界上许多国家仿效的楷模。柏林大学也被誉为是“第一所具有现代意义的大学”。

随着产业革命的深入，到 19 世纪后半期，高等教育的活动形式

也开始有了新变化，从而进一步扩展和丰富了高等教育的外延和内涵。其主要表现为：

一方面，高等教育出现了多样化。各种形式的专科层次教育也被纳入了高等教育的范畴，研究生教育也取得了较快的发展。如在美国形成了研究性大学、一般大学、文理学院、社区学院等层次。特别是二战后在世界范围内蓬勃兴起的短期专科教育被纳入了高等教育的范畴，并且在高等教育中的比重越来越大，高层次的研究生教育也逐渐发展开来，其规模也蔚为可观。

另一方面，高等教育的形式复杂化。在传统的、正规的高等教育形式之外，又出现了其他各种形式的高等教育机构，如“开放大学”、“函授大学”、“业余大学”、“成人大学”、“广播电视大学”、“空中大学”等非正规大学。这些非正规大学也被许多国家纳入了高等教育的范畴。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西方高等教育发生了巨大变化，高等教育的功能日益受到重视，甚至上升到国家战略地位。高等教育由原来的“英才教育”、“尖子教育”演变为“大众化”、“普及化”的高等教育。

2.我国高等教育的发展

中国高等教育历史悠久，一般认为商代的“右学”是中国古代高等教育的萌芽。“右学”是当时集教育、习射、养老于一体的官办教育机构，被奴隶主贵族垄断。

到了春秋战国时代，官学逐渐衰败，私学兴起，垄断教育的格局

被打破。在当时的齐国，齐桓公创立的“稷下学宫”是整个战国时期百家争鸣的中心，也是当时历史影响最大的高等学府。

秦朝统一中国后，教育制度一度被破坏。汉武帝时接受董仲舒“独尊儒术”、“兴太学”等主张，设于公元前 124 年（汉武帝元朔五年）的太学延续了中国官立高等学校的传统。汉代还设有鸿都门学，这是世界上第一所文学艺术专科学校。

隋朝，为了扩大统治基础，隋炀帝创立了科举制度，这种制度一直持续到清朝末年。唐朝，随着经济的迅速发展，高等教育也发展到了一新高度。唐代仅官办学校就有六学二馆(六学为国子学、太学、四门学，书学、算学、律学；二馆为崇文馆和弘文馆)，这些学校以“别其士庶，异其贵贱”为招生原则，具有明显的等级色彩。

宋朝时期，书院作为一种教育制度开始流行。萌芽于唐朝的书院（最早为 717 年建立的丽正书院，后改为集贤殿书院），是实施藏书、教学和研究三结合的高等教育机构。宋代建有四大书院，分别是江西庐山的白鹿洞书院、湖南长沙的岳麓书院、河南商丘的应天府书院和河南登封的嵩阳书院。书院制度在我国延续了千余年，到清光绪二十七年(1901 年)将全国各地书院改为学堂，此制度才被废止。

中国近代高等教育发端于清末，1840 年后，清政府开始学习西方建立新式高等学校，建立于 1862 年的京师生同文馆是我国第一所近代高等教育学堂。戊戌变法期间我国开始出现真正的新式大学。1895 年，盛宣怀在天津设立中西学堂，这是近代中国最早建立的新式学堂；中西学堂于 1903 年改名为北洋大学堂，是现天津大学的前

身。盛宣怀还于 1896 年在上海建立南洋公学，现为上海交通大学前身；1898 年，清光绪帝下喻设立的京师大学堂，是中国第一所国立综合性大学，也是当时我国最高的教育行政机关。京师大学堂后发展为现在的北京大学。

二、高等教育学

(一)高等教育学的研究对象

任何一门学科都有它特定的研究对象和探索领域。高等教育学是以高等教育现象中的教育问题为研究对象，探索和揭示高等教育规律的一门学科。

高等教育现象是指一切高等教育活动的外在形态和表面特征。这些教育活动从教育层次上涵盖大学专科、大学本科和研究生教育；从教育性质上包括职业性教育和学术性教育；从教育职能上涉及教育教学职能、科学研究职能、社会服务职能、文化引领职能等多个方面。

高等教育问题是反映在研究者头脑中需要探明和解决的理论疑难。只有人们以问题意识来审视高等教育现象，提出“是什么”、“为什么”和“应该怎样”的时候，高等教育学这门学问才有可能出现。

高等教育规律是高等教育现象内部各因素之间以及高等教育与人类社会其他系统之间稳定的、必然的、本质的联系。主要反映在高等教育与人的发展以及高等教育与社会发展的必然联系这二个方面。

(二)学习高等教育学的意义

1.有助于高校教师系统的了解高等教育，形成正确的教育理念
观念决定行动。教育理念作为教育主体在教学实践及教育思维活

动中形成的对“教育应然”的理性认识和主观要求，一方面取决于教育主体对“教育应然”即教育现实的了解和研究程度，另一方面也决定着当事人的教育态度和教育行为。因此，作为高等教育工作者，在进入工作岗位之前，通过理论知识的学习，掌握有关高等教育的基本概念和基本原理就变得十分必要。正确的教育理念是良好教育行为的向导，它不仅能提高教师教育工作的目的性、预见性和针对性，还可以使教师在错综复杂的教育实践中始终坚持正确的方向。

当今社会，高等教育在社会发展和人的发展过程中的作用越来越重要，高校教师不仅要有高度的责任心和使命感，还要具备以人为本、全面发展、注重素质、强调个性、追求创新等现代教育理念。

2.有助于高校教师掌握教育规律，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做好教育工作，只有热情不够，还必须按照教育规律、原则行事。虽说实践出真知，教育教学实践可以促进一个刚踏入工作岗位的教师完成由“新手”向“专家”的转化，但人的生命价值和人格尊严，决定了培养人的教育活动不能随意进行盲目探索，因此理论先行显得格外重要。高等教育学可以帮助教师运用高等教育理论指导自己的教学实践，避免走弯路或少走弯路。

3.有助于推动高校教师进行教育教学改革和研究

学科建设是高校的生命线，教学、科研双肩挑是高校教师与中小学教师的重要区别。高等学校学科专业特色的形成和发展，乃至高校的社会价值、办学水平的质量高低，都取决于教师团队的素质。而教师团队的素质不仅取决于教师群体的专业知识修养，也取决于教师群

体的教育理论素养。高校学科建设的方方面面，如人才培养方案的确定、课程体系的建设、教学内容的开发、教学模式的选择等都离不开高等教育理论的支持。

4.有助于高校教师的专业化发展

教师的专业发展是教师作为专业人员，从专业思想到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专业心理品质等方面由不成熟到成熟的发展过程，即由一个新手发展成为专家型教师或教育家式教师的发展过程。

在教师的专业发展过程中，高等教育理论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首先，它要求教师应具有终身学习的意识和能力，不断更新自己的观念、知识和能力，与时俱进，以适应不断变化的时代对教育者提出的新要求。其次，它能教会教师不断培养和发展自己的反思能力，在教育教学过程中不跟风、不盲从、不墨守成规、不唯书唯上，成为研究型 and 反思型教师。再次，它还能教会教师彼此合作，既能平等地交换看法分享经验，又能友善地相互欣赏取长补短。从而促进教师个人和教师群体的专业化发展。

第二节 高等教育与社会的关系

高等教育作为构成社会大系统中的一个子系统，与整个社会大系统及其他子系统间存在着内在的本质联系，这种本质联系基本表述为：高等教育受一定社会政治、经济、科技和文化发展的制约，又对一定社会政治、经济、科技和文化的发展起反作用。

一、高等教育与政治的关系

在阶级社会里，教育是阶级统治的工具，任何时代的教育都是为一定的政治培养所需要的人才。高等教育与政治的关系，主要表现为高等教育受政权性质、政治体制及政治纲领的制约，同时又通过高等教育的政治功能而服务于政治。

(一)政治对高等教育的制约

政治对高等教育的制约表现为政治决定着教育的性质。所谓教育的性质即教育的政治思想方向和为谁服务的问题，这是任何时代的教育都不可回避的。教育为政治服务主要体现在四个基本方面：

1.政治决定了高等教育的领导权

高等教育的领导权由谁来掌握取决于政治。历史证明，在阶级社会中，任何一个阶级掌握政权后就必然要控制教育的领导权，使高等教育能够按照自己的阶级要求来进行。其基本表现为：运用国家政权的力量，包括颁布政策和法令、规定办学宗旨和方针、强化评估和监督措施等，从制度上来保证对高等教育的领导；运用行政的力量，包括高等教育机构领导人的任免、管理人员和教师的聘任等，从组织上控制高等教育；运用经济的力量，包括教育资源调配权、教育经费划拨等来制衡高等教育；运用思想意识的力量，如思想灌输、舆论导向来影响和控制高等教育，左右高等教育的发展方向等等。

2.政治决定了接受高等教育的权利

在阶级社会中，阶级地位导致政治上的不平等，反映在高等教育领域就是教育机会的不平等。如在阶级社会中，享受高等教育始终是少数上流社会成员的特权。随着政治领域民主化进程的深入，社会等

级观念的淡化，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均等也逐步成为现代社会各国所不遗余力追求的政治理想。在社会主义社会，劳动人民掌握了国家权力。虽然目前我国仍处于初级阶段，但我国不仅在制度上规定了工农子弟享有教育优先权，并采取种种措施和办法力求使高中毕业的青年学生有同等的入学竞争机会。

3.政治制约着高等教育体制

一个国家的政体与高等教育有着密切的关系，如美国政治上高度分权的联邦制决定了其高等教育的分权管理模式，而法国高等教育管理的集权模式又是其政治上中央集权制在高等教育领域的具体体现。我国传统的高度集中统一的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体制其实在本质上就反映了传统的中央集权的政体性质。近些年来，随着政治体制改革中地方权力的扩大，两级管理、以省级统筹为主的高等教育的宏观管理体制已基本形成。

4.政治制约着高等教育的目的、内容

高等教育的根本任务是培养人才，高校应培养具有什么政治方向、思想意识的人，通过什么途径来培养等问题，都体现着国家的意志。国家一般通过制定教育方针、政策、法令、以及规定教育目的来贯彻一定阶级的政治纲领。政治纲领在国家中的最高体现为宪法，宪法中的政治理想、政治准则和要求反映到教育上，就是规定教育方针，明确教育发展的方向和宗旨。

我国教育方针规定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包括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两个方面，教育服务

于这两个方面建设的最终目的就是巩固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最终实现共产主义理想。

同时，教育内容是为实现教育目的服务的。在阶级社会中，高等教育中社会科学范畴内的教学内容受政治影响很大。如我国封建社会的教育目的是为统治阶级培养士大夫和官吏，所以体现儒家思想观点的“四书”、“五经”就成了教育的重要内容，灌输封建主义的纲常礼仪道德成了教育的重要任务。

总之，高等教育的领导权和受教育权、教育体制、教育目的和内容都随着政治的变化而变化，超“阶级”、超“现实”的教育是不存在的。

(二)高等教育的政治功能

高等教育一方面受政治的制约和影响，另一方面又能动地作用于政治。高等教育的政治功能主要表现为维护统治阶级的利益和实现其政治理想。如中国古代就有“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的教育目的。在西方资本主义社会，“民主、自由、平等”的政治理想也被看作是教育的理想，是教育活动的最终要求。

1.通过传播政治观点、思想意识促进受教育者的政治社会化

高等教育机构通过对教育对象实施政治教育，来达到一定的政治目的，从而使受教育者理解特定社会的政治观念，树立社会所向往的政治理想，并形成维护现行政治体制的政治行为。在高等学校中，政治教育或者以直接开设有关政治课程形式来进行，或者是以非直接的形式，如渗透到具体学科教学中来进行。在许多国家的高等教育中，

越来越重视通识教育，其目的是使学生在具备专业知识技能的同时具有相应的政治、文化、科学素养。如 20 世纪 80 年代，哈佛通识教育的核心课程包括六大类：文学与艺术、科学、历史研究、社会分析、道德思考、外国文化，意在培养出有教养的美国人。

近来随着高等教育普通化、大众化时代的到来，高校在提升国民政治素养、塑造政治人格方面的作用越来越突显出来。

2.通过培养政治、法律、管理等专门人才服务于政治

为维护既有的社会秩序，巩固阶级的统治地位，各个社会总是利用高等教育为其培养代表本阶级意志、维护其阶级利益的统治人才。我国古代的“学而优则仕”传统与官学的设立便是把教育视为一种政治工具的具体表现。如唐代，中央政府举办的各类学校，除了极少数学习与生产有关的天文、兽医外，绝大多数毕业生学成后，都直接充实到各级政府机构，充当国家和地方的各级官吏。

近代以来，由于社会政治经济活动日趋复杂，科学技术发展极其迅速，社会越来越需要具有较高文化科学素质和领导才能的统治人才，在一些资本主义国家甚至出现了“专家治国”的倾向。为顺应政治上“专家政治”和“技术官僚”的潮流，各国更为重视高等教育在培养高层次统治人才方面的作用。如美国的哈佛、耶鲁大学，英国的牛津、剑桥大学，法国的巴黎高师，日本的东京、早稻田大学等就以培养高层次统治人才而著名。据统计，美国现有 600 所大学有管理学院或科系，拥有大学生 70 万，研究生 10 万；前苏联和东欧国家除了设立专门培养经济管理干部的学院和科系外，还把中央和地方所属的

党校都纳入统一的干部教育体系之中。随着我国对干部年轻化、知识化的要求，也对高等教育提出了选拔和培养国家管理人才的要求，近年来的国家公务员考试都对参考者的学历提出了一定要求。

3.推进民主政治的发展

民主问题始终是教育与政治间关系的核心。一方面政治上的民主化必然要在教育领域得以体现，如教育权利的扩展和延伸；另一方面教育上的民主化进程势必又会进一步推动民主政治的发展。高等教育的平等在现代国家的政策中已被赋予特别重要的政治意义，它本身就包含了社会政治民主的成分。

高等教育的政治功能不仅表现在从整体上提高国民的民主意识和政治素养，为民主政体提供保障和为国家培养具有现代民主意识的高级专门人才来推动民主进程两个方面，还能直接介入民主进程。首先，高等教育所倡导的“民主”与“科学”两大理念，对愚昧和专制具有天然的抵制作用，它可以使人们以一种理性的批判的态度来思考社会现实问题，所以高校不仅是传授专门知识、研究高深学问的科学集散地，也是传播各种思想、形成各种观念的文化研发厂。其次，大学教师和学生作为民主精英，向来是推进民主进程的先遣队和排头兵。古今中外历次反对专制的浪潮和新文化运动，站在风头浪尖的总是接受过高等教育的社会精英。在中国的封建社会，以“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为人生信条的士子们，尽管身处专制思想的钳制之下，但仍能保持人格的独立和思想的自由；在近代的“五四运动”中，受过高等教育的高级知识分子更是扮演了先驱和旗手的角色。在国外，1968

年法国爆发的“五月风暴”，就是一场以大学生为主体，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社会抗议活动，这次运动不仅迫使当时的法国总统去国外军事基地避难，而且使其政治制度濒临崩溃。上个世纪 60 年代发生在日本的“大学纷争”，不仅持续时间长，前后历时 7-8 年的时间，而且涉及面广，共计 115 所高校卷入其中。这场活动也是因对当时的政治、社会体制不信任而引发，并产生了深刻地社会影响。

二、高等教育与经济的关系

高等教育与经济的关系，一方面表现为经济发展对高等教育起着制约作用，另一方面表现为高等教育与经济发展同时并进，并促进经济发展，两者间存在着本质的联系。

（一）经济发展对高等教育的制约作用

经济活动是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是引起一切人类社会生活发展变化的决定因素，同样也是影响高等教育发展变革的决定因素。一定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为高等教育的发展提供了经济条件，也对高等教育的发展提出了一定的客观要求。这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 经济发展是高等教育发展的物质基础

首先，经济的发展为高等教育的发展提供了物质上的保证。举办高等教育，不是具备愿望和热情就足够了，它需要巨大的投入，包括人力、物力和财力，这需要一定的经济发展水平来提供物质基础和保障。

其次，经济的发展也对高等教育的发展提出了要求，如表现为对不同层次、规模人才的数量、结构要求等，它是推动高等教育发展的

基本动力因素。

此外，一定时期经济的发展现状，直接影响着人们的经济收入和消费水平，而社会中个人或家庭的支付能力如何，又势必抑制或者刺激人们对高等教育的需求。

2.经济体制的变革决定了高等教育体制的变革

经济体制是经济运行的制度，高等教育作为为经济发展提供高级专门人才的一个活动领域，是国民经济有机整体的一个重要部分。经济体制的变革决定着高等教育体制的变革。譬如在计划经济体制下，高等教育的发展规模和结构、人才培养的层次、规格等等，都被完全纳入到国家的计划当中，高校处于被动和从属地位，只是根据政府要求来完成既定的教育指标；而在市场经济条件下，高校必须主动面向社会，根据市场对人才以及科研成果的需求，有一定针对性地调整自己的发展方向和发展策略。1993年2月，《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明确提出我国教育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政治体制和科技体制相适应的教育体制。

3.经济发展水平决定着高等教育发展的规模和速度

社会经济发展的规模、速度和生产力发展水平决定着高等教育培养的各种规格、类型的高级人才的数量、质量，制约着高等教育发展的总体规模和发展速度。它一般表现为各国高等教育入学率的动态变化情况。高等教育领域中所谓精英教育(高等教育入学率 $<15\%$)、大众教育(高等教育入学率在 $15\%--50\%$)以及普及教育(高等教育入学率 $>50\%$)的阶段划分，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不同国家社会的历史

和现实的经济水平。

4.经济结构的变化制约着高等教育的结构

在现代经济社会，高等教育与社会经济间联系密切，经济结构已经成为确立高等教育结构和结构内部调整的重要依据。经济结构包括产业结构、行业结构、技术结构、消费结构、分配结构和区域结构等，上述经济结构的变化势必反映到高等教育领域中，引起与产业结构和行业结构对应的高等教育科类结构、与技术结构对应的高等教育层次结构、与消费和分配结构对应的高等教育形式结构、与国民经济的区域结构对应的高等教育地区结构的调整。

总之，经济发展是高等教育发展的物质基础，经济体制的变革决定了高等教育体制的变革，经济发展的水平制约着高等教育发展的规模和速度，制约着高等教育的结构。

(二)高等教育的经济功能

高等教育主要通过开发高层次的、素质良好的人力资源和知识的创新，来推动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其推动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1.高等教育促进经济增长

高等教育对经济增长的贡献主要体现在：一是通过改善教育对象的知识素养和能力结构，来提高其从事社会生产和管理活动的能力；二是通过知识创新与知识应用，推动科学技术在社会生产和管理活动中的应用，提高社会生产力的水平。

20世纪60年代以来，以人力资本理论学派为典型代表，许多学者就教育与经济增长之间的关系展开了大量研究，虽然所关注的相关

因素、以及所利用的计量模型有出入，结果也不尽相同，但得出的结论却基本上是一致的，即教育包括高等教育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是确定无疑的。

（1）斯特鲁米林的研究

前苏联学者斯特鲁米林根据马克思关于复杂劳动等于多倍简单劳动的论述，提出了劳动简化率的概念。劳动简化率是指一定时点上复杂劳动与简单劳动的折算比例，它可以用受不同教育程度的劳动者的工资收入差别、受教育年限的长短、受教育费用水平的多少来确定。通过一定的劳动简化率可以计算出劳动者的文化程度和技术水平的提高对国民收入增长的贡献。斯特鲁米林运用受教育年限的长短来确定劳动简化率的方法计算出因教育程度的提高所产生的价值占国民收入的比率为 30%。

（2）舒尔茨的研究

美国经济学家舒尔茨根据人力资本理论的观点，通过教育资本储量分析的方法来推算教育对国民收入增长的贡献。教育资本储量是指一个国家在一定时期内教育支出的总额，因教育是一项投资活动，教育支出与资本形成及国民收入有密切关系，故要探讨教育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可从测定教育资本储量入手。舒尔茨首先计算出美国 1929 年积累的教育资本总额为 1800 亿美元，1957 年则增至 5350 亿美元；1929 年每个劳动力平均的教育资本是 3659 美元，1957 年则增至 7868 美元。这说明随着劳动力教育水平的提高，凝结在每个劳动者身上的教育资本量增加了。通过计算美国 1957 年比 1929 年增加的教育投资

总额，舒尔茨推算出教育水平提高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是 33%。

(3) 丹尼森的研究

美国经济学家丹尼森应用经济增长因素分析的方法研究教育对经济增长的贡献。他把经济增长因素分为两大类：生产要素投入量和生产要素生产率，丹尼森仔细研究了这些因素对美国经济增长的作用，结果发现：1929----1957 年美国国民收入的年增长率为 2.93%，其中因教育作用而增加的收入的年增长率为 0.67%，在全部国民收入增长率中占 23%，同时因知识增长而增加的国民收入的年增长率为 0.59%，在全部国民收入增长率中占 20%，其中知识增长的 35%亦是教育的作用，故教育对国民收入增长率的贡献为 35%。

2. 高等教育促进经济结构的调整和完善

高等教育结构对经济结构的影响主要是通过一定的专门人才的结构来实现的。一定的高等教育是形成一定的专门人才结构的基础。专门人才结构是指国民经济各部门、各行业中高级人才的数量、质量及分布的比例关系。高级专门人才源于高等教育的培养，因此高等教育结构必然直接影响着专门人才结构的形成并最终作用于经济结构。

首先，高等教育层次结构影响着专门人才技术水平结构的形成。

其次，高等教育科类结构影响着专门人才岗位类型和专业结构的形成。

再次，高等教育的地区结构影响着专门人才的区域分布。

3. 高等教育可以提高人们的收入

正如人力资本理论所认为的那样，高等教育不仅与整个国民经济

的增长密切相关，而且对个人收益有贡献。高等教育可以提高受教育者的科学文化技术水平，改善其劳动质量，从而提高受教育者取得较高收入的能力。

同时，高等教育可以增加受教育者的无形收入，如通过改变其生活方式，包括消费行为的改变、理财能力的提高、家居和工作环境的改善、子女的教育和辅导等等，来提高生活质量。

此外，高等教育有助于调节社会收入的分配。高等教育可提高受教育者未来取得收入的能力，改善他们的生活质量，因而扩大高等教育的规模，提供均等的教育机会，尤其是为处于社会不利阶层或家庭的子女创造更多的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将会有助于改善低收入者的收入水平，缩小社会贫富差距。

三、高等教育与科学技术的关系

自近代以来，高等教育的发展始终与科学知识的增长、技术的进步存在着密不可分的联系，科学技术作为外在条件影响和制约着高等教育发展的水平，而高等教育通过内部的知识传递、积累和创造、技术成果的发明来推动科学技术的发展。

(一)科学技术对高等教育的影响

英国高等教育学家埃里克·阿什比认为，人类教育史上曾发生过“四次教育革命”：第一次是将教育的责任由家庭移到专门的机构；第二次是将书写文字作为教育工具；第三次革命是印刷术的发明使教科书成为教学基本依据；第四次革命是光、电、磁等科技广泛应用于教育领域，尤其是电子计算机等。这些革命大都与同期科学技术的发

展直接相联系。

科学技术发展对高等教育有着广泛的影响，其中最为直接的和最明显的是对高等教育内容和手段的影响。

1. 科学技术影响着高等教育的内容

自近代以来，随着科学的发展，许多自然科学门类开始逐一地从自然科学中分离出来，各自构成独立的科学体系，并逐步加强向大学内部的渗透，目前科学课程已经在大学教育中占据了主导地位。高校中各种学科和专业的形成、学科和专业结构的调整，以及具体教学内容的更新，课程体系上的变化等等，都反映着科学技术变革与发展的现状和趋势。历史上，每一科学发明和技术进步，都会及时的充实到高等教育的教学中去，带来教育内容的变革。

2. 科学技术对高等教育手段的影响

高校的物质设备、教学科研仪器、学校的教学设备和技术等，都是科学技术发展的成果在高等教育领域的具体应用，反映了科学技术发展的水平；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科技成果的不断创造，改变着高校的教学手段，使教学方式发生了革命性的变化。

从教育发展进程看，19 世纪下半叶开始，随着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科学发明的许多成果，如照相机、幻灯机、无线电收音机、电影机、电视机、录音机等相继进入高校课堂教学过程中，使教学手段发生了根本性变化。

新的科技革命为高等教育提供了各种更先进的教育手段。在高校，计算机辅助教学系统被广泛应用，并将开发出更多的教学软件和

操作系统；先进的通讯设施能让学生同步观察到不同地点发生的事件；计算机网络、信息高速公路将使得学生不出校门就能了解到世界各国科技与教育发展的现状，获得所需要的信息。

(二)高等教育的科技功能

邓小平曾说：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这个论断精辟地说明了现代社会中科学技术所具有的经济价值。因为在现代经济中，劳动的智能化程度越来越高，科学技术已成为经济增长的引擎和决定性因素。如果说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那么高等教育则是第一生产力的母机，是再生产科学技术的重要途径和手段。

1.高等教育通过对科学技术的传递和积累而实现科学技术再生产

科学技术的发展具有很大的继承性和连续性。传递、积累和借鉴前人的科学研究成果，是科学发展和技术进步的前提条件。高等教育通过对已有的科学技术进行加工和传播，从而为新一代人所掌握和继承，这不仅可以使之得以世代相传，源源不断地被再生产出来，而且也新的科学发明和技术创新奠定基础。另外通过高校所进行的科学技术再生产也是一种扩大再生产和高效的再生产，它通过将原有少数人所掌握的科学技术被更多的人所掌握的方式来扩大其影响范围，从而提高整个社会的科学技术水平，并通过有效的教育组织形式和方法来缩短再生产科学技术所必需的劳动时间。这也是当今世界各国普遍重视高等教育的重要原因之一。

2.高等教育通过创造、发明新的科学技术来发展科学技术

高校作为学术性机构，不仅是教学中心，也是科学研究中心。高等学校聚集了大批具有专门学术造诣的教授学者，学科门类齐全，图书资料丰富，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及其成果的应用领域具有天然的优势。当代大学在知识创新和技术发明方面的贡献更加突出。

20世纪80年代，在美国，被大学聘用的科学家约占其科学家总数的40%，美国大学承担了全国基础研究项目的60%，应用研究的15%。德国有52%科学家在大学工作，在科学研究协会所支配的研究基金中，约有90%用来资助大学，大学承担了全国75%的基础研究任务。日本实行大学承担基础研究、国立研究机构承担应用研究、民间企业负责开发研究的体制。我国高等教育机构也已经成为发展科学的重要方面军。据1995年报道，全国共有800多所高校承担着各种各样的研究任务，投入人力达24万；60%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30%的“863”高科技项目，18%的“火炬计划”项目，都由高校承担。高校共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奖的1/2，国家发明奖的1/3，科技进步奖的1/4。

3. 高等教育是科学技术转化为生产力的桥梁

在现代大工业生产中，生产资料是物化的科学，科学是知识状态的生产力。但科学这种知识状态的力在被劳动者掌握之前，在应用于生产领域之前，既不是特定的劳动生产资料，也不是劳动者的生产经验和技能，只是潜在的、间接的生产力。在科学技术由潜在生产力向现实的物质的生产力的转化中，高等教育不仅是科技传播、普及的“二传手”，也是实现转化的“孵化器”。

高等教育的这种转化作用在高校的科学园区得以尽情展示。如 20 世纪 50 年代，美国斯坦福大学副校长兼理工学院院长弗雷德里克·E·特曼根据“研究工作与以科学为基础的工业相结合，学术研究与工商业相结合”的指导思想，在斯坦福大学建立了“斯坦福工业园”。此后几年，在该园内出现了一大批发展微电子技术产品的企业和研究机构，形成了闻名全球的“硅谷”。至今，“硅谷”在世界上不仅是电子产品“领头羊”，也是科学技术转化为生产力的典范。到上个世纪 80 年代中期，美国高校共建立 100 多个科学园区；英国建立了近 40 座科学园区或技术创新中心；德国在慕尼黑兴建了类似英国的科学城；日本人建立了筑波科学城和九州“第二硅谷”；法国的安蒂波利斯科学城，意大利的皮埃蒙特区和加拿大的蒙特利尔科学园区等，都是大学与企业联合开发研究的范例。中国、印度、巴西等发展中国家也相继建立了科技园区和科学城。以高校为依托的科技园区的建立极大发挥了高等教育的科技功能，既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也使高校走出了中世纪“象牙塔”的办学模式。

四、高等教育与文化的关系

文化指人类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它包括物质文化、制度文化和精神文化三个方面。人类文化同教育有着内在的联系，文化的要素构成了教育的内容，教育是传递文化的途径，正是借助于教育，文化才得以延续和发展。文化与教育的这种联系一方面反映了文化是制约教育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另一方面又通过其特定的文化功能反作用于社会。

(一)文化对高等教育的影响

文化对高等教育的影响是广泛的、复杂的和多方面的，它不是对高等教育产生决定性影响的因素，而是与教育处于相互包容的关系状态中，文化中的部分内容构成了高校的教育内容，而高等教育活动又是文化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具体而言，文化对高等教育的影响表现为如下方面：

1.文化影响着高等教育的内容

高等教育内容中的基本要素往往是文化中那些基本的、相对稳定的、符合高等学校教育要求的部分。因此，现实中文化的特定内涵及其发展状况势必影响着高校教育内容选择与取舍的范围。

2.文化系统与文化设施影响着高等教育的实施

诸如广播、电视及电脑网络等现代化大众传播媒介，既属于文化系统，同时其中的相当部分又是教育系统的组成部分，如现代社会中的广播电视教育和网络教学等。而图书馆、博物馆和文化馆等文化设施则是作为学校教育设施的补充部分，间接地影响着学校教育。

3.文化传统影响着高等教育特色的形成

文化传统在高等教育领域的影响极其广泛而深远，它是影响各国高等教育特色形成的重要因素。如德国大学崇尚学术自由，学生有选择学科的自由、选用学习方法的自由，要求学生热爱科学课程，并独立思考；英国大学注重培养学生成为有教养的人，教学过程的核心是学生个人与导师面对面的交流，强调导师的人品，注重陶冶价值观和思维方式而不是罗列事实；美国则对高等教育采取功利主义态度，各

大学之间可以有很大差别，学校开设各种学术性、实用性、职业性课程，以最大限度地适应学生的需要，学生可根据有关规定即时入学、获得学分及毕业。这些不同国家的高等教育特点，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本国根深蒂固的文化传统。

另外，高等学校的校园文化作为社会的亚文化，更受到社会文化的深刻影响。

(二)高等教育的文化功能

高等学校部门本身便是文化意义上的机构，因此，它决不只是消极地接受文化的影响，而是通过具体的教育和研究活动，来影响和反作用于文化。高等教育的文化功能具体体现为以下四个方面。

1.高等教育具有传递和保存文化的功能

文化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人类文化的延续和保存主要通过两种途径，一是以物的载体的形式，即通过实物或者借助于物质载体把人类精神活动的产物记录下来，如建筑、服饰、器具、绘画、工艺品等；二是以人为载体延续，即通过人的活动形式、心理、行为等方式加以保存。但教育从一开始就是人类传递和保存的重要途径，而且是主要渠道。高等学校在这方面所起的作用是无法替代的。

因为各高校不仅拥有藏量极为丰富的图书馆、博物馆，还拥有一批专家学者。如果说图书馆、博物馆、实验室保存的是静态的知识，是物化文化；那么学者头脑中所保存的则是动态知识，是活文化。如果没有教育的传承，任何一种文化不管多么强大都不可能做到代代相传，生生不息；而如果没有保存在高校学者头脑中的活知识，即使人

们面对文化的物质载体，也不能去解读它、去激活它时，那么这种文化也就走到了它的终点。

文化独立于人体之外，不能靠生物遗传方式获得，只能通过社会遗传特别是教育方式获得。教育自从产生那一天起，就承担着传承的重任。

2. 高等教育具有传播和交流文化的功能

文化的传播是指在同一文化共同体内文化扩散的过程或由一种文化共同体向另一文化共同体的传输过程；文化的交流则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文化共同体的文化相互传播的过程。所以，如果说高等教育对文化传递和保存的功能，是文化在时间上的流动，是一种纵向的再生和流传。那么高等教育对文化的传播和交流功能，是文化在空间上的流动，是一种横向地再生和漫延。

在古代或中世纪的大学，教育对文化的传播主要是学者向与自己生活在同一时代的学生传播各种学问和知识，他们很少有意识地向社会公众传播。但工业革命以后，随着生产的社会化和新技术的广泛应用，生产对劳动者的文化素质要求越来越高，高等学校本身也开始主动地适应社会发展需要，走出“象牙塔”，开始正式地、有意识地大规模地向公众传播科学文化知识。而在今天的知识经济和信息化社会里，高等教育机构向对社会成员传播文化更是成为常态。相对于传统的高等学校而言，现在的大学教师不仅在大学的课堂上讲授各种文化，而且还通过著书立说、搞讲演、办讲座等形式，利用各种媒体向社会传播文化。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进程和通讯技术、互联网的发展，地球已经变成了一个小小的村落，国家之间、民族之间的往来日益频繁。这就要求不同特质文化背景下的民众，既要坚守自己的文化传统，有强烈地文化认同感和民族自豪感，又要尊重、欣赏异域文化，能够在相互理解、相互尊重的基础上，以平等地地位和平和的心态与其他民族、其他文化的人民进行持续而深入地交往。而现代高等教育在避免不同文化间的碰撞、冲突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功能。作为国内和国际学术交流中心的高等学校，不仅能以秉持理性、学术自由的大学精神教育自己的学生和国民，还能通过互派学生、学术交流、客座教授、合作研究、专家讲学、资料互赠等方式，促进不同文化间的交流，形成国际理解、相互包容的良好氛围。

3.高等教育具有选择和净化文化的功能

高等教育的教学内容根源于人类创造、积累的文化，但并不是所有文化都会进入高等教育系统。在现代社会，由于文化品种及总量迅猛增长，人类文化已成为一个浩瀚无比的宝库。如何选择、整理、传递和保存优秀的文化，学校教育尤其是高等教育的作用显得日益突出。高等教育通过对文化的过滤、加工、重组，使其中对人类发展有价值的东西可以得到高质量、高效率的保存和传递，并代代相传，不断延续下去；而那些不适应社会发展的文化糟粕则被排斥、遭摒弃，从而逐渐地消亡。

高等教育对文化的选择与净化主要通过培养目标的制定、课程和教材的编写、教师的教学行为及校园文化的建构这四个方面进行。首

先，高校的培养目标作为对培养人才的具体规格的规定，表面上体现的是社会对人才的需要，其实质是对深层文化的选择。其次，高校的课程和教学内容，更是体现了社会主流文化的要求。第三，教师的教学行为是教师的价值理念、道德品质、智能结构、审美情趣、生活方式和行为习惯的综合反映，这无一不是文化的内容。第四，校园文化作为一种刻意营造起来的亚文化，无论是物质层面，还是精神层面和制度层面，都是对社会主流的全方位、立体式的选择。

4.高等教育具有创新和发展文化的功能

文化的生命在于不断地创新，只有时时更新的文化，才能源远流长，历久常新。高等教育具有创新和发展文化功能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文化是社会精神生产的产物，而高等学校是社会上从事精神生产的最重要部门之一。高校教师一般都是某一学科领域的专家，兼有教学和科研的双重任务；而高等教育的学生则是具有一定文化知识的青年，他们思想活跃，富有创造精神。高校通过广泛的学术研究可增加新的知识和新的成果，这些新知识与成果以教学、出版的形式向社会传播，可以不断丰富和发展已有的文化。

其次，高等教育是国际、国内学术交流的最主要领域，通过相互交流，高等教育可以发挥其吸收、融合各种文化的功能。高等教育通过对外开放，把其积极因素融合到自己民族的文化中，从而促进世界各民族优秀文化在高层次的相互撞击与启发，创造出更符合本国国情的新文化。

再次，高校通过提供文化素养教育，可以培养学生对现实文化进行批判性思考的能力和创造新文化的能力，以推动文化的创新。

第三节 高等学校的社会职能

高等学校的社会职能包括通过教学培养专门人才、通过科研发展科学、利用科技优势直接为社会提供服务和文化创新，这四大社会职能的产生、发展和形成，有其特定的历史背景条件。

一、大学职能的历史演变

（一）18 世纪以前建立了大学培养人才的职能

为社会各行各业培养各级各类人才是人类设立高等教育机构的初衷。人才培养职能肇始于古代，发展和完善于欧洲中世纪大学，也是现代高等学校最基本的职能。

当大学刚出现时，它不过是知识职业的行会，对它们来说，保存和传递知识，培养训练有素的官吏、通晓教义的牧师、懂得法理的法官和律师以及精通医术的医生是其根本目的。因此，大学带有较强的专业性和职业性。虽然中世纪大学有文、法、神、医四科，但分设这四个学科的目的和意义仍是为满足专业、教会和政府对各种人才的需要，而不是为了科学研究。

（二）19 世纪初德国大学确立了发展科学的职能

高等学校的第二个职能——发展科学始于柏林大学的建立。

1810 年德国人洪堡创办柏林大学。洪堡在唯心主义哲学的影响

下提出了“新人文主义”思想，认为：新的大学改革必须“使学生和教授能追求这个永恒的目标——真理本身，因而能凭这些理性原则改革国家和社会”。柏林大学创办的原则是：“大学自治与学术自由”，“教学与科研相统一的原则”。由此，德国大学突破了传统大学人才培养的模式，“纯粹科学”的研究（主要是基础研究）在这所大学被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从此，科学研究逐步成为大学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

后来，德国又按照柏林大学的模式相继建立了慕尼黑大学、波恩大学和布莱斯劳大学。德国大学的改革也为 19 世纪后世界高等教育的发展指出了一个新的方向，并为德国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使德国的科学技术水平从欧洲落后的国家一跃成为世界科学的中心，并迅速发展为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

德国大学成功的经验成为世界大学发展的模型和典范，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学习德国大学模式成为各国大学建设的“时尚”，科学研究也成为各国高校普遍存在的一种社会职能。

（三）19 世纪末美国大学确立了社会服务的功能

在德国大学改革的影响下，美国许多大学的学者对德国大学教授追求真理、尊重逻辑思维的治学态度推崇不已，把学习德国大学开展科学研究看成自己的重大使命，并按照德国大学的模式改造美国大学，最典型的就是建立于 1876 年的霍普金斯大学，其创办的目标就是建立一所德国模式的大学。最终美国大学确立了科学研究在大学中的地位，并使大学发展成为国家基础研究的中心。

同时，美国大学在营造德国大学式的学术研究氛围的同时，亦将

美国人的“求实精神”注入了大学的办学思想与办学实践之中，形成了美国大学的独特风格，并引发了大学的第三种职能——社会服务。

社会服务职能产生的背景是 1862 年美国《莫里尔法案》的颁布。美国人一向讲求实用原则，实行自由的市场机制，高等教育重视市场的实际需要。1862 年美国国会通过了《莫里尔法案》，该法案规定由联邦政府拨给土地辅助各州兴建农业和工艺学院，培养工农业专业人才。这种学院通称为赠地学院。赠地学院从产生之日起就摆脱了欧洲大学的办学模式，走向了直接为社会服务的道路。

康奈尔大学是赠地学院运动中诞生的一所著名大学，其办学思想是大学向所有人开放，向所有学科领域开放。为体现这一思想，康奈尔大学提出了“适用于所有目标”的课程计划，开出了从旅馆管理到数理逻辑的上万门课程。康奈尔大学还提出在大学中没有等级制度，课程向所有学生开放，优秀的学生可获得奖学金，以资助其进一步深造，各种学科和课程一律平等，具有同样的地位和威望。

威斯康星大学是另一所在美国高等教育史上占有重要地位的赠地学院，它以 1904——1913 年在任校长范·海斯提出的“威斯康星思想”而著名。威斯康星思想明确把服务社会作为大学的重要职能，他说：“服务应该成为大学的唯一理想”，“大学应当成为服务本州全体人民的机构”。大学的基本任务是：第一，把学生培养成有知识、能工作的公民；第二，进行科学研究，发展创造新文化、新知识；第三，传播知识给广大民众，使之能用这些知识解决经济、生产、社会、政治及生活方面的问题。大学为社会服务的基本途径包括：第一，传

播知识、推广技术、提供信息。威斯康星大学专门成立了一个知识推广部，设立函授、学术讲座、辩论与公开研讨、提供信息与福利四个服务项目，建立了一个流动图书馆，把知识和书籍送往全州。第二，专家服务。发动大学教授服务于州政府，参与决策与管理工，发动大学专家作巡回教师，到农村、工厂指导工作。由于威斯康星大学其服务社会的职能发展的最完善，影响最大，所以人们就把高校积极报务社会的精神称为“威斯康星精神”。

《莫里尔法案》的颁布，赠地学院的建立既给美国高等教育带来了一场革命，也使当地的技术水平、人口素质有了很大提升，从此美国高等教育逐步发展成世界高等教育的范例。其积极意义在于：

首先，打破了美国高校封闭的体制，大学也向工农子女、中产阶级子女打开了大门，大学与社会之间建立起了更为密切的联系，高校为社会服务成为第三个职能。

其次，在学术性科目之外确立了应用科学研究及农业、工艺学科在大学中的地位，农学院成为大学的有机组成部分，大学向更加综合化、多科化方向发展。

再次，开创了联邦政府资助高等学校的先例，同时使州政府对高校的财政拨款制度化，推动了州立大学的发展。到此，大学跳出了“象牙之塔”，开始了与社会各个领域的全面合作，大学开始逐渐成为社会生活的“中心”。

二、现代大学的职能体系

大学从最初培养专门人才的单一功能到发展科学、服务社会的多

重功能，其间的变化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二战后，随着高等教育在社会经济生活与国家发展中作用和地位的彰显，高等教育在规模扩张的同时，各项社会职能也日趋完善，并逐步形成现代大学的职能体系。

(一)培养专门人才是现代高校的基本职能

培养专门人才是早期大学创办的宗旨，也是大学作为社会特定机构之所以能够长期存在和发展的合法性依据。在现代社会，培养专门人才依旧是高等学校的根本使命，也是高校职能体系中的核心，高校的一切工作都要以此为出发点，围绕培养专门人才这一核心来展开。

高校培养专门人才职能的内涵是发展变化的，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的国家，其高校所培养的专门人才从目标、规格到内容、质量都不尽相同。如中国古代高等教育主要是培养官吏，欧洲中世纪的大学主要是培养牧师和上流社会的绅士，德国大学注重培养学者，美国大学则重点培养能为社会服务的公民。随着科学的发展，科学研究进入大学，大学开始培养科学研究人员和科学家。在当代社会，科学技术渗透到了社会生活各个领域，大学承担了为社会各个行业培养专门人才的重任。为迎接知识经济的挑战和适应信息社会的要求，近年来，各国高校在人才培养上又开始了从“专家”向“通才”的转变，“宽口径、厚基础、广适应”已成为人们的共识，都开始注重和培养学生的全面素质，特别强调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的培养，注重科学素养与人文素养的结合。

现代高校培养的专门人才从层次上看包括了专科、本科直至硕

士、博士研究生等多种层次。就类型而言，高校专业门类越来越多，甚至在同一类专业人才中也有类型之分，如理论型、技术型、应用型等。

（二）发展科学是现代高校的重要职能

发展科学职能主要体现在大学的科学研究活动中，开展科学研究活动既是现代高校培养人才不可缺少的途径，也是现代社会科技、经济发展对其提出的客观要求。同时，高等学校在科学研究中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因为在培养专门人才的过程中，高校必然集中大量具有丰富科学理论和方法的专家、设置科类齐全的专业、学科，购置先进的科学仪器设备，收藏丰富的文献资料，拓展广泛的信息来源渠道，创造良好的科学研究氛围，这都为开展科学研究、发展科学奠定了良好的人力基础、物质基础和精神条件。科学发展史上许多重大发明和发现都源于高校。

（三）社会服务是现代高校职能的延伸

从广义上讲，高校培养人才和发展科学都是在为社会服务，都是在促进社会的发展。这里所说的社会服务是指高校借助于自身的资源优势，通过各种形式直接满足社会的需要。

首先，高校直接为社会服务是现代社会的客观需要。在农业社会中，由于低下的生产力和传统的耕作方式，不需要来自高等教育的直接指导，因此人才培养变成了培养行政官吏和精神贵族，科学研究变成了“智者”的智力游戏，高校变成了孤悬于世外的“象牙塔”。而人类社会进入工业时代后，随着科技的迅速发展和劳动智能化程度的提

升，社会各界都向高等教育伸出了需求援助之手。

其次，服务社会也是现代高校的自身发展的需求。高校作为社会文化科学的中心，在社会文化、科学技术等领域居于领先地位，能够也应该担负起对社会各方面工作的指导与咨询责任，帮助社会解决在发展过程中遇到的种种理论和实践问题。而现代高校通过广泛的社会服务，有助于高校充分了解社会对人才和科技的需求情况，以便针对社会需求培养人才和确定科研方向，理论联系实际，丰富和充实教学内容，提高教学水平和质量，加速科研成果向产品、商品的转化，以获得更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同时推动高校的更好发展。

所以说，服务社会是现代社会和高校相向而行的结果。高校社会服务的实践发端于美国的威斯康星大学。

当代高校直接为社会服务的范围、内容和形式越来越宽泛。从服务范围看，已经由生产领域扩展到生活领域；从服务对象看，由面向政府、社会各业扩展到个人生活需要；从服务形式看，既有教师个体的知识和技能服务，也有校内单位提供的直接服务，还有学校与社会有关部门和机构建立的合作组织。总之，现代高校在社会生产和生活中扮演的角色越来越重要。

高校服务社会的主要类型包括：

第一，教学服务。教学类服务即高等学校利用自身的资源面向社会开展的学历和非学历教育。学历教育包括专科、本科和研究生层次的函授学习、脱产学习和半脱产学习；非学历教育包括各类研修班、资格证书培训班、辅导班及技术人才培训班等；此外现代高校还可以

利用网络开展远距离教学，将教学服务送到生产一线。

第二，科技服务。科技类服务指高校利用自己的人力资源承担企事业单位或其他单位委托的科研任务，参与国家和地方的联合科研攻关等。包括科技成果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送科技下乡等；

第三，信息服务。信息类服务指高校发挥自身的信息优势进行的有偿或无偿服务。包括利用高校信息库、图书资料、电子阅览室等为社会服务；

第四，设备开放服务。包括利用高校精良的装备，如仪器设备、实验室、测试中心、电教中心、计算中心等向社会开放。

（四）文化创新是现代高校职能的新拓展

文化是一个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支撑，有时也被称为软实力。在知识经济时代，高校的文化功能不仅表现在传递、传播和守护、传承之上，文化创新已是大学必须承担的新功能，也即大学应有的第四大功能。

首先，高等学校在创新文化方面具有制度优势。“思想独立、学术自由”是大学的理念，“求真、创新”是大学的灵魂。这种自由氛围、求真的冲动就为创新提供了肥沃的土壤。所以，大学的教学不再是知识传承和再生，更不是某门某派教义的固守或弘扬而是理性的批判和审视，是扬弃旧义，创立新知；大学的科研不仅是知识的改良和重组，而是新知的研发和首创；大学的服务社会也不仅是知识的运用和推广，而是引领和指导；可以说现代大学所有以知识为连结的活动，都洋溢着创新的色彩。而知识是文化的载体，作为知识共同体的大学自

然是文化创新的重要阵地。

其次，高等学校在创新文化方面具有人力优势。现代高等学校人文荟萃，学者云集。高校教师一般来说，都是某一专业或学科领域的专家学者，他们不但学识渊博而且思想敏锐，并且集教学、科研双重任务于一身，科学研究是高校教师的重要工作之一。而高校的学生是具有一定文化基础的知识青年，他们不仅思想活跃而且富于创新精神，在他们头脑中很少有理论的禁区也不愿受教条的束缚。青年学生这种探究的欲望和创造的冲动，也进一步浓厚了高校的学术气氛，使高等学校成为文化创新的主力军。

再次，高等学校在创新文化方面具有资源优势。现代高等学校除了丰富的人力资源以外，还拥有藏量可观的图书资料资源和信息资源，这些都为高校创新文化提供了直接或间接的有利条件。而设立在高校的国际文化和学术交流中心，更是将不同文化置于同一平台，使差异得以展示，了解得以进行，沟通得以实现，融合成为可能的重要场所。消弭文化冲突，大学可以发挥独特优势。进行跨文化的交流与融合正是国际化背景下大学的新使命。高等教育正是在传统文化与不同特质的异域文化的交流、冲突和重组中实现文化创新的。

一、本章基本概念

高等教育 高等教育学 中世纪大学 柏林大学 莫里尔法案
赠地学院 威斯康星思想

二、思考题：

- 1.了解高等教育、高等教育学的概念。
- 2.结合自身经历，谈谈学习高等教育学的意义。
- 3.了解世界各国高等教育发展简史。
- 4.试述高等教育的文化功能。
- 5.试析教育与政治、经济、科技、文化的关系。
- 6.请分析大学职能的历史演变过程。
- 7.请联系实际谈谈你对现代大学职能的认识。

三、拓展与链接:

1.鸿都门学

鸿都门学创立于东汉灵帝光和元年(178)二月。因校址设在洛阳鸿都门而得名，是中国最早的专科学校，也是世界上第一所文学艺术专科学校。鸿都门学所招收的学生和教学内容都与太学相反。学生由州、郡三公择优选送，多数是士族看不起的社会地位不高的平民子弟。开设辞赋、小说、尺牍、字画等课程，打破了专习儒家经典的惯例。宦官派为了壮大自己的势力，对鸿都门学的学生特别优待。学生毕业后，多给予高官厚禄，有些出为刺史、太守，入为尚书、侍中，还有的封侯赐爵。鸿都门学一时非常兴盛，学生多达千人，但延续时间不长。一因士族猛烈的攻击，二因黄巾起义，它随着汉王朝的衰亡而结束。它的创立为后世科举和专科学校的创建开辟了道路。

2.稷下学宫

稷下学宫，又称稷下之学，是战国时期齐国的官办高等学府，始建于齐桓公田午，因位于齐国国都临淄(今山东淄博市)稷门附近而得

名。稷下学宫是世界上第一所由官方举办、私家主持的特殊形式的高等学府。战国时期中国学术思想史上那场不可多见、蔚为壮观的“百家争鸣”，就是以齐国稷下学宫为中心展开的。它作为当时百家学术争鸣的中心园地，有力地促成了天下学术争鸣局面的形成。稷下学宫在其兴盛时期，曾容纳了当时“诸子百家”中的几乎各个学派，其中主要有道、儒、法、名、兵、农、阴阳、轻重诸家。稷下学宫在其兴盛时期，汇集了天下贤士多达千人左右。尤其是荀子，曾经三次担任过学宫的“祭酒”(学宫之长)。当时，凡到稷下学宫的文人学者，无论其学术派别、思想观点、政治倾向，以及国别、年龄、资历等如何，都可以自由发表自己的学术见解，从而使稷下学宫成为当时各学派荟萃的中心。这些学者们互相争辩、诘难、吸收，成为真正体现战国“百家争鸣”的典型。更为可贵的是，当时齐国统治者采取了十分优礼的态度，封了不少著名学者为“上大夫”，并“受上大夫之禄”，即拥有相应的爵位和俸养，允许他们“不治而议论”(《史记·田敬仲完列传》)，“不任职而论国事”(《盐铁论·论儒》)。因此，稷下学宫是具有学术和政治的双重性质，它既是一个官办的学术机构，又是一个官办的政治顾问团体。

3. 书院

书院萌芽于唐朝(最早为717年建立的丽正书院，后改为集贤殿书院)，是实施藏书、教学和研究三结合的高等教育机构。

书院原由富室、学者自行筹款，于山林僻静之处建学舍，或置学田收租，以充经费。后由朝廷赐敕额、书籍，并委派教官、调拨田亩

和经费等，逐步变为半民半官性质的地方教育组织。宋仁宗庆历年间，各地州府皆建官学，一些书院与官学合并。神宗时，朝廷将书院的钱、粮一律拨归州学，书院一度衰落。宋代书院的兴起始于范仲淹执掌南都府学之时，特别是庆历新政之后，在北宋盛极一时。书院作为正式的教育制度则是由宋代朱熹创立。宋代的四大书院是江西庐山的白鹿洞书院、湖南长沙的岳麓书院、河南商丘的应天书院、河南登封太室山的嵩阳书院等。

元朝时书院制度更为兴盛，专讲程朱之学，并供祀两宋理学家。明朝初年书院转衰，直到王阳明书院再度兴盛。随后书院因批评时政，遭当道之忌，明世宗、张居正皆曾毁书院，尤其是东林书院事件，魏忠贤尽毁天下书院，书院乃大没落。崇祯帝即位后书院陆续恢复，期间书院总数达到 2000 所左右，其中新创建的有 1699 所。

满清入主中原，对书院所保存的元气，犹有余悸，继续抑制书院。顺治九年（1652）明令禁止私创书院。雍正十一年（1733 年），正式明令各省建书院，改采鼓励态度，书院渐兴；惟不分官立私立，皆受政府监督，此时书院与官学无异，不复宋元时的讲学自由。至光绪二十七年（1901）则令书院改为学堂，书院就此结束。

4. 威廉·冯·洪堡

威廉·冯·洪堡(Wilhelm von Humboldt)德国人，是柏林洪堡大学的创始者，也是著名的教育改革者、语言学者及外交官。是比较语言学创始人之一，著有《论爪哇岛的卡维语》。

1809 年 2 月起，洪堡从外交官调任为普鲁士王国内政部文化及

教育司司长，掌管普鲁士所有的教育文化事务，在他短暂的任期内，洪堡重新改革了普鲁士引以为傲的义务教育制度，让所有阶层的子女都有相同的机会接受教育。

洪堡提出通过科学研究方法和教学与科学研究相结合的方法去追求纯粹知识的思想，科学研究第一次成为大学职能。

5.莫里尔法案与赠地学院

<https://baike.so.com/doc/7542368-7816461.html> 莫里尔法案

<https://baike.so.com/doc/1326427-1402313.html> 赠地学院

6.威斯康星思想

<https://baike.so.com/doc/1731310-1830413.html>

第二章 高等教育的目的

第一节 高等教育目的概述

任何社会实践活动都有预期的目的，教育作为培养人的社会实践活动也不例外。教育目的指明了在一定社会中要把受教育者培养成什么样的人的根本性问题，是一切教育活动的出发点和归宿。

一、高等教育目的的概念

(一)教育目的与高等教育目的

目的性是教育的本质属性，教育作为一种有目的的培养人的社会实践活动，不同的主体对它寄予了不同的期望。教育目的是各级各类教育培养人的总的质量目标和总的规格要求，而高等教育目的是一个国家根据社会发展需要和人的身心发展规律，对指把高等教育受教育者培养成为什么样的人的总要求。

高等教育目的是教育目的在高等教育活动中的体现，它集中反映了一定历史时期社会政治、经济、科技、文化发展对高等教育的要求。从这个意义上说，高等教育目的是高等教育与社会发生作用的联结点，是社会对高等教育制约作用的集中体现。从教育目的与高等教育的关系看，两者是一般与个别的关系。教育目的集中反映了社会和时代对培养人的共同要求，它是各级各类教育都必须遵循的总目的，而高等教育目的则是依据总的教育目的，从高等教育实际培养任务出发制定的。我国对教育目的有明确的规定，即“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与接班人”，高等教育目的可表述为“培养德、

智、体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高级专门人才”。

(二)高等教育目的的性质

高等教育目的是各级各类高等教育在培养人才方面的总目标，是一个国家的教育目的在高等教育阶段的具体体现。从本质属性上讲，高等教育目的既具有主观性的一面，也具有客观性的一面。

1.高等教育目的是一种教育理想，具有主观性

高等教育目的是人们对高等教育活动结果的预期设想和规定，是存在于人头脑中的一种观念形态，属于相对抽象的范畴。它是教育者在开展教育活动之前就在观念上预先建立起来的关于未来新人的主观形象，往往带有“应然”的、理想主义色彩，同时也包括着对教育作用的理解。从不同的哲学观点出发就有不同的教育目的，如实用主义教育目的、要素主义教育目的、永恒主义教育目的、存在主义教育目的等。不过，高等教育目的与教育现实间总存在着或多或少的距离，也正因为如此，高等教育目的才可以为现实教育活动树立一个追求的目标，并能在从宏观到微观各个方面有形或无形地对教育实践活动起定向和引航作用。

2.高等教育目的受社会现实的制约，又具有客观性

高等教育目的是一种理想，但其主观性质绝不意味着教育目的是意志自由的产物，是随心所欲的结果，它是建立在客观现实的基础上，是人们对客观现实的主观反映。在本质上，高等教育目的是受社会发展制约的，不同国家、不同时代的教育目的都要受到当时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和科技等因素的影响。如在中国古代社会，教育被看作是

形成人们性格和行为方式的主要工具，儒家经典代表作之一《大学》中告诉我们，“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美国是一个追求所谓“民主、平等”的社会，其民主主义教育目的包括四个方面的目标：①自我实现的目标；②人际关系的目标；③经济效率的目标；④公民责任的目标。前苏联是一个追求共产主义理想的社会，苏维埃学校教育的目的是培养全面发展的人，培养共产主义社会的积极建议者。不同国家的历史与文化背景也使教育培养的人各有特色，如英国所向往的理想人物是“绅士”，比较重视人文素养，所以教育的目的强调陶冶学生的人格，注重培养有教养的人；德国是一个后起的资本主义国家，为了同当时较先进的工业化国家竞争，必须依靠科学技术来增强国力，因而就注重科学技术教育，要求培养出具有创新思想、开拓精神的人才。可见，教育目的是社会需求的集中反映，是教育性质的集中体现。

二、高等教育目的的体系结构

高等教育目的是一个国家的高等教育所培养人才总的规格要求，它与教育方针、教育培养目标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一）高等教育目的与教育方针

1. 教育方针的概念

教育方针是国家在一定历史时期，根据社会政治、经济发展的需要和基本国情，通过一定的立法程序，为教育事业确立的总的工作方向和奋斗目标，是教育政策的总概括。

由于各国政治经济、历史文化背景不同，关于教育方针的称谓、

及表述各不相同。教育方针具有方向性、实践性、时代性和法令性的特点。

2.教育方针的基本构成

教育方针规定了一定历史时期教育发展的指导思想，明确了教育目的以及实现教育目的的基本途径。其基本内容包括下述三点。第一，教育发展的指导思想。教育方针必须反映教育与社会发展的关系，反映一定历史时期国家的发展目标和任务，反映社会发展对教育的根本要求，并以此作为教育发展的指导思想。第二，教育目的。教育目的是教育方针的核心内容，古今中外的教育方针虽内容有详有略，构成内容也不尽相同，但一般都以教育目的作为基本要素或主要内容，有的甚至就以教育目的作为教育方针。因此，教育方针必须对教育培养什么样的人做出最基本的规定。第三，实施教育目的的途径。实施途径主要是指在教育过程中，通过什么途径和方式来贯彻教育方针，完成教育任务，实现教育目的。一般来说，高校总是通过教学、科研、社会实践活动来实现教育目的。

(二)高等教育目的与高校培养目标

高等学校培养目标是根据高等教育目的和各级各类高等院校的不同情况而制定的有关人才培养的具体规格和特殊质量标准。不同的高等院校因性质不同、涉及学科领域不同、专业设置不同其培养目标也有所不同。

高等教育目与高等学校培养目标是一般和特殊的关系。高等教育目的是一个国家对所有高等教育机构和所有接受高等教育者提出的

普通要求，是最终的结果，带有总括性、抽象性的色彩，一般是不能测量的。而高校培养目标是国家围绕着高等教育目的展开的对某类高校所培养人的特殊要求，是阶段性结果，带有操作性、具体性的色彩，一般是可测量、可验证的。

(三)专业培养目标

专业培养目标是指高等教育的各个专业根据社会需求和学科特点制定的对培养人才的基本素质和业务规格的具体要求。高等学校的培养目标是通过专业培养目标的管理、运行而实现的。相对高等学校培养目标而言，专业培养目标具有更强的操作性和实践性。

专业培养目标是专业的灵魂，是高等学校培养目标在不同专业的具体体现，如果说学校培养目标体现的是一个学校所有学科的共性，那么专业培养目标则体现有是各个专业的个性。

专业培养目标的基本内容包括培养方向、层次规格和相应的质量要求三个基本方面。培养方向指明该专业培养的人才所对应的职业种类，如教师、医生、律师、工程师等。层次规格即学历层次和类型特征，如专科、本科或研究生，理论型或应用型，学术型或技术型等。质量要求即所培养人才的基本素质和业务规格。基本素质包括政治思想和职业道德；业务规格包括基础知识、专业知识、专业技能等。

专业培养目标应该与国家教育方针、高等教育目的、高校培养目标及国家的学位条例保持一致，既要体现本国的国情和需要，也要增强国际意识考虑与国际接轨。因为现代高等教育的国际交流与合作越来越广泛，不同国家的高校间相互承认学位、学历的前提之一，就是

专业培养目标的可比性和认同感。

(四)课程目标

课程目标指高校为实现本专业培养目标而建构的课程体系和每一门课程所要达到的预期结果。这种结果应该是可以用“特定的可观察的学生行为来标识”的，课程目标是落实专业目标的手段。

高校课程目标有不同的表述方式，但不管哪一种表述方式都要考虑社会的需要和对可能产生的实际效果，并把二者统一起来。1989年，在北京召开的“面向21世纪教育国际研讨会”，提出培养人才成功的标志是：每个人持有“三张国际护照”，一是学术性的，二是职业性的，三是事业性和开发性的。这一观点被认为是高等教育课程目标追求的方向。1996年，“21世纪教育委员会”的报告确立“教育的四个支柱”：学会认知、学会做事、学会共同生活、学会生存。这被认为是高等学校课程目标的价值选择和取向。

三、高等教育目的作用

教育目的是教育理论中的一个基本问题，是整个教育工作的核心。它明确了教育对象未来发展的方向和预定的发展结果，指导着整个教育活动的开展，支配着教育工作的各个方面和全过程。无论是教育政策的制定，教育制度的建立，还是教育内容的确定，教学效果的评价等，都必须受教育目的的制约。高等教育目的的作用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 导向作用

高等教育目的一经确立，就不仅为受教育者指明了发展方向，预

定了发展结果，也为教育者指明了工作方向和奋斗目标。因此，高等教育无论是对教育者还是对受教育者都具有导向作用。它能使人们按照目标的要求控制自己行为的方向，修正偏离目标的行为。

（二）调控作用

宏观上，高等教育目的对高等教育改革、高等教育规划、高等教育结构调整和高等教育政策制定，具有支配、调控作用；微观上，高等教育目的对实际教学过程中各种要素的组合，如教育计划的制定、教育内容的选择、教育手段和教育技术的运用等，具有支配和调控功能，同时，对受教育者的成长和发展也有调控作用。

（三）评价作用

高等教育目的是衡量和评价高等教育实施效果的根本依据和标准。评价高等学校办学方向、办学水平和办学效益，检查教学工作质量，教师评价和学生质量评价等等，都必须以高等教育目的为根本依据和标准。同时，高等教育目的还起着一种“准价值体系”的作用，可以借助高等教育目的判断高等教育实践活动的社会价值。

（四）激励作用

在日常教育活动当中，高等教育目的一旦为活动主体所认识和理解，他们就会自觉地接受其指导并承担起重任，以积极的态度和饱满的热情投身于教育活动之中，推动目标的逐步实现。因此，高等教育目的可以激发人的动机和需要，起到一定的激励作用。

（五）选择作用

学校要完成人才培养的任务必须借助于一定的教学内容，而人类

知识浩如烟海，一定的国家到底选择哪些内容来充实学生的头脑和开发学生的智能，这取决于政治经济制度和生产力与科技发展水平的双重需要，高等教育目的是选择教学内容的重要依据，特别是社会科学方面的内容更是直接受高等教育目的的制约。

第二节 我国高等教育的方针、目的和培养目标

一、我国现阶段的高等教育方针

“教育方针”一词，在我国始于蔡元培的《关于教育方针之意见》一文，他在批判封建教育宗旨的基础上，根据资产阶级的需要，提出了军国民教育、实利主义教育、公民道德教育、世界观教育、美感教育“五育并举”的教育方针。1927年，国民政府宣布：“中华民国之教育根据三民主义，以充实人们生活，扶植社会生活，发展国民生计，延续民族生命为目的，务期民族独立，民权普遍，民生发展，以促进社会大同。”

新中国建立后，根据我国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具体情况，对教育方针的表述内容有所不同。

1950年教育部首次提出教育要“为工农服务，为生产建设服务”的教育方针。

1957年，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提出：“我们的教育方针，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

1958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教育工作的指示》指出：“党的

教育工作方针，是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

1961年，在《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暂行工作条例（试行）》中，上述两种提法被结合了起来，提出了“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使受教育者在德智体诸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这一方针。这个方针体现了无产阶级掌握政权后教育与政治的关系，强调教育是上层建筑，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但同时它忽视了教育具有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属性，没有明确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文化发展服务。这显然是受当时历史条件的限制，也与对教育本质的认识 and 把握不够有关。

1981年，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指出：“要加强和改善思想政治工作，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人民和青年，坚持德智体全面发展、又红又专、知识分子与工人农民相结合、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相结合的教育方针。”

1985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社会主义建设必须依靠教育”的方针；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建议》中，对教育方针作了更概括、更全面、更富有时代精神和国情特点的表述，即：“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1995年3月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一次以法律的

形式对我国教育方针作了规定：“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1999年6月在《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中，就素质教育的实施，对教育方针的内涵又作了较为具体的阐述：“实施素质教育，就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提高国民素质为根本宗旨，以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重点，造就‘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1998年8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2015年12月27日，根据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的决定》中第一章第四条重申高等教育必须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使受教育者成为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由此可见，我国高等教育方针与国家的教育方针是一致的。

二、我国的高等教育目的

建国后，我们国家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开始了社会主义建设活动，因此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成为我国教育目的的基本精神。

1957年，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提出：“我们的教育方针，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

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毛泽东同志的这个论断，在 1958 年被当时的政务院确立为我国的教育目的，这是新中国第一个正式颁布的教育目的。这个教育目的的提出为我国教育明确了社会主义方向。

虽然在以后党和国家有关教育的政策、法规和文献中，对我国教育目的的表述方式略有变化，但教育目的的基本精神并没有发生变化。

1.培养社会主义劳动者

尽管我国学校类型多样，层次不一，其所培养的人的具体规格有所不同，但“社会主义”方向和“劳动者”特征是共同的，这是我国教育与历史上任何剥削阶级教育的本质区别。

培养社会主义者体现了教育的社会价值，是我国社会主义教育性质的本质所在；培养劳动者体现了教育的工具价值，是对所培养的人的质量规格的界定。这里的“劳动者”既包括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也包括“建设者”和“接班人”，泛指一切能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的有用之才。

2.实现人的全面发展

人的全面发展是人类社会的崇高理想，我们以此为教育目的的基本精神，体现了社会主义教育在对受教育者身心素质方面的伟大追求。

新中国的教育历来主张所培养的人才必须德才兼备，既要有崇高的理想、道德和革命人生观，又要有丰富的科学文化知识和技能。同

时还要有健康的体魄，高尚的审美情趣、良好的劳动观念和劳动技能，并拥有完美人格和良好个性。

3.教育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

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是现代教育的基本特点，是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前提保证，也是培养全面发展的人的根本途径。这一内涵反映了我国教育的现代性质。

2000年3月1日，江泽民在《人民日报》上发表《关于教育问题的谈话》，在谈及教育方针时，指出“在我们的国家里，各级各类学校，都应认真贯彻执行教育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教育与实践相结合的教育方针。”这是第一次将以前“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改述为“教育与实践相结合”。党的十六大确定为“教育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这些表述扩展了我国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内涵。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对我国高等教育目的做了如下表述：“高等教育必须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与生产劳动相结合，使受教育者成为德、智、体等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这一目的明确了我国新时期高等教育的理念和价值取向。

三、我国高等学校的培养目标

（一）高等学校培养目标的基本规定

高等学校培养目标是根据高等教育目的制定的，是高等教育目的的具体化。

1961年，我国制定了《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暂行工作条例（草案）》（简称“高校六十条”）。1978年，在该《条例》修订的基础上颁布了《全国重点高校暂行工作条例（试行草案）》。该条例规定：

“高等学校的基本任务，是贯彻执行‘教育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培养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所需要的各种专门人才，做出高水平的科学成果，为实现我们党在新时期的总任务而奋斗。”

“高等学校学生的培养目标是：

具有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精神，具有共产主义道德品质，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自愿自觉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为人民服务；

通过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学习和参加三大革命运动的实践，逐步树立无产阶级的阶级观点、劳动观点、群众观点、辩证唯物主义观点，提高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觉悟；

掌握本专业所需要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实际技能，尽可能了解本专业范围内科学的新发展，培养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比较熟练地运用外国语言阅读专业书刊；

具有健全的体魄。”

这一培养目标体现了如下特点：

首先，特别强调培养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强调所培养人才的政治方向，体现了当时“教育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的方针。

其次，在业务方面强调知识与能力的结合，强调理论联系实际。

再次，从德、智、体三个方面对专门人才的素质提出了要求。

最后，高校培养目标涵盖了高等教育系统中不同层次、不同类型学校所要培养的人的基本要求。

1998年我国政府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规定：

高等教育的任务之一是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级专门人才。“高等教育（本科）应当使学生比较系统地掌握本学科、专业必需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掌握本专业必要的基本技能、方法和相关知识，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和研究工作的初步能力。”高等学校学生“应当遵守法律、法规，遵守学生行为规范和学校的各项管理制度，尊敬师长，刻苦学习，增强体质，树立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想，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掌握较高的科学文化知识和专业技能”。

由于高等学校培养人才的基本单位是专业，因此，高校培养目标在不同的专门化领域中落实为专业培养目标。专业培养目标的制定是在高校总的培养目标指导下根据各自的专业定向进行的。只有定向明确才有利于高校有针对性地实施培养计划，有利于教师按具体的目标组织教学，有利于学生明确自己的成长道路，也有利于用人单位对口使用人才。

第三节 人的全面发展与全面发展教育

一、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全面发展学说

高等教育的目的是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专门人才，马克思

主义关于人的全面发展学说是制定我国教育目的的理论基础。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在吸收前人有关人的全面发展思想的基础上，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创立了人的全面发展的学说。其理论要点概括如下：

首先，从人作为生产力的主要因素看：人的全面发展应当是人的体力和智力都得到充分自由的发展和运用。人的体力和智力是构成劳动能力的两个对立统一的要素，它们是人的全面发展的核心。

其次，从人作为一定社会中的成员来看：人全面的发展应当是对人的道德和美的情趣有所要求，高尚的道德和美的情趣是作为社会关系总和的人的发展的重要组成要素。在人类的理想社会，一切社会的成员都应得到彻底的解放，在个性得到充分自由发展的同时，实现德、智、体、美等诸方面的全面发展。

再次，人的发展离不开具体的历史条件，离不开具体的生活条件，也离不开所处的群体；同时人的发展还受到社会分工的制约。机器大工业生产为人的全面发展创造了条件，但只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随着社会生产力水平的不断提高，物质产品的极大丰富，人的全面发展才成为可能。

最后，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是实现人的全面发展的唯一方法。

二、全面发展教育

（一）全面发展教育的组成部分

要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必须实施全面发展教育。以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为目的的教育包含了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五个方面。

在全面发展教育中，这些组成部分既是相互独立，各有特殊任务，又是辩证统一的。它们相互依存、相互渗透，以其整体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实现全面发展的教育目的。其中德育是全面发展教育的方向和动力，智育是全面发展教育的核心，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是全面发展教育的保障。它们相辅相成，缺一不可。

（二）全面发展教育的实施途径

当前，在我国高等教育理论界，对于高等教育目的的界定已经取得了共识，但如何把全面发展的教育目的落到实处，尚存在分歧。我们认为要实施全面发展教育，除在思想上必须坚持五育并举外，还要在行动中注意以下三个途径。

1.教学工作

教学工作是学校工作的中心环节，是实施德、智、体、美、劳诸育的基本途径。教学具有系统性、高效性、指导性和活动可控性的特点，高等学校通过教学活动不仅可以使学生在较短的时间内积累大量的知识和技能，还能发展和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形成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和社会主义道德核心价值观。

尽管高等学校工作千头万绪，但教学的主阵地不可放弃，在教学中要深入开展教学改革，更新教育理念，提升学生的主体地位，增强学生主动建构知识的积极性，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培养和输送各级专门人才。

2.科学研究

开展科学研究是高校实施全面发展教育的重要途径之一。通过组

织学生参与科学研究活动，可以培养学生的创造思维能力，扩大专业视野，促进合理知识和能力结构的形成。同时，在科学研究的过程中，可以培养学生勇于追求真理、不迷信权威的批判精神和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培养其严谨的学风和合作精神等等。

1978年修订的我国《全国高等学校暂行工作条例》（试行草案）指出：“高等学校开展科学研究的目的是：提高教学质量和学术水平，完成一定的科学研究任务，促进学科的发展，为赶超世界先进科学水平，实现四个现代化作出积极贡献。”“学校应该把教科书、教学参考书的编著和新型实验仪器设备的研制作为重要的科学研究工作。”“高等学校开展科学研究的主要力量是教师和研究生。高年级学生……也要积极参加科学研究。”“高等学校学生参加科学研究的目的是，在于获得从事科学研究的训练，培养独立工作能力。”

我国1980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对于学士、硕士、博士三级学位的培养目标都有科研方面的要求。要求学士学位要具有从事科学研究的初步能力；硕士学位须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博士学位要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的成果。

3. 社会实践

社会实践是高校实施全面教育的重要途径。通过社会实践，学生不仅可以巩固和加深其理论知识，学会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培养实践工作能力和专业技能，而且可以了解社会，了解国情，增强其群众观点、劳动观点和社会主义事业心、责任感，提高思想政治觉

悟。

早在 1961 年教育部颁布的《直属高等学校暂行工作条例(草案)》中,就对学生参加生产劳动的目的作了规定:“学生参加生产劳动的主要目的,是养成劳动习惯,向工农群众学习,同工农群众密切结合,克服轻视劳动和体力劳动者的观点。同时,通过生产劳动,更好地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

1987 年,国务院批转了国家教委《关于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生产实习和社会实践工作的报告》,提出高校学生生产实习和社会实践的总要求是:“了解社会,接触实际,以增强群众观点、劳动观点和社会主义事业心、责任感,提高政治思想觉悟;巩固所学理论,获得本专业初步的实践知识,以利于培养实践工作能力和专业技能。”

1988 年,国家教委又下达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文科社会实践工作的意见》,对高校文科学生参加社会实践的目的和要求作了进一步的规定。

大学生参加社会实践的方式是多种多样的,既可利用业余时间深入到附近的社区进行调查研究和参观访问,也可利用寒暑假集中时间到某一地区进行专业实习和专业劳动;既可以个人分散社会实践,也可以进行小组社会实践,还可以在学校的合作单位进行制度化实习。

第四节 高等教育在人才培养方面的几个理论问题

一、社会本位与个人本位——两种教育价值观

(一) 社会本位与个人本位的主要观点

高等教育是以培养高级人才为目标的专业教育，而任何时代的人才又都是社会的产物。因此，围绕高等教育价值的选择就出现了两种对立的取向——举办高等教育到底是为了满足社会的需要还是为了满足受教育者个人的需要，即通常所说的社会本位主义与个人本位主义。

社会本位主义强调高等教育的目的是直接满足社会的现实需要。这种观点在西方可溯源于柏拉图的哲学家教育和军人教育，他认为教育目的在于培养符合“理想国”需要的哲学王和军人，高等教育是为了建立理想的社会而对个体进行教化，使个人形成随时随地可以献身于国家的态度，并具备良好的公民素养。在近代的主要代表人物有法国的孔德、德国的那托尔普、法国的涂尔干等。他们认为：个人的一切发展有赖于社会；教育除社会目的外，无其它目的；教育结果只能以社会价值加以衡量，教育的结果主要看对社会贡献了什么，培养的人对社会起了什么作用。在我国以孔子为代表的儒家思想也把教育看成实现个体社会化的过程，教育内容主要是儒家伦理道德规范，教育的目的是通过“修身”、“齐家”，进而达到“治国”、“平天下”，将受教育者培养成为“士”、“君子”或成为维护社会安定的驯服子民。

而个人本位价值观则强调高等教育的目的在于促进个人的个性和理性发展，即培养全面和谐的人。这种观点可溯源于亚里士多德的“自由教育”理论，他在论及自由民的教育时，认为把音乐列入教育之中，并不是为了必需和实利，而是为了闲暇时提供精神上的享受。在近代的主要代表人物有：法国哲学家卢梭、瑞士教育家裴斯泰洛齐

和德国教育家福禄培尔。他们认为：教育目的是根据个人的发展需要而制定的；个人价值高于社会价值，社会价值只是表现在它有助于个人发展；人生来就具有健全的本能，教育目的就在于促使本能不受影响的发展。在我国以老子为代表的道家思想也强调教育的目的不是“入世”而是“出世”，学习的目的是为了更好地理解“道”，完善个人的修养。

（二）如何看待“社会本位主义”与“个人本位主义”

由于教育目的价值取向涉及生活理想，又是教育实践的指导依据，因此不同社会历史时期，不同的价值主体，不同的价值态度及其冲突必然反映在不同的教育价值观上，不同流派的教育思想家往往意见不一，各执一端或倾向某种选择，使社会本位与个人本位之争似乎成了教育史上一个永不可解的难题。这种分歧实质上反映了迄今为止尚存在的个人发展与具体的社会现实之间的矛盾，即个人需要与社会需要之间的矛盾。对这一问题的思考将进一步影响到对高等教育中一系列问题的认识。

1.这两种价值观观察高等教育的视角不同

社会本位观点与个人本位观点长期纠缠在一起，并在教育实践中交替占据主导地位，背后有着深刻的时代背景。古代希腊因教育对象为数不多，教育过程简单，尚能兼顾个人价值。随着中世纪的到来，僧侣们获得教育的垄断地位，教育无视个人价值，成为封建地主和僧侣统治的工具，社会本位占据上风。及至文艺复兴人文思潮的兴起，使教育中朦胧出现了“人”，乃至18世纪卢梭把教育本质归结为造就

自然人，终使“个人本位”思潮在西方占据上风，这集中体现了处于上升时期的资产阶级对其成员在各方面素质上的要求；19世纪下半叶，当初张扬“个性”大旗的资产阶级一反其初衷，开始强调社会和国家的需要，这时社会本位重新出笼，这与资产阶级巩固资本主义的需要紧密相联。

2.两种价值选择都有其合理性，同时也各有其片面性和局限性

两种价值观对后人的教育思想、教育模式、教育方法的变革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但也存在各自的片面性和局限性。

社会本位观肯定教育的价值首先在于促进国家和社会的发展，这对于教育走出“隔世”状态，密切与社会的联系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但也会给教育带来一些问题：容易导致教育的某种被动性，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其积极性与主动性的发挥；没有分清适应社会的哪些方面，容易导致一种误解，不论积极的还是消极的，只要社会需要都适应；没有区别社会的当前需要与长远需要，容易助长高等教育的短视行为，而影响社会的长远利益；容易导致对学生个性的抹杀。

个体本位观确认个人价值高于社会价值，提出了尊重个性，以人为本的自由发展思想，弥补了社会本位观的某些不足，丰富了人对个体潜能及其价值的认识，突出了个体创造力对社会发展的价值，为后世的教育指明了一条不同以往的变革新路，但是由于它没有揭示出真实存在的个人与社会的多种关系，将社会的结构与功能简化，实际上把社会视作个体的简单集合，导致教育的某些弊端；完全忽视社会需要对教育目的的制约作用，使得教育面对纷繁复杂的个体需要无所适

从；容易把个体需要强调到不适当位置，并导致教育中的极端个人主义、自由化倾向，导致个体社会责任感下降。

3.在现实社会背景下寻求两种价值选择相互间的协调与整合

历史上曾经出现的高等教育在社会与个人之间的单向抉择，已被证明为一种教训。杜威早就论定这种单向选择属无谓之举。他主张教育就使“个人特征与社会目的价值协调起来”，并建立实验学校进行这方面的尝试。实际上对教育思想家而言，纯粹和绝对的个人本位论和社会本位论是极少见的，大多数人只不过是厚此薄彼或厚彼薄此，绝对或无条件地反对社会或反对个人的教育思想家可以说是不存在的。当代教育学者们也提醒我们，在高等教育价值选择上，不能重复“一边倒”的教训，而应针对我国高等教育的时弊，在特定地区、特定条件下，作出动态的调整。

二、通才教育与专才教育——两种教育目标观

（一）通才教育与专才教育的历史演变

通才教育与专才教育之争，始终贯穿于高等教育发展历史的整个过程。

在我国殷商、西周时期，高等教育的培养目标是：“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教育内容以“六艺”，即礼、乐、射、御、书、数为主。春秋时期，以孔子为代表的儒家学派倡导以“仁”为核心的教育思想。教育内容如《论语·述而》上所说：“子以四教：文、行、忠、信。”教育的主要任务是培养“士”，而不是工匠。到了汉朝，汉武帝在董仲舒、公孙弘的建议下，于公元前124年建立了汉

代太学。倡建大学的目的是为了继承儒家重修身的精神。在教育内容上“以教化为大务”，仍致力于塑造统治人才。宋朝时开始昌盛的书院，其教育目的仍然是为了知识分子的“修身”，在教育内容上，则完全传授儒家的伦理思想。显然，我国古代的高等教育实行的是一种通才教育，直到近代，西学的兴起，我国高等教育才演变成了近现代意义上的高等教育——即培养高级专门人才的专业教育。

西方传统的大学教育的观念源于古希腊的人文教育。在古希腊，教育的目的是培养公民（自由民），教育内容包括文法、修辞学、辩证法、音乐、算术、几何学、天文学，这些内容被称之为“七艺”（七种自由的艺术）。“七艺”的目的不是给学生一种职业训练或专业训练，而是通过几种学科基本知识的技能教育，培养一种身心全面发展的理想的人格。到了中世纪，产生了与近现代意义上的大学有渊源关系的中世纪大学，实行分科教学，以“七艺”为教育内容，用那些被世代证明为永恒真理的古典学科对学生进行通识教育，在此基础上再通过法学、神学、医学三科的分科教学来培养律师、牧师和医生。文艺复兴时期，人文主义教育者从个性解放出发，推崇自由教育，他们主张对受教育者进行心智的训练和性格的陶冶，以增强他们对社会上层生活的广泛适应性。并把大学的教学科目限定在以“七艺”为代表的古典语言、古典学术及纯数学的范围内，并认为只有这些内容最能训练人的心智，陶冶人的个性。17世纪，资产阶级革命运动兴起，随之而起的产业革命在客观上对传统的高等教育提出了新的要求和挑战，迫使它在人才培养上做出变革以适应资本主义大机器生产发展的需

要，即为社会提供大量专门人才。同时，随着科学革命的到来，学科大量分化，这又为专才教育的实施提供了可能。这样，专才教育又重新在大学教育中得到了强调。

但是，19世纪末和20世纪上半叶，由于物质和精神的失衡而造成的人类文明的危机日益显著。大学教育完全成为经济发展的工具，而不是注重引导青年去寻找人生的价值和意义。于是，20世纪一股通才教育回归的浪潮在各国高等教育中涌现。以巴格莱为代表的要素主义，以赫钦斯为代表的永恒主义，以马利丹为代表的新托马斯主义，均强调人类文化的“永恒不变”，倡导“人的理性”的原则，认为教育的目的是通过向学习者灌输不变的真理，发展学生的理性，表现为正义、节制、坚韧和谨慎等不变的优良品质。相应的，在教育内容上，强调以艺术和科学为核心的学科知识和核心课程。认为学生只有全面掌握了人类的普遍经验，才能更好地了解自我，了解社会，了解整个世界。

回顾其历史演变过程，可得出的基本结论是：

首先，历史上通才教育和专才教育这两种基本的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在社会生产力、科学技术以及社会政治制度等因素的作用下，各有不同程度的体现。

其次，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通才教育和专才教育的内涵和外延存在着较大的差异。

（二）通才教育和专才教育的内涵及其特征

1.通才教育的内涵及特征

相对于专才教育而言，通才教育是一种通识教育，其目的是为了培养具有高尚情操，有高深学问、高级思维，能自我激励、自我发展的人才。它实行的是一种博雅教育，注重理智的培养和情感的陶冶。概括起来，它具有三个明显特征：

首先，传授的知识侧重基础性和经典性。通才教育非常重视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和基本方法的训练，重视培养学生解决种种复杂问题的能力。

其次，教育内容的综合性和广泛性。通才教育的教学内容相当丰富，它不仅涵盖了多个学科领域，而且还充分体现了学科之间的相互交叉、渗透和综合。

再次，教育形式的多样性和灵活性。通才教育的目标可以通过各种不同的途径来实现。如设置通博类型的课程，开设综合学科讲座，举办专题讨论会等。

2. 专才教育的内涵及特征

相对于通才教育而言，专才教育是指培养比较狭窄专业人才的教育，教育内容主要涉及某一学科、专业的系统化知识，注重专门知识的传授和专门技能的训练。专才教育的目的是通过系统地讲授某一学科的专门知识，培养掌握一定专业知识，同时具备一定专门技能的人才。

它也具有三个明显特征：

首先，专才教育主要是针对具体岗位和行业需要来进行的，培养的人才短期内具有不可替代性。

其次，教育内容与社会生产及生活需要之间有明显而直接的针对性，偏重于应用。

再次，学生在毕业之后能较快适应社会岗位的需要。

纵观历史，所谓通才教育与专才教育之争，近代以来主要是专业教育的口径之争，是人才的社会知识性之争。一般来讲实施宽口径、适应性强的教育为通才教育；反之，则为专才教育。当然，通才教育与专才教育的划分远非如此简单。过去那种百科全书式的“全才教育”，在当今科学技术不断分化与综合的时代已经不可能实现。所谓的通才是相对的。因此，20世纪以来，尤其是近二十年以来，整个世界高等教育出现了从重视专才教育向提倡专才教育和通才教育相结合的重大转变。

（三）通才教育和专才教育的结合

高等教育由专才教育向包括专才教育又广于和高于专才教育的通才教育转变，包含着对当前教育与社会需求之间，教育与人的全面发展需求之间所存在的冲突的现实解决。两者走向融合的现实背景是：

首先，当代科学技术加速发展和学科交叉整合的趋势，要求大学在人才培养上，必须走通才教育和专才教育相结合的道路。21世纪的科学与技术的这种发展特征，对高等学校人才的培养模式与知识结构也提出了新的要求。高校所培养的人才不仅需要具备某类专门知识，而且还必须具备更为宽广的知识背景。只有如此，才能适应21世纪世界科学技术和整个社会的发展。而这一目标的实现，必需走通

才教育和专才教育相结合的道路。

其次，人的和谐发展与完整人格形成需要通才与专才教育相结合。现代高级专门人才首先应该是个和谐发展、人格完整的人，其次才是所在科学领域的专家。近一个世纪以来，教育的目的主要是培养人们认识、适应、掌握、发展物质世界，教学内容是一些以知识、技能为主的纯科学的东西，而忽视了让人们从人生的意义、生存的价值等根本问题上去认识和改变自己。教育纯“工具意识”以及“职业至上论”的偏颇，导致人只在实用主义、功利主义的层面上去判断事物，思考问题。因此，在人的和谐发展与完整人格形成中，通才教育和专业教育的结合是非常重要的。这种结合主要体现在科学知识与人文知识的整合上。

再次，通才教育和专才教育的结合是社会对现代人才提出的要求。根据 21 世纪高素质、厚基础专门人才的培养规格和要求，教育部要求各高校在办学过程中要把通才教育和专才教育结合起来，并依此确定科学的教学内容和合理的课程体系。课程体系应该是由“一维”、“深井型”向“二维”、“T 型”转变，拓宽专业口径，在精深上不断扩大知识面。在教学中加强一些具有“平台型”知识的教学，如数学、计算机、汉语、外语等各科的教学。文科类的专业要进一步加强文史哲基础，理工科专业的物理、化学等数理基础课程的要求也要提高。同时，加强文理渗透，在科学教育中加强人文性，并提高人文教育的科学性。另外，大量开设一些学科前沿课程、边缘学科和交叉学科的课程，为学生提供一个广阔的知识视野。

三、英才教育和大众教育——两种高等教育发展观

（一）高等教育发展的阶段和方式

英才高等教育和大众高等教育是指高等教育发展的两个阶段，最初由美国学者马丁·特罗提出。他认为，当一国高等教育入学人数低于适龄入学人口的15%时，其高等教育发展属英才教育阶段；当该比例达到15%——50%时，属于大众高等教育发展阶段；50%以上则属于普及高等教育阶段。特罗的量化界定虽然比较直观，但却不能反映高等教育不同发展阶段的本质特征。实际上不同阶段的选择都是由特定社会的政治制度、经济发展水平和社会意识形态所决定的，因此它具有极其丰富的社会内涵。

首先，英才高等教育阶段体现了传统高等教育特征，注重少数治国人才和专家的培养。英才教育阶段的大学培养治国的精英，大学成为明显的为统治阶级服务的机构。高等教育的支撑者是国家，国家几乎承担了对高等教育的全部投资。在这一阶段，高等教育只培养为数很少的精英，受教育的权利是通过对智力、品行等方面的考察、考试等选拔方式而获得的。教育的内容主要是博雅教育，注重人文精神的熏陶，致力于统治才能的培养，而面向劳动者的教育往往是低层次的教育。在阶级社会，它主要是统治阶级筛选并培养统治人才的工具。高等教育是面向少数人的，规模较小，这也是它区别于大众教育最显著的标志之一。

其次，大众高等教育阶段反映了社会经济和社会发展对高级人才数量需求的扩大，也是高等教育民主化的结果，它强调各种层次、各

种类型的人才培养，关注人才的数量。按照美国马丁·特罗的提法：高等教育入学人数达到适龄人口的 15%后，就进入大众高等教育阶段。特罗认为，进入此阶段后，高等教育不仅在数量上比英才教育阶段有所发展，且在高等教育的观念、教学内容与形式、学术标准、管理与决策，以及高等学校的功能、模式、招生和聘请教师的政策与办法等方面，均发生质的变化。

这一阶段的大学主要培养国家所需的各行各业的建设者，当然这其中也包括了一部分未来的国家管理者。国家、政府虽然提供一部分的高等教育经费，但高校的主要支撑者已是老百姓，即高等教育经费的主要来源为社会和个人对教育的投资。高等教育面向全体社会成员，不设入学选择考试或入学选拔不通过率极低。教育的机会增多，受教育者分布广泛，更多的人可以上大学，特别是工农大众子女可以通过平等竞争进大学，从而重新选择社会角色和地位。这一时期高等教育规模的扩展，一方面表现为学校数量增多，学生入学比率达到相当程度，且学生人数的增长幅度远远高出学校数的增长幅度；另一方面表现为高等教育种类、层次、形式的多样化，如美国的社区学院、英国的多科技术学院等。同时，与各种职业相对应的技术逐渐成为专门的学科，并作为知识进行传授。高校向学生提供实用的、能为产业界利用的短期课程。美国、新西兰、日本、法国、瑞典等一些国家自 20 世纪 70 年代后，高等教育的发展按各种标准判断均属本阶段。

必须说明的是，英才高等教育与大众高等教育只代表着高等教育发展的两个阶段，但并非意味着两者在价值取向上存在对立，实际上

在已经进入大众甚至普及高等教育阶段的西方国家，少数高等教育机构依旧带有鲜明的精英高等教育的特征。

（二）高等教育由英才阶段向大众阶段的转变

1. 世界及我国的高等教育大众化的必然趋势

其背景是社会结构和经济社会形态的变迁，科学技术的进步对高级人力资源开发提出数量上的要求。

二战以后，科学技术进步和人力资源开发已越来越成为世界各国振兴经济不可替代的重要手段。而发展科技、开发人力，是高等教育最重要的职能。于是把发展高等教育视为国家繁荣的重要保证和国力竞争的重要谋略就成了世界性的共识，高等教育在世界范围内开始从英才教育走向大众化乃至普及化。

我国高等教育目前从总体上看属于大众教育阶段。但是，我国幅员辽阔，各地区发展很不平衡，有较发达的地区也有较落后的地区。与经济发展“二元结构”相适应，高等教育的发展也是“二元结构”，特别是城市与边远山区的差别很大；在大城市的高等教育步入大众化阶段的同时，边远地区的高等教育升学率还比较低。

2. 英才阶段向大众化转变的两种模式

从世界范围看，在高等教育由英才阶段向大众化转变的过程中，有以下两种模式，即以公立高等教育系统的扩张为主的美国模式和以私立大学规模扩展为主的日本模式。

(1) 美国高等教育大众化模式

美国的高等教育首先发展起来的是私立大学，但在“赠地运动”

之后，公立高等教育发展起来。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通过“开放入学”来实现高等教育的扩展，即获得高中文凭的学生就可以获得继续上大学的机会。社区学院的发展，使美国高等教育由英才教育发展为大众教育，目前已达到普及化水平。现在，在办学水平上，名列前茅的多为私立高校，而在在校生人数方面，私立高校只占21.8%（1990年）。

（2）日本高等教育大众化模式

日本的高等教育起源于国立的帝国大学。原来私立大学的力量较弱，政府长期采取不扶持态度。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特别是到了1965年左右，日本的适龄人口（18岁左右）到了高峰期，人们对接受高等教育的要求非常强烈，再加上日本在这个时期经济高速增长，社会对高校毕业生的需求量增加。在这种形势下，日本的私立高校迅速发展。到了1972年，日本公布《高等教育促进法》，政府开始资助私立高等教育。现在，日本大学的在校生人数中，私立大学占73%（1993年）。但在办学水平方面，除少数私立大学外，国立大学占压倒性优势。日本的私立大学在日本高等教育由英才教育阶段发展到大众教育阶段起到了重要的作用，日本学者常把这种做法称为既省力又经济的政策。

（三）我国高等教育大众化应遵循的原则

1.在可承受能力范围内适当加快发展速度

我国高等教育大众化的实现必须要经过一个大发展的过程。但加快发展要注意规模适度，防止大起大落。一方面要主动适应市场经济

快速发展对人才的需要，认真做好人才需求预测；另一方面要考虑高教自身的基础和条件，主要是师资条件和办学设施，不能为某些表面现象和短期行为所迷惑，不顾教育规律和学校自身条件，盲目扩大某些专业的招生规模，造成结构性的供过于求，或者是因为办学条件跟不上而降低教学质量，影响社会效益。

2.在注重规模扩大的同时提高质量和效益

尽管我国各地教育资源有限，但多数学校的原有办学条件尚未被充分利用，即人员、空间和设备等教育资源尚未得到合理配置和充分利用。尤其是我国的高校师资还没有发挥充分的作用，师生比处于低水平。

我国一方面应充分挖掘现有学校的内部潜力，不建或少建新校，集中力量使现有学校尽量达到合理规模。这样不仅可以节约投资、缩短回报时间，而且还能促进现有各所学校提高办学效益和教育质量。

另一方面，应通过联合办学的方式，使资源优化配置，在不增加投资的情况下，可使学校资源集中共享，这样，不仅可以发挥合并学校各自的优势，提高效益，也可引导今后的学校建设走出小而全的模式。

3.探索建立多元化的筹资体系和多样化的办学形式

虽然高校的生均成本会随着招生规模的扩大、办学效益的提高而呈下降趋势，但是目前我国政府的税收还不足以支持大众化的高等教育，应建立起以政府投资为主，多渠道筹集资金的多元化筹资体系，除了政府拨款，各社会团体、企业的捐资助学外，个人分摊高教的成

本也正成为必然趋势。提高学费在高等教育成本中的比例，吸收社会资金投入高等教育，可以进一步保证政府教育经费优先用于中小学教育，资助贫困地区和贫困家庭学生上大学。

4.发展和完善终身教育体系

在促进高等教育大众化的过程中，除了数量上的增加外，另一个重要的内容是促进高等教育的多样化，高等教育不再仅仅是指正规的有一定年龄阶段的学校教育，还应包括使任何年龄阶段的人在生活中的任何阶段都能进出的各种非正规教育形式，即终身教育。

四、高等教育的平等与效率

(一)高等教育平等

1.对教育平等的不同理解

人类教育史上，教育平等思想的提出最早可以追溯到孔子和柏拉图。孔子主张“有教无类”，而柏拉图则提出了“对所有儿童实施初等教育”的主张。这是最初的“教育民主思想”，是人类教育平等思想的发端。

教育平等与社会经济的发展、人们的价值观念等有着密切的联系，因此，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它分别有其不同的涵义。

英国学者西尔弗认为：教育平等概念只有放在特定的范围内才能确定出它的准确涵义。他认为，20世纪初教育平等概念最原本最直接的涵义是“不同社会地位、身份的儿童能进入与其相适应的中学就是平等”；20世纪五六十年代，教育平等的概念进一步演化为“全体儿童进入公共学校或综合学校的机会平等”；20世纪60年代末，教

育平等有了更激进的解释，增加“积极差别待遇”（positive discrimination）成了英国普遍采取的措施，而美国则实施了教育补偿计划。

瑞典著名教育家胡森认为，教育平等包括起点、连续的过程和最后目标（结果）三个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他还将教育平等概念的演变划分为三个阶段，并且认为每个阶段都有一种相应的社会哲学思想作为它的背景，这三个阶段即：①保守主义阶段，对教育平等的理解是：上帝使人具有不同能力，而尽可能充分利用这种能力则是个人的事。保守主义强调的是入学机会的平等，实质是用形式上的平等掩盖事实上的不平等。②自由主义阶段，一战后教育平等的概念发展为：每个儿童生来具有某种天赋或稳定的能力，而教育应当能够消除经济的、社会的障碍。人们希望通过缩小义务教育阶段各类学校的差异，贯通初、中、高三级学校教育，以消除贫困和地理隔离带来的障碍。③激进主义新概念阶段，一方面人们主张通过提前改善教育条件来缩小差别，另一方面教育平等由教育机会平等发展为教育结果平等。教育结果平等的观念认为，社会不仅要为处于不利地位的儿童提供平等的受教育的机会，而且要为他们提供补偿措施。

另外也有人从教育选择性功能的实现程度来阐述教育平等概念的演变。如英国的马斯格雷夫认为，1890年前后，教育平等的涵义是指每个学生能进入适合自己身份地位的学校就读；20世纪30年代，随着心理测验的流行，教育平等被解释为：给予智商相同的儿童以相同的教育；20世纪五六十年代以后，教育平等的主要涵义是指：为

所有有能力的儿童提供一种公平竞争的场所和机会。所有参加竞争的儿童都不应受阶级、出身、种族等因素的限制。

从以上学者对教育平等概念演变的描述中，我们至少可以得出以下结论：

(1)教育平等是一个不断发展的概念。

(2)教育平等与一定历史阶段政治、经济、文化及社会价值观念有着密切的联系。

(3)对教育平等概念的不同解释往往影响着教育政策的制定过程。

2.高等教育平等的涵义

高等教育平等是教育平等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随着义务教育年限延长，中等教育规模扩大，人们对高等教育的需求也不断增长。而且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竞争不断加剧，高等教育平等问题也日益显现出来，并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理解高等教育平等的涵义，应准确把握以下几个基本点。

(1)高等教育平等是一种理想与现实的复合体

高等教育平等作为一种理想，是指人们把接受高等教育看作是一种应有的权利，从而要求任何人都能不受限制地享受这种权利。高等教育与个人的经济收入、生活质量、社会地位等有着密切的联系，本着人人平等的原则，每个社会成员都应当充分享受这种权利，任何人为的障碍都是不合理的。人们甚至还试图借助高等教育平等达到消除社会差异的目的。

高等教育平等作为一种理想，至少应包括以下三方面：

一是进入高等学校的机会均等；

二是受高等教育的过程平等；

三是受高等教育的结果平等。

因此，高等教育平等作为一种理想所追求的是绝对平等。而现实中的高等教育平等只是相对的。高等教育平等已成为一个世界性的问题，每个家庭、每个人都关心着它，每个国家和社会都在积极探求有效的对策。高等教育平等作为人类共同面临的现实问题将长期存在。

（2）高等教育平等是一个发展的概念

高等教育平等问题是社会、经济、文化、教育发展的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而在不同的历史时期，高等教育平等的内涵是不同的，它伴随着社会进步、经济增长、教育发展而不断发展，经历了从“高等教育入学机会平等”到“学业成功机会平等”，再到“教育后就业及接受再教育机会平等”的过程，而且随着历史的发展，高等教育平等的概念还将进一步扩展。同时，高等教育平等的衡量指标也在不断变化，由“进入高校就读的机会是否平等”到“受教育年限、学校类型、课程内容是否表现机会平等”，再到“受教育过程是否有利于个人成为社会栋梁之才”。这些都表明高等教育平等是一个发展的概念。可见，不同历史时期高等教育平等实现的程度是不断变化的，而特定的历史时期，既要求实现特定程度的高等教育平等，又为它的实现提供了可能。

（二）高等教育的效率

世界银行把教育效率分为内部效益和外部效率：内部效益是指某一教育系统用尽量减少浪费和提高教学质量的方法所培养学生的数量；外部效率是指一般教育同职业教育的关系，以及学校同就业机会的关系，即学校和教师能为学生将来就业做什么，以及学生所学知识就业后能否运用。该定义既反映了教育内部的投入与产出的关系，又反映了教育与社会、个人的关系，它涉及到以下几个方面：①是否浪费（这里浪费是指可能出现退学、留级等），浪费则必然造成效率低下；②学生的学习成绩是否理想，学生学习成绩不理想则必然是低效率的；③学生所学是否有用。可见，数量必须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才有效率可言。这种以质量为核心的效率观反映了人们要求教育资源合理配置，用有限的教育资源培养最好、最有用的社会人才，从而更有力地改造社会的愿望。

教育平等要求每个人不受外部条件制约，平等地享受受教育权利（包括入学机会、教育资源及其带来的理想结果）；但教育效率则追求资源的合理配置，用有限的投入产出最好、最有用的教育“产品”，两者显然是有所抵触的。主张教育平等的人往往建议降低一些效率，为所有要求接受教育的人提供相同的入学机会、平等的教育过程，而且学校应当保证每一个人都能得到平等的教育结果（如平等的职业、收入、社会地位等）；主张效率至上的人往往建议先把有限的教育资源集中在一部分人身上，以尽可能培养出拔尖人才，不惜推迟或牺牲一部分人的受教育机会。两种不同的价值取向反映到教育决策中，往往使得教育在平等与效率间左右摆动。

在特定的发展时期，由于高等教育资源的相对有限性，在追求平等的过程中势必带来效率的问题。资源的有限性决定着高等教育选拔人才的标准、方式和途径，这就要求高等教育资源的配置既要适当集中以保证这种高投入的活动能够顺利、高效地进行，又要根据社会需要分层培养人才，达到学有所用的目的，实现效率目标。

（三）如何处理平等与效率间的关系

1. 平等与效率的关系

平等与效率是高等教育政策中的两种基本的价值取向。平等与效率是一对相互对立和统一的范畴，在特定的条件下，对效率的追求必然影响公平的实现，而追求理想化的平等如平均主义往往导致低效率的结果；但效率的实现必然有相对的公平来提供保障，同时，公平的逐步实现又取决于效率不断提高的社会环境。

（1）平等与效率是一对相互对立的范畴

高等教育是一种高投入的社会活动。目前，任何国家都还没有富裕到能不受限制地发展高等教育的程度，高等教育经费短缺是一个全球性问题。用有限的投入从事一项昂贵的服务活动，就必然出现高等教育的效率问题。

首先，高等教育的资源要适当集中以保证这种高投入的活动能够顺利、高效地进行。

其次，对谁受教育要有所选择。选择的目的是减少浪费（如避免留级、退学），也是为了保证学生能够获得好的学习成绩。

再次，高等教育应按社会需要分层培养人才，达到学有所用的目

的，更好地适应社会的需要，实现效率目标。

为了提高高等教育的效率，就要集中资源并对谁受高等教育进行选择。最常用的选择方法是文化知识考试，考试成绩优异者则优先享受高等教育。但这种方法忽略了由于家庭背景等因素造成的学生能力之间的差异本身正是社会不平等的产物，这反而进一步复制和扩大了不平等。其次，选择的手段、标准本身也不是很可靠的，有幸进入高等学校的人，要根据社会需要接受不同层次和专业的教育，这又加剧了不平等。因为平等观基于这样的假设：一个人的能力决不可能在任何时刻都被认识清楚，所以为使每个人都通过教育而获得发展，必须提供相同的发展机会。再次，高等教育的平等追求的是享受教育权利的均等，主要是享受资源的均等。在资源短缺的情况下，这可能导致高等教育处于低水平运作，降低高等教育的效率。可见，高等教育的平等和效率总是处在矛盾之中，此消彼长，似乎无可调和。

（2）平等与效率又是一对统一的范畴

高等教育平等作为社会平等的一部分，是人类所向往的理想；而效率又与人类进步、社会发展密切相关，它也是人们所不懈追求的。平等与效率虽然在一定条件下相抵触，但从根本上说两者是统一的。

首先，人们所追求的效率以质量为核心，而质量同时又是平等的基本内涵之一。没有质量，高等教育的平等只能是形式上的。平等的最终实现绝对不能离开质量这一前提。

效率不仅仅指质量，它通过竞争机制实现资源优化配置，从而使得有限的资源最大限度地发挥作用，最终产出尽量多的产品，这与平

等的精神是一致的。所以从长远来看，效率的发展最终为平等提供了可能，而平等的实现必然依赖于效率的提高。

其次，从另一角度来看，平等也是提高效率必不可少的条件。首先，效率的提高需要一定的相对稳定的社会环境。其次，从某种意义上说，整个社会的合作是实现理想效率的关键。最后，人类之间的竞争不同于自然界自发的“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原则，它是由人类所特有的自觉性来支配、并通过理性的协调与合作而实现的。所以，人类社会所追求的效率本质上离不开平等。

既然平等与效率是既矛盾又统一的关系，平等与效率就可以兼顾，而且应该兼顾。在具体操作中，高等教育平等与效率的组合形式大致可以分为两类：一是“单一型”，即所说的高效率低平等或高平等低效率，这是一种由片面认识所支配的观点；二是“兼顾型”，即追求高等教育平等与效率双目标，它代表一种辩证的观点，是应当追求的。“兼顾”并不是两者没有轻重先后的绝对同等对待。在现实中绝对平衡的发展只是一种理想，更多的时候必须作出“效率优先兼顾平等”还是“平等优先兼顾效率”的选择。这种选择应当以一定历史时期一国、一地区的具体情况为依据。

2.我国当前处理平等与效率关系的政策取向

我国高等教育政策取向概括为“效率优先，兼顾平等”。所谓“效率优先”是指当前必须把提高高等教育效率作为首要目标；“兼顾平等”，一是指在保证效率的前提下，要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对高等教育的需求；二是指目前仍不能用平等的理想目标来要求现实，而

只能用发展的眼光审视现实，作符合现实的最大努力。

为了提高高等教育效率，在目前高等教育经费紧张的情况下：

首先，要改革办学体制，实现教育资源多元化，允许社会团体、私人办学，采取民办公助、公办民助等多种形式，充分利用各方面教育资源。

其次，要实现高等教育适当分层分流，这有利于高校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更好地培养社会需要的各种人才。

再次，要进一步改革管理体制，给高校充分的办学自主权，要让学校成为面向社会依法独立办学的法人实体。这利于学校间展开竞争，利于资源优化配置。

最后，国家应采取具体措施对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的学生给予帮助，以尽量避免“马太效应”，积极推进高等教育的平等。如对少数民族地区、农村地区、落后地区给予一定的政策倾斜，以期逐步缩小差距。建立和完善面向学习成绩优异的贫困学生的助学金、奖学金、贷学金制度，也是保证高等教育平等的重要措施。

一、本章基本概念

教育目的 高等教育目的 培养目标 教育方针 社会本位论
个人本位论 教育公平

二、思考题：

- 1.试析教育方针、教育目的和培养目标三者间的关系。
- 2.简述高等教育目的的作用。

- 3.简述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全面发展学说的理论要点。
- 4.试分析我国教育目的的基本精神。
- 5.试析社会本位主义和个人本位主义。
- 6.谈谈你对通才教育与专才教育的认识和思考。
- 7.请联系实际谈谈你对教育公平的认识，你认为怎样才能促进教育的公平。
- 8.简述我国高等教育大众化应遵循的原则。

三、拓展与链接：

1.个人本位与社会本位

社会本位论、个体本位论的典型代表人物及主要观点

个体本位论：以个人为中心的教育价值观，认为高等教育的目的是促进每个学生在个性和理性方面的发展，即培养和谐发展的个人。在东方老子就强调个人修养的完善，更好理解“道”。在西方世，雅典的自由教育是以人为中心的价值观的源头。

代表人物	主要观点
卢梭（法国）	人的自然本性是善良的、纯洁的，人生来爱自由，具有自爱心和同情心。一切错误和罪恶都是不良社会环境影响的结果；教育应“按照孩子的成长和人心的自然发展而进行。”
裴斯泰洛奇（瑞士）	学生生来就蕴涵各种能力和力量的种子，教育就是促进儿童的各种天赋才能的种子和谐发展
福禄倍尔（德国）	游戏是儿童的内在本能，教育不应加以束缚、压制，也不应拔苗助长，而是应当顺应其本性，满足其本能的需要。
斯宾塞（英国）	教育要为年轻一代完满生活做准备，教给学生有利于生活的科学知识。
罗波特·赫钦斯	理智的美德是由理智能力的训练而获得的习惯，不论学生是否注定从事于沉思的社会或现实的生活，由理智美德的培养所组成的教育是最有用的教育。

社会本位论：以社会为中心的教育价值观，认为高等教育的目的在于培养为社会或国家服务的人才。在东方，孔子认为教育是个体社会化的过程，学习知识的目的在于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学记》中记载“建国君民、教学为先”，“化民成俗，其必由学”，教育为统治阶级培养所需人才、同时形成社会道德风

尚，维护社会秩序。在西方，斯巴达的军事教育是社会为中心的价值观的源头。

代表人物	主要观点
柏拉图（古希腊）	教育的价值在于培养“理想国”所需要的哲学家和军人
洛克（英国）	教育在于培养资产阶级与贵族联合执政所需“有德行，有用能干”的绅士
凯兴斯坦纳（德国）	从维护社会稳定出发，强调公民教育
赫尔巴特（德国）	以永恒不变的五种道德观念，“内心自由、完善、仁慈、正义、平等或报酬”为教育内容，培养真正善良的人，既不怀疑现存的社会秩序，又能遵守现行的社会法制的人。
涂尔干（法国）	教育的目的在于使年轻一代系统的社会化。
范·海斯	作为一所大学，它必须考虑每一项社会职能的实际价值，换句话说，它的教育、科研、服务应当考虑到州的实际需要。

2. 有关教育发展的模式理论

马丁·特罗教授在探讨了以美国为代表的发达国家高等教育大众化的不同发展阶段的特征变化的同时，也力图寻觅一种典型的发展模式，以及影响一个国家高等教育大众化发展模式的因素。在 60 年代末 70 年代初，当美国高等教育从大众阶段向普及阶段跨越时，西欧诸国高等教育刚刚从精英向大众转变，其大众化发展模式还不甚清晰。在此背景下，特罗教授在考察欧美一些国家高等教育大众化所选择的发展模式时发现，由于国情不同，各国所选择的发展模式是广泛多样的。影响高等教育大众化发展模式的主要因素有：中等教育的普及，青年要求上大学的迫切需要；教育民主化的压力；社会经济发展的需求和高等教育自身发展的需求，等等。而这些影响因素又通过高校学术人员，包括校长、教授们对高等教育发展所持的价值取向与态度的折射，对各国高等教育发展所采取的模式产生深刻的影响。于是，他将多种发展模式与高校学术人员的不同价值观结合在一起，进行分

类。在考察高校学术人员的价值观与态度的分布中，他将欧美等国学术人员对高等教育大众化发展模式的态度，或曰发展模式的选择，用矩阵分为“传统的精英主义者”、“传统的扩张主义者”、“精英主义改革者”和“扩张主义改革者”四类，分别代表高等教育大众化的四种不同发展模式，并进行逐一介绍、评判。

传统的精英主义者

是欧洲学者的一种办学的主导方向。这种观点认为，高等教育的功能一方面是教育少数很有才能的并已在精英中学受过严格训练的学生，为从事那些需要大学学位的传统职业做准备。另一方面是为少数人的学术生活和科学研究做准备。它源于古希腊的“柏拉图学园”(Academy)和欧洲中世纪大学的学术导向及与之相应的古典、人文学科教育。特罗教授认为，这种学术导向与办学模式虽然强调的是严格的精英标准而不是社会出身，同时也捍卫学术价值和科学探索的价值。但实际上，它无法做到向每一个社会阶层的学生开放，因为它有悖于民主和平等的时代精神。因此，他断言，持这种观念以及与之相应的办学模式是很难加快高等教育大众化的速度。

传统的扩张主义者

是以英国为代表的西欧一些国家及其学者的高等教育发展观。这种观点认为，在不改变传统的精英高等教育的根本方向的情况下，大力扩大精英高等教育系统的规模是可能的。他们欢迎大学规模的扩大，但又极力维护传统大学的价值观。特罗教授在《从精英向大众高等教育转变中的问题》(1973)一文中分析了战后英国等西欧国家高等

教育大众化的扩张模式时，指出：英国像欧洲大陆一样，到目前为止，规模的扩大主要是扩大精英大学系统。但是传统的高等教育机构不能无限制地扩张，它受传统、组织、功能和财政限制。“为 20% 或 30% 的适龄人口提供教育机会的高等教育系统的成本若要与为 5% 的人口提供教育机会的精英高等教育相同，那么一个社会不管多么富裕也无法负担这样一个高等教育系统。”在分析这种办学观念的产生根源的基础上，他继而预示：“这种单一的精英教育模式的短期扩张是可能的，但长期的大规模扩张将受到严峻的挑战，其结果只能是，要么改革，要么停止增长。”

精英主义改革者

特罗教授在梳理高等教育大众化的多种观念中，将那些与传统扩张主义者相左的观点列为一类。持这种观念的学者较少，他们反对传统扩张主义者在不改变精英高等教育原有系统结构的情况下的任意扩张。他们认为：这种扩张会拖垮高水平的精英教育系统。为了在不改变大学作为人类社会最高水平的智慧工作中心的前提下，使高等教育系统逐步现代化。必须减缓或暂停高等教育规模的扩张，为高等教育系统的改革腾出时间和空间。

扩张主义改革者

特罗教授在考察中发现，政治激进分子、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的年轻教师多为扩张主义改革者。他们宁可选择以培养社会所需的各种从业人员为主的“社会价值取向”，也不愿选择那以传授高深学问、培养各学科思想家为主的“学术价值取向”。他们认为，大学的许多

传统形式和功能是高等教育扩张和民主化的最大障碍。要实现大众和普及高等教育，必须对传统的高等教育系统进行改革。在垂直方向上，要采取民主化的方式，扩大招收不同阶层的学生；在水平方向上，必须适应社会经济政治活动的广泛需要。

我国高等教育目前从总体上看已进入大众教育阶段。但是，我国幅员辽阔，各地区发展很不平衡，有较发达的地区也有较落后的地区。与经济发展“二元结构”相适应，高等教育的发展也是“二元结构”，特别是城市与边远山区的差别很大；大城市的高等教育已步入大众化阶段，而边远地区的高等教育升学率则非常低。

3. 马丁·特罗关于高等教育发展阶段的研究

	精英（英才）阶段	大众化阶段	普及化阶段
毛入学率	15%以下	15%—50%	50%以上
教育观	被视为少数人的特权	被视为有资格者的权利	被视为一种义务
教育功能	培养学术精英与统治阶层	培养广泛的精英，重点是技术英才	为发达工业社会大多数人的生活准备
教育内容与课程	高度结构化和专门化（必修制、学制）	模块化、半结构化、灵活性、学分制	仍有模块课程、非结构化，课程之间的界限被打破
教学形式与师生关系	重师承关系的导师制、个别指导或讨论教学	师承关系弱化，以课堂讲授为主，辅之以讨论式教学	形式更加多元化，更多地运用现代教育技术和手段
学生的就学方式	中学毕业后直接进大学、住校且连续学习取得学位、辍学率低	多数学生中学毕业后直接入学、入学更容易、水平参差不齐、辍学率较高、住校与走读相结合	延迟入学现象较普遍、辍学者增加、多数学生有就业经历、大部分走读
教育机构的特点与界限	共同标准、高度统一性、相似性	标准多样性、更具综合性	无共同标准、更加多样化
院校规模	校均规模2千人—3千人、学术小社会	师生总数达3万人—4万人、住读走读相结合的大学城	规模不受限制、教学时间集中、联系松散
领导与决策	少数英才决策	决策程序更民主并受相关利益集团影响	公众及各种利益集团更多的介入决策
学术标准	共同的、较高的标准	标准相对多样化	标准更加多样化

入学选拔原则	选拔性的(以中等学校的成绩或高考成绩来选拔)	准选拔性的(成绩标准加非学术标准)	非选拔性的(对有升学愿望和资格的所有人开放)
学校管理形式	学术人员兼任行政职务、选举或任命制、任期制	主要由专业管理人员承担	高度专业化的管理人员大量出现
学校内部管理	教授治校、元老教授垄断管理	中青年教职员和学生享有一定管理权	广泛的民主参与
高校与社会的分界	界限分明、封闭的大学	界限淡薄,开放的大学	界限消失,大学社会一体化

4.教育目的与培养目标的区别

高等教育目的	高等学校培养目标
高级人才培养的总规格	各级各类高等学校培养人的具体要求
是相对统一的	因学校层次、专业领域而多种多样
哲学性陈述、一般性规定	对所培养的人的素质的具体规定
带有总括性、抽象性的色彩	带有操作性、具体性的色彩
一般是不能测量的	一般是可测量、可验证的
是最终的结果	是阶段性结果
是“应然”的	是“实然”的

第三章 高等学校教育制度

第一节 高等学校的学制

一、 学制的概念及其演变

高等教育学制是指一个国家的各级各类高校的系统，它包括：学校的类别、性质、任务、入学条件、修业年限以及它们之间的关系。学制是伴随着教育活动的制度化和现代学校发展而出现的一种制度，是国民教育制度的核心。

在古代，无论东方还是西方，都没有严格的大学和小学之分。如我国的蒙学、辟雍、太学以及西欧的中世纪大学，虽然具备了现代大学的某些性质，但与今天的大学相比仍有很大的差距，所以也没有高等教育学制。随着现代商品经济和资本主义的发展，对劳动者文化素质的要求越来越高，逐步出现了现代意义的学校教育机构，学校教育制度也就相应出现了。

学制建立的基本依据如下：

(一)学制的建立受制于一定社会的生产力和科学技术的发展水平

近代以来，随着生产力的快速发展，特别是科学技术在生产中的广泛应用，资本主义大工业生产方式开始出现，它不仅要求拥有大量具有一定文化水平的工人，而且还急需一批拥有各种专门科学知识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这就客观上推动了教育的发展。到此，在一些欧洲国家如德国、法国等，一个贯穿初等、中等、高等教育的完整体

系率先完成，随后开始在世界范围内得到传播；现在几乎所有现代国家都建立了现代学制系统。

（二）学制的建立要受社会政治制度的制约

学制作为学校教育的基本制度，它规定着各级各类教育机构应该向什么人敞开大门，各级各类学校间在教育内容特别是思想教育内容上如何衔接，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方向是否保持一致等，所以它深刻地反映了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意志。

（三）学制的建立要适应教育者的年龄特征和发展水平

受教育者的身心发展特征是确定各级各类学校分段以及学生入学年龄、修业年限的基本依据。在目前世界各国，尽管学制基本稳定，但围绕着关于学制中如何更合理地划分阶段，各阶段的修业年限等问题，还在不断进行探索和尝试。

（四）学制的建立受本国学制传统和国外学制的影响

学制关系着学校的建制和师资配备等多方面因素，所以每个国家学制的建立和发展，既不能脱离本国原有学制历史沿革，也不能忽视其他国家学制改革的有益经验。

二、 高等学校的学制概况

（一）世界各国高等教育办学体制特征

美国学者伯顿根据世界各国高等教育系统的不同特点，从举办者角度将其概括为四种基本类型，它们分别是：

1. 单一公立系统，单一管理部门

在该模式中，所有高校都由政府来举办，并统一接受政府的某一

主管部门的垂直领导。系统中各高校间存在的差异很小，基本只有国立大学一种形式，意大利为该模式的代表。

2.单一公立系统，多重管理部门

即高等教育虽然是由一个层次的政府部门管理，但却分化为两种或多种类型的机构。这种模式的特征在于：所有高校由中央政府举办，但资金却来自政府不同的部门。如法国高校系统分大学、大学校和专门从事技术教育和师范教育的机构三类部门；大学由政府教育部负责，但大学校中除少数归教育部外，大多分属其他政府部门，如理工大学向国防部负责。

3.多重公立系统，多重管理部门

该模式主要出现在实行联邦制的国家，高等教育主要由地方举办，且不同程度上受中央政府的影响。许多西方国家如澳大利亚、加拿大和德国等属于该模式。以澳大利亚为例，高等教育系统可划分为三种部门：大学、高级管理学院和继续教育学院。它们分属各个州，由各州统一管理。

4.私立和公立系统，多重管理部门

这一模式的典型代表是日本和美国。如日本高校分国立、公立和私立三种类型，除少数国立大学外，大多是由地方举办的公立高校和由私人举办的私立高校。无论公立还是私立高校，都包含大学和学院等不同的部门。在美国，高等教育被划分为公立和私立两大系统，其公立高校归属各州；两大系统中部门的分布都体现为比较广泛的分类。如州立高校中按层次可分为州立大学、州立学院和社区学院。而

私立高校则根据水平的差异分化为研究性大学和服务性大学。

（二）各国普通高等学校层次特征

大多数国家的高等学校分为三个层次：

1. 初级学院和短期大学

这是一种以承担专门技术人才的培养或职业培训为主的高等学校，有时也通过开设与大学一、二年级相同的普通教育课程与大学高年级课程相衔接。在美国该类学校称社区学院，其修业年限一般为2年。日本把该类学院称为短期大学，其办学宗旨与美国的社区学院大致相似。此外，日本的高等专门学校的招生对象则是初中毕业生，学习年限为5年，主要培养目标是实践能力强的技术人员。法国的短期技术大学的培养对象也是各种技术人才，其生源既可以是高中应届毕业生，也可以是在职工人，它的学习年限、学习方式都比较灵活，可以是2年，也可以是3年，学生可以采取全日制也可采取半工半读的形式申请入学。以上所述的各类学校在入学条件上一般比较宽松，持有普通中学毕业证书即可入学，它反映出各国高等教育大众化的特征。

2. 大学和专门学院

这是世界各国高等教育系统中的一个主要层次，在不同的国家其表现特征不同。美国这一层次中的高校主要是大量的州立或私立大学、文理学院，各机构间无论在水平还是规模上都存在很大的差异，其中既有世界一流的研究性大学，有规模庞大、由多个分院组成的巨型大学，也有办学水平一般、规模较小的公立、私立大学和学院。美

国大学或学院的修业年限一般为4年，学生的入学条件因校而异，越是高水平的研究性大学竞争越激烈，对入学的成绩要求越高；而一些一般性大学和文理学院基本上实行宽进。在法国该层次的高校指综合性大学和高等专科学校。综合性大学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修业年限为2年，修业期满获“大学普通教育文凭”；第二阶段1到2年，主要以专业课程学习为主，修满获学士或硕士学位；最后进入专业深造阶段，年限1到4年或更长时间，毕业获博士学位。综合性大学的学生入学不存在竞争，持普通高中文凭即可入学，但在不同阶段淘汰率较高。

大学校是法国的精英教育机构，对学生的入学条件苛刻，必须是高中或大学第一阶段的尖子才有可能被接纳，大学校的修业年限为3到5年，其培养出的人才往往成为社会政界和工商界的高级职位人员。英国这一层次高校的机构分类则比较复杂，古典大学、近代大学和新大学在入学条件、修业年限和学习形式上各不相同，如古典大学入学考试严格、新大学实行工读交替制等等。

3. 研究生院

这是高等教育系统中的最高层次，研究生教育目前已成为发达国家高等教育发展的一个重要方向。为保证本国经济和科技等领域处于世界领先地位，各国纷纷通过大力发展研究生教育来满足国家对各层次人才的需求。为此在美国、日本和德国等大学中都专门设立研究生院，来招收大批的硕士和博士研究生。研究生教育是建立在相当于大学本科基础上的更高层次学历教育，各国通过不断的探索和创新，在根

植于传统的基础上，逐步形成了各具特色的研究生教育学制特征。

世界普通高等学校系统的微观特征归纳为以下几点：

第一，由于大多发达国家目前已进入大众化教育阶段，高校的入学条件限制一般比较宽松，特别是初级学院和短期大学层次。

第二，在一些国家同一层次的高校由于办学水平上存在差异，入学条件的要求有所不同，体现了大众化教育中依然清晰可见的精英教育特征。

第三，各国高校学生就读的形式呈现多样化的特点，具有一定的弹性和灵活性，特别是对于一些低层次和新创办的机构而言。

第四，在各个层次中，由于培养规格的多样化，办学策略和学生的修业年限有一定的差异，但总体上，初级学院和短期大学层次一般为2到3年，大学和独立学院一般为3到4年，研究生教育层次则差异比较明显。

第五，各国在各个层次间既考虑到合理的分流，也注意到建立相互衔接和贯通的机制，以满足不同能力程度和有不同发展需要的学生入学要求。

三、我国高等学校的学制

（一）我国高等学校学制的历史沿革

1951年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公布《关于改革学制的决定》，明确高等教育是作为中等教育基础上的更高层次教育，它包括高等专科学校、大学和专门学院、研究生部三个层次；并明确了劳动人民和工农干部的教育在各级各类学校中的地位，因而使工农业余学校及工农干

部补习学校的学生都有可能进入高等学校，从根本上改变了旧中国高等学校的办学性质。

1952——1953 年我国进行全局性的院系调整，建立了一批新的文理综合大学，将国家建设所迫切需要的系科或专业予以分别集中和独立，使之成为新型的工、农、医、政法、财政、艺术、体育等专门学院。由此开始，我国高校由国家举办，但分属中央各部委和地方的条块体系也基本形成。

文革期间实行所谓的开门办学，开始以“推荐入学”的形式招收工农兵学员，学制一度很乱。

1977 年粉碎“四人帮”后，“推荐入学”的制度被废除，我国高等教育进入恢复和重建时期。

目前我国普通高等学校系统的宏观总体特征是：以多重公立系统为主，即大多高校由各省（市、区）举办和管理，部分由教育部负责；与此同时私立系统正处于逐步形成之中。高等教育部门体现为专科、本科和研究生三个层次。

（二）我国普通高等学校层次特征

主要分三个层次：高等专科学校（含部分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大学和专门学院、研究生院。

1. 高等专科学校

其培养目标是培养初级的专业人才，学生来源一般是高中应届毕业生，修业年限为 2 到 3 年。也有部分高校招收初中毕业生，修业年限一般为 5 年。

2.大学和专门学院

这是我国高等学校系统的基本层次，主要包括部分综合性大学和大量的分别以工、农、林、医、师范、政法、财经、体育、艺术等科目为主的大学或学院。其主要目标是培养高级专门人才，学生的主要来源是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修业年限一般为4年，个别为5年。

3.研究生院

这是设立在大学、专门学院或有关科研部门中专门负责组织和管理的研究生教育职能机构。在一些高校中由于研究生培养规模较小，成立研究生部、研究生处或研究生办公室来具体负责。我国研究生教育划分为两个层次：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教育。培养目标分别是：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或者科学研究工作能力的高级专业人才；具有独立从事相关学科创造性科研工作和实际工作能力的高层次人才。通常硕士研究生教育修业年限为2到3年，博士研究生教育的基本修业年限为3到4年。

我国普通高等学校系统的微观特征，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层次结构轮廓清晰，各层次间基本能够保持衔接，相互连贯，但培养规格上还有些模糊，特别是专科教育的定位问题还有待进一步明确；由于高等教育在我国目前依然是稀缺资源，进入各层次高等学校都有比较严格的入学条件限制，实行严格、规范而统一的或比较统一的考试制度，是我国高校录取新生的基本做法；在学习方式和修业年限上，近些年来我国各高校尝试作了一些改革，试图增加灵活性，但总体上说，比较刻板、整齐划一的现状无多大改变。

（三）我国成人高等学校的基本类型

成人教育作为现代社会的一种教育形式，虽不同于全日制教育，但它在教育形式和教育内容上更具有多样化和灵活性的特点，但与此同时，在涉及到高等学历教育时，规范化和制度化也是保证成人教育质量的根本要求。因此，在当今世界各国，成人高等教育作为与普通高等教育并行的教育形式也在逐步体系化和机构化。

目前我国成人高等学校系统从形式上可以分为以下几种：

1. 职工大学和职工业余大学

主要招生对象是社会企事业部门的职工，学习方式脱产或业余形式，学习期限脱产一般 2 到 3 年，业余为 4 到 5 年。培养层次大多为大专。

2. 广播电视大学

主要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实施远距离教育。招生对象为社会上具有高中毕业程度的人员以及应届高中毕业生，通过考试录取。培养规格以全日制普通高等专科毕业生水平为主。课程学习以广播、电视教学为主，适当辅之函授教学。由于学校采取学分制，因此学习时间比较灵活，有全日制、部分时间制和业余形式，学习期限不一。

3. 函授学院和普通高校的函授部

招生对象一般为具有高中毕业程度和大专文凭的在职职工，通过入学考试择优录取。学习方式以自学为主，辅之集中面授和经常性的辅导，学习期限高中毕业起点本科为 5 到 6 年，专科一般为 3 到 4 年，专科起点升本科为 2 到 3 年，学生毕业颁发专科学历证书或本科学历

证书。

4.普通高等学校的夜大学

招生对象和职工大学一样，以专科教育为主，部分为本科，也有专门设立单科以满足职工岗位需要。夜大学的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

5.其他

包括教育学院和中小学教师进修学院、管理干部学院。

除了以上由具体机构承担的成人教育以外，我国还建立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制度，又被称之为“没有围墙的学校”。参加自学考试的对象，不受学历、年龄限制。学习方式是自学，考试是中心环节，专业考试有计划，专科一般3到4年，本科为5到6年。考试采取单科形式，及格者发单科合格证，并累积学分。不及格可来年再考，如最终考完全部专业计划所规定的课程，成绩合格，且满足一定要求，可获得学历证书。本科毕业完成毕业论文（设计）者，可向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申请学士学位。

第二节 高等学校的学位制度

学位是标志一个人学历的头衔，即一个人通过学习取得学识及相应学习能力程度的标志，由国家授权的高等学校颁发。一般包括学士、硕士、博士三种。学位和学历的区别：学位是学历的标志，不和学校学习的经历或学历挂钩；而学历则必须是学校学习的经历。学位制度是国家和高校为保证学位的严肃性，通过建立明确的学术衡量标准和

严格的学位授予程序，对达到相应学术水平的受教育者授予一定称号的制度。学位对个人而言是一种终身的学术符号，是一个人接受某一级高等教育和获得一定学术水平和知识能力的证明和奖励。学位对国家而言是高等教育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学位制度的合理与否是衡量一个国家高等教育水平和国际化程度高低的一种标准。学位制度是在高等教育发展的历史过程中逐步形成的。

一、 学位制度的由来

（一）中世纪大学学位制度

现代学位制度主要起源于一些西欧的中世纪大学，它的历史是和文凭、证书密切联系的。作为最初的学者行会组织，中世纪大学仿照行会的习惯，制订严格的会员入会标准。一般地，学生必须在大学中经过一段时间的学习，在取得优异成绩后，对符合教师条件的人由基督教教会当局批准，授予硕士学位，这种学位仅仅是“教师”的代名词。也就是说最初的硕士学位证书仅仅是教师资格的证明，后来又出现了博士和教授等头衔，但这几种头衔间几乎没有区别，不存在高下之分。约在 13 世纪后，比硕士和博士学位稍晚，出现了作为教授助手的学士，学士头衔获得者的资格一般是必须修完低级科“七艺”中的前“三艺”，并担任一些教学工作。

随着文科与其他专业科，包括神学科、法学科和医学科间发生分化，到 15 世纪末，博士和硕士头衔所代表的资格就出现较大的差异。硕士一般授予低级科（文科）学生，而博士科授予高级科（神、法、医），由此这种具有高下之分的学位制度逐渐传播到世界各地，并为

大多数国家所采用。

（二）现代学位制度的建立

19 世纪初，德国教育家洪堡根据新人文主义思想创办了柏林大学，他主张大学要广泛开展世俗的科学教育和发展民族文化，提倡学术自由、实行教学和科研的统一。在他的倡导下，德国的新型大学很快突破了中世纪以来由法、神、医三科占主导地位的传统模式，而与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知识有关的哲学科受到空前重视。

在德国新型大学中，由于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研究备受重视，所以哲学博士学位也就应运而生。通常哲学博士学位的标准十分严格，它不仅要求申请者接受正规的学术性高等教育，而且必须从事科学研究工作，并最终完成富有创见、对科学发展有所贡献的论文，论文需提交教育会主持的答辩会，通过后方可授予哲学博士学位。

德国哲学博士学位的设立，丰富了学位的内涵，它强调纯理论研究和学术研究，体现了学位的学术价值和水准；而另一方面，严格的学位授予程序又推动了学位授予过程的规范化和制度化。到此，现代学位制度基本确立。德国模式此后也纷纷为世界各国所模仿，在借鉴基础上形成了各自富有特色的现代学位制度。

二、现代世界各国学位制度的概况

随着世界各国对研究生教育在社会发展中作用的认识不断提高，在结合本国教育基本制度的基础上，各国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各具特色的学位制度。总体上，各国的学位层次都包括三个部分：学士、硕士和博士，但个别国家也授予其他学位，如美国、加拿大的副学士，前

苏联的副博士，等。

美国比较正式的学位层次通常是四种：

副学士或称协士学位：它通常授予大学内修完大学二年级课程的学生和初级学院、社区学院的毕业生；

学士学位：授予完成大学 4 年课程的大学毕业生；

硕士学位：通常在获得学士学位后再学习 1 到 2 年，修完规定课程和学分，有时还需完成一篇论文，通过后即可授予硕士学位；

博士学位：包括专业博士学位、哲学博士学位和文科博士学位。哲学博士为研究学位，一般是在本科后学习 5 到 6 年和硕士后 3 年，修完课程和通过综合考试，完成有独创性论文并通过答辩后才能获得。专业博士的教学计划基本参照哲学博士学位的标准，只是培养方向有所不同而已。文科博士修业 4 年，主要培养大学本科教师。

除了以上四种正式学位外，在硕士和博士学位间还存在一个中间学位，主要授予完成课程和通过综合考试，但未完成论文或未通过论文答辩的学生。在取得博士学位后，美国还存在博士后资格，严格说来，博士后不属于学位，它只是指培养高级科研人员的一个更高层次。

日本的学位制度与美国的大致相同，分学士、硕士和博士三级，各级学位的要求和标准与美国略有差异。

比较复杂的是欧洲各国的学位制度，如英国，由于不同类型的高校有各自的传统，学位制度也有所不同，但总体上大多学校的学位等级为三级：学士学位，分优等学位和普通学位两种；硕士学位，授予获学士后学习 1 到 2 年的学生；博士学位，包括哲学博士和高级博士，

前者比较正式，属研究学位。

在德国，由于本科教育质量较高，所以通常不存在硕士教育阶段，研究生阶段一般只设一个高级学位，即博士学位。

法国的学位等级是学士、硕士和博士，但所代表的学术水平与英、美不完全相同，综合大学教育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不授学位，第二阶段授学士或硕士学位，第三阶段才授予专门博士或工程博士学位。

三、我国的学位制度

我国现代学位制度最早形成于民国时期，1935年国民政府颁布了《学位授予法》，教育部颁布了《学位分级细则》。规定学位名称分为文、理、法、教育、农、工、商七科。除商科只有学士和硕士两级学科外，其他学科学位分学士、硕士和博士三级；这两个学位法律和法规，是我国最早的学位制度规程。

新中国成立后的前30年并没有学位制度，当时的国内大学毕业生均没有学位称号。198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颁布，标志着我国目前的学位制度正式确立。

（一）我国学位的级别和标准

我国的学术性学位，按学科门类分类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管理学、军事学、艺术学等13类；设学士、硕士和博士三级学位类别。

1. 学士学位

高等学校本科毕业生，成绩优良，达到下述学术水平授学士学位。
学术标准是：

(1)较好地掌握本学科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基础技能；

(2)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或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初步能力。

2. 硕士学位

高等学校和科学研究所的研究生，或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的人员，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达到下述学术水平者，授予硕士学位。其学术标准是：

(1)掌握本门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

(2)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

3. 博士学位

高等学校和科学研究所的研究生，或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的人员，通过博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达到下述学术水平者，授予博士学位；其学术标准是：

(1)掌握本门学科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

(2)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

(3)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作出创造性的成果。

20世纪90年代以来，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迅速发展，对各种职业从业人员的专业水平要求越来越高，单纯以学术研究为培养导向的高等教育已经不能适应这一要求。为了完善我国的学位制度，拓展人才培养的类型和规格，加快培养经济社会急需的复合型、应用型高层次专门人才，1991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设置了法律硕士专业学位（J.M）、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建筑学专业学位（学士、硕士）、公共管理硕士专业学位（MPA）、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MBA)、教

育硕士专业学位(MEA)、医学专业学位(硕士、博士)、农业推广硕士专业学位、兽医专业学位(硕士、博士)等专业学位。1996年7月22日,国家学位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专业学位设置审批暂行办法》,进一步规范了专业学位的设置和管理。2010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又通过了金融硕士等19种硕士专业学位设置方案。这19种硕士专业学位包括金融、应用统计、税务、国际商务、保险、资产评估、警务、应用心理、新闻与传播、出版、文物与博物馆、城市规划、林业、护理、药学、中药学、旅游管理、图书情报以及工程管理等。到2011年3月,我国硕士专业学位达到39种,博士专业学位达到5种,基本覆盖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干领域;具有研究生专业学位授予权的培养单位509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2679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66个,累计招收专业学位研究生超过100万人。

(二) 我国学位的授权体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规定:国务院设立学位委员会,负责统一领导全国的学位管理工作。学士学位由国务院授权的高等学校授予;硕士、博士学位由国务院授权的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授予。授予学位的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及其可以授予学位的学科名单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提出,经国务院批准公布。

学位授予权力机构为各授予单位的学位评定委员会。其基本权限和职责如下:审查通过申请硕士和博士学位的人员名单;确定硕士学位的考试科目、门数和博士学位基础理论课和专业课的考试范围,审批主考人和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名单;通过学士学位获得者的名单;

作出授予硕士学位决定；审批申请博士学位人员免除部分或全部课程考试的名单；作出授予博士学位的决定；通过授予名誉博士学位的人员名单；作出撤销违反规定而授予学位的规定；研究和处理授予学位的争议和其他事项。

学位评定委员会由 9 到 25 人组成，任期 2 到 3 年。成员名单应当由各学位授予单位报主管部门批准，主管部门转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备案。

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在学位评定委员会指导下负责审查论文和组织答辩。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必须有外单位的有关专家参加，其组成人员由学位授予单位遴选。

在我国学习的外国留学生和从事研究工作的外国学者，可以向学位授予单位申请学位，对于符合标准，达到学位要求的学术水平者，通过论文答辩可以授予相应学位。

（三）我国学位制度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对策

学位制度的建立推动了我国高等教育特别是研究生教育的发展，自 1980 年建立学位制度以来，我国高级人才的培养数量增长迅速，特别近年我国授予学士、硕士、博士的人数更是出现了井喷式增长。据中国学位与研究生信息网透露，以十年为一统计单元即从 1980 年—1990 年再—2009 年，我国三级学位总授予情况：学士学位分别为 200 余万，500 余万和 1827 万人；硕士学位分别为 18 万，48 万和 273 万人；博士学位分别为 0.7 万，5 万余人和 33 万余人。这些学位获得者作为我国各个领域中的高层次人才，在推动我国经济和科技事业发

展,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和水平,以及加强我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发挥了独特的作用。

尽管在学位授予方面,我国用短短 30 年的时间就走完了美国 100 多年的路,实现了“赶英超英”的目标,迅速地由研究生教育小国跨入世界研究生教育大国行列。但是在 30 多年的实施过程中,也逐渐显露出一些问题,亟待加以完善。

1.我国现行学位制度的存在的问题

(1) 学位等级结构不完整

学位制度作为与高等教育制度相配套工程,理应涵盖整个高等教育系统,但在我国现行的学士、硕士、博士三级学位等级并不与普通高校中的专科、本科、研究生三个层次相对应,专科是正规高等教育中唯一没有学位的层次。这种现象不仅给学生求职、教师职称评定等带来一定的不良影响,而且也不利调动专科院校师生的积极性,同时也是造成专科学校盲目追求升格和高职高专教育发展滞后的重要诱因之一。

(2) 学位类型不全面

目前我国研究生教育的学科、专业结构与经济、科技和社会的发展需求间不相协调,硕士、博士的授权学科、专业存在口径偏窄,基础学科和传统学科的比例过大,而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和应用学科占比重过小等问题。

(3) 学术性学位与专业性学位发展不平衡

虽然近年来专业学位有了长足发展,但研究生学位仍以学术性学

位为主，有重学轻术之嫌，社会所迫切需要的应用性专业学位还明显不足。

(4) 行政权力对学位管理影响过大

在学位管理中评估制度不够健全，国家的宏观调控作用远未能得以发挥，学术权力不足而行政权力过剩。研究生学位的授权学科、专业点和导师的评审权过于集中。

(5) 学位点的地区分布不均衡，地区间差异过大

从全国学位点的分布看，华东地区和东部沿海在学位授予单位数和学位授权点上遥遥领先，西北部和西南地区相对偏少。西部有些省区的高校不仅少而且类别单一，高层次人才培养能力薄弱。

(6) 专业学位中“专业”特色不强

在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中，不仅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规模过小，而且培养目标比较单一，人才培养的适应性不强，在职攻读专业学位比例较大、全日制攻读比例过小等问题。

(7) 研究生占比与发达国家仍有差距

近年来国家不断加大高等教育的投入力度，研究生的招生人数不断增加，使得更多人获得进一步深造的机会，但同时研究生占比与发达国家相比仍有不小的差距。以 2007 年硕士研究生毕业人数为例，美国 2007 年硕士研究生毕业人数占美国总人口的 0.2%，日本占 0.06%，而我国仅占 0.02%。

(8) 高级学位“含金量”日趋下降

与西方研究生教育的宽进严出的不同，我国研究生教育采取的是

严进宽出的管理政策，从历届录取和毕业的相关数据可以看出，硕士研究生入学后基本上能顺利毕业，并获取学位，这一比例远远高于许多教育发达国家。另外由于单证研究生和在职申请学位的制度，我国硕士学位授予数每年都会高于毕业人数，从 2004 年开始，这两个数字的差距越来越大，仅 2009 年，硕士学位授予数就为毕业人数的 1.3 倍；过于疏散的管理制度，再加上政府官员和企业老板“回炉”读博士的热情高涨，既败坏了高校的学术风气，也使高级学位的“含金量”大打折扣，所以仅从颁发学位数量并不能证明我国已是教育大国。

2. 解决对策

(1) 设立副学士学位，完善学位体系

专科层次不设学位，不仅使专科教育在整个高等教育中处于不利乃至受歧视地位，而且也与教育公平的理念相悖。设立副学士学位既可以使学位与学历相对应，又可使专科毕业生被学位体系所认可。

(2) 顺应社会需要，调整学位类型

首先国家应从宏观上适时增减学位种类和授予数量，保持高等教育各个层次之间的协调发展。另一方面允许各地区、各高校根据市场需求变化设置特色专业，发挥自身办学资源和地域优势。在充分发挥和运用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让市场成为学位类型转变的调节器。

(3) 重视学术性与专业学位的协调发展

学术性与专业学位是培养方向上的差别而不是培养层次上的差别。应该加大对专业学位的宣传力度，并通过研究生招生、培养政策的调整，给予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入学调剂、毕业攻博等方面，与学术

性研究生同样的待遇，切实扭转专业学位比学术性低一头的世俗偏见，促进学术性与专业学位的协调发展。

（4）加强学位管理和评估，重塑学术权威

在学位管理上，政府要简政放权，从既是“裁判员”又是“运动员”的双重身份中解脱出来，发挥行政宏观管理的职能，赋予高校自主权，重塑学术权威；同时加强评估和社会监督的力度，提高学位授予单位的“自主自律性”，保证学位授予的公平和质量。

（5）加快西部地区学位建设，协调区域发展

要充分发挥政府的宏观调控作用，配合国家西部大开发和“一带一路”建设，对中西部地区的高校实行人力、物力、财力等政策扶持，适当增加高等教育机构，调整学位点布局，同时对一些原来不具有学位授予权但近来进步较大的学校积极开展学位教育试点工作，为当地经济建设和开发培养急需的各类高级专门人才。

（6）突出专业特征，大力发展专业学位

针对专业学位强调应用和职业的特征制定培养方案，实行“双导师”制，强化实践环节，使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过程、论文撰写、学位答辩等流程都有别于学术性研究生。

（7）在研究生扩招的基础上进行严格管理

随着教育大众化时代的到来，为满足社会高速发展的需要，高等教育扩招是大势所趋，但高等教育的效率必须建立在质量的前提下，对于学位的授予更要严肃对待。具有学位授予权的单位，应该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有关规定，并制定相应的学位

授予细则，严把“入学关”、“培养关”和“学位授予关”，加大对不达标者的淘汰力度和对学术不端行为的惩罚力度，特别是博士培养应该本着宁缺勿滥的态度，从满足社会对“具有博士学位人才”的需要方面回归到培养学术人才的正确轨上道，重塑学术权威。

第三节 高等学校的招生和就业制度

一、 高等学校的招生制度

招生制度是一个国家高等教育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它规定着不同层次、不同类别的高等学校在人才选拔中所拥有的权限，人才选拔的标准、形式和范围等。作为相对统一和规范的人才选拔制度，招生制度往往是对一个国家特定时期的社会政治、经济、科技和教育文化发展现状的反映，同时也体现了其特定的、具有较深厚传统的高等教育价值观的内涵。

（一）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历史与现实内涵

自中世纪大学兴起以来的很长时期里，大学的入学条件基本上是以阶级、身份和是否付得起学费为标准，少数贵族子弟只要通过专设的预备学校的毕业考试，即可进入大学就读。

18世纪资产阶级工业革命后，随着各种为满足平民子弟入学需要而开设的大量中等学校的出现，由下至上的上构型学制也逐步得以建立和完善，在学校有限的条件下，西方一些国家首先实行了各级各类学校的入学考试制度。直到二战前，大多数西方国家的高等学校基本上都实行入学考试制度。

二战后，欧美等国为满足社会对高层次人才的需求，以及迅速膨胀的个人入学要求，纷纷着手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改革。特别是在当今时代，围绕着高等教育公平和学术优秀的价值观念，各国在探索中逐渐形成了带有本国特色的、相对稳定的高等学校招生制度。

各国招生制度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1.统一的入学考试形式

即由国家或者地方政府，或者是社会中的考试机构，对整个国家或局部区域的考生，进行统一的考试，并把考试成绩作为高校录取的基本参照依据的考试方式。

实行统一的考试制度，根本目的在于保证不同的高等学校学生入学水准的相对统一性，实行择优录取。它的前提条件是现有教育资源不足以满足全部申请入学者的需要，而通过统一考试则起到一个有效而合理的筛选作用。统一考试的组织者既可以是国家和地方教育主管部门，也可以是社会中的民间组织。前者如英、法、德等国家，它们实行国家或地区性的中学统一毕业考试，学生只要考试合格，凭借中学毕业证书即获得高等学校的入学资格。作为统一考试组织者的另一种形式，一些国家中的社会民间考试组织，在为高水平大学选拔优秀人才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如美国的“大学入学考试委员会”和“大学考试协会”属于民间考试组织，它们通过组织学术性向测试和学业测验等考试形式，为高校提供较真实地反映考生情况的成绩。

在亚洲地区，实行统一的考试来录取新生的作法被普遍采用。我国的台湾地区，目前仍实行大学联考制度。在东南亚的泰国和菲律宾

等国家也都实行全国统一的招生考试制度。

2.由高校单独组织入学考试的形式

即由高校自主决定考试方式、自己命题、自主录取新生的考试形式。

一些实行大众化高等教育的国家，为保证部分顶尖大学的学术水平，以体现大众化高等教育中的精英教育特征，允许一些高校依旧采取竞争性的严格选拔的单独考试制度。如美国的许多名牌私立大学，自行举办入学考试，对申请入学者进行严格的选拔，只有少数成绩优异的学生才能获得入学资格。

3.统一考试和单独考试相结合的形式

即在相对统一的考试基础之上，高校或高校内部具体教学单位再根据自己的价值取向和要求，举办一次笔试或面试，并将两者结合起来评价学生学业水平的考试方式。

实行统一考试与大学的单独考试相结合，其根本目的在于更准确地把握考生的详细情况，避免一考定终身的弊端。实行该形式招生制度的国家主要是日本的国立、公立大学。日本通常由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大学入学考试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全国统一考试，也就是第一次考试，考生的成绩直接由考试机构送达考生所申请入学的大学。大学在收到考生成绩后，接着单独举办第二次考试。

同时，在许多国家高校的招生制度中也采取了推荐入学的方式，为具有卓越才华和在某一方面有特殊才能的学生提供特殊的机会。

（二）我国高等学校的招生制度

建国以后，受政治环境的影响，我国高等学校的招生制度经历了几次大的变化。建国之初沿用建国前的高等学校单独招生的形式，各高等学校自行决定招生计划、招生条件和招生办法；1952年，全国高等学校统一招生制度建立，除个别高等学校经教育部批准外，一律参加全国统一招生，招生名额要报请审核批准，招生日期、考试科目全国统一规定；1958年，全国曾一度实行学校单独招生或联合招生，到第二年，又恢复了全国统一命题、一次考试、分批录取的招生制度，直到“文化大革命”爆发；1966年高等学校停止招生5年；1972年恢复招生后，实行的是“自愿报名，群众推荐，领导批准，学校复审”的办法，招收有两年以上实践经验的工人、农民和解放军战士，不受已有学历限制，取消了文化考试和应届高中毕业生考试资格，这种制度到1977年才被改变。

1977年至今三十多年来，我国高等学校招生制度同样经历了一个不断改革、变化的过程；与以前不同的是，改革是渐进性、连续性的，是稳步推进的。这是与我国整个社会经济、政治的改革相一致的。

1. 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恢复（1977—1985）

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改革是“文革”后我国高等教育改革中较早进行的一项重大改革。但是，“文革”后几年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受当时整个社会大环境的制约，主要是恢复“文革”前的制度，尽管也有一定的改进。

1977年，在“文革”刚刚结束，各项事业百废待兴之际，专业人才不足是当时的最大问题。恢复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尽快培养社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所需要的各类专业人才，是当时教育领域的头等大事。当时刚恢复领导职务的邓小平对此事十分重视，并亲自过问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恢复工作，在政治形势还没有得到根本扭转的 1977 年就大胆提出：“今年就要下决心恢复从高中毕业生中直接招考学生，不要再搞群众推荐。从高中直接招生，我看可能是早出人才、早出成果的一个好办法”。同年 10 月，国务院批准《教育部关于 1977 年高等学校招生工作意见》，这是“文革”后印发的我国关于高等学校招生制度也是高等教育领域的第一个文件。《意见》指出：“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直接关系大学培养高级专门人材的质量，影响中小学教育，涉及各行各业和千家万户，是一件大事”。由此可见，当时恢复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意义不仅是高等教育领域的一件大事，而且是对整个教育事业、整个社会发展都具有重大影响的大事。这个文件包括两个附件：《教育部关于 1977 年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意见》和《高等学校关于招收研究生的意见》。前者对招生对象和条件、招生办法、招生计划和分配计划、招生经费和学生待遇等问题作了比较详细的规定；后者对研究生教育的培养目标、专业范围、研究生的条件、来源和招收办法、学制和培养方法、分配、待遇等问题提出了明确要求。文件尽管还带有当时的政治色彩，在具体规定上显然主要是对“文革”前招生制度的恢复，但它揭开了我国新时期高等学校招生制度乃至整个高等教育改革的序幕。根据《意见》要求，1977 年的高等学校招生实行“自愿报名，统一考试，地市初选，学校录取，省、市、自治区批准的办法”。由于刚恢复高考制度，在考生的年龄等方面的要求比

较宽松，根据规定，考生应具有高中毕业或相当于高中毕业的文化水平，年龄在 30 岁以内，在应届高中毕业生中招生人数在 20% 至 30%。考试分文、理两大类。前者考试科目包括：政治、语文、数学、史地四门；后者包括政治、语文、数学、理化四门。当年考生约 570 万人，录取 272971 人。1978 年，国务院批转《教育部关于一九七八年高等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招生工作的意见》，规定招生年龄应主要在 20 岁左右（1982 年规定以后不能超过 25 岁），不限定从应届高中毕业生中招生的比例，实行全国统一命题、由各省、市、自治区组织考试、评卷。考试科目，文科包括政治、语文、数学、历史、地理、外语六门；理科包括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外语六门（1981 年加试生物）。外语考分在 1980 年以前只作为参考，不计入总分，1981 年开始逐年提高计入总分的比例，1983 年全部计入总分。1978 年考生 615 万人，录取 401521 人。虽然之后有个别调整，但在整个招生制度上没有大的变化，直到 1985 年，我国高等学校招生工作才逐步走上正规，一个适应计划经济体制的由国家统一命题和下达招生计划的高等学校招生制度得以不断健全。

2. 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改革（1985—1992）

经过八年的招生实践，在制度不断得到恢复和完善的同时，这种招生制度也渐渐显示出一些问题，与国家经济发展特别是经济体制改革的要求还不大适应，改革势在必行。1985 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把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改革作为高等教育改革的重点，提出要“改变高等学校全部按国家计划统一招生”的办法。要求

在高等学校的招生中，改进国家招生计划的工作，克服招生计划同国家远期和近期需要相脱节的状况；继续推行并逐步扩大用人单位委托学校培养学生，使之成为国家招生计划的重要补充；高等学校可以在国家计划外招收少数自费生。把“在执行国家的政策、法令、计划的前提下，高等学校有权在计划外接受委托培养学生和招收自费生”，作为扩大高等学校办学自主权的一项重要内容。这次改革的要求说明，高等学校国家统一的计划招生模式开始有所变化，高等学校本身在招生方面得到了一定的自主权。这也是 1985 年以后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一个方向。

为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中有关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要求，1985 年后，中央和有关部门先后制定了一些措施。关于委托培养问题，1986 年，原国家教委下发了《普通高等学校接受委托培养学生管理工作暂行规定》，对 1984 年由教育部、国家计委、财政部联合颁发的《高等学校接受委托培养学生的试行办法》进行了补充。《暂行规定》对委托培养学生的招收、在校管理、毕业生使用和招生经费等问题提出了具体明确的要求。根据规定，委托培养学生与按国家招生计划招收的学生只有经费来源的区别，在录取、管理等方面，和国家招生计划招收的学生一样，不允许因为是委托培养而随意降低录取分数或标准。委托培养制度的主要目的是使高等学校挖掘潜力，为一些单位培养某方面急需的人才。这是在办学经费有限的情况下扩大招生和培养规模的一条有效途径。据统计，1985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共招委托培养生 6.04 万人，约占当年招生总数的

10%。关于招收自费生问题，1990年，原国家教委等五部委联合发布了《普通高等学校招收自费生暂行规定》，明确指出：“自费生是指普通高等学校按招生规定录取并由本人缴纳培养费、学杂费，毕业后可以由学校推荐就业，也可以自谋职业的学生”。自费生招收计划是国家招生计划的一部分，招生的规模必须符合国家核定的各地区、各部门招生总额中招收自费生的比例。高等学校在招生方面有较大自主权。与委托培养学生不同，自费生的录取分数可略低于计划内招生的分数线（规定是20分以内）。由于自费生承担部分教育经费，有助于高等学校缓解经费不足的问题，所以，各高等学校积极按照有关规定招收了部分自费学生。1988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收自费生4.22万人，以后每年都有一定增加，直到1996年取消这一制度为止。定向培养制度是这一时期实行的一项旨在为保证边远经济不发达省区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对人才的需要而制定的特殊政策。根据1988年原国家教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定向招生、定向就业暂行规定》，定向培养生是国家招生计划中的一部分（不能超过当年国家计划招生总数的5%）。除毕业必须去定向单位服务一定年限（6年）外，在招生和管理方面，定向培养生与国家招生计划内招收的学生完全一样。同年，原国家教委还发布了《高等学校招收定向研究生暂行规定》，对为边远及欠发达地区定向培养急需的高层次专业人才，作了具体规定。定向培养制度的实施，对解决我国人才地区分布不平衡问题、促进边远地区经济与社会的的发展和满足个别专业、个别工作条件比较艰苦的单位人才的急需，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此外，为保证在某一方面

有特殊才能的高中生能够上大学，在这一时期我国还试行了保送生制度。1985年，全国70多所高等学校招收保送生6000多名。这也是我国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一项有益探索。

考试制度的改革也是这一时期我国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一个重要方面。针对全国统考的模式，我国从1983年起就开始酝酿改革的问题，并开始探索改革的措施。1985年，经教育部和上海市人民政府的批准，上海市试行高考单独命题，使高考适合本市中学教学的实际情况，体现“注重基础、培养能力和发展智力”的精神。在高考命题过程中，高等学校教师和中学教师共同参与，前者占60%，后者占40%。在报考过程中，为避免高中学生过早分科的问题，上海市实行了高中会考制度。从1988年起，高中毕业生九门科目（包括文理）会考成绩全部合格，被列为参加高考必备的条件之一。上海市试行高考单独命题是我国高等学校招生权下放的一个探索，也是对全国统考模式改革的一个重大尝试。为实现高考过程的科学化，克服片面追求升学率的现象，使高等学校录取新生更加科学，1985年，我国部分省、区、市开始进行部分考试科目标准化考试试验，取得了一定成效，并逐步扩大了试验范围。1989年，原国家教委发布《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标准化实施规划》，对高考实施标准化的目标、步骤和措施作了具体的规定。

1987年，原国家教委发布《关于扩大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工作权限的规定》，对高等学校和省、市、自治区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在高等学校录取新生方面的职责和应做好的工作，分别作了明

确的规定。体现了《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中，关于改革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扩大高等学校办学自主权的精神。

为规范高等学校招生制度，巩固改革的成果，1987年，原国家教委发布了《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暂行规定》，这是关于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专门性法规。《暂行规定》共十二章六十二条，对有关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各个方面都作了具体详细的规定。这是对我国近十年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经验的总结和概括，为以后我国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规范化以及进一步的改革提供了坚实的基础。1990年，原国家教委又下发了《关于执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暂行条例〉的通知》，在肯定《暂行条例》颁布实施几年所取得的良好成效的同时，指出了某些地区或高等学校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一些问题，对一些条文作了进一步阐述，并再一次强调要严格执行《暂行条例》。

为加强普通高等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招生计划的宏观管理，1990年，原国家教委、国家计委联合发布了《普通高等学校、中等专业学校招生计划管理暂行办法》，对招生计划的范围和内容、招生计划编制的依据、招生计划编制的程序和招生计划的执行等，作了具体明确的说明和规定。为保证普通高、中等专业教育事业稳定、持续、协调地发展，提高计划编制的科学性和执行计划的严肃性，提供了政策基础。

在这一时期，为吸收一些特殊人才接受高等教育，我国还实行了一些特殊的政策，如1987年，原国家教委发布了《关于部分普通高等学校试行招收高水平运动员工作的通知》；1991年，原国家教委、

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发出了《关于在普通高等学校招收先进模范青年试点工作的通知》；1992年，原国家教委发布了《关于1992年部分普通高等学校试验招收先进模范青年的实施意见》等，对招收这些特殊人才进入高等学校接受高等教育给予了一定的特殊待遇，并作出了特殊的规定。

从1985年到1992年颁布的一系列政策文件看，这一时期我国高等学校招生制度在不断完善的同时，适应整个社会经济、政治和科技体制改革与发展的要求，进行了一定的改革。总的看来，改革是平稳的，高等学校招生工作顺利进行。

3. 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探索 (1992—)

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的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为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改革带来了新的机遇。1992年11月，全国第四次高等教育工作会议召开，在会后下发的有关文件，就高等教育的改革和发展如何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问题作了全面的说明，关于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改革也有详细的规定。1993年1月国务院批转的《国家教委关于加快改革和积极发展普通高等教育的意见》和同年2月印发的《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和就业制度改革的意见》，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要求主要有：实行国家计划和调节性计划相结合的招生计划体制，并根据改革的进展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发育，逐步扩大调节性计划的比重和招收自费生与委托培养生的计划；招生计划的管理实行宏观指导、总量控制，中央和

省、市两级管理，分级负责的办法，同时建立和完善招生过程的检查制度；改革学生上大学由国家包下来的制度，逐步实行收费和奖学金、贷学金相结合的制度，自费生的收费标准原则上按培养实际成本计算；改革选拔新生办法，在坚持全面考核、择优录取，以文化考试为主的入学形式，公平竞争、公正选拔的基础上，根据科类、层次和学校的不同，逐步实现选拔新生办法的多样化；改革招生管理办法，逐步把选拔新生的职权放给高等学校；改革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制度，建立高中毕业会考制度，逐步减少高考科目数量，录取新生时可以参考考生高中毕业会考各科成绩。针对当时招生过程中出现的问题，1992年12月，原国家教委印发了《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计划管理工作的通知》，提出了具体的改革要求。这次改革的一个突出特点，就是要逐步改变全部由国家统一计划招生的制度，使地方、高等学校在招生方面具有较多的自主权。《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对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改革也提出了一些明确的要求，如“改变全部按国家统一计划招生的体制，实行国家任务计划和调节性计划相结合”等。

随着自费生比例的增加，形成了招生工作的双轨制，问题不断暴露出来，如一些高等学校为招更多的自费生，分数降低过多，出现同班学生高考分数相差200分左右的现象。1994年，原国家教委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改革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和毕业生就业制度的试点意见》，在重申《纲要》有关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精神的同时，提出在招生过程中，缩小不同形式的招生计划所造成的新生文化水平差距。此外还对实行招生“并轨”试点学校提出了一些要求，对“并轨”

的方向是肯定的。招生“并轨”的试点从 1993 年开始，当年只有上海外国语大学和东南大学两所高等学校，1994 年增至 39 所，1995 年扩大到 238 所，1996 年达到 665 所。1997 年，全国高等学校全部实现“并轨”。在取消自费生的同时，高等学校收费制度全面实施，收费标准也逐年提高，并逐步完善了配套的奖学金、贷学金等制度。招生制度由国家“统包”经“双轨”到“并轨”的改革，一方面是我国高等教育快速发展的要求，另一方面也是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立要求的需要。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和完善，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全面改革进程加快，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和高等教育事业发展需要的高等学校招生制度也正逐步建立起来。1999 年，教育部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化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制度改革的意见》，对高考改革的指导思想、深化高考改革的主要内容、改革的实施步骤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为近几年的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改革提供了具体的指导。

二、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新进展

1998 年以后，我国教育改革步伐加快，其中高等教育的改革最为明显。在高等教育改革中，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最为活跃。事实上，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是与整个高等教育的改革、与整个教育的改革乃至整个社会的改革息息相关的。这里有必要就 1998 年以来我国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有关措施进行比较详细的分析。

（一）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主要措施

1. 扩招：大众化进程加快

改革开放以后到 1999 年以前，我国高等教育规模虽时有较大变动，但基本上处于平稳的发展状态，招生数量年平均增长率在 9% 左右。进入 1999 年以后，我国高等教育改变了适度发展的态势，转入了大发展的轨道。当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 159.68 万人，比 1998 年增加 51.32 万人，增幅达 47.4%。2000 年，招生 220.61 万人，比上年增加 52.79 万人，增幅达 31.45%。2001 年计划招生 250 万人，比上年增加 29 万多人，增幅达 13.6%，实际招生人数 268.28 万人，比上年增加 47.67 万人，增长 21.61%。这三年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高等教育发展最快的时期，招生人数和在校生数三年翻了一番。1999 年 1 月正式发布的《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和 1999 年 6 月下发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规定，到 2010 年我国高等教育入学率接近 15%，进入大众化阶段。时隔不到两年，在 2001 年 3 月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中又提出，到 2005 年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力争达到 15% 左右。大众化的目标提前了五年。根据 2003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计划工作会议上的报告，“2002 年，我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 320.5 万人。截止 2002 年秋季，全国各类高等学校在校生已达 1600 万人，比 1998 年翻了一番多。高等教育毛入学率由 1998 年的 9.8%，提高到 15%，历史性地跨入国际公认的高等教育大众化阶段”。

2. 一年两次高考：考生机会增加

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制度恢复以后，除 1977 年特殊情况采取

的是冬季招生考试外，二十多年来，我国一直实行的是夏季考试秋季入学、一年一次高考的制度。每年的7月7、8、9三日成为法定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日期。一年考一次，一次定终身。一年又一年，尽管是夏日炎炎，而考生及其家长的心比天气还要热。有人因此将每年7月嬉称为考生的“黑色七月”。一次考试功败垂成，弊端很多。为克服一次考试的弊病，2000年3月，经教育部批准，北京、上海、安徽进行了春季入学的高考试点。由此拉开一年两次高考改革的序幕。春季高考上海市自行命题，北京和安徽由教育部考试中心负责。尽管春季高考参与的高等学校、录取的专业、人数还很有限，但对高考制度的改革意义是深远的。这不仅为考生提供了更多的机会，而且对打破比较僵化的考试制度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同时允许上海、北京等自行命题，也是高考权进一步下放的一种表现。教育部决定，从2003年起，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时间提前一个月（即每年6月）。

3.3+X 与高考内容的改革：推进素质教育的实施

高考是高中乃至整个基础教育的指挥棒。高考特别是考试科目与考试内容不改革，基础教育的改革就不会有实质性的进展，真正的素质教育也难以全面实施。为此，教育部颁布的《关于进一步深化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意见》，提出用三年左右的时间在全国推行“3+X”（“3”即语文、数学、外语是必考科目；“X”是根据各省甚至一些高等学校的要求灵活安排的考试科目或内容）科目设置方案。考试科目设置的改革是高考改革的核心问题，20世纪80年代，中央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与个别省市就已经开始酝酿改革并采取了一定的

措施。“3+X”方案的正式出台，使这一改革进程进入实质性阶段。1999年广东省首先试点，2000年山西、吉林、江苏、浙江、天津四省一市加盟。2001年，试行这一方案的省、自治区、直辖市达到18个。现在，这一方案已在全国普遍实施。但作为一项新的改革措施，虽然已经有几年的试验了，但仍处在探索阶段。问题的关键不在于这项措施的可行性，而在于“X”的确定上。从目前情况看，全国不同地区的高考科目设置有七种模式：“3+大综合+1”（广东等）；“3+综合文科”和“3+综合理科”（江苏、浙江、吉林、山西、天津）；“3+1”（上海，其中“1”是由各高校要求，在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政治6门科目中任选一门）；专科是“3+大综合”；“3+2”（“2”即或两门文科科目或两门理科科目）；保送生实行的是“综合能力测试”。从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有关改革方案看，这项改革将持续数年，3+X方案仍需不断完善。

除高考科目变化以外，高考内容的改革还更具体地体现在各高考科目的命题上。从近几年高考的情况来看，普遍反映题目的灵活性较大，越来越重视能力与素质的考查。高考命题的改革将重在测试考生对中学阶段相应的基础知识、基本技能的掌握和运用这些知识、技能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所以，高考试题将继续增加应用性和能力型的题目，注意与现实生活的联系，体现把以知识立意转变为以能力立意为主的命题原则。适应当今社会对人才素质的要求，创新能力、跨学科的综合能力和实践能力的考查都将是今后高考命题的重点。

4.网上录取：防范高等学校招生腐败

近几年，高等学校招生过程中暴露出来的违法违纪案件层出不穷，高等学校招生腐败现象有愈演愈烈的势头。其中比较突出的就是考试过程和招生录取过程中的不正之风，严重玷污了高考的公平性和公正性。为防范高等学校招生过程中的腐败现象，不少省、自治区、直辖市利用现代信息技术试行远距离网上录取，还有个别省尝试了网上阅卷。广西、天津在 1996 年率先开展网上录取试验；1999 年全国有 10 个省市 199 所高校试行了网上录取并取得成功；2000 年，试行网上录取的省份及高校分别达到 21 个和 845 所，试行网上录取的普通高等学校占总数的 82%，网上录取学生 111.7 万人，占招生计划的 54.75%。2001 年以后，全国绝大部分省、自治区、直辖市都实行了网上录取。网上录取的形式除远距离外还有现场录取，根据教育部的要求，要尽可能扩大远距离录取的比例。2001 年 4 月，“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网上录取系统”通过了教育部主持的专家鉴定，为高等学校招生网上录取提供了先进、便捷、安全的技术支持。这种系统依托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连接 31 个省级招生办和上千所高校，能够对数百万名考生从招生来源计划管理、考生信息采集与录入、电子化档案制作、招生现场信息管理到高校，实现招生网上录取全过程的计算机管理，并能对招生录取信息实行适时查询与监控。新技术手段的运用，不仅能提高高等学校招生录取的效率，而且增强了对腐败现象侵入的防范能力。

5.放宽限制：拓宽终生教育渠道

2001 年 4 月 3 日，教育部公布，2001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

取消“未婚、年龄不超过 25 周岁”的限制；应届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不再限报高等职业学校，可以在毕业当年参加普通高考，报考普通高校本专科。招生条件进一步放宽。这一改革政策一出台，便引起巨大反响。实际上，放宽招生条件限制 2000 年就已开始，当时是把报考普通高等学校的年龄放宽到 25 周岁，取消公办教师仅限于报考师范院校、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工作满两年方可报考职业技术学院、上一年被高校录取不报到者不得报考、“由于学业、健康及纪律原因当年退学者不得报考”等限制。与往年相比，2001 年的政策可以说是对报考条件的全面放宽。这一政策是与世界高等教育主流特别是终身教育的大趋势相一致的。

6. 收费与助学贷款：兼顾公平与效率

高校收费制度是 20 世纪 90 年代逐步建立起来的。1985 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要改革大学招生的计划制度”，实行国家任务计划和调节性计划相结合的制度。国家任务计划主要保证国家重点项目、国防建设、文化事业、基础学科和高技术以及边远地区、某些艰苦行业所需人才。属于国家计划内的学生免除学费并享受人民助学金。调节性计划是指在保证完成国家任务计划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社会各方面的需要和高等学校具备的办学条件，安排招收委托培养生和自费生，这类学生的培养费由委托单位和自费生家庭负担，形成招生工作中的双轨制。到 90 年代初，两种计划的招生总额基本持平。由于国家任务计划招生的分数线较高，调节性计划招生的分数较低，双轨制造成了一系列问题，如同一学校、同一专业的

学生，在经济待遇、录取资格和文化程度上存在着明显的差距等。为此，我国从 1993 年起开始进行两种体制并轨的改革尝试。1994 年原国家教委印发《关于进一步改革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和毕业生就业制度的试点意见》，要求所有大学生都要缴纳部分培养费，同时，建立与收费制度和人才培养计划相配套的奖学金和贷学金制度。在招生中不再区分两种计划形式，在录取过程中也不再采取两条分数线的降分办法。在收费上实行老生老办法，新生新办法。1996 年，原国家教委发布《高等学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明确提出，“高等教育属于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向学生收取学费。”并对学费的标准、收取办法等作了明确规定。根据这项规定，高等学校学费占年生均教育培养成本的比例最高不得超过 25%。不同地区、不同专业、不同层次学校的学费标准可以有所区别。1998 年 8 月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规定：“高等学校的学生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缴纳学费”。至此，大学生交学费有了明确的法律规定。

高等教育属非义务教育，上大学交学费是天经地义，这也是在高等教育资源有限和只有少数人享用的情况下达到公平的体现。为保证来自家庭经济比较困难的大学生不至于因此而上不起大学或中断学业，体现社会效益，国家在实行收费制度的同时，提出建立学生贷款、国家助学贷款、助学金和勤工助学以及减免学费的制度，针对品学兼优的学生还建立了奖学金制度。1987 年，原国家教委、财政部联合发布了《普通高等學校本、專科學生實行獎學金制度的辦法》和《普通高等學校本、專科學生實行貸款制度的辦法》。1998 年實施的《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对此也有明确规定。其中助学贷款制度已成为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后顾之忧的主要途径，政府也给予了高度重视。2000年8月，中国人民银行颁布了《中国人民银行助学贷款管理办法》，对高等学校在读学生申请助学贷款及其管理作了具体规定。国家助学贷款是一种政府贴息，由国家指定的商业银行面向在校的全日制高等学校本、专科生和研究生发放的贷款形式。学生贷款的额度主要根据其所在学校的学费标准、所在城市规定的基本生活费决定，一般情况下学生通过申请每年可得到8000元左右的贷款。

7. 自主招生试点：高校招生自主权扩大

在高等学校招生中，高等学校的自主权在逐步扩大，如江苏省在2001年允许一些高等学校单独招生，或在统考生中自主招生。为学有所长的高中毕业生和有特殊招生条件要求的高等学校提供了较大的自由度。2003年3月，教育部决定在200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中，22所高等学校开展自主选拔录取新生的改革试点。自主选拔录取招生人数控制在试点学校年度本科生招生计划总数的5%以内，由试点学校及有关省级招办单独公布，并报教育部备案。这是扩大高等学校招生自主权后的又一尝试，反映了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发展趋势。

此外，招生报名和填报志愿改革、实行新的招生专业计划、高等职业教育招生权的下放等等，也是近几年我国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重要内容。从以上改革情况看，可以说我国高等学校招生已进入全面改革和调整时期。

（二）加快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原因分析

从上述不难看出，近几年我国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力度加大、涉及面广。我国在高等学校招生方面采取这样大的改革力度，原因是多层次、多方面的。

1.经济、社会变革与发展的客观要求

我国经济与社会发展对各类高素质专业人才的需求与我国高等教育规模相对较小的矛盾，迫切需要高等教育规模的扩大。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独生子女家庭的增多，使接受高等教育的经济能力和需求增强。国际教育市场与人才的激烈竞争，迫切需要我国提高高等教育的质量，扩大高等教育的规模。

高等教育规模不断扩大、国家经济承担能力有限以及部分家庭经济困难的状况，使高等学校招生必须兼顾公平与效益。收取学费和实行多种助学制度，则是真正实现公平与效益兼顾的主要途径。我国由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转变，已有的包括招生制度在内的高等教育体制，已不能适应新形势的要求，迫切需要进行相应的改革。

此外，社会上的不正之风与腐败现象在高等教育领域尤其在高等学校招生过程中也有明显表现，严重影响了高等学校招生的公平、公正性。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为提高高等学校招生的科学性、公平性、公正性和效率提供了先进的手段，客观上对高等学校招生中的腐败现象具有防范作用。

2.整个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需要

基础教育的发展影响高等教育的发展，高等教育也在很大程度上制约着基础教育的发展。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基础教育的发展特别是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实现，接受高中教育的人数不断增加，在不少大中城市，高中教育（包括普通和职业技术）基本普及，使现有的高等教育全国统一招生考试这个独木桥显得越来越拥挤。因此，基础教育的发展是推动高等教育规模扩大的重要和直接的因素。

高考不仅是高中教育也是整个基础教育的指挥棒，高考是导致应试教育的最终动因。高考制度不改革特别是高考形式、科目与内容不改变，应试教育问题就不可能得到根本解决，素质教育也不可能中小学得到真正全面地实施。所以，《决定》指出：“改革高考制度是推进中小学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的重要措施”。无论从提高全民族的素质还是从培养高素质的专业人才方面来说，确立以考察基本知识、技能、能力和素质为重点的高考改革目标势在必行。

终生教育正成为教育发展的主要趋势，高等教育是实施终生教育的重要环节。我国多年实行的普通高等学校与成人高等学校并存的体制，随着成人高等学校大量招收应届高中毕业生，现在正变得名存实亡。实行两种体制实际上是对成人选择高等教育的限制，并轨已成大局，允许成人考普通高校就是并轨的先声。因此，改革高考制度，取消一系列的限制，是拓宽终生教育渠道的必然选择。

3. 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必然选择

我国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改革不仅是我国国情、教育实际的客观要求，也符合国际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大方向。高等教育大众化是

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世界高等教育发展的趋势。在 20 世纪 60、70 年代，发达国家先后实现高等教育大众化，80 年代以后，发展中国家的高等教育大众化进程加快。在高等学校招生方面，我国正在或将要采取的一些措施，事实上其中不少在国外早已有之。

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是我国高等教育改革的一个重要方面，与高等教育的其他方面特别是高等教育体制的改革密切相关。如扩大高等学校自主权、改变政府“大包大揽”的现象等，都包括高等学校招生方面的内容。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在整个高等教育改革中的地位十分重要，作为高等教育的入口，它与高等教育的过程、高校后勤等一系列改革都有密切关系。高等学校招生质量的高低，对高等教育的质量也会产生直接的影响。从实现培养高素质专业人才的目标来说，通过高等学校招生能否录取到素质较好、有发展潜力的学生十分关键。全面的高等教育改革需要有高等学校招生的改革，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对整个高等教育的改革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高等教育的发展需要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改革。随着高等教育规模的不断扩大，已有的高等学校招生制度不能适应要求。提高高等教育的效率和适应高等教育大众化与多样化的发展趋势，改革实属必然。

三、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走向

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正在全面展开，人们对改革的目标或将形成什么样的高等学校招生制度十分关心。概括起来，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目的就是要使我国未来的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更突出以下特

点：

（一）公平

公平是高等学校招生的一个基本原则。维持公平性也是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一个重要目标。尽管我国高等教育规模在不断扩大，但受经济和人口等因素制约，要在短期内实现人人都能接受高等教育是不现实的，所以在今后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只有少数或部分适龄人口能够上大学。就是实现了人人都能上大学，也还存在上什么样的大学的问题，因此高等学校招生就是一种挑选、选拔，竞争永远避免不了。有竞争就有公平的问题，不论对哪些方面进行改革，不论采取什么样的改革措施，最终都是要使比较优秀的或具有较好能力和素质或潜力并比较努力的人得到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

（二）公开

公开既是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一个目标，也是避免腐败、实现公平的重要保证。高等学校招生方面的公开是多方面的，包括报考过程、考试过程、试卷阅改、录取过程等等的公开以及提供多方面的信息咨询等。目前推行或试行的网上录取、网上阅卷、允许查分、报考志愿的更改等等，都是公开的具体表现，这些公开将不断增大和扩展。高等学校招生中的反腐力度也将进一步加大。

（三）科学

高等学校招生制度如果缺乏科学性，就谈不上真正的公平。科学是公平的客观基础。高等学校招生的科学性具体表现在命题的科学性、评分与记分的科学性、录取过程的科学性等等。命题的科学性就

是考试内容能够真正考查考生的真实水平；评分与记分的科学性就是尽量减少阅卷人的主观性，使评分结果客观反映考生的实际考试成绩；在记分方面科学的做法如现在部分省市实行的计算标准分办法；录取过程科学性主要表现为能使考生所学专业与其个人的特点、专长和性向基本一致。

（四）多样与灵活

高等学校招生的多样与灵活，主要表现在高等学校招生形式多样，逐步实行一年两次高考或统考与高等学校单独考试相结合等形式。扩大地方和高校在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方面的自主权，使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实行与当地情况相适应的高等学校招生形式。逐步实现高考命题权的下放，使高校在招生方面有更多的自主权。正如《决定》中的要求，“加快改革招生考试和评价制度，改变‘一次考试定终身’的状况”。“逐步建立具有多种选择的、更加科学和公正的高等学校招生选拔制度”。

（五）突出能力、重视素质

《决定》要求，“高考科目设置和内容的改革应进一步突出对能力和综合素质的考查”。基于此，考试科目的设置以及各科的考试内容将在考查考生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同时，更加向能力和素质的考查倾斜。特别是综合科目将增加对考生运用多学科知识分析与解决问题能力考查的分量。各科考试命题将更加灵活，以往的应试教育和死记硬背的学习将不适应高考的需要。

（六）完善学费与助学贷款、奖学金等制度，保证优秀考生入学

上大学缴学费的政策不会改变，学费会随着教育成本的增长而不断增加，但增加的幅度不会很大。与此同时，助学贷款、奖学金等制度会逐步完善，经济问题不会成为上大学的主要障碍。

此外，高等学校招生制度的改革还应注意与中等教育的衔接，应当切实把高中毕业会考或考生在中等教育阶段的成绩与表现作为新生录取的重要参考。

经过建国六十多年特别是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实践，正反两方面的经验都告诉我们，不改革或改革过激都不会有好的结果。我国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目标和方向已基本明确，具体的措施正一步一步地探索、制定、颁布、实施。近几年改革进程明显加快，但还是比较稳妥和理性的。随着整个改革环境与条件的成熟，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的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目标最终会实现。

自 1977 年我国恢复高考制度以来，我国基本上实行全国统一考试的招生制度。统一考试的优点是显而易见的，统一命题、统一考试、统一录取，有助于保证入学新生的质量，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公平的原则，且有利于制止高校招生中的不正之风。但不足之处也很多，如一考定终身难免出现随机性和偶然性；文理分科导致学生知识面狭窄；高考作为指挥棒引导高中片面追求升学率，学生的素质结构不尽合理；高考科目过多，学生压力太大，不利于学生身心健康等等。围绕统考存在的许多问题，多年来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主要包括：

1.在招生手段上实行高中会考和统考相结合的制度

1985 年我国上海地区就开始试行高中毕业会考，1990 年 8 月国家教委发布《关于普通高中实行毕业会考制度的意见》，决定从 1990 年起，逐步推行高中毕业会考制度。会考采取考试和考查两种方式，考试科目由省、自治区、直辖市统一命题、统一组织考试、统一阅卷，考查项目由县级教育部门根据统一的会考标准进行命题并组织考试。

1994 年，国家对全国高校招生考试进行了改革，在 24 个省份推行高考“3+2”方案，即文理科各在语文、数学和外语三门科目之外再加两门。考试方式上将逐步实行标准化。

1998 年决定将实行“3+X”方案，“X”为综合科目考试，这个方案中的“3”是指必考科目语文、数学、外语，“X”是指高校根据各专业的要求，文史类从政治、历史、地理科目中确定一门或几门考试科目(文科综合)，理工类从物理、化学、生物科目中确定一门或几门考试科目（理科综合）。

2. 实行多渠道的招生制度

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我国逐步推行了定向生制度、保送生制度、委培生和自费生制度。

定向生，即高校根据不同地区、不同行业对人才的需要，实行定向录取、定向分配的招生制度。

保送生制度则是对部分品学兼优或某一方面有特殊才能的学生实行免试录取的招生制度。

委培生制度则是打通培养单位和用人单位联系的渠道，由用人单位通过合同形式委托高校培养人才的制度。通常用人单位要向培养单

位交纳一定数量的委培费。

自费生制度是考虑到我国高等教育中的供需矛盾和高校的培养条件，国家允许高校在培养任务之外，再招收部分自我承担培养费用的考生，国家不负责考生的分配。

1994 年决定对教委所属 37 所高校实行收费并轨，统一收费标准，1997 年全部并轨。

实行收费制度，即国家本着成本分担的原则，由高等教育的受益者承担部分培养费用，毕业生自主择业。高等教育属于非义务教育，世界上许多国家的高校招生，都要求入学者交纳一定的培养费用，如美国、澳大利亚等国家，即使是传统上实行完全公费制度的欧洲国家，近些年来也逐步开始实行收费制度，如英国等。我国高校实行收费制度，其意义在于缓解国家财政困难，拓宽高校经费来源渠道，理顺基础教育与高等教育的关系和通过并轨实现相对意义上的公平等。当然，收费制度也带来了一些新问题，特别是对于低收入的家庭而言，越来越难以负担子女学习费用。近年来国家逐步建立起了面向贫困学生的贫困生资助和贷款制度。

3.我国高校招生制度改革的方向

- 继续进行招生考试制度的改革，增加灵活性，扩大招生规模；
- 完善高校招生收费制度，建立和完善奖学金、贷学金制度，勤工俭学制度；
- 对有条件的地区和高校逐步扩大招生自主权。

四、我国高等学校毕业生的就业制度

（一）我国高校毕业生就业制度的现状

1993年《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明确指出，要把高等学校的毕业生就业制度的改革作为整个教育体制改革中的一项重要内容，强调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劳动人事制度的改革，大多数毕业生将在国家政策方针的指导下，通过人才劳务市场，自主择业。改革的整个过程是渐进的，大致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指1993—1997年。国家任务计划内招生的毕业生原则上由国家负责安排就业，尽量采取双向选择，对大学生和研究生的就业采取一定范围内的双向选择办法，定向和委培生按合同分配，自费生自主择业。

第二阶段是指1997年后。随着招生就业制度的全面并轨，除极少数由国家分配外，其他所有高校毕业生将自主择业。国家成立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各高校设立就业指导、咨询和服务机构，为高校毕业生就业提供全面的指导和服务。与此同时，为保证国家重点建设发展需要，以及一些特殊行业对人才的需求，对部分高校的部分学科、专业依旧采取国家承担培养费用，由政府统一负责安排就业的模式。

（二）我国高校毕业生就业制度的改革

- 1.进一步改善就业环境，理顺和完善大学毕业生就业机制；
- 2.政府将从政策、法规角度进一步明确自身在毕业生就业市场中的角色地位；
- 3.高校在毕业生就业市场中的地位和作用的加强；

4.加强毕业生就业教育，使之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有充分的就业心理准备。

第四节 高等学校教师聘任制度

高等学校教师的聘任制度是指根据教学和科研任务的需要，高校设立何种工作岗位，采取何种方式聘任教师，并规定受聘者应具备哪些条件、承担哪些责任和义务的制度。

一、 高等学校教师的职务设置与聘任

（一）高等学校教师职务的设置

所谓职务是与教师的工作任务、职责范围相对应的工作岗位。教师职务设置的总体原则是按需设岗，因事设岗。

在我国高校教师的职务资格认定和职务设置包括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四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第 47 条规定，高等学校教师取得上述规定的职务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取得高等学校教师资格；系统掌握本学科的基础理论；具备相应职务的教育教学能力和科学研究能力。

教授、副教授应具备以上基本任职条件外，还应当对本学科有系统而坚实的基础理论和比较丰富的教学、科学研究经验，教学成绩显著，论文或著作达到较高水平或者有突出的教学、科学研究成果。

高校教师岗位设置应遵循以下四个原则：

1.系统原则

就是在考虑一个岗位的设置是否合理时，应把这个岗位放在整个教师队伍的全局之中，从总体上分析它在系统中的作用。

2.整体性原则

每一岗位的设置，都要以教师阶伍的整体工作目标为中心，并且所有岗位彼此间要保证能有效合作，以保证实现工作目标和任务。

3.最低岗位数量原则

为用最小的投入获得最大效益，岗位的数量应限制在能够有效地完成工作任务所需的最低数。

4.动态性原则

就是岗位的设置还要从教师队伍的整体结构，如年龄结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和知识结构的调整，以及学校的长远发展的角度来予以综合考虑，以保证教师队伍在发展过程中始终保持一种动态的平衡。

（二）高校教师职务的聘任

我国高等学校实行教师聘任制。教师经评定具备任职条件的，由高等学校按照教师职务的职责、条件和任期聘任。教师职务的聘任包括聘任资格的认定，采取何种聘任方式，聘任期间的考核，以及聘满是否续聘、解聘和缓聘等等。高校教师的聘任，应当遵循双方平等自愿的原则，由高等学校校长与受聘教师签订聘任合同。

目前我国高等学校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一般由所属主管部门组织设立，也有部分高校经批准可自己单独设立。

（三）高校教师任职情况的考核

高校将定期对教师包括思想政治表现、职业道德、业务水平和工作实绩等方面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作为聘任、解聘、晋升、奖励或者处分的依据。

高校教师的聘用期限一般为2年，聘任期内工资应与职务挂钩，并享受相应职务的其他待遇。学校有权对教师进行年度考核和评价，对不能履行职责的教师可以实施解聘、缓聘等。聘任期满进行全面考核，由学校和教师本人经过协商决定是否继续聘用或脱离原岗位。

二、我国高等学校教师聘任制度的改革重点和方向

自1986年我国开始逐步推行高等学校教师聘任制度以来，一定程度地打破了高校教师铁饭碗的局面，有利于教师资源的优化配置，促进了我国教师的合理流动，优化了教师结构，对加强高校的学科建设，提高学术水平都具有积极的意义。

目前改革重点和方向有：

（一）在保证学校相对稳定的前提下，实行固定和流动的教师编制相结合，以增强教师队伍的活力；

（二）充分利用市场的调节机制来优化教师的资源配置；

（三）适当下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权，建立科学的高校评聘工作的评价和监督制度；

（四）教师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的保障是实行教师聘任制度的先决条件，成立高校教师权益的仲裁机构已势在必行，在涉及解聘或缓聘等事务时，要体现学术管理中专家团体的权威性特点。

一、本章基本概念

学制 学位 招生制度 教师聘任制

二、思考题:

- 1.什么是学制?制定学制的依据是什么?
- 2.简述我国高等教育的学制结构。
- 3.试述我国学位制度的构成、存在问题和解决的对策。
- 4.结合我国高考的实际状况,评析当前招生制度的优点和弊端,并对高考招生发表自己的看法。
- 5.针对当前大学生择业难的现状和高等教育大众化的趋势,谈谈对我国高等教育发展和改革的建议。
- 6.你认为目前教师聘任制中有哪些问题比较突出,结合实际谈谈自己的认识。
- 7.简述高校教师岗位设置应遵循的原则。

三、拓展与链接:

1.1989—2007 我国各级教育发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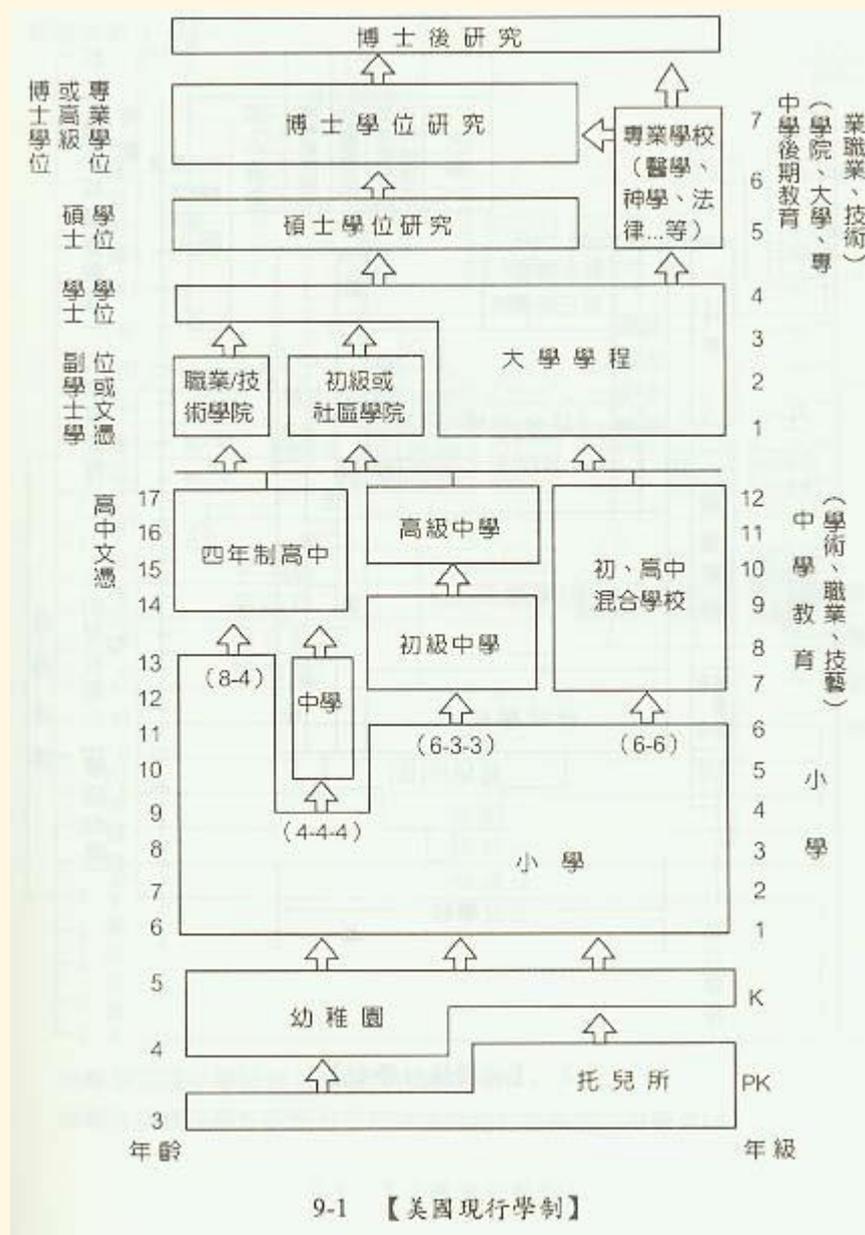
- 近年来我国教育得到长足发展

年度	义务教育覆盖率	初中毛入学率	高中毛入学率	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1989年	73.0 %	87.3 %	40.7 %	9.8 %
1999年	73.0 %	87.3 %	40.7 %	9.8 %
2000年	85.0 %	88.6 %	42.8 %	12.5 %
2001年		88.7 %	42.8 %	13.3 %
2002年	90.0 %	90.0 %	42.8 %	15.0 %
2003年	91.8 %	92.7 %	43.8 %	17.0 %
2004年	93.6 %	94.1 %	48.1 %	19.0 %
2005年	95.0 %	95.0 %	52.7 %	21.0 %
2006年	98.0 %	97.0 %	59.8 %	22.0 %
2007年	99.0 %	98.0 %	66.0 %	23.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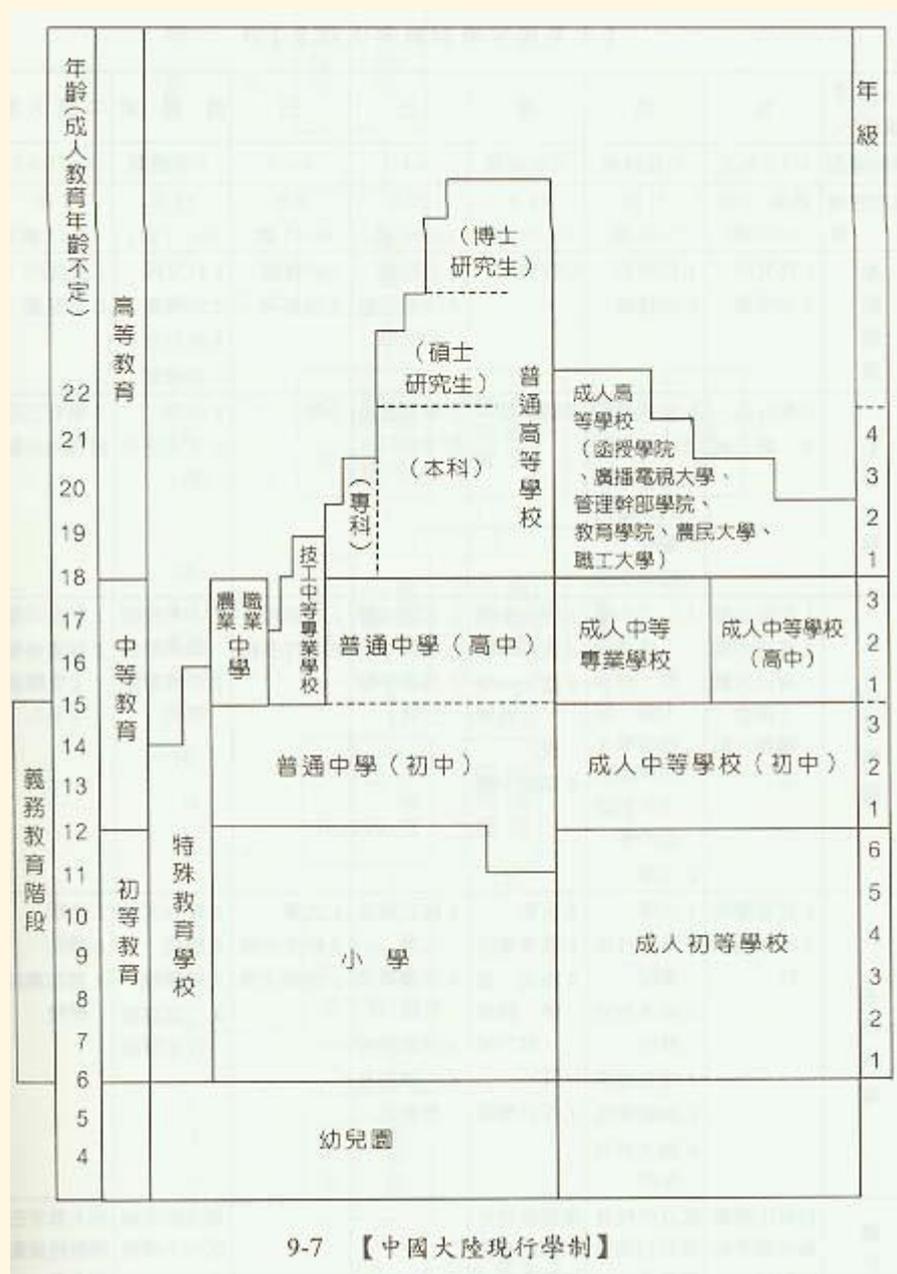
- 《2011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公报》显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26.9%。

- 《2012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30.0%。
- 《2013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34.5%。
- 《2014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37.5%。
- 《2015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40.0%。
- 《2016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42.7%。
- 《2017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45.7%。
- 《2018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48.1%。

2.美国的现行学制



3.我国的现行学制



4.有关学分制的知识

- ❖ 学分制的含义表述方法有很多种，但基本意思是其中两种：
- ❖ A.学分制是学校以学分作为计量单位，实施课程计划的一种管理方法，也是学习质量的一种评价模式。
- ❖ B.学分制是指以选课为基础，以学分及绩点计算学生学习的量

和质，并以此作为学生课程学习和毕业标准的，并可辅之以导师制的一种综合性的教学管理制度。

❖ 学分制是一种更加灵活的弹性学制，为学生在校期间创造了更多的灵活性，包括在一段时间内申请休学、创业，鼓励学有余力的同学提前毕业以及辅修、攻读其他专业和学位。

❖ 学分制的起源:

学分制是伴随着选课制而产生的。选课制源于德国，19世纪初教育家洪堡提出让学生“学习自主”，1810年柏林大学让学生自主选择课程。它是在科学技术迅速发展，新兴学科不断涌现的社会背景下应运而生的，是科学技术发展和社会进步的产物，也是教育适应社会发展变化的一种反映。

美国，在19世纪七十年代，选课制被人们真正重视。1869年哈佛大学开设了大量选修课，学校创立了学分制。这项教育改革获得了巨大的成功。目前，美国的大学、中学、职业学校，西方国家部分大学及很多国家的中学都实行学分制。

❖ 学分制的起源本质:

A.弹性学制（一般2-5年）。

B.自主选课（自主选择专业、课程、任课教师、授课时间、修读方式、学期修课门数等，可适当调整学习内容、速度和方法，又可以设计和优化自己的知识结构，具有极大的学习自主性）。

C.目标管理（以考试来衡量教学结果和进行学籍管理）。

D.发展个性（尊重个性化，强调学生的个性发展）。

第四章 高等教育管理体制

第一节 高等教育管理概述

高等教育管理既是高等教育理论的重要内容，也是高等教育实践的重要领域，是高等学校有效运行的关键。

一、高等教育管理的含义

高等教育管理是人们根据高等教育目的和发展规律，有意识地调节高等教育系统内外各种关系和资源，以便达到既定目的的过程。高等教育管理可分为高等教育宏观管理和高等教育微观管理两个层面。

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也称高等教育行政管理，是指国家行政机关依法对各级各类高等教育机构行使职权，通过行政、立法、评估等手段对高校进行调节控制的过程。它解决的是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与高校之间的关系，包括高等院校的设置和发展规划、经费划拨、师资队伍建设等。

高等教育微观管理也称高等教育内部管理，是指实施高等教育活动的高校为实现人才培养目标，对学校内外各种关系和资源有意识地调节过程。它解决的是高校内部各管理层次、管理单元间的职责、权力和利益关系，包括教学管理、科研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后勤管理等。

高等教育宏观管理是高等教育管理中具有全局性的组织制度，规定了教育行政部门和高等学校的工作职责和管理范围。高等教育微观管理是高等教育管理中带有局部性的管理活动，是高校内部挖潜实现

效益最优化的保证。

二、高等教育管理的原则

高等教育管理原则是从事高等教育管理时必须遵循的基本要求，它源于人们对高等教育客观规律的认识，是对高等教育管理实践经验的概括和总结。

（一）高等教育管理的方向性原则

高等教育管理的方向性原则就是高等教育管理要体现高等教育的社会价值，它要求在管理过程中的任何举措，都应该有利于高等教育目的的实现，有利于人才的培养。

管理是一种有目的的活动，任何管理都是为了实现一定的管理目标。管理目标是管理活动的前提，管理目标体现管理的方向。方向正确管理才能有成效。

教育是培养人的社会活动，就其本质属性来说，教育必须与一定社会的政治、经济相适应，并为其服务。不论什么社会性质的高等教育，培养什么样的人都是一个根本问题，是高等教育目标的核心，它集中体现了高等教育管理的方向。

（二）高等教育管理的整体性原则

高等教育管理的整体性原则就是高等教育管理必须围绕高校培养目标，科学地组织各方面工作，使教学工作，思想工作、师资培养工作、科学研究工作、后勤管理工作等相互配合，减少冲突和内耗，而不能各自为政，各行其是。

任何管理工作都必须在整体规划下明确分工，在分工的基础上有

效地综合，这就是现代管理的整分合原则。

高等教育作为一个系统，虽然有许多功能不同的部门构成，但管理过程的各个环节都是为了更好地实现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这个共同目标。所以，对其管理要有整体观念。要在整体规划下明确分工，又在分工的基础上有效地综合，以求达到整体的最佳效益。

（三）高等教育管理的民主性原则

高等教育管理的民主性原则就是高等教育管理必须调动广大教职工和学生的积极性，主动征求和尊重专家学者的意见、建议，注重制定决策的民主化、执行决策的民主化、检查决策的民主化，提高高等教育管理的效率。

在任何管理活动中，人处于主体地位。对人的管理是管理活动的核心。有效的管理，必须根据管理对象的特点，采用能够充分调动人的积极性、自觉性、主动性的管理方式和方法。高等教育领域是人才的聚集地和思想的智囊库，这些专家学者不仅思想自由，学术活跃，而且在教学、科学研究、学科建设等重大事情上拥有权威性和话语权，在决策过程中听取和尊重他们的意见，才能够保证有关决策的正确；另外由于这些专家的学术权威，有他们参与的决策，才能够得到师生员工的拥护和信赖，有利于决策的实施。

（四）高等教育管理的多样性原则

高等教育管理的多样性原则就是指高等教育管理必须根据各类高等学校或学校内部各单位的任务特点和条件，分别提出切合实际的要求，采取与之相应的措施进行管理。

现代管理理论认为在管理活动中，人和其他要素的能量一样都有大小和等级之分，并会随着一定条件而发展变化。必须在系统中建立合理的能级，使系统的各要素能够处于相应的能级中，充分发挥各自的效能，有效地实现管理目标。

高等教育管理的多样性原则是建立在管理目标的多样性与系统能量大小和条件差别的基础之上的。由于社会对人才的要求多种多样性，社会对高等教育提出的任务和所能提供的条件也各有不同；高等学校的基础、办学条件和办学经验也千差万别。因此，任何国家的高等教育都是分层次的、多种类型的，不会是只有某一个层次或某一种类型。只有这样，才能够满足社会的多种需要。在高等学校内部，各系各单位也会因其学科或工作性质不同而有特殊的要求，它们各自的情况和条件也是有差别的。

（五）高等教育管理的动态性原则

高等教育管理的动态性原则就是指高等教育管理既要保持相对的稳定和应有的秩序，又不能墨守成规，因循守旧，管理的方法和技术应随着管理对象的变化而调整，要通过不断地改革以主动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

管理过程是一个不断变化发展的动态过程。一方面，管理对象内部诸要素(人、财、物、时间、空间、信息等)是不不断变化发展的，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也在不断变化、发展着；另一方面，管理系统的外部环境条件也是变化、发展的。因此，管理过程的实质，就是根据管理对象和条件的变化、发展，对其相互关系及时作出相应的调整，以

实现整体目标的过程。

（六）高等教育管理的效益性原则

高等教育管理的效益性原则就是要求高等教育管理必须按照管理目标的要求，力求用较少的人力、财力、物力、时间等资源，培养更多的高级专门人才或提供更高水平的科研成果，取得更大的效益。

任何管理活动，其基本目的就是为了提高组织系统的效率和效益。管理效益的大小就是在消耗一定的人力、物力、财力、时间等资源的条件下实现管理目标的程度。

高等教育所产生的效益是多方面的，它既能促进生产的发展，又是巩固政治统治不可缺少的手段，是社会得以延续和发展的重要条件。但高等教育的效益和效率必须建立在质量的基础之上，忽视教育质量盲目追求高速度、大规模是对社会的犯罪。

三、高等教育管理的方法

高等教育管理方法很多，但主要有经费配置、规划、评估和调节四种。

（一）经费配置

经费配置是指经费分配给各具体部门或活动的过程。高等教育的经费配置可分为宏观经费配置和微观经费配置两个层面。宏观经费配置即国家教育经费分配到高等教育领域和高等教育机构的份额。前者表现为高等教育经费占教育总支出的比例，后者表现为不同层次和类型的高校经费在高等教育经费中所占的份额。微观经费配置是指各高校用于教学、人员、科研、设备、图书购置等方面的经费支出。

提供资金是政府为驾驭和改革高等教育系统和院校的最有力的手段，谁出资谁做主是管理中的金科玉律。政府配置高等教育经费有直接配置和间接配置两种模式。直接配置指政府直接决定高等教育经费的定额、方向并进行分配。间接配置指政府通过一定的中介机构如大学拨款委员会等来完成资金分配。

（二）规划

规划是指在调查和评价高等教育及其他有关信息的基础上，对未来一定时期内的高等教育发展的部署和安排。教育作为未来的事业具有前瞻性，对高等教育进行规划体现了高等教育的发展战略，是实施增强高等教育活动的目的性和协调其内部活动的有力措施，是高等教育管理的重要方面。

高等教育规划分为高等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宏观高等教育规划)和高等学校发展规划(微观高等教育规划)。宏观高等教育规划是从高等教育全局出发，通过预测和论证等科学方法，对高等教育的发展目标做出决策，对高等教育发展阶段、发展层次和发展步骤做出安排。微观高等教育规划一般经过以下四个步骤进行：确定目标及优先顺序、预测影响目标实现的各种因素、提出与选择行动方案、提出实施方案的有关措施等。

（三）评估

评估是政府及其职能部门根据一定的目的和标准，采用科学的态度和方法，对高等教育工作中的活动、人员、管理和条件的状态与绩效，进行质和量的价值判断。评估作为管理职能和管理手段对高等教

育的改革和发展有着非常重要的影响，可为高等学校改进工作、开展教育改革和教育管理部门改善宏观管理提供可靠的依据。

高等教育评估最早出现于美国，其评估制度和评估指标对世界其他国家的高等教育管理产生了深刻影响。纵观当今世界，高等教育评估呈现以下特点：

1.国家主导评估方向

评估既是国家改革和发展高等教育的政策工具，也是维持国家对高等教育影响力的重要手段。国家一般通过立法、行政、财政及对评估结果的利用等途径对评估施加影响。

2.评估活动的法律化、制度化和规范化

现在很多国家对高等教育的评估已由过去的临时性、突发性变为常态性和制度化，并设立专门的评估机构和严格的评估、验收程序。如我国教育部于2004年8月正式成立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是教育部直属的行政性事业单位，其主要任务是负责组织实施高等学校本专科教育的评估工作。该中心不仅建有评估管理信息系统、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系统、评估中心邮件系统和师范专业认证管理信息系统四个电子平台，还确定了五年一轮的高等学校教学质量评估制度。

3.评估系统结构化、评估功能多样化

现代高等教育评估系统一般由高校外部评估和高校内部评估构成。校外评估办学效能核定、质量证明、鉴定等总结性评价相关联。内部评估主要与改进、激励学校及组织成员相关联。

4.突出评估的地位，体现对教学质量的重视

教育评估根据一定的教育目标和标准通过系统地收集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各方面的信息，准确地了解教育活动的实际情况，对学校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进行评价，为学校改进工作开展教育改革和教育管理部门改善宏观管理提供可靠的依据。

5.注重特色，强调多样性

许多国家注重高等学校的独特个性和特殊的内外环境条件，强调根据学校的目标评估其绩效，鼓励高等学校结合自己的特点进行自我评估。

（四）调节

调节是对高等教育进行管理的另一重要方法和手段，既包括政府对高校的宏观干预，也包括高校自身的微观调适。

政府对高校的宏观干预一般通过立法或财政手段和计划命令两种方式进行。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对高等教育实行分权管理的国家，主要通过立法或财政手段对高等教育进行调节；而前苏联则主要通过计划命令的形式进行管理。高校自身的微观调适主要在专业设置和课程开设层面进行。对高等教育进行调节的目的在于引导高校适应社会和民众的需要，避免高等教育结构的不均衡发展。

第二节 高等教育管理体制

一、高等教育管理体制的含义

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是指与高等教育管理活动有关的组织制度体系，它主要包括高等教育组织机构的设置、组织机构间的隶属关系，

以及相互间的职责、权限的划分等。高等教育管理体制，实际上体现了一国在高等教育管理活动中的中央和地方政府、政府和高校，以及高校各管理层次、管理单元间的职责、权力和利益关系。

高等教育管理体制的实质是政府代表国家和社会参与高等教育领域内的权力分配，将高等教育事业作为一种“公共事务”进行管理。高等教育管理体制的形成是一国的文化传统、政治经济制度、社会发展程度、高等教育发展轨迹和运行机制等多种因素作用的结果。一个国家的高等教育管理体制一旦形成，就会比较稳定的存在一段时间。

从高等学校的观点看，高度的学术自治曾被广泛认为是保持高等教育存在和健康发展的必要条件。但是历史证明，高等教育保持自治行会式的管理体制，并没有带来高等教育的快速发展，反而造成了其自闭于社会、排斥高等教育的变革，成为不问世事变化的“象牙塔”。因此，政府代表社会参与到高等教育的实际工作中，协调与控制高等教育的发展以保持学术自治与社会需要的平衡，已经成为世界各国共同的认识。

二、高等教育管理体制的分类与特点

高等教育管理体制可以分为宏观管理体制和微观管理体制两种。

(一)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体制

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体制也称高等教育行政管理体制，主要体现了一个国家在高等教育管理活动中中央和地方政府，政府和高校间职责、权力和利益关系。从世界范围看高等教育行政管理体制主要有三种模式。

1.中央集权型的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体制

主要是指高等教育由国家举办，高等教育管理的权力主要集中在中央政府，由中央政府通过一定的计划、法律、行政命令、拨款和监督等手段来直接调节高等教育活动的管理体制。政府和高校间表现出一种完全的上下级关系，权力集中在中央政府，高校很大程度上处于依附地位。高校的经费几乎完全由国家划拨，因此高校必须面向政府承担责任。在利益关系上国家作为社会各个利益集团的代表，统筹高等教育的宏观管理活动，履行全面的职责。欧洲大陆的一些国家如法国、意大利和瑞典等大致可归为该模式，其中以法国尤为典型。

在法国，高等教育基本属于国有，法国政府的国民教育部是最高权力决策机构，“其主要职责几乎囊括了全国除大学校¹以外的整个高等教育系统运行的所有方面：如制订方针政策、审批学校专业文凭授予权、批准各级人事安排、确定限额招生专业及其招生计划数、分配经费，等等”。大学必须围绕国家的方针政策、发展计划、经费方案和人员录用标准等，来组织安排内部的具体活动，其行为要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严格监督、审查和限制。

法国高等教育的地方管理机构是大学区，但大学区总长由总统任命，并代表教育部长履行职责，因此，大学区的自主权十分有限，高等教育管理的权力重心向中央政府倾斜。

2.权力分散型的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体制

一般指高等教育的决策权力主要在地方政府，由地方政府来独立

¹ 法国大学校是主流架构大学之外的高等教育机构，通常专注于某个单独的学科领域，例如工程或商业。在教学上专业性更强，也更重视教学与实践的结合，以培养社会各界的精英而闻名于世，在法国乃至欧洲的就业市场上有很高的认可度。

行使高等教育决策、立法、财政拨款等职能的管理体制。在这一体制下，地方政府一般是作为地方公立高等教育的举办者，承担着高等教育宏观管理和协调的权力，但其管理的方式一般具有宏观指导、服务和监督的性质，高等学校作为法人实体在地方政府大的政策框架之下，依法独立办学。社会的广泛参与，是分权制的一个典型特征。社会中的各种利益集团，如政治组织、学生家长群体、实业界人士，以及教育界各种团体等可通过种种途径将自己的意志渗透到高等教育的决策活动中。一般来说，美国实行的是典型的权力分散管理体制。

在美国，联邦政府对高等学校没有直接管理权，它虽然设有联邦教育部，但只是作为一个一般性的指导和咨询机构。各州政府下辖的高等教育管理委员会或高等教育协调委员会是各州公立高等教育的权力决策机构，该机构一般由政府、高教界人士组成，它负责制订本州的高等教育规划，向州政府提出预算方案，以及协调本州各高等学校之间的关系等。尽管高校特别是一些州立大学经费来源渠道具有多元化的特点，但由于州政府是高等教育部门的主要经费提供者，因此，它们在一定程度上必须接受州政府的政策监督和指导。美国各州高等教育的立法权归州议会，其所制订的有关法案的许多条款对本州高等教育机构的经费来源、组织形式和课程设置等都作了原则性的规定。

但是作为具有法人地位的办学实体，高等学校在入学条件、人员聘用、学科专业和课程设置，以及科研和社会服务等具体方面，都拥有很大的自主权，特别是私立高校由于其办学经费很大程度上不依赖于政府，因此形成了其独特的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办学机制。此外，

正是美国高校办学经费渠道的多元化，才体现了社会广泛参与办学的特点。

当然，联邦政府也并不是完全不介入高等教育管理事务，在高校财政资助、大学生奖学金和贷款提供、重点学科发展，以及高等教育机会均等等方面，它也发挥着重要的制约和调节作用。

美国高等教育宏观管理分权制的特征，使高等学校在面向社会自主办学、增强适应性和灵活性方面展现出极具特色的一面，它是形成美国高等教育多样化的基础。

3.集权与分权结合型的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体制

主要指由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或政府与高等教育部门共同承担高等教育管理职能的管理体制。结合型管理体制体现了国家、地方和高校分享高等教育管理权力，各自在不同层次行使不同职能，并满足各方利益需要的宏观管理特征。由于在政治体制、文化背景特别是高等教育观念上的差异，属于该模式的不同国家的宏观管理具备不同的特征。它们的共同之处在于，中央政府一般发挥宏观指导和协调职能，并与地方政府和高校共同行使一定的决策权力。实行集权与分权结合型的以德、日、英等国家为代表。

德国在二战后一度效仿美国的分权模式，但后期特别是 20 世纪 70 年代后，随着联邦政府对高等教育在社会经济中作用的认识不断深入，其对高等教育事务介入越来越频繁。如联邦政府通过与州政府共同制订总体教育计划，统筹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为保证政府计划的落实，与州政府协同开展调查，进行有效的监控；除此之外，联邦

政府也采取一定的经费支持手段来加强对高校的间接引导和控制。当然，州政府作为地方高等教育的举办者，是高等教育管理活动的主体，它拥有较大的决策权力，并以满足地方社会发展需要为立足点，高等学校必须对州政府承担责任。

日本的高等学校分为国立、公立和私立三部分，除少数国立大学由文部省直接负责以外，其他由都、道、府和市举办的公立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也具备与德国相似的特征，地方政府是公立高等教育的管理实体，但国会和文部省通过教育方针确定、教育立法、教育计划制订和学校基准设立等，广泛介入地方高等教育管理事务。此外，日本私立高校占有较大比重，它们一般拥有较大的自主权，但为保证其办学水平和质量，政府采取发放补贴和设立基准的形式促其发展和实行控制。

与德国和日本显著不同，英国的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是结合型的另外一种形式。传统上英国的大学是自治性组织，自 1919 年大学拨款委员会成立后，政府开始通过以拨款形式介入大学内部的管理，但由于传统的习惯势力，委员会的干预显得极其软弱，因此，直到 20 世纪 80 年代初，委员会始终被认为是一个更倾向于大学自治的机构。此后，随着政府对投资效益的重视，特别是对大学与社会间分隔现状不满，政府开始要求委员会更多地向政府承担责任。20 世纪 80 年代末，政府改组了大学拨款委员会，成立了大学基金后，后与多科性技术学院及其他学院基金会合并为高等教育基金会，基金会中增加了社会实业界人士的比例，并采取以严格的质量等级评估为依据，增加拨

款的选择性，来督促高校提高办学质量和效益，同时推动高校面向社会办学，鼓励高校在经费削减的情况下，拓宽其他经费渠道。到此，高等教育基金会才真正成为一个联络政府和高校间的特殊机构，它一方面根据政府的政策、意向来指导和监控高等教育部门的活动；另一方面又在一定程度上维护高校的自治，所以人们常称之为介入政府和高校间的中介机构，具有减缓两方冲突和压力的“缓冲器”效应。

(二) 高等教育微观管理体制

高等教育微观管理体制也称高等学校管理体制，主要涉及学校各层次、各管理单元间的职责、权力和利益。根据各国高校在学术管理和行政管理间存在的差异，高等学校管理体制可大致归为以下几种类型。

1. 欧洲大陆模式

即一种以学术权力为主，高校内部权力重心明显倾向于基层教学和研究单位，并深刻体现了学术权威影响的高校管理模式。

由于欧洲大陆国家如法国、意大利等大多实行的是中央集权制，德国则倾向于州政府管理，高校在校级层次上校长的权力很有限，其工作多为事务性，他可以就高校有关的重大问题提出建议，由校务委员会一类的机构讨论决定。在基层，讲座教授的权力很大，操纵着基层包括经费使用、人员安排等大权，中央政府或州政府一般与基层间直接发生联系。在学部和学校层次上，主要由教授组成的学部委员会、大学评议会（德国）、学部理事会、大学理事会（法国）来行使决策和协调的权力。因此在该模式中，教授和教授群体处于学校的权力中

心，而行政部门几乎没有什么权威。

2.美国模式

即一种行政权力相对强大，强调规范，实行相对严格的等级制度，下级对上级负责的高校管理模式。

在美国大多高校特别是研究性大学中，董事会和院校的行政官员的权力比较显赫，董事会多由政府官员、企业首脑、社会名流等组成，它负责制订政策，审批设备购置、财政预算，选拔和委任校长等。校长受董事会委托，全权负责学校内部具体的管理事务，包括确定学校发展目标和重点、建立或调整组织机构、筹集和分配经费、处理董事会与外界各种组织的关系等等。校长一般有一套包括多名副校长在内的助手班子协助管理，学校下属的分校、学院负责人由校长委任，他们必须向校长负责。系作为基本的教学和科研单元，由系主任主持。但系行政机构处于学校组织矩阵结构中的交叉点，系主任既要面向校长、院长负责，又要在决策上与系所有教学人员协商。

3.英国模式

即一种行政权力和学术权力相对平衡，两者相互制约的高校管理模式。

在英国传统大学中，校务委员会是形式上的最高权力机构，但在具体的管理上，主要由校外人士组成的理事会是实质性的行政权力部门，由教授组成的评议会全权负责大学的学术管理。由于校长是荣誉性职位，所以在英国副校长才是大学的首席行政和学术领袖。副校长人选是理事会和评议会协商的结果，同时又是它们中间的主要联系

人。在学部和系的层次上，由各方面包括教学和非教学人员组成的学部委员会和系委员会是各自的决策机构，决策过程相对比较民主。

三、现代高等教育管理体制的发展趋势

高等教育事业的快速发展，对高等教育管理体制的合理性和有效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从世界各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改革和发展的具体实践看，当今世界高等教育管理体制出现了以下几个发展趋势。

首先，高等教育管理权的分配正朝着中央与地方合作的方向发展。在传统上有中央集权倾向的国家，为了提高地方和学校的办学积极性，逐步将原来属于中央的权力下放；而从前有地方分权倾向的国家，为了加强中央政府对高等教育的协调和统筹能力，开始收权，逐步加强中央政府对高等教育的管辖权。

其次，高校与政府间权利和义务的划分日益明晰。无论哪种管理体制，各国均强调依法治教，通过法律手段明确政府和学校间的权、责、利，使高等教育的管理更加规范。

第三，高等教育管理日益民主。高等教育管理开始越来越注意倾听社会公众的声音，不仅高校专家学者、广大师生的意见得到尊重，社会各界、校外人士的意见也能参与到高等教育的决策之中。

第四，高等学校的办学自主权得到重视。为调动高校办学积极性，使高校成为真正的办学主体，各国都在努力为学校松绑和放权，都在试图寻求政府控制与学校自主的平衡点。

第三节 我国高等教育的管理体制

一、我国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体制

（一）我国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体制的历史沿革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体制曾几经变革，大致经过了以下几个阶段：

1950——1958 年为中央集中管理时期；1950 年 6 月，教育部召开了第一次高等教育会议，研究制定了《高等学校暂行规定》，指出：高等教育实行统一集中领导。

1958——1963 年为地方管理时期，强调权力下放，高等学校由省、直辖市、自治区直接管理；

1963——1966 年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

1966——1979 年为文革混乱时期；

1978——1995 年又确立了集中领导分级管理的体制；

1995 年 7 月，国务院转发了国家教委《关于深化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意见》指出，在未来若干年内，我国高等教育领导体制改革的重要任务是建立和完善“中央与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两级管理、分工负责，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统筹为主”的体制，即“两级管理，以省级统筹为主”的体制。

1997 年，党的十五大明确提出：“要加快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的步伐。”1998 年 1 月，全国高等教育体制改革座谈会在扬州召开，进一步明确：“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的目的是争取到 2000 年或稍长一点时间，基本形成中央和省级人民政府统筹为主，条块有机结合的新体

制。”并提出了“共建、调整、合作、合并”的八字方针。1998年8月,《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颁布,以法律的形式进一步明确了中央、地方、有关部委和高等学校的职责,强调“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主管全国高等学校;”并明确了高校七项自主权。1999年5月,教育部印发《关于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若干问题的意见》,提出:争取到下世纪初基本形成国务院和省级政府两级管理,以省级政府统筹为主,学校面向社会、依法自主办学的新格局。

总之,我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的特点是高度集权管理,中央拥有高等教育管理和决策的最大权力,教育业务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对所辖大学实行高度统一管理。

(二) 我国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体制改革的

改革的重点和基本方向为如下几个方面。

首先,为满足地方社会发展需要,调动地方办学积极性,转换政府职能,实行高等教育管理权力的下放,扩大省级部门对当地高校的统筹权。高等教育管理权力下放的关键是首先要转变政府的职能,实现中央政府由过去的统一集中管理,向以规划、立法、财政资助、评估、监督和信息服务等为手段的宏观调控过渡,中央政府除负责管理少数代表国家水平的高校和极少数特殊行业高校外,其他具体方面如高校的招生计划、财政拨款、地方高等学校布局结构和专业结构调整、专科院校与民办高校的设置权应逐步下放由地方负责管理,从而形成一个两级管理、分级负责、以省级统筹为主的高等教育宏观管理体制。

其次,建立一个广泛的社会参与的高等教育管理运行机制,推动

我国高等教育的合理、健康发展。社会的广泛参与是许多市场经济国家高等教育管理运行机制的一个主要特征。要正确引导和充分发挥社会参与办学的积极性，就必须从体制改革入手，建立一个良好的社会参与管理运行的体制。

为此，应实现政府高等教育决策活动的民主化，由中央政府组织建立一些由各界人士共同组成的高等教育决策咨询和审议机构。

同时，要发挥社会中介组织的作用。作为介于政府、社会和高校间，具有相对独立性的中介性机构，中介组织不仅具有协调政府、高校和社会间关系的功能，而且在吸引社会人士参与高等教育管理，提高决策过程的透明度，加强社会对高等教育的监控等方面，扮演着极好的角色。

此外，宏观管理体制改革的一个重要方面是要更新大学由国家办的观念，形成新的办学体制。所谓办学体制即是关于办学者的法律地位、办学者在办学过程中所拥有的权力、所承担的职责和义务的管理制度体系。为促进社会各种资源向高等教育流动，加快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就必须破除大学由国家办的观念，积极支持和正确引导社会团体、民间机构和私人，通过采取如纯粹民办、国有民办、民办公助等多种形式的办学活动，实行高等教育办学主体的多元化。

再次，扩大高校的办学自主权，增强学校的活力，提高学校主动适应社会的能力。所谓高校的办学自主权，就是指高校作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它在不受其他组织或个人非法干扰和阻碍的前提下，依法行使教育决策、教育活动组织的权力。《中华人民共和国高

等教育法》(以下简称《高教法》)对我国高校的办学自主权作出了较明确的规定,它们包括:一定的招生权:“高校根据社会需要,办学条件和国家核定的办学规模,制定招生方案,自主调节系科招生比例”;学科、专业的自主设置和调整权;教育计划制定、教材选编和教学活动组织与实施的自主权;“高校根据自身条件,自主开展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和社会服务”的权力;对外学术交流与合作的权力;内部教学、科研和行政职能部门等组织机构的设置和人事配备权;教师及其他专业技术人员的职务评聘权、津贴调整和人事分配权;“高等学校对举办者提供的财产、国家财政性资助、受捐助财产依法自主管理和使用”的权力等。《高教法》的颁布,使我国高校的办学自主权自建国以来第一次得到了法律的保障。当然,高校的办学自主权是一个相对的概念,它所代表的权力限度和范围必须受到一定的约束,这种约束力来自国家的法律、政策、管理制度,以及社会利益集团力量的控制等。我国高校行使办学自主权的前提条件是必须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国家的法律为依据,并服从政府部门的宏观指导和协调。

二、我国高等学校的管理模式

(一) 我国高等学校的领导体制

我国高校的领导体制主要反映的是在高等学校举办者、办学者两者间的权力和职责关系,党委和行政部门间的关系,以及高校行政系统和学术系统之间的关系等一些基本关系范畴,它是高等学校管理体制的核心内容。

我国高等学校领导体制的历史沿革

新中国建立以来我国高等学校的领导体制几经变革：

1950——1955 年期间实行校长负责制，强调由校长负责高校内部全部工作，并对党和国家负责；

1956——1960 年期间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院）务委员会负责制，由校长主持，集体领导；

1961——1966 年期间，实行党委领导下的以校（院）长为首的校务委员会负责制，尤其强调党是学校工作的领导核心，实行党对高校的统一领导；

1966——1978 年为文革期间，实行党的一元化领导的“革命委员会”制，高校权力结构出现混乱；

1978——1984 年期间，则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分工负责制；

1984 年开始，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和在部分高校实行校长负责制的试点；

1989 年后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1.我国现行高等学校领导体制的特点

1984 年以来，我国高等学校基本确立了党委领导下校长负责制的领导体制。《高教法》中作了明确规定：“国家举办的高等学校实行中国共产党高等学校基层委员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中国共产党基层委员会按照中国共产党党章和有关规定，统一领导学校工作，支持校长独立行使职能。”该体制的主要特点表现为：确立校长作为高校行政领导的地位，校长受国家委托，在党委的领导下全权负责学校的

管理工作。

实行党委领导，充分体现了我国社会主义的办学特色，它是保证我国高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的基本措施。高校党委的主要职能是：“执行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领导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和德育工作，讨论决定学校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和内部组织机构负责人的人选，讨论决定学校的改革、发展和基本管理制度等重大事项，保证以培养人才为中心的各项任务的完成。”根据党政分开的原则，校长是高校的法人代表，校长有权对学校的发展规划、重大的改革措施、师资队伍的建设，以及机构的设置等重大问题，在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提出方案，由党委集体讨论，校长统一组织实施。

校长在代表国家依法行使高校自主办学权力的同时，还必须接受教职员工的民主监督。我国高校的教职工代表大会是教职工群众行使民主权利、民主管理学校的重要形式。此外，在学术管理方面，教学、科学研究计划的方案，评定教学、科学研究成果等有关学术事项。“这一条款实际上是从法律上，对高校学术人员在学术管理中的地位给予了基本的规定。

目前我国高校现行的领导体制，突出了以下特点：

- 实行党委领导，体现民主集中制；
- 校长作为高校的最高行政长官，全权负责行政事务；
- 实行党政分开，各行其职。

2.我国高校领导体制的改革趋势

目前我国高校改革重点是，在加强高校行政管理，提高国家的办学效率的同时，应适当地注重学术管理和行政管理的分离，要从体制上进一步提高目前高校中学术委员会机构的地位，加强其学术决策职能。目的在于建立由高校党委、行政系统和学术系统三方面共同作用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约的机制。高校党委作为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和政策方针的基层组织，它承担着监督学校各项活动，把握高校政治方向的重要职能，它有权对学校的各项政策实施监控；而行政系统则确定学校的发展规划、资源分配方案以及校长的人选等，校长作为行政首脑有权全面裁决高校内部各项事务，或者通过实行一长制树立校长的行政管理权威；高校学术委员会，审议学科、专业的设置，教学、科研研究计划方案，评定教学、科学研究成果等有关学术事项。

（二）我国高等学校行政管理系统

高校的行政管理系统，主要是指高校内相互联系的不同权力和职责主体所共同构成的具有特定结构和功能的统一体。高等学校行政管理系统在结构上基本分为三个层次：校、学院和系。我国高校大多是校——系两级结构，部分规模较大的学校是校——学院——系三级结构。

1.我国高校校级行政管理机构及其职能

校级行政管理机构是全校行政工作的统筹部门，它以校长为核心，由校长根据高校决策机构确定的政策和方向，制定具体的落实计划，确定有关部门的负责人选，组织内部有关职能部门和人员，最大程度实现预期目标。

2.我国高校学院级行政管理机构和职能

学院置于大学之下，它是大学的管理中心，院长一般由校长委任并对校长负责。基本职能是协助校长管理院务；协调所属各系所的关系；制定学院发展规划和开展学科建设，组织跨学科的联合攻关；统筹全院人、财、物等资源的调配等。

3.系级行政管理机构及其职能

系是高校教学和科研的基层学术单位，它设立于学院之下或直属校部管理，由系主任负责，它一般由上级部门如学院院长或校长任命。系级行政管理机构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具体负责开展教学和科研活动，落实上级意图，并接受监督和考核。

（三）我国高校行政管理中的问题和改革方向

首先，要进一步调整高校行政管理的权力机构，适当实行权力中心的下移，扩大学院以及系的自主权，做到权责统一，增强基层灵活应变的能力。

第二，校级职能部门必须进一步精简机构、人员，提高办事效率。加强制度建设，实行规范化的管理；同时，要转变校机关职能，提高人员的素质和服务意识，加强制度建设，实行规范化的管理。

第三，加大改革力度，推动包括职称评定与职务聘任、分配制度和人员的聘用及考核等人事制度的改革，努力建设富有竞争和活力特征的高校人事制度。

第四，实行高校后勤的社会化，转变后勤部门的行政管理职能，实行后勤服务部门的企业化、产业化、市场化，使之成为独立的、自

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实体。

第五，高等学校去行政化。“高校去行政化”包括三层含义，一是减少行政对高校办学的干预和管理，比如教育主管部门减少一些行政审批项目，让大学更有自主权；二是高校内部要减少行政权力对教学的影响，行政、后勤部门加强为教学科研服务的意识；三是去除高校管理人员的行政级别。早在2010年3月，教育部在《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中就提出，“推进政校分开、管办分离”，“逐步取消实际存在的行政级别和行政化管理模式”。高校去行政化就意味着教授治校、学术至上，承认教学、科研第一线的老师、教授代表着学校学术发展方向。在高校形成崇尚知识和作为，而不是崇尚权力和地位的共识。“高校去行政化”可以最大限度的整合资源，真正做到让教师发挥所长，让学生的潜能得到发挥，培养更多的创造型人才！当然，“高校去行政化”，不是弱化行政管理，更不是告别行政管理，而是要摆正行政与学术的关系，行政既不能错位，更不能越位。“去行政化”制度设计的实质是“改变目前政府与学校之间以及学校内部的教育资源配置方式，实现教育资源从‘行政权力主导型’配置模式向‘教育规律主导型’配置模式的转变”。要做到这一点，既需要减少行政对高等教育的外部干预，也需要减弱行政对高校内部的干预。总之，“高校去行政化”就是，一方面政府管理部门和教育行政部门要对高校放权，把学校的内部事情交给学校自己去办；另一方面高校内部要摆正高校行政管理核心理念，尊重教育自身发展规律和学术科研自身运作规律，解决好高校行政管理队伍为谁服务、如何服

务等问题。

一、本章基本概念

高等教育管理体制 教育行政管理 教育内部管理

校长负责制

二、思考题：

- 1.了解教育管理的含义及分类。
- 2.简述高等教育管理的原则和方法。
- 3.欧美高等教育管理分哪些类型?各有什么特点。
- 4.试述高等教育管理体制的发展趋势。
- 5.试析中央集权和地方分权的高等教育管理体制特点。
- 6.结合实际谈谈对我国高等学校去行政化的认识。
- 7.请联系实际谈谈你对我国目前高校行政管理的认识。

三、拓展与链接：

- 1.“教学与科学研究相统一”的战略思想使洪堡成为大学的楷模

近代大学产生以后人们认为：“大学即是传授知识的场所。”洪堡1809年筹建柏林大学（又称洪堡大学），提出“教学与研究相统一”和“学术自由”以及强调大学追求发展科学的办学理念，他认为：“大学之所以成为大学，是因为大学的目的是追求科学，而其他一般学校只是学习既成知识。”柏林大学的第一任校长哲学家费希特根据洪堡的办学理念，首批聘请的教师大多数为学有专长者，如哲学家黑格尔、谢林，自然科学家 A.洪堡，数学家雅科比等世界级大师，并鼓励不

同学派自由争鸣。于是在诺贝尔奖设立的最初 40 多年间，出现了普朗克、劳厄、哈恩等 16 位诺贝尔奖获得者。

2. 办学模式的转变，改变哈佛大学的命运

在 2004 年 8 月举行的中外大学校长论坛开幕第一天，原哈佛大学校长查尔斯.W.埃利奥特的经历成为美国耶鲁大学校长理查德.C.莱温在演讲中的主角。

1636 年创办的哈佛大学，在最初的二百多年期间，始终是一所培养牧师的不起眼的小学校。

埃利奥特于 1869 年 35 岁时担任哈佛大学校长。他是化学家，学术成就不高，但高瞻远瞩，行政能力极强。

他观察南北战争后，美国社会发生急剧变化，进行城市化和工业化，急需高级专门人才。

他以德国大学为模式：将重心由宗教性学科转移到与现实社会息息相关的学科；从本科转移到研究院。这在当时来讲是一个非常大的雄心，他冒着很大的风险朝着这个目标不懈努力，最终实现了这个目标。

埃利奥特认为，一所大学必须是自己慢慢发展起来的，而不是从英国、德国照搬来的，应是在美国的社会、政治环境下产生的美国大学，是在世界上找不到的独特的大学。

40 年后(1909 年)埃氏退休时，哈佛成为美国最优秀的高等学府，他也成为教育界之领袖。

3.“为州服务”的发展战略，使威斯康星大学成为高等教育的旗帜

20 世纪初正是威斯康星州的农业由小麦转向畜牧业和以乳制品为主的转型期，对专门技术和管理的的需求十分迫切。

范海斯校长提出了大学必须为社会发展服务的办学理念。校长名言：“鞋子上沾满牛粪的教授是最好的教授。”威斯康星大学对于农民来说，就象猪圈和农舍一样近在咫尺；对于工人来说，就像他们的工会大厅一样可以随时出入；对于制造成商来说，大学的实验室随时为之开放。

威斯康星大学开创的大学直接为社会服务的办学理念被后人称之为“威斯康星思想”。

4.“兼容并包”的发展战略，成功改造北京大学

蔡元培提出：“循思想自由原则，取兼容并包主义”的发展战略，对北京大学进行脱胎换骨的改造：聘请各种不同政治倾向和学派的著名学者，在学术上各抒己见、自由探讨，出现了一派生机勃勃的校园学术气氛，为北大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我国著名学者梁漱溟曾这样评价蔡元培的功绩：“蔡先生的一生成就不在学问，不在事功，而只在开出一种风气，酿成一大潮流，影响到全国，收果于后世。”事实确实如此，蔡元培最大的功绩，就在于他通过改造旧北大使之成为一所著名的大学。

5.吸引大师发展战略，奠定清华大学显赫地位

清华大学原是一所留美预备学校，1925 年才设立大学部招收本科生。

1931 年上任的梅贻琦校长，在就职演说中阐述他的发展战略：“所

谓大学者，非谓有大楼之谓也，有大师之谓也。”“一个大学之所以为大学，全在于有没有好教授”。

正是这种发展战略，使 30 年代的清华名师云集，睿才荟萃，群星灿烂。

6.刘新财:高等教育去行政化的理性解读

《现代教育科学:高教研究》,2011:108-110

7.吴立保,孙益婷:大学“去行政化”:理性思辨与治理策略

《黑龙江高教研究》2012年第07期

第五章 高等教育结构

第一节 高等教育结构概述

一、高等教育结构的概念

结构就是事物内部诸要素的组织形式，即组成有机整体的各个部分、要素、成分相结合的方式或构成的形式。

高等教育结构是指高等教育系统内各组成部分之间的联系方式和比例关系；它是一个多维、多层次的复杂的综合结构，大致分为宏观结构和微观结构两大部分。

宏观结构主要包括：层次结构、形式结构、能级结构、地域结构、管理体制结构等。

微观结构包括：学科专业结构、课程结构、教材结构、队伍结构等。

二、高等教育结构与功能的关系

结构决定功能。高等教育的结构和功能从内部关系、外部关系两方面反映了高等教育系统的特性。高等教育系统的结构和功能是对立统一、相互联系的两个方面，没有结构的功能是不存在的，反之，也不存在没有功能的结构。如在实现高等教育大众化目标的过程中，各国通常借助于高等教育结构的调整。美国高等教育大众化的进程就是从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社区学院大规模兴起后才开始的，目前这类学院共有两千多所，占美国高校总数的 60%。日本高等教育规模的扩大并非是政府有目的发展的结果，起主要作用的是私立院校。1994 年

日本有 910 所私立院校，学生数 2300000 人，约占日本所有高等教育机构的 75% 和学生数的 76%。因此，高等教育要发挥应有的功能，就应该建立合理的高等教育结构体系，随外部环境的变化适时进行结构的调整。

另一方面，结构和功能虽联系紧密，但并不是存在必然的一一对应关系。相同的功能常常可由不同的结构来实现。如在德国，职业技术教育重心在中等教育阶段，而在美国，职业技术教育的任务安排在高等教育层次，基本由社区学院来完成。中等学校教师的培养，在中国是由师范大学或学院单独完成的，但在许多国家，一些综合性大学也参与师资的培养。因此，高等教育结构也是多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包括现实的和历史的，经济的和政治、文化的。这种复杂性决定了各国的高等教育结构不可能完全一致，也决定了一国无法照搬他国的高等教育结构模式。

三、影响高等教育结构的因素分析

(一) 经济因素

主要包括生产力水平、经济发展水平（人均国民生产总值或人均国民收入）和发展速度、产业结构以及由此引起的高级人力资源的需求状况等。经济因素往往是高等教育结构形成、发展以及调整过程中的决定性要素。

(二) 文化、传统因素

主要包括社会文化的总体水平，由历史传统形成的民族文化特点及观念等。文化因素对高等教育结构的影响虽然不是决定性的，但却

具有历史的连续性，因而其影响和意义深远。世界各国在高等教育结构上所存在的差异性往往带有各国文化传统的烙印。

（三）科学、技术因素

主要包括科学技术的总体发展水平与速度、科学技术系统的规模结构等，科学技术因素对高等教育影响主要体现在层次结构和科类结构上，社会科技发展越快，对更高层次特别是研究生层次的人才需求越旺盛，而现代科技发展对复合型人才的需求，又要求高等教育调整科类结构，拓宽专业口径，培养跨学科人才，增强灵活性和适应性。

（四）教育因素

主要包括教育制度、义务教育、各级普通教育及职业技术教育的规模和结构。教育因素对高等教育结构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为基础教育提供师资的高等师范教育培养的层次结构、科类结构的调整上，也体现在因基础教育的发展而引起的高等教育需求扩大而要求对高等教育进行整体结构性调整上。

第二节 我国高等教育结构的状况和特点分析

一、高等教育的层次结构

高等教育的层次结构，又称水平结构，指高等教育内部由于教育程度和水平的高低不同而划分的层次及其相互关系。如高等专科教育、本科教育和研究生教育。也可根据所授学位的不同而划分高等教育的层次，如美国高等教育可分为六个层次：授予准学士学位的初级学院教育、授予学士学位的四年制学院教育、分别授予硕士学位、研

研究生中间学位（intermediate graduate degree）和授予博士学位的三种研究生教育，以及博士后研究。合理的层次结构应是与各行业、部门对各层次人才的需求相适应的。

二、高等教育的科类、专业结构

即不同学科领域的高等教育的构成形态。一般以高等教育机构所授学位、文凭与证书的科类划分为准。我国高等教育授予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管理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军事学、艺术等 13 个学科门类的学位。高等教育的科类专业结构应与一定的经济结构及相应的各类专门人才需求相适应。

三、高等教育的形式结构

指不同办学形式的高等教育构成状态。根据经费来源和管理体制不同，可分公立和私立两种形式；根据办学及授课时间方式的不同，可分为全日制大学以及函授大学、夜大学、广播电视大学等。目前，一个结构不断合理的公立与民办高等教育，全日制高等教育与成人高等教育并举的局面正在我国形成。

四、高等教育的能级结构

主要指具有不同办学条件、不同办学要求和培养目标的各类高等学校间的比例关系。我国目前高等学校大致可分为三个能级：设研究生院，本科教育与研究生教育并重，教学和科研兼重的重点院校；以本科教育为主的一般院校；以培养应用性、技艺性为主的专科学校。我国目前实施的 211 工程、国家重点支持少数高水平大学办学的策略，以及对众多行业办院校权力下放的举措，其目的都在于推动我国

高等教育合理能级结构的形成。

五、高等教育的地区结构

指高等教育结构在地区分布上的构成状态，而高校在各地的数量分布状况，不同形式的高校分布，不同等级高校的分布，不同专业点的分布则构成高等教育的基本布局。我国目前高等教育布局形成的较为突出的模式包括以下两种。

(一)梯度结构模式

适应区域经济的发展格局，高等教育地域结构也呈现一种梯度结构。第一层次经济发达的和原来高等教育基础较好的省市，包括：北京、上海、江苏、广东、辽宁、山东、湖北等；第二层次为一些原来高校数目不多，但发展较快，包括：浙江、福建、河南、黑龙江、吉林等，这些地方一般有高校 30—40 所；第三层次包含一些边远和经济不发达的地区，其中有云南、贵州、甘肃、青海、宁夏、西藏等。我国高等教育的地域结构因此呈现从沿海到内地、从经济发达地区向欠发达地区的梯度层次，这一结构模式在很大程度上是伴随我国经济区域发展形成的，体现了高等教育服务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规律，因而有其合理性。但同时必须考虑的严峻问题有：一是各地间高等教育落差的过度扩大；二是人才资源在地域配置上的“马太效应”。

(二)中心城市模式

重点发展中心城市的高等教育，然后以中心城市带动周围中小城市和广大农村，从而使高等教育布局更趋合理。这种模式有利于调动中心城市的办学积极性，集中使用教育经费，提高办学效率。如上海，

也有类似的模式，表现在地方政府调整战略，优惠政策向与地方发展直接相关的院校倾斜，同时规整有关学校的隶属关系，使资源得以更集中、合理地利用。

第三节 我国高等教育结构的调整

一、世界教育结构改革两种基本趋势

（一）一体化模式

指把以前地位不同的教育机构联合在一起或建立新的包括多种培养目标、教育内容的机构。一体化模式在 20 世纪 60 年代末至 70 年代初达到高潮，提倡一体化模式的主要理由是：

第一，减少机构间的质量等级差距。一体化模式提倡者认为，年复一年建立起来的多样化结构有导致“纵向结构”和把各种教育途径分割开来的倾向，处于不利地位的学生集中在低一级的机构并被剥夺了进入更有吸引力的教育部门的机会。

第二，一体化的机构能特别有效地利用各种教育资源，如设备，图书馆、教室、教师等。

第三，有利于加强理论与实际的联系。

第四，有利于把以前相互割裂的学术教育思想与职业教育思想结合起来。

第五，为科研提供更广阔的基础，所有高教机构的教师都能参与科研活动。

第六，一体化模式的一个基本假设是学生的学习能力在某种程度

上是充足的，如果提供适当的教育机会，学生之间学习成就的差异就可以得到控制。

第七，有利于学生重新选择学习机会。在一体化模式中，前一阶段成绩不佳但有学习潜力，或前一教育阶段学业成绩较好但对学术性课程缺乏兴趣的学生有机会进行第二次选择。

(二)多样化模式

教育结构的多样化模式大致有以下的典型特征：

第一，多样化模式的目标是为学习能力、动机等方面各不相同的学生提供与之相应的教育环境，它重视的是为不同类型的学生提供不同的教育而不是设法消除差异。

第二，在一个多样化的系统中，不同结构在声誉、学术水平等方面存在着等级或差别。

第三，在多样化的高等教育系统内部，英才教育部门与其他教育部门在管理上有区别。英才部门有更大的自主权，以保证其英才教育的传统特征。

第四，各种高等教育机构和课程项目不仅存在纵向的等级差别，而且在性质、目标、课程内容方面存在横向的区别。

二战后，许多国家通过在高级职业学校或中专中建立新的组织和课程计划来建立短期高等教育机构，如美国的社区学院，前西德的高等专科学校、挪威的地区学院、英国的多科技术学院和技术学院、法国的短期技术大学、日本的短期大学等。

(三)国外教育结构调整经验对我国高教结构改革的若干启示

1.高等教育的各种类型机构要保持自己的特色

不同类型的高教机构在层次上应有高、中、低之分，在性质上应有学术和职业之别。这对于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都是有益的。

2.高等教育要为地方经济建设、社会发展服务

我国各地经济与社会发展水平极不平衡，造成各地对人才数量、规格的要求不一致，地方高等院校应适应地方要求，办出地方特色。

3.有必要建立相应的转学机制

建立一种灵活的机制，允许少数有进一步升学要求和能力的学生转入四年制的大学继续学习，这对于个人和国家都是有益的。

二、影响高等教育宏观结构调整的若干因素

（一）学术的因素

由于历史的原因，我国高等教育已经基本形成综合性大学、师范大学和单科性院校并存的格局，各类高校也基本形成了各自的特色和学术风格及学术梯队，因此，在考虑综合化发展时，结构调整应慎重处理历史遗留问题。

（二）体制的因素

受传统的条块分割体制影响，目前我国高校分布格局依旧存在着许多不合理的情况。因此，深化高等教育体制的改革，合理协调中央政府、政府各部门以及地方主管部门间的关系，是今后我国高等教育结构调整的重要环节。

（三）政府干预的因素

政府是资源(包括法规、制度、经费等资源)的主要供应者和教育

事业的管理者，手中握有各种调控手段，而高校则是在政府提供的资源下受控制的办学者。所以政府和高校在教育资源的分配之上分属主导和从属的地位，政府以规划、立项、审批、评估、发布政策、划拨经费等各种形式，将政府目标与资源分配巧妙地捆绑在一起，影响高校的办学行为，而学校则在政府的政策框架之内作出对自己最有利的办学抉择，并不断寻求影响政府决策的途径。

近几年我国高等教育的专业结构变化的事实，充分表明了高等教育宏观结构与政府之间的这种博弈关系。为扩大高等教育规模，加快高等教育大众化进程，政府做出了“扩招”的决策。为激发高校扩招的积极性，政府出台了“按招生规模拨款”的政策。而各高校为了追求自身利益的最大化，则在专业调整中纷纷相中了就业“走俏”、考生报考“热门”而增加投入不多的“低成本”专业，而不是社会急需的紧缺专业。政府为了遏制扩招中的盲目性，又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把各高校的毕业生就业率与评估学校和经费划拨挂钩；面对这种政策，一些高校的对策就是围绕“提高就业率”做文章。

（四）区域发展水平的因素

由于我国各区域间经济发展极不平衡而导致的高等教育布局结构失衡，已有的高等教育基础也存在着较大的差异。因此，我国高等教育宏观结构的调整，只能从各地实际出发，有所区别对待。如国家在新建高校、学科布点和扩大高校办学规模等方面应对中西部落后地区实施重点扶持政策，同时继续加大高等教育发达地区高校对口支援中西部落后地区高校的力度，促进中西部落后地区高等教育的发展。

三、高等教育宏观结构调整的主要方向

总体上说，高等教育应实行稳步发展和“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协调统一的发展战略。由于高等教育内部有着不同的层次、学科、类型，我国行业、地区的经济、文化发展的程度又很不平衡，高等教育结构的调整只能实行非均衡的发展战略。具体来说应把握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高等教育宏观结构调整必须从社会需要为出发点，以经济供给能力为支撑点，做到与经济社会的发展相协调。

在层次结构上，适当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满足高科技发展需要，以高等职业技术学院的发展来扩大我国专科层次应用性、技艺性人才的培养规模。

在科类结构上，根据社会产业结构发展来调整对人才的需要，合理规划。

在形式结构上，扩大全日制高等学校规模，加大成人高等教育发展的力度，完善终身教育体系；适当扩大私立高等教育规模，缓解我国高等教育投资不足而高等教育需求紧张的局面。

在能级结构上，国家重点支持少数大学的发展，使之成为国际知名的、具有雄厚的科学研究实力的大学，同时应鼓励其他学校探索自我发展的途径和办学形式。

在地区结构上，实行非均衡发展，同时适当从政策方面缩小不同地区间的教育落差。

其次，中央和地方合理分工，突出高等教育为地方服务的功能。

中央应集中力量办好一批重点大学和重点学科, 以及一些示范性的高等职业学校。

根据“面向地方、专科为主、注重应用、综合发展”的方针, 积极支持经济、文化发展程度较高的中心城市办学。

逐步形成国立、公立、民办和私立学校并存的局面。

一、本章基本概念

教育结构	高等教育结构	教育层次结构
教育类别结构	教育区域结构	

二、思考题:

- 1.影响高等教育结构的因素有哪些?
- 2.我国高等教育形式结构和能级结构有何特点? 请分析其成因。
- 3.结合世界高等教育结构改革的趋势, 谈谈对我国高等教育结构改革的启示。
- 4.试析我国高等教育宏观结构调整的方向。
- 5.试析我国高等教育结构存在的问题和成因。
- 6.请联系实际谈谈你对我国高等教育的区域结构优化的见解。

三、拓展与链接:

- 1.邓永红:高等教育结构自主调节机制研究

<http://rss.cnki.net/rss/Getinfobydoi.aspx?r=FilePropertyURL1&doi=CNKI:CDMD:2.2006.037833>

- 2.徐军、曹方:教育结构影响探析

[http://www.cnki.net/kcms/detail/Detail.aspx?dbname=CJFD2005&filename=GGJY200502001&v=MDI5OTVnVnIzQklpckJkN0c0SHRUTXJZO
UZaWVF](http://www.cnki.net/kcms/detail/Detail.aspx?dbname=CJFD2005&filename=GGJY200502001&v=MDI5OTVnVnIzQklpckJkN0c0SHRUTXJZO
UZaWVF)

3.郝朝晖:经济结构调整与我国高等教育结构优化

[http://www.cnki.net/kcms/detail/Detail.aspx?dbname=CJFD2011&filename=HHGX201103001&v=MTQ5OD11ZHFGGeW5nVmIzSkxTWE1kckc
0SDIETX](http://www.cnki.net/kcms/detail/Detail.aspx?dbname=CJFD2011&filename=HHGX201103001&v=MTQ5OD11ZHFGGeW5nVmIzSkxTWE1kckc
0SDIETX)

4.于颖、申福广、侯丽媛:我国高校结构调整的影响因素探析

北京化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2期

第六章 高等学校的教师和学生

第一节 高等学校的教师

一、高等学校教师的地位和作用

高等学校的教师是高等学校的教育者，他们既是某一学科的专家，又是教育教学工作的承担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的定义：教师是履行教育教学职责的专业人员，承担教书育人、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提高民族素质的使命。

高等学校的教师，不仅承担培养人才的任务，而且还对国家科学技术水平和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产生重要影响。因此，建设一支数量适当、结构合理、品德高尚、业务精良的教师队伍，是办好高等学校的关键。

(一)高等学校教师的地位

一种职业的社会地位，由多种因素构成。衡量一种职业在社会上地位如何，通常以经济地位、专业地位、社会权益和职业声望四个方面作为评价标准。

1.高等学校教师的经济地位

教师的经济地位由教师的工资收入、福利待遇与其他职业相比较的结果来确定，经济地位是社会地位高低的重要标志之一。自改革开放后，我国教师的经济地位有了显著提升。1993年10月31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教师的平均工资应当

不低于或高于国家公务员的平均工资水平。这为教师的经济收入提供了法律保障。从现实水平看，高校教师的经济收入总体上通常高于体力劳动，而低于一些专业性职业，处于中上等收入水平，部分高等学校教师已经进入了社会高收入阶层。

2.高等学校教师的专业地位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关于教师地位的建议》文件中明确肯定“教师的工作应该被视为专业性职业”。世界各国也逐渐认同了教师的专业地位。高等学校教师因其丰富的学识、较高的学术造诣以及在其专业领域不可替代的专家角色，奠定了高等学校教师在工作中的优越待遇和较高的专业地位，这种专业地位是其他职业中的从职人员可望而不可及的。

3.高等学校教师的社会权益

随着时代的进步和科技的发展，特别是知识经济社会的到来，人们对知识和人才的需求越来越旺盛，教育在社会生活中的重要性也越来越彰显出来，尊重知识、尊重人才成为当今世界的共识。在这种情况下，高等学校教师所享有的社会权益也越来越广泛了。

4.高等学校教师职业声望

教师的职业声望是指人们对教师职业的意义、价值、声誉的综合评价。由于教师所从事的是一项传递文化、传播文明的伟业，因此在不同的文化中，教师的工作都受到了人们的推崇和尊重。如在古希腊时期，教师与医师、律师和神甫一道被认为是“最受人尊敬的四大传统职业”。在我国战国时期，荀子把教师纳入了“天地君亲师”的序列。

今天的教师特别是高等学校教师仍然被多数人认为是形象高尚，代表着人类文明和社会良知的职业群体，享有较高的职业声望。

综上所述，高等学校教师是一个倍受推崇的职业，其社会地位基本符合其职业特征。这种较高的社会地位既是高校教师的骄傲和荣誉，也是对高等学校教师的约束和激励。只有在工作中严于律己，忠于职守，不断进取，才能得到社会的尊重。

（二）高等学校教师的作用

高等学校教师的社会地位，取决于高校教师在社会发展和教育教学中所发挥的作用。高等学校教师的作用主要表现在：

1.是人类文化的继承者

“受道在先，学有专攻”是为师的首要条件，高等学校教师在登上大学的讲台之前，首先要接受近二十年的系统教育，这种系统的培养不仅使他们获得了较广泛的文化知识基础，而且在知识的某个领域具有较深的造诣。

2.是人类文明的传播者

“师者，所以传道、授业、解惑也”，教书育人是教师的本职工作。教师在人类社会的进程中，就象是“盗天火”的普罗米修斯，通过精心组织教学，就可以将文明之火传递给下一代，从而做到代代相传、生生不息。

3.是专门人才的培育者

高等学校教师通过自身的言传身教，一方面在传授知识的同时开发学生的智能，使学生成长为某个学科领域的专家；另一方面还要对

学生进行思想品德教育，努力把他们培养成为一定阶级服务的专门人才。

4.是科技、文化创新的重要实现者

教学、科研相结合是高校教师的重要职能，高校教师学术水平高，研究能力强，在科研和创新上比其他人员更具优势，高校教师利用自身的丰富知识和科研优势，参与国家和地方的科研项目，为社会提供科技服务，制造科研产品，直接参与社会物质财富的生产、创造。

5.是知识、技术应用的重要参与者

现代化的知识原理、科学技术、专利发明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需要经过中间试验、逐步推广的过程。高校教师常年处于教学、科研一线，既懂理论又懂实践，既有实际操作的经验基础，又有指导他人的长期经验，在现代科学技术的推广应用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高校教师通过学术报告，科技咨询，培训人才，推广新成果、新工艺、新技术等形式，可以架构由科学知识通往技术应用的桥梁。

二、高等学校教师的劳动特点

(一)劳动的典范性和严格性

所谓典范性就是示范性。“师者，人之模范也”，教师劳动的典范性是由教师的劳动工具决定。因为教师的劳动工具既不同于工人的工具，也不同于农民的农具，而是凝聚在教师身上的知识、智慧和人格。博学为师，德高为范，教师在教学过程中必须严于律己，以身立教，无论做人、办事、治学都应为学生做出表率。所谓严格性就是指教师的工作必须严谨，不能出现任何的纰漏和失误。因为教育的对象是人，

而人的生命只有一次，青春不会再来。正象法国人所言：教育上的失误就象是配错了药一样，决不可能靠第二次、第三次去补救。

（二）劳动的复杂性和创造性

劳动的复杂性主要表现为教育对象的多样性和差异性，教育活动以及研究活动内容、技术和手段的专业化等。在教学过程中，教育对象千差万别，各有特色，而教学活动又必须因人而宜，区别对待。所以，教师要遵循高校学生成长的特殊规律去教育影响学生，只有经过长期的专门训练培养，具备深厚的专业知识，才能从事这种复杂的劳动。教师劳动的创造性主要表现为高校教师在教学和研究活动过程中，思想、观念、方法、技术和手段等的创新特征。特别是高校教师承担着繁重的科学研究任务，要运用已知去探索未知，去创造知识。教师的劳动不是简单的重复劳动，而是不断推出新的劳动成果，增加新内容的创造性劳动。

（三）高等学校教师劳动的个体性与群体性

教师劳动的个体性与群体性主要表现为教师个体教学与研究活动的相对独立性，及与不同个体之间在学科、专业以及任务分工上的协作性，两者间存在对立统一的关系。即教师的劳动既要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和主观能动性，又要善于借助其他教师开展工作，将教师个别劳动寓于教师群体劳动之中，高校教师只有把自己看成是组成教师群体的一分子，协作共事，默契一致，相互配合，才能出色完成教学研究的任务。所以，教师在教学过程中，不能搞个人英雄主义，必须克服文人相轻的恶习。

(四)劳动的互动性和双边性

所谓劳动的互动性和双边性就是指教师的劳动离不开学生的配合和参与，教学活动是师生相互配合、共同完成的。现代教育理论认为知识是学会的不是教会的，离开了学生的主动参与，不可能完成教学任务。大学生在教学过程中，不仅具有强烈的主观能动性，也比中学生有更强的问题意识和批判精神，所以，高等学校教师在教学中必须实现自身角色的转变，由“演员”变为“导演”，把课堂交给学生，注意调动学生的参与，变“一言堂”为“群言堂”。师生互动是教育成功的前提。

(五)劳动的长期性和艰巨性

所谓教师劳动长期性和艰巨性是由教学任务的艰巨、劳动对象的差别、教育环境的复杂等因素决定的。从教学任务看，教师在同一课堂上要完成知识传授、智力开发、技能训练和品德养成等不同的任务；从劳动对象看，学生尽管是同龄人，但每个学生都是独一无二的个体，教师必须努力做到因材施教；从教育环境看，今天的大学生生活在一个开放的电子时代，教师对学生的影响只是众多影响源中的一种影响而不是唯一影响；这些因素都增加了教师的工作量和工作难度，使教师教育教学不可能立竿见影一劳永逸。

(六)劳动的后延性和长效性

所谓劳动的后延性和长效性是指教师的劳动效果不可能立刻得到体现，但一旦产生作用就会持续较长一段时间，甚至伴随学生终生。因为，学习是一个过程，知识需要积累；成长是一个历程，品德需要

磨练。学生要把书本知识变成自己的精神财富，需要感悟、理解、消化；而能力的发展更需要动手操作、实践运用；学生要把道德观念转化为道德信念也需要知、情、意、行这四个因素的整体提升。所以，教师不要为自己的劳动一时看不到效果而产生倦怠，甚至心灰意冷，要知道教师劳动既具有即时价值也具有延时价值。

三、高等学校教师的培养与提高

高校教师的培养是指由专门的教育机构，为高等学校教师的补充、更新而进行的一种专业性的学历教育或继续教育。教师培养中特别需要关注以下三个环节。

(一)切实加强青年教师的培养与提高

高等学校的教师应系统地掌握本学科的基础理论，应具备相应职务的教育教学能力和科学研究能力。要不断加强对青年教师的培养和提高。教师的成长需要一个比较长的过程，因此，要抓紧抓早对青年教师的培养与提高，青年教师的培养应立足国内，着眼实践，坚持在职进修为主、脱产进修为辅。

(二)选拔培养学术带头人和学术骨干教师

选拔培养一批高水平的学术带头人，是提高师资水平、办好高校的战略之举。“名师出名校”，一个学科有几个学术造诣深的教师，可以形成一个教学科研能力强、素质高的教师群体，从而带动整个师资队伍的建设。

学术带头人应具备以下素质：

1.学术造诣深，理论基础雄厚，专业知识扎实，实践经验丰富，

掌握与本学科有关的边缘学科知识和国内外学术发展动态，学术思想活跃，教学、科研成果卓著，在国际国内学术界有一定的地位和影响；

2.治学态度严谨，能起到设计、组织和指导课题的作用；

3.有较强的科研管理和组织领导能力；

4.学术民主，具有团结协作精神。

（三）加强高校教师的职业教育

应落实高校教师的职业道德、职业素养和技能教育或培训，在高校推广教师资格认定制度。

四、高等学校教师的结构与结构调整

（一）高等学校教师的结构

教师队伍的结构在很大程度上反映着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和适应能力。高校教师结构主要包括四个方面。

1.职务结构

指教师队伍内部助教、讲师、副教授和教授等各级职务的比例状况。一般来说，以培养研究生和科学研究为主的大学，其职务结构多为“倒金字塔型”，即教授、副教授等高级职务所占比例较大，这样才能适应高水平科学研究用教学的需要；对于教学与科研并重的大学，其职务结构常常是“卵型”结构，即中级职务——讲师、副教授所占比例较大，而正高级职务和初级职务所占比例较小；而对以教学为主的专科学校而言，其职务结构最好是“金字塔型”，以加强教学的力量，避免高级职务教师过量造成浪费。

2.学历结构

指教师队伍中所有教师最后学历构成状况。我国高校要加快研究生的培养速度，为高校输送更多高学历的教师；对于高校中不具备研究生学历的教师特别是青年教师，要求他们报考在职硕士生、博士生，或在职进修硕士学位、博士学位的主要课程。

3.年龄结构

指教师队伍中年龄的分布状况，包括各级职务教师的平均年龄和各年龄段教师数的情况。针对我国高校教师队伍中较为普遍的年龄老化的现象，应大量选拔优秀青年人才从教，同时鼓励青年教师脱颖而出，逐步降低高级职务的平均年龄，改善教师队伍的年龄结构。

4.专业结构

指教师队伍中归属不同学科、专业的比例状况。要顺应经济社会发展对宽专业、双专业、复合型人才需求的趋势，拓宽专业基础，打破学科、专业间的界限，选拔、培养具有宽厚专业基础和较强适应能力的专业教师，鼓励高职务、高水平的教师开设基础课，以培养出适应社会发展需要的各类专业人才。

(二)高校教师的优化

为合理优化我国高校教师整体结构，要特别引起注意的是：

- 1.完善教师聘任制。通过聘任，使教师能够到适合于自己的岗位上工作，学校能聘任到自己想要的教师。增强学校间对人才的竞争意识，有助于尊重人才、尊重知识的良好风气的形成。

- 2.利用政策手段引导教师在不同地区、不同高校间合理流动。引导、鼓励教师在不同学校、不同地区应聘任职，减轻人才集中、师资

利用率不高所带来的压力，形成教师的合理布局。

3.克服高校教师“近亲繁殖”现象。

第二节 高等学校的学生

一、高等学校学生的生理发展特征

我国普通高校的大学生年龄一般在 17—22 岁之间，处于人体生长发育的“第二生长高峰期”的后期，已全面接近或达到成年人的水平，人体器官的功能已趋于完善和成熟，进入相对稳定期。

首先，生长发育的身体各项指标增长趋于缓慢，已接近或达到成人水平，运动能力显著增强。

其次，大学生内分泌腺的发育达到稳定和成熟，生殖系统逐渐达到成熟。

再次，大学生的神经系统已接近成人水平，这一时期的青年表现为善于分析和综合客观事物，能够坚持较长时间的脑力活动。

二、高等学校学生的心理发展特征

(一)认识活动的发展特征

1.观察力

大学生观察力的目的性、计划性、组织性已达到了相当水平，观察范围较前也有扩大。

2.注意力

注意力稳定，能较好地完成注意的分配和转移。

3.记忆力

总体上，高校学生的记忆已发展到以逻辑记忆为主，记忆的准确性、准备性、持久性和敏捷性等品质都已发展完善，整个记忆已达到逻辑记忆发展的顶峰。

4.思维能力

抽象思维能力尤其是辩证思维能力得到高度发展，思维的逻辑性、独立性与批判性、灵活性与敏捷性、创造性等品质逐步完善。

(二)高校学生的情感发展特征

1.高校学生的情感丰富多彩，并且不断社会化；

2.高校学生情感活动的强度大，不够稳定，情感的两极性表现比较突出；

3.高校学生的情感在表现形式上不断间接化，情感的持续时间更长。

(三)高校学生的自我意识发展特征

1.高校学生的自我意识逐步出现理想自我和现实自我分化，因而有可能导致自我的矛盾；

2.高校学生自我意识的要求和能力显著增强；

3.高校学生自我意识的社会化程度提高。

(四)个性倾向性的发展特征

1.兴趣广泛而稳定；

2.价值观、人生观与世界观逐步完善；

3.远大的动机逐步确立；

4.理想与信念逐步稳固。

(五)个性心理的发展特征

主要表现为气质和性格两方面：气质和性格逐渐完善和稳定下来，具有相对稳定的态度和行为习惯，具备良好的意志品质和理智情感特征。但要注意气质和性格中的消极因素，预防各种心理疾病的产生。

三、高等学校学生的基本社会特征

(一)感受时代精神的敏锐性

即大学生比成年人和其他青年群体，对时代精神的感受更为敏锐，他们比一般成人更容易体察到时代的变化，能够较快地同时代精神产生共鸣。

(二)参与社会活动的积极性

他们总是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参与实际的社会生活，并对社会的发展变化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群体成员的互动性

指大学生群体与群体、成员与成员之间互相影响，互相促动，形成一种比较统一的群体行为。

(四)内部结构层次的复杂性

包括新、老生之间，不同学科专业的学生之间，来自不同地区学生之间，不同家庭背景学生之间，心理上存在着一定的差异。

四、高校学生的不同学习阶段的特点

(一)新生阶段

从入学到读完一年级是新生由中学生向大学生转变并逐步适应

大学生活的时期，这一阶段大学生的特点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踌躇满志，但缺乏远大的理想；
- 新的思维方式正在形成之中，但没有完全脱离中学时代的习惯和意识；

- 思想单纯，可塑性较大；
- 渴求知识，但专业思想不巩固；
- 渴望温暖和友谊；
- 要求自由和民主，但缺乏自治和自立能力。

(二)二、三年级阶段学生的特点

从二年级初到三年级末，是大学生全面发展和深化的时期，也是大学生的人生观、世界观逐步确立、定型的时期，进入大学生活的相对稳定发展时期。这一阶段大学生的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人生观和世界观具有不稳定性；
- 思想活跃，兴趣爱好广泛；
- 独立能力和自我意识增强；
- 层次差别日益明显；
- 希望获得爱情的体验。

(三)高年级大学生的特点

从进入四年级开始到大学毕业，是大学生从学校走向社会的心理准备期，也是大学教育的最后一个阶段。此时大学生的人生观、世界观已基本形成，思想趋于成熟，能够比较客观和理智地对待各种问题，有了一定的观察、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他们的注意力已经不是怎

样度过大学时代，而是如何更好地完成学业，走向社会。这一阶段的大学生主要有以下几方面的特点：

- 1.思想较为成熟，自主支配意识强；
- 2.工作、生活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增强；
- 3.关注毕业分配。

第三节 高等学校的师生关系

一、高校师生关系概述

教师和学生是高校教育和教学活动过程中的两个主要角色，也是整个高校内部活动中的两个基本组成要素，因此，师生关系的状况如何，直接会影响到整个高校活动的秩序和基本目标的实现。

教师和学生是高校教育、教学活动过程中的两个主要角色，前者通常被视之为指导者，后者为学习者。在教育社会学者看来，高校整个教育、教学过程体现了一种师生间的互动关系。在此过程中，一方面，教师通过知识的传授，达到教书育人的目的。与此同时，教师的言谈举止也潜在地影响着大学生的学习和行为变化，而另一方面，不可否认，学生的反应也会对教师的教学行为产生一定的影响。学生通过提问和与教师进行讨论，可促进教师更好地组织教学活动，而学生所取得的进步，也会使教师感到自身价值得以充分的实现。

教师和学生是高等教育的两个基本构成要素，而高校师生关系则体现了高等教育过程中人与人最基本、最重要的方面。忽视了高校师

生相互作用的过程这一不言而喻的事实，无疑会影响人们从高校师生关系这一角度对高等教育教学活动进行两位一体的把握，因而落入非此即彼的陷阱，其结果必然是陷入学生中心主义或教师中心主义的泥淖。高等教育实践早已证明，在对两者的关系上，任何偏执一端的思想都是有害的。

二、高校师生关系的主要表现形式

(一)社会学意义上的高校师生关系

主要表现为高校师生在教育教学中，为共同完成教育教学任务而建立的一种工作关系和组织关系。这一关系是由高等教育的客观条件所决定的，高校教师和学生各自的身份、任务、职责，注定了两者在教育教学中必然会形成一种工作关系。高校师生间良好的工作关系表现为：课堂不再是由教师一统天下，师生间可围绕一个共同的主题畅所欲言，在教师充分发挥导向作用的同时，学生也是课堂的主人，每个人都有权利和机会发表自己的意见，也都有义务尊重他人的发言，维护正常的教学秩序；师生间是一种双向的沟通关系，沟通的双方都必须关注对方的信息和对方的反应；师生的认识不再是如出一辙，对于不同的观点，师生都可以作出自己的选择。

(二)心理学意义上的高校师生关系

主要包括高校师生间的认知关系、高校师生间的情感关系等。其中，高校师生间良好的情感关系主要体现为：教师经常主动地接近学生，学生也愿意自动地接近教师；教师真诚对待学生，学生愿意向教师打开心扉；在面对矛盾和困难时，学生会主动向教师寻求帮助。

（三）伦理学意义上的高校师生关系

是指在教育过程中双方都应履行自己道德义务的关系，这种关系是靠责任感、义务感来维持巩固的。

三、高校师生关系的主要特点

与一般的师生关系相比，高校师生关系突出了以下特点：

在社会学意义的高校师生关系中，学生不再是被动的角色，主体性和主动性明显增强。

在心理学、伦理学意义上的高校师生间关系中，学生的独立意识增强，在知识活动中希望进行平等交流，并建立融洽的情感关系。

四、建立良好的高校师生关系的途径

良好的高校师生关系的建立和发展是在教育过程中实现的，它有赖于教师和学生的共同努力。建立良好的师生关系应该注意：

加强师生间的理解和沟通；

教师应重新审视自己权威，以学识、品行和才能来影响学生；

要树立正解的学生观，尊重学生的人格、宽容学生的不同观点。

一、本章基本概念

教师职务结构

教师专业结构

二、思考题：

- 1.结合自身经历，谈谈对高校教师地位的认识和看法。
- 2.试分析高校教师的劳动特点。
- 3.结合实际谈谈师生关系的重要性和如何建构良好的师生关系。

4.结合当今大学生的特点，谈谈如何依法管理高等学校。

三、拓展与链接:

1.张尧学:高等教育改革:我们现在先不谈创新

http://news.gmw.cn/2014-08/24/content_12734504.htm

2.一位母亲的思考

<http://opinion.people.com.cn/n/2013/0131/c1003-20385305.html>

3.大学是寻找自己的过程，不是只学好专业那么简单

<http://weibo.com/p/1001603739579998978616>

4.http://www.tudou.com/programs/view/ua2AJ7hBJwk/?union_=100501_100500_01_01&tpa=dW5pb25faWQ9MTAyMjEzXzEwMDAwMV8w

5.大学老师与学生关系研究

<http://wenku.baidu.com/>

<http://politics.people.com.cn/n/2014/1009/c1001-25799703-2.html>

<http://news.sina.com.cn/c/2014-07-12/091530509048.shtml>

6.<http://www.51edu.com/lunwen/renwensheke/jiaoyu/jiaoyuxue/>

7.刘博，刘翠芝：浅议高等学校学生的学习特点

《湖北中医药大学学报》，2005年第7期

8.张白振 李正梅:独立学院学生学习落差问题应对策略探讨

《山西高等学校社会科学学报》，2010年2期

9.张金福，薛天祥:论目前我国教师教育培养模式的认识取向——兼评我国当前教师教育政策，《高等教育研究》，2002年第2期

10.许明新:反思性教学与研究型教师培养

《和田师范专科学校学报》2004年02期

第七章 高等学校的专业设置和课程体系

第一节 高等学校学科、专业与课程概述

高等教育是建立在中等教育基础上以培养高级专门人才为目的的专业教育。学科发展是高校的生命，按专业开展教育教学活动是高校的特色，合理的课程设置是高校发挥自身职能的重要保障。

一、学科、专业与课程的概念

(一) 学科

学科的概念有两种内涵:一是指学术的分类,即一定科学领域或一门科学的专业分支,如自然科学中的物理学、生物学,社会科学中的历史学、教育学等。我国国家标准 G/TI3735-92 将学科定义为“学科是相对独立的知识体系”。二是教学科目的简称,亦即科目。它是依据一定的教学理论组织起来的科学知识体系。在高等教育研究与实践中人们通常取前一种涵义,即学科是指一定的科学领域或一门科学的专业分支。

由于科学的发展,学科也在发展和变化之中,为了便于开展专门化研究,人们一般把学科分为一级学科、二级学科和三级学科。据学位授予与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1年版)显示,目前我国高校本科院校的所有学科可分为13个门类(包括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军事学、管理学、艺术学),一级学科94个,二级学科393个。如:教育学学科门类下面包括教

育学、心理学和体育学 3 个一级学科；而教育学一级学科下面又包括教育学原理、课程与教学论、教育史等 10 二级学科。至于中国教育史、外国教育史、中国教育制度史等则属于三级学科。

（二）专业

专业有广义和狭义二种涵义。广义的专业指专门职业，尤指需要经过高等专门化教育后方能从事的复杂劳动的职业。最初指律师、医生、教师，后推广到各种学术性或职业性行为。狭义的专业是指高等学校或中等专业学校根据社会专业分工的需要而设立的学业门类，是高等学校培养高级专门人才的基本教育单位，由特定的专业培养目标和相应的课程体系组成。如教育学学科中的小学教育专业、特殊教育专业等。据统计目前全国大学本科的专业总数是 506 个。

本教材所说的专业主要是指狭义的专业，这个概念有以下三层涵义：

1. 专业是高等学校培养高级专门人才的基本教育单位或教学形式。现代高等学校的教育教学、社会实践、科学研究、招生分配、学生管理、教师聘任等活动，都是按专业进行的。

2. 专业是以学科分类为基础的。高等学校的专业划分不能过宽(如工科、文科)也不能过窄(如中国教育制度史)，一般按二级学科划分专业。

3. 专业是与社会职业分工相的。有需求就有供给，当社会上出现某个新的职业时，就会产生对人才的需求，高校就会以开设选修课的形式加强对学生该方面所需知识和技能的培训；当新职业发展相对

稳定，而学校也具备了培养条件时，就会正式设置专业。

(三)课程

课程也有广义和狭义两种涵义。狭义的课程是指被列入教学计划的各项科目，及其在教学计划中的地位和开设顺序的总和；广义的课程则是指学校教育中对实现教育目的发生作用的一切文化与经验、活动。广义的课程突破了以课堂、教材和教师为中心的界限，使学校教育活动可以在更广阔的范围内选择教学内容。在本教材中，所说的课程主要是指狭义的课程。

从不同的视角可将课程分为各种类型：

1.按课程的侧重点放在认识的主体上还是客体上来构建课程，可将课程分为学科课程和经验课程。前者把重点放在认识客体方面，即放在文化遗产和系统的客观知识的传授上；而后者则注重认识主体方面，即学习者的经验和自发需要。

2.从分科型或综合型的观点来看，可以分为学科并列课程和核心课程。学科并列课程注重系统知识的传授，以一门门学科为中心；而核心（或中心）课程则以旨在解决社会生活问题的综合经验为中心内容，辅之以边缘学科知识。

3.从层次构成上看，可将课程分为公共基础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以及专业课程。

4.从选课形式上看，可将课程分为必修课、限选课程和选修课程。

5.根据课程课时数的多少将课程划分为大、中、小、微型课程。

6.根据课程内容主要是传授科学知识还是操作技能，划分为理论

型课程和实践性课程。

7.根据课程有否明确的计划和目的，将课程划分为显性课程和隐性课程。显性课程是指人们精心设计、目标明确、内容全面、计划周密、明确列入学校课程表中的课程。隐性课程也叫隐蔽课程或潜在课程，是指利用有关学校组织、校园文化、社会过程和师生相互作用等方面给学生以价值上、规范上的陶冶和潜移默化的影响。

(四) 学科、专业与课程三者间的关系

学科、专业与课程是高等教育理论和实践中经常出现的三个概念，由于三者联系密切，因此极易被混为一谈。

首先，学科、专业与课程具有内在的一致性，这三个概念都是人类知识经验在人才培养方面的具体体现。学科是科学知识体系的分类，不同的学科就是不同的科学知识体系；专业是在一定学科知识体系的基础上构成的，离开了学科知识体系，专业也就丧失了其存在的合理性依据。而课程则是从其方面学科知识中筛选出来，按照知识本身的逻辑体系和学生的认识顺序加以重新编排的知识体系，是专业的依托，任何专业如果不借助一系列课程，其专业培养目标则不可能实现。

其次，学科、专业与课程又有具体的区别。一方面，从概念的内涵上讲三者划分的重点不同。学科偏重知识体系，是指不同的知识领域；而专业偏重活动范畴，指向学生在校学习和毕业后工作的领域；课程则是学生认知和学习的内容，是学科建设、专业发展的依托。另一方面，从概念的外延上讲三者的涵盖范围不同。学科建设往往在一

级学科层面进行，专业设置往往在二级学科层面展开，课程安排则基本上是在三级学科层面建构。在一个学科里，可以组成若干专业，而一个专业又要学习若干不同的课程。

可以说，学科知识是专业的内核，是课程的来源；专业是社会分工、学科知识和课程授受三位一体的组织形态；课程是学科划分和专业差异的表现形式，三者缺一不可。

二、专业的形成、设置与调整

(一) 专业的形成

专业的形成有其内在的必然性。早在中世纪，大学就按照分科进行教学，其中文科是基础学科，医学、法律、神学是高级学科。由分科教学逐步过渡到以专业为基本单位实施教学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其中既有学科发展，也有社会分工方面因素的影响。

1.专业的出现以一定的社会分工为前提

随着经济结构的变化，社会分工不断深化，相应的对各类专门人才需求数量和变化的变化左右着高等学校学科、专业种类的变化。

2.专业的出现与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不断分化与综合的趋势密切相关

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的不断分化与综合使新的学科不断产生，构成了新专业的学科基础，从而使新专业不断地推陈出新，专业所包含的学科知识内容也不断丰富。

3.专业的缘起与高等教育自身的发展有密切关系

高等教育经历了一个从单一性到多样性，从普通教育向专业教育

的发展过程，以专业为基本单位实施教育过程是现代高等学校的主要特点之一。

(二)专业设置和调整的原则与指导思想

专业的划分以一定的社会分工为前提，又与一定的学科基础相对应。专业设置与调整既要遵循现代科技发展的特点，又要依据一定的社会经济阶段的特征。专业设置的原则与指导思想包括：

1.遵循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人才培养的规律

专业设置既要适应社会、经济的发展对人才需求的数量、类型、质量、规格上的变化，又要遵循教育的内部规律，符合学科发展趋势和人才培养规律，注意人才培养的超前性，注重专业设置与调整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2.适应学科、专业本身发展变化的需要

学科是专业设置的基础，专业的内容和发展方向要与学科的形成、发展、变化相适应。致力于培养宽知识面的人才是专业设置与调整的必然趋势。

3.从实际出发，随时调整专业结构

根据经济结构的变化和专业发展趋势，及时调整专业知识结构，淡化专业界限；并利用新理论、新技术不断更新专业内容，及时反映学科发展的前沿和经济、科技进展的水平。

4.专业范围覆盖面较宽广

拓宽专业口径，增强人才适应性是当前专业改造的主要方向。

5.专业设置布局的合理性

人才培养的长周期性和迟效性要求专业设置的布局应在人才预测的基础上作出整体规划，注意在全国范围内合理、统一地布局。

6. 适合学校的办学条件

高校在专业设置上，要力求稳定，避免频繁变动，影响专业的建设，同时又要适应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及时根据本校办学的实际条件进行合理的专业调整、充实和提高。

三、我国高校的专业设置与调整

我国有计划地按专业培养人才的教育模式，是在 1952 年开始的院系调整过程中形成的。此后经历了多次调整，其中既有政治因素导致的不合理的专业设置与调整，也有按照学科、专业发展的规律，针对经济发展需要进行的合理化专业调整。

(一) 我国专业设置与调整的历程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高等教育的专业设置与调整大致经历了四个时期：

1. 新中国成立初期的院系调整

新中国成立初期，我国高等教育仿照苏联的做法，进行了大规模的院系调整，专业划分的比较狭窄。1953 年全国共设置专业 215 种，1957 年增至 323 种。

2. “大跃进”和三年调整时期

“大跃进”时，高校专业增加迅速，1960 年，专业猛增至 627 种。1961 年，在对整个国民经济进行调整的过程中，对高等教育也作了相应的调整，压缩了条件差和过于重复的专业。

1963年，教育部制定《高等学校通用专业目录》，共列专业432种，专业设置和调整工作开始有章可循。

到1965年，全国高校设置专业共601种。

3.十年“文革”期间

大批专业被撤消，专业划分混乱。

4.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的新时期

改革开放以后，我国共进行了4次大规模的专业学科目录和专业设置调整工作。第一次是在1987年，将专业种数由十年动乱间的1300多种缩减到671种，解决了当时专业设置混乱的局面，专业名称和专业内涵得到整理和规范。第二次是1993年，专业数量再次缩减到504种，重点解决专业归并和总体优化的问题，形成了体系完整、统一规范、比较科学合理的本科专业目录。第三次是1998年，主要调整专业分类工作，使本科专业的学科门类达到11个，专业类71个，专业种数再次缩减，由504种调减到249种，改变了过去过分强调“专业对口”的教育观念和模式。第四次是2012年，新目录的学科门类由原来的12个增至13个，新增艺术学门类；专业类别由原来的73个增至92个；专业由原来的635种调减至506种，其中基本专业352种，特设专业154种。

(二)我国的专业设置与调整的教训

我国高等教育专业设置40多年的发展轨迹，集中体现了专业的设置和调整与国民经济发展的关系。主要的教训是：

第一，教育既为经济的发展服务，同时教育的发展又应以经济的

发展为前提，特别是专业的设置与调整要与经济发展相适应。

第二，“条块分割”的体制导致专业发展的盲目性，造成了某些专业的重复建设。

第三，偏重数量发展，导致质量下降。高校专业设置过细，造成有限资源的分散使用，影响了重点专业、短线专业的建设，降低了规模效益。

第二节 高等学校的课程编制

所谓课程编制即确定课程目标、拟定课程形式与结构、选择与组织教学内容、实施课程和评价课程等多方面的方法与技术。也就是说课程编制所要解决的是选择哪些知识素材，用什么样的方法和顺序把这些材料组织起来的技术和方法。课程编制是课程设计中的重要一环。从总体上看，课程编制的工作包括确定教学计划（课程计划）、制定教学大纲（课程标准）和编写教科书三个层次组成。

一、 教学计划（课程计划）

高校专业教学计划是按照高等学校培养目标制定的指导教学活动的规范性文件，它体现了社会对某一种专门人才培养规格的基本要求，是学校组织和管理教学工作的主要依据。

教学计划包括专业培养目标、学习年限（学分总计）、课程设置及其主要的教学形式和学时（学分）安排。

（一）教学计划的组成

1. 专业培养目标和基本规格

专业培养目标规定了本专业学生将要达到的规格要求。如工科本科教育培养适应社会主义建设需要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获得工程师训练的高级工程技术人才，学生毕业后主要去工业生产第一线，从事设计、制造、运行性、研究和管理工作的。

基本规格则更具体地描述了本专业毕业生所要达到的要求。如某工科专业的教学计划中规定：

比较系统地掌握本专业所需的自然科学基础和技术科学基础的理论知识，具有一定的专业知识，相关的工程技术知识和初步技术，对本专业范围内的科学技术的新发展有一般的了解；

具有本专业所必需的制图、运算、实验、测试、计算机应用等技能以及必要的基本工艺操作技能；

有较强的自学能力和一定的分析、解决本专业一般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具有工程经济观点，受过工程设计方法和科学研究方法的初步训练；

初步掌握一门外国语，能够比较顺利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书刊等。

2.课程设置

教学计划的主要组成部分是课程体系，或称课程结构。这是高校为达到培养目标而要求学生学习的基本内容。

3.主要教学活动

教学计划中除了课程设置外还列出其他各种教学活动，如教学实习、生产实习、公益劳动、社会实践、军事训练、毕业论文或毕业设

计等，并标明在哪一学期进行，其学时或学分为多少。

4.时间分配

除了规定每门课程每学期、每周和按各种教学形式分配的学时及总学时（总学分和分学分）外，教学计划还应规定每学期、每周所分配的学时数与总学时（学分）数。

5.学年编制（简称校历）

包括学年或学期的起讫、上课、考试、各种实习活动、军事训练、生产劳动、社会实践、科学研究的训练以及假期的周数及其起讫时间。

（二）学分制教学计划

学分制教学计划是在高等学校推行学分制教学管理制度的过程中相应地制定和实施的。比起学年制教学计划来，其更加突出了课程板块，通过板块调整学生知识结构。整个课程体系由普通教育、基础教学和专业教学三大板块构成，总学分一般为 160—170 学分，其中普通教育 50 学分，基础教学 70 学分，专业教学 50 学分，普通教育为全校学生均需修读的课程，包括“政治理论”、“品德与修养”、“军事与体育”、“语言与技能”和“综合知识”等五个系列，基础教学课程由专业基础课和沟通邻近学科的课程组成，专业教学除专业教学课程之外，还包括社会实践与生产实践等。每个板块只规定学分，而不限定课程。

二、教学大纲（课程标准）

（一）编制教学大纲的意义

教学大纲是以系统和连贯的形式，按章节、课题和条目叙述该学

科的主要内容的教学指导文件。它根据教学计划，规定每个学时必须掌握的理论知识、实际技能和基本技能，也规定了教学进度和教学方法的基本要求。

从形式上看，教学大纲一般分为三个部分，即说明、正文和附录。说明部分阐明本门学科的教学目的、要求，以及教材选编的依据、教学方法的提示；正文部分，也即大纲的基本部分，是根据学科本身的逻辑系统地安排全部教材的主要课题、要目或章节，规定每个课题的讲授内容、基本论点和教学时数。有的还规定练习、作业、实验等主要教学环节；附录部分则列举各种教学参考书和资料。

教学大纲是学科教学的指导性文件。无论是教材和教学参考书的选编，授课计划的制订，还是成绩考核，教学检查及课程评估都要以教学大纲为依据。

（二）编制教学大纲的原则（具体要求）

1.明确的目的性

教学大纲首先要明确本门课程在整个课程体系中的地位、作用，规定本门课程的基本教学任务和要求。

2.前沿性

要求把本学科领域的最新学术成果、最新的技术引入教学，使课程的内容充分反映要学科的发展水平。

3.思想性

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和观点，帮助学生确立正确的自然观、世界观和方法论。

4. 启迪性

在选择教学内容时，要难易适当，给学生更多的思考空间来启发学生自己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并把学科科学方法论作为教材的基本部分，介绍当今本学科研究现状和方向，本学科研究的基本方法，科学结论的逻辑步骤以及所用的方法、参考资料和科研成果。

5. 教学适用性

教学内容选择和编排要符合教学规律，按照一定的程序将完整的知识教给学生以保证教学的系统性和循序渐进性。

三、教材

（一）教材概述

教材包括教科书、讲义和辅助性教学资料，是教学的主要依据。它是阐述教学内容的专用书籍，是教学大纲的具体化。教材的基本构成包括目录、正文（包括编、章、节等）、作业（习题与练习）、实验、图表、附录、索引和注释。

教材建设是课程建设的核心，是进行教学工作、稳定教学秩序和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保证。一套完整的教材，除教科书、讲义等基本教材外，还应包括与之配套的辅助教材，包括：①指定教科书以外的其他学术专著（专论）；②与教科书配套的习题集、思考题集、习题解答等各种教学辅助材料；③自学指导书、实验指导书、课程设计指导书、教学法参考书、外文读物、参考书目录、文献等。

（二）大学教材的基本特点

第一，教材是从一般书籍中分化出来为教学服务的专用书籍，不

仅要为教师服务，同时也要为学生服务，要便于他们独立钻研。

第二，教材应当是一部学科思想发展史，不但要反映科学知识与结论，还要反映知识获得的过程。

第三，教材能够反映与学科有关的，从生产与社会中提炼出来的实际问题，并能有创见性、针对性和科学性。

第四，具体、生动、图文并茂，配以精选精制的插图、照片、图表，便于学生学习。

第五，统筹安排，综合平衡。编写者应从全局出发，积极配合，以提高教材的总体质量。

第三节 课程建设

一、课程建设的意义

大学教学的整个过程，主要围绕课程而展开。课程教学是实现培养目标的基本途径。课程设置和一系列教学环节是组成教学计划的主体。课程质量的高低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教学质量的高低，从而影响到培养人才的质量。因此，课程建设不仅是深化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的一项重要措施，也是教学工作中一项具有深远意义的基本建设。课程建设的意义在于以下五个方面。

（一）建立各门课程的规范

在课程建设的推动下，任课教师或教学小组把各种教学资料加以整理、修订，形成文件，建立了各门课程的教学规范，使教学工作有章可循，为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提供了可靠的保证。

（二）推动其他与教学有关的工作

围绕提高课程教学质量这个目标来带动其他方面的建设，包括学科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实验室建设等，推动其他各项工作，可使各项工作在更高的层次上优化结合。

（三）推动教学管理制度化

通过课程建设也为各院系加强教学管理，为教学工作走上科学管理轨道奠定基础。

（四）转变教育教学思想，建立合理、适当的教学质量标准

课程建设不仅是深化教学改革的需要，也是提高教学人员的素质，更新教育观念的需要。有利于建立正确的教学质量标准，并在分析教学现状的基础上制定出相应的改革措施。

（五）促进高校教师的专业化发展，形成学术梯队

教师的专业化发展是个渐进的过程，通过课程建设可以拓展教师的专业知识视野，提升教师的科研能力及团队合作意识，促使教师尽快成长。同时，在学科建设中，通过彼此合作和以老带新，还可以形成稳定的学术梯队，营造浓厚的学术氛围，有助于学科建设。

二、课程建设的内容和要求

（一）课程建设的内容

课程建设就其内容而言，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师资队伍建设

师资队伍建设包括个体和群体两个方面。作为教师个体，要加强思想道德修养和业务进修，使教师思想进步、品德优良、心理健康、

业务精湛。这些内容是通过教师的学历状况、职称层次和教学质量、科研成果体现出来的。作为教师群体，一是要进行师资队伍结构调整，达到年龄结构、学历结构、职称结构、学科结构、学缘结构合理；二是要加强梯队团队建设，形成凝聚力强、协作精神好、方向明确、很有后劲的学术梯队。当前，各高校尤其重视青年教师的引进、培养、使用、提高，采取设立师资建设基金、完善教师培训制度、实现“跨洋培训计划”、拔尖人才培养和引进等多种措施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教师队伍建设还包括各种教辅人员的培养和使用。

2. 教学内容建设

教学内容要具有先进性、科学性、时代性，及时反映本学科领域的最新成果，又要具有针对性、协调性，适合教学对象和专业层次的要求，注意本门课程内容与其他课程内容之间的协调。为此，一要认真选择教学内容，二要科学组织教学内容。教学内容既不能不思改进和更新，绝对固守原有体系和观点，又不能一味强调先进性、前沿性而脱离教学实际。

3. 课程资源建设

教学资源是立足于“资源共享”而提出的。随着现代科技的发展，加强教学资源建设，推进优质教学资源共享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是可能的。教学资源建设包括基础建设和推进共享两个层次。基础建设是在各课程组、教研室、院系或学校范围内进行的。推进共享则突破了学校的范围，可为互联网提供信息资源并免费开放。资源建设中的“资源”包括教学模式、教学手段和方法、教学大纲、教案、习题、试题

库、实验指导、参考文献目录、课程建设经验等。

4.教材建设

教材建设包括教材编写、选择、使用三个环节。就教材建设本身而言，编写是前提，选择是关键，使用是目的。教材的种类是多样的，要注意多种教材的配合，包括使用多媒体形式的立体化教材。教材的质量是有高低的，要编写、选择、使用精品教材。

5.设备、设施和实验建设

这方面的建设，人文社科和理工农医有联系更有区别。人文社科课程的设备、设施建设主要是微机、网络建设、图书资料建设、模拟实验室（模拟法庭、证券交易模拟室、会计模拟室等）建设以及摄影、绘画、音乐、戏剧等教学设施建设；“实验建设”主要是实习基地建设、教育教学基础建设等。理工农医课程的设备、设施建设主要是科学实验与科学研究的仪器、仪表的购置，设备安装场所的提供及相关辅助条件的配给；“实验建设”包括实习基地建设，教学实验室建设等。这方面的建设主要是“硬件”建设，是为开展课程教学提供物质基础的，但是也包括相关配套的“软件”，如改革实习与实践的形式、内容和方法，开设综合性、创新性实验和研究课程，鼓励本科生参与科研活动等。

6.体制机制建设

学校要建立健全相应的人事管理制度和劳动分配制度；教学管理部门要建立健全并实施相应的监督、评价、考核和激励机制；教师要建立集体备课、开展教学研究等制度。制度、体制、机制建设重在创

新，不仅要合理设计、科学建立，还要具体落实。

（二）课程建设的要求

- 1.教学大纲要富有特色；
- 2.教材要合适；
- 3.教学资料要完整；
- 4.考核手段要科学；
- 5.有一套有效的教学方法，以取得良好的教学效果；
- 6.拥有能满足教学要求的教学设施。

三、课程建设的实施

系是学校组织专业教学的基本单位，因此，课程建设应在学校指导下，由各系主任对本系所开设的课程直接负责。学校在教学委员会下设课程建设评审小组，负责审核各系申请的重点建设规划，并决定学校专设的课程建设基金的分配。

认真分析课程教学的实际状况是课程开发、课程建设的前提，应组织和发动任课教师分析所教课程存在的问题，采取有针对性的改革措施。

定期进行课程评估。在相同的时空条件下，考察各系在课程建设与改革方面开展的工作和采取的措施，积累评估经验。

四、国家精品课程建设

国家精品课程就是具有一流的教师队伍、一流教学内容、一流教学方法、一流教材、一流教学管理等特点的示范性课程，是体现现代性、科学性、先进性和具有鲜明特色，并具有辐射作用的优秀课程。

国家精品课程建设包括教师队伍建设、教学内容建设、教学资源建设、教材建设、实验建设和机制建设等六个方面内容。

一是教学队伍建设，要逐步形成一支以主讲教授负责的、结构合理、人员稳定、教学水平高、教学效果好的教师梯队，要按一定比例配备辅导教师和实验教师。

二是教学内容建设，教学内容要具有先进性、科学性，要及时反映本学科领域的最新科技成果。

三是要使用先进的教学方法和手段，相关的教学大纲、教案、习题、实验指导、参考文献目录等要上网并免费开放，实现优质教学资源共享。

四是教材建设。

五是实验建设。要大力改革实验教学的形式和内容，鼓励开设综合性、创新性实验和研究型课程，鼓励本科生参与科研活动。

六是机制建设。要有相应的激励和评价机制，鼓励教授承担精品课程建设，要有新的用人机制保证精品课程建设等。

第四节 高等学校课程体系与我国课程改革

一、课程体系

一个专业所设置课程的组合，构成了课程体系。实现专业的培养目标，不是仅仅靠一门或几门课程所能奏效的，而是靠开设的所有课程间的协调和补充。高等学校各专业的课程体系主要反映在以下几个比例关系上。

(一)课程体系的协调

1.普通课程、专业课程、职业课程以及跨学科课程

普通课程（基础课程）包括政治课、外语课、体育课、军训课等，是任何专业的学生都需要学习的，虽然与专业没有直接的关系，却是今后进一步学习的基础，也是全面培养人才所必须的课程。

专业课程是集中体现某一专业特点的课程，又可分为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应用课程。前者是学习某一学科或某一专业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训练课程，而后者则是带有较明显的职业倾向。

跨学科课程（通识教育课程）则是建立在其他课程学习基础之上的，以促进学生在高度专业化基础上高度综合，不致于学习专业课程以后株守一隅，而能横跨几科，融会贯通。

2.必修课程与选修课程

必修课程把本专业必须掌握的基础内容教给学生，以保证所培养人才的基本规格和质量；而选修课程能比较迅速地把科学技术的新成就、新课题反映到教学中来，有利于学生扩大知识领域，活跃学术空气。也可以把不同专业方向及侧重的课题内容提供给不同需要的学生，以增加教学计划的灵活性。

3.理论性与实践性课程

要克服轻视理论、轻视书本知识的错误倾向，切实加强基础理论知识的教学，应该用较多的时间把本专业的基础理论学好。同时，也要切实加强基本技能的训练，例如理、工、农、医的各专业要搞好实验、实习、计算机应用、绘图和某些必要的工艺及有关现代技术的训

练；师范要加强教学实习；文科专业要搞好阅读、写作、资料收集、调查研究和使用工具书的训练等。

4.大、中、小课程

提倡课程的小型化，可以在不增加总课时的前提下，压缩教学内容，削减教学时数，同时相应地增加课程的门数。所以，教师应积极开发 30 学时以下微型课，及时地将学科发展前沿的信息，以及教师自己的科研成果转变为教学内容，这一做法也符合拓宽学生知识面的要求。

5.显性课程与隐性课程

历来的课程研究专注于显性课程，而忽略了隐性课程。其实，学校的组织方式、人际关系等社会学、文化人类学、社会心理学方面的因素对于学生的态度与价值观的形成，具有强有力的、持续的影响。隐性课程贯穿于学校教育的整个过程，学生从学校的组织和制度的特征中习得规范和生活态度，学校在无形中亦完成了社会化训练、阶级结构的维持等功能。而且学校除设有各种课程外，还有固定的社会结构和错综复杂的人际关系，有其他社会化机构所没有的典礼、仪式、校规和象征，这一切构成的“校园文化”都对学生产生着潜移默化地影响。

(二)课程体系的优化

教学计划是以其整体来体现教育目的和专业培养目标的，因此，所谓最优化的课程体系就是从目标出发调整各方面的比例，并以最后是否达到目标要求作为衡量的标准。

要从剖析专业所需的知识结构和能力结构入手，建立科学的课程体系；按知识结构设计课程，要体现加强基础理论（包括专业基础理论），突出主干学科和一定的知识面；按能力结构设计课程，要注意培养自学能力、思维能力、试验研究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等。

课程体系优化设计的思路如下：

1.根据知识或技能的重要性确定课程权重

在学校课程体系中，并不是所有课程都是必须开设的，要优化课程体系，首先要确定那些知识和技能对实现培养目标是不可或缺的；某一方面知识、技能重要性可通过向用人单位的广泛调查及模糊统计而确定；然后再根据重要程度确定教学计划中各门课程的权重。课程是分层次的，因此权重也是分层次提出的。

2.确定各科知识的综合相关度

有些知识虽对培养目标的实现没有或少有直接的支持作用，但对目标的间接支持作用不可忽视。

知识的重要性与知识的综合相关度是确定课程掌握度的两条基本准则，据此可以推算出各门课程的掌握度。

3.确定各门课程的学时数

假设该门课程的学时数（学分数）和掌握度之间存在着一定的函授关系，可以推算出各门课程的学时数（或学分数）。

在进行上述优化过程中，必须满足课程体系整体性的要求，即调整学时（学分）必须从整体范围来考虑其连锁反应，使学时（学分）与掌握度匹配。

二、我国高等学校课程改革

(一)我国高校课程存在的问题

我国目前高校的课程体系主要形成于上世纪 50 年代，是在对前苏联模仿与学习的基础上建构起来的，至今没有多大变化。但随着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和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这种高度统一的专业设置和课程模式，越来越不适应新形势发展的需要，其主要问题表现为：

1.课程理念与现代教育思想相抵牾

(1)知识本位不利于创造性人才的培养

我国大学的普通课程常以概论性、介绍性为主，以知识为本位，强调通过知识的传授和积累来提高能力，不重视思考和科研方法的培养。这种理念虽然强调了课程的全面、系统和学科知识的完整性，但缺乏灵活性，很少顾及学生的发展和社会需要，抑制了学生的主观能动性和自主积极性，不利于创造性人才的培养。

(2)“专门职业化”的课程设置忽视了以人为本的教育理念

由于受苏联影响，我国大学的课程基本上围绕专业基础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来组织和设置，这种“职业化”模式虽然有利于专业人才的培养，但也造成了人才知识结构单一、专业覆盖面狭窄，限制了学生综合性素质的发展。

(3)片面强调“科学主义”割裂了知识的相融性

我国现行的高等教育课程带有较强的“科学主义”色彩，“重知识逻辑结构轻知识发展历史过程、重知识纵向研究轻知识应用和相互渗

透、重传统经典轻现代思想”。在学科知识中，自然科学与技术课程占据了核心位置，而社会和人文知识被边缘化，这虽在一定程度上可满足社会和个体的功利化需求，但却不能满足人的精神生活需要，割裂了知识的相融性。

(4) 强调知识传授忽视能力培养

传统理念认为传授知识是教学的主要任务，课程设置应以一门学科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为核心，与此相对应我国的高等教育课程呈膨胀性失控，教学内容越来越多，教材越来越厚，而对知识的应用和能力的培养则相对不足。

2. 课程结构不利于创造性人才的培养

我国高等教育的专才培养的课程结构其弊端性也日渐明显。

(1) 重专业素养轻综合素质

从课程层次上，我国高等教育课程可分为基础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三种，这种“三段式”线性模式虽重视了专业素养的提升，却忽视了综合素质的提高，不利于学科渗透和复合型人才的培养。

(2) 科学教育与人文教育割裂

从课程形式看，我国高等教育可分为科学教育和人文教育两大类，这种将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割裂、科学教育和人文教育割裂、忽视人文教育的作法，尽管强调了传授高度分化的科学知识，却忽视了科学精神的培养。

(3) 重必修课程轻选修课程

从课程要求看，我国高等教育普遍重视必修课程，忽视了选修课

程的合理比例分配，而选修课程中任选课的比例不足三分之一，选修课不仅应用性不强而且范围狭窄，学生实际上没有多大的选择余地，也不利于其主体性的发挥。

(4) 重理论轻技艺、重思辨轻实践

从教学环节看，我国高等教育学校的教学中，重理论轻技艺、重思辨轻实践的倾向明显，理论课分量过大直接影响了学生动手能力的培养。

3.课程内容与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联系不够紧密

在我国的各级各类高等教育中，普遍存在教材陈旧、知识老化的现象，许多新科技成就没有及时地反映到教学中来，另外一些交叉学科、边缘学科等知识在教材中也没有得到及时体现。

(二)世界高校课程改革的趋势

1.以“全人”教育为目标，开展通才教育

尽管当今的大学在知识爆炸与学术专门化背景下，学科与专业划分越来越精细，这种设计也是为社会培养人才的有效方法，但为了把学生培养成具有多知识视角的现代“知识人”，使学生跳出狭窄的一技一能的专家式思维方式，通才教育越来越成为各国的共识。

美国人文学科促进会在其发表的一篇震撼美国教育界的报告《挽救我们的精神遗产——高等教育人文学科报告书》中指出：当前高等教育过分满足于浅近的市场需要，使许多学生成为就业的机器，却忽略了他们作为人所应有的较高的人文修养、个性甚至独创精神。实际上，“教育不仅仅要使人学会‘做事’，更重要的是要使人学会‘做人’”。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21 世纪的高等教育：展望和行动的世界宣言(1998,巴黎)》中也指出：“高等院校必须教育大学生成为学识渊博，理想崇高的公民，能够以批判精神进行思考，会分析社会问题，能研究和运用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而且能承担起相应的社会责任”。关注人的成长，提升人格品质，是当前世界高等教育目标的重要体现，只有以“全人”为目标的教育才能造就社会需要的合格人才，已成为世界各高校的共识。美国历来是重视通才教育的国家，近 20 年来，也把“全人”教育作为大学的责任，即培养知识广博、有能力、富有想象力的公民，在大学课程中所包含的知识和技能必须确保学生成为世界公民即有国际意识的美国人。“全人”教育作为一种教育思潮，影响到了许多国家的大学。在日本，名古屋大学提出“随着现代社会高度化、复杂化、国际化的迅速发展，以及变化速度加快而带来的社会日益流动化，大学培养具有适应时代变化和社会要求的知识与能力的学生之责任愈来愈大”。因此，名古屋大学的教育目标旨在培养具有高度的专门知识与能力、综合的判断力、丰富的个性、对各种社会问题的探究心和解决社会问题的创造力，以及身心健康的人才”。为了培养“全人”，开展通才教育是世界许多国家采用的策略。

2. 实行学科整合，注重课程内容综合化

世界本来就是一个统一的整体，人类为了征服和控制自然，将自然割裂开来，分别加以认识，也就形成了分门别类的学科，在高校中，也就采取了这种分门别类的学科教学。这种人为的分割，虽然有利于专门人才的培养，但也存在着极大的弊端，学习者只重视专门化知识

的学习，成为某个方面的行家，造成理科学生文科知识缺乏，文科学生理科知识贫乏，学习者知识零碎，对自然、社会与人本身的问题缺乏整体认识。因此，近 10 年来，在世界一些大学里开始改革学科课程，强调文理的综合与学科渗透，开设了大量综合性学科的课程和跨学科的课程，甚至建立了跨学科的专业，以使所培养的人才能够适应当今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如美国高校普遍实行文理学科的融合和创新，学科交叉十分普遍，非但涵括了 13 个学科门类，且所有学科门类均有复合交叉，还在课程结构上，提高课程的集成度和整体性，加强大学一、二年级课程的内在联系和智力刺激，使学生形成知识的整体观，发展问题求解和综合的能力。在法国，大学“尽可能地将文化艺术与科学技术结合起来”，从事多种学科的教学与研究，这种“多科性”是指每所学校在继续保持自己专门特长的同时，努力打破以往学科的阻隔和互不联系的传统，发展各学科之间的联系、重新组合各种相邻的学科，创立新型课程，向着多学科、多专业的综合性方向发展。

3.课程结构弹性化，课程设置灵活、多样

随着社会政治、经济、科技的进步和发展，社会对人才的需求也越来越呈现多样化，这反映在高校人才培养规格和类型的多样性、课程设置的灵活性之上。西方大学，尤其美国的大学，由于强调学术自由和尊重个体差异，在人才培养模式上则通过不同的课程组合来实现人才培养的专门化。而我国高校也从统一的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甚至统一的教科书中转变出来，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和教材的灵活性越来越

越强。这种课程的多样化还表现在课程种类、形式和实施等方面。在课程类型上，当今世界各国的高校都纷纷加大了选修课开设的比例，使课程种类一改必修课独占课堂的单一局面。在课程形式上，增开带有科学研究性质的自由研究课程。在课程实施上，注重课堂研讨和小组讨论。

4. 强调人文修养，课程人文化

科学主义和人文主义是长期影响高校课程的两种教育思想，科学主义提倡专门教育和职业教育，而人文主义强调人的自由和和谐发展，主张实现完全的人格教育。最早的大学都是以人文教育为主，到了19世纪末20世纪初，随着西方社会经济的迅速发展，科学主义开始占主导地位并且对社会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但是由于过分追求经济的、物质的丰富性，近些年导致了人文精神的匮乏和精神文明的滑坡，于是在高校课程中又出现了人文趋向，主张恢复过去优秀的文化传统，反对课程过早的专业化和职业化。

5. 建立探究式学习机制，培养创新型人才

21世纪是创新的世纪，创新人才的培养，尤为世界各大学所重视。国外高校建立的探究式学习机制，正是适应了这种培养创新型人才的需要。探究式学习也成为国内一些高校课程教学的重要方式。对于本科生而言，学习是基于教师指导下的发现而非信息的传递，要把视学生为知识接受者的教育文化转变为视学生为知识探究者的学习文化。这种学习从大学一年级就开始，让学生有一种令人振奋的学习体验。为此，有的学者建议：一年级学生应参加为其开设的研讨班，

进行大量的写作学习，开展合作学习，新生的教学计划应该具有综合性、跨学科性和研究性。至于中高年级学生开展研究性学习，则把研究与实习结合进来，或参与教师项目研究。在美国特拉华大学，所有自然科学基础课堂都采用基于问题的学习，以促进主动学习，加强基本概念的实际应用；在教学过程中教师不向学生提供任何信息，为了解决“真实世界中无穷尽的问题”，学生自己负责查找和利用合适的资料。

一、本章基本概念

学科 专业 课程 教学计划 教学大纲 课程建设

二、思考题：

- 1.试分析学科、专业和课程三者之间的关系。
- 2.结合自身经历，谈谈对高等学校学科建设的看法。
- 3.你认为我国高等学校专业设置中的主要问题是什么？该怎样解决？
- 4.什么是专业？专业设置和调整的原则是什么？
- 5.如何理解和处理基础课与专业课、必修课与选修课、理论课与实践课、显性课程与隐性课程之间的关系。
- 6.试述我国高校课程存在的问题及世界高等学校课程改革发展的趋势。
- 7.请联系实际谈谈如何加强课程建设。

三、拓展与链接：

- 1.吴红英:高校专业设置面临的若干问题探讨
《中国高教研究》,2000:37-38
- 2.王春英,潘玉驹,钱昌吉,孙广福:高校课程设置:问题与对策
《教育发展研究》,2001,21:52-55
- 3.王根顺,饶慧:论我国高校课程设置中存在的问题
《教育发展研究》,1995:59-62
- 4.彭波,胡弼成:现代高校课程设置人本取向之思考
《复旦教育论坛》,2003,1(1:5):62-65
- 5.郭艳春:高校课程标准化建设的探索与实践--以延边大学为例
《黑龙江教育:高教研究与评估版》,2014:26-27

第八章 高等学校的教学

第一节 高等学校的教学概述

一、高等学校教学

(一)高等学校教学的涵义

教学是指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的统一的活动，是学生在教师有目的、有计划的指导下，积极主动地学习和掌握系统的文化科学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发展能力，增强体质，陶冶品德、美感，形成全面发展的个性特征的一种教育活动。

教学是高等学校实现人才培养的基本途径。就其静态结构而言，它是由教师和学生，以及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等因素构成的系统。教学系统是高校文化生态系统的重要构成部分。

从它的动态过程来说，是学生在教师的指导下，系统学习科学文化基础知识和掌握基本技能，同时发展智力和体力，树立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和社会主义道德品质的过程。

(二)高等学校教学的特点

1. 教学过程是学生在教师指导下的一种特殊的认识过程

教学是教师依据一定的教育目的和特定的培养目标，有计划、有目的地引导学生认识客观世界，把学生培养成为合格人才的过程。尽管大学生比其他学龄阶段的学生而言，知识更为渊博，心智更为成熟，也更具备独立学习和思考的能力，批判意识也更为强烈，但教师的引领仍然是高效学习的重要条件。正如清末思想家王夫之所言：“引教

者之意而思之，学者之事也”。引导性是教学过程中学生认识特殊性的重要体现。

2.教学过程是教师和学生共同参与活动的过程

教学过程是在教师指导下学生的认识过程，教师依据一定的教育目的和特定的培养目标，指导学生系统地学习知识，发展能力，形成正确的世界观和良好的思想品质。教师的指导和学生的自主学习在教学过程就像是硬币的两面互为依托。双边性是教学过程中学生认识特殊性的另一体现。

3.教学过程是学生系统地学习间接知识的过程

学生的学习，一般地说主要是系统地学习间接知识。就学习内容而言，大学生的学习与中小學生别无二致，都是人类已知的、被实践证明了的知识，只有这样大学生才能在较短的时间内掌握大量的知识，完成学习任务。间接性是教学过程中学生认识特殊性的第三个体现。

4.教学过程不仅是知识、技能的传递过程，也是学生的世界观、价值观、道德品质、心理素质的形成与发展的过程

在教学过程中，大学生在掌握文化科学知识的同时，他们的智力、体力、世界观、价值观、道德品质和个性心理特点等也在形成与发展中，教学过程也是学生思想、观念形成的过程。也就是说教学的任务是全方面的，全面性是教学过程中学生认识特殊性的第四体现。

教学过程是由教师、学生、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手段等构成的。缺少哪一方面都无法构成系统的教学过程。这些方面彼此之间相互联

系、相互制约、互相促进，只有正确认识和处理好这几方面的关系，才能更好地实现教学的基本任务。

二、高等学校教学的任务、地位与作用

(一)高等学校教学的基本任务

1.促进学生的知识积累和知识结构的优化

教师和教育工作者在教学活动中，必须认真地帮助学生牢固地、系统地掌握各种与所学专业有关的知识，并帮助学生找出不同知识以及新旧知识之间的联系，促进学生知识结构的整合和优化。

2.促进学生能力的发展

学习的目的在于运用，继承的目的在于创新，因此，促进学生能力的发展是教学工作中一项极其重要的任务。自学能力和科研能力是学生能力发展的两个重要方面。

3.培养学生正确的世界观、社会主义道德和良好的个性品质

这一任务是由社会主义高等学校的培养目标所决定的。知识的积累、能力的发展、世界观以及良好的个性品质的形成等几方面相互制约、相互促进，忽视其中任何一项都会影响到人才培养的质量。而且，教学活动本身就是教书与育人不可分割的统一活动，因此高校教师不仅要以科学知识武装学生的头脑，还要发掘教学内容的思想因素，传递正能量，以自己良好的言行、高度负责的敬业精神，促进学生思想品德的变化。

(二)教学在高等学校中的地位与作用

教学是高等学校的中心工作，是实现一定的教育目的和人才培养

目标的基本途径。高等学校工作必须以教学为主。

高等学校通过教学来实现人才培养的目标，具有效率高、系统性强、能完成多方面任务的特点。在各种教育活动中，教学活动是组织得最严密的活动，它从学生身心发展的规律和有关内容本身的逻辑出发，系统地、有计划地对学生施加影响，可以最有效地影响学生的发展。

第二节 高等学校的教学原则

一、教学原则的概念

教学原则是依据已发现的教学规律和一定的教育目的，对教师和教学工作者提出的在教学过程中必须遵守的基本要求。高校教学原则是根据高等学校教育、教学目的，遵循教学规律而制定的指导高校教学工作的基本准则。制定高校教学原则的目的是为了促进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自觉地按照教学规律进行教学，从而不断提高教学质量。

教学原则作为教学规律的反映，具有客观性。违背了教学原则就等于违背了教学规律，就不能有效地指导教学活动。同时，在不同的历史时期，由于人们对教学规律的认识受一定社会教育目的、教学任务，以及科学技术发展水平的制约，教学原则又呈现出一个变化的过程。随着科学技术和教育的发展，高等学校的教学实践变不断发展，又会产生新的教学原则。因而教学原则是教育规律与教学目的的统一，又是现实和历史的统一。

二、制定教学原则的主要依据

教学原则作为基本的教学要求，应体现教育目的的要求并反映一定社会的需要。

首先，制定教学原则必须依据教学过程的规律。高等学校教学活动涉及的因素很多，但教学过程的基本规律只有从教学过程内部基本因素的内在联系中，从动态中去探索才能揭示出来。只有揭示高等学校教学过程的内部矛盾运动的联系，教学原则才具有科学意义的指导作用。

其次，教与学的相互促进和相互制约关系决定了教学工作的任何要求必须考虑学生的学习特点，这也决定了教学原则的制定还必须考虑大学生身心发展的特征。

再次，教学原则的确立必须与高等学校的基本任务相联系，必须符合高等学校的教学特点。

高等学校的特定基本任务是为国家建设和社会发展培养高级专门人才，其教学过程也有专业性、研究性、自主性等特征，这些方面决定了大学教学原则的特殊性，制定教学原则时必须以此作为重要依据之一。

三、大学教学原则及其体系

本章所讨论的原则是覆盖教学全过程的总原则，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科学性与思想性相统一的原则

科学性是指教学内容应是科学的知识与方法，并尽可能反映当代先进的科学成果；思想性是指教师应掌握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观点，对

学生进行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教育。

在教学中实现科学性与思想性的统一，要求教师在传授科学知识的同时，传播科学的思想价值观念。教师应做到：

1. 不断钻研业务，努力提高自己的学术水平；
2. 努力提高自己的思想水平；
3. 充分认识到自己的一言一行对学生的潜移默化作用。

（二）传授知识与培养能力相统一的原则

首先，知识与能力是两个不同的概念。知识是人们后天获得的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它反映了事物的现象、属性和联系。而能力是个体完成某项活动时所表现出来的个性心理特征。其次，知识积累与能力的发展又存在密切的联系。知识的积累是能力发展的基础，能力是在对一定知识融会贯通的基础上形成的，丰富的知识“养料”为开展创造性思维提供了必要的条件；能力发展又为知识掌握提供了有利条件。知识的传授与能力的发展是相互依存、相互制约、相互促进、相互转化的。要做到知识积累与促进能力发展两方面的相互促进，教师应注意以下方面：

1. 在教学中注意使学生的全部认识能力都能积极地调动起来，使学生的注意力、观察力、记忆力、想象力等都处于积极的状态。

2. 在教学中要充分挖掘知识的智力因素，以培养学生创造性的思维能力。

3. 经常组织学生在自学的基础上展开讨论，促进学生独立获得知识能力的发展，帮助学生逐步形成科学评价他人的能力。

4.改变目前的考试方法，要注意考出学生独立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同时也要兼顾学生自学、动手等各方面能力的发展。

（三）教师主导作用与学生主动性相结合的原则

所谓教师的主导作用是指教师在教与学这对矛盾中处于领导地位，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因为教师的职业角色决定了他们是教学任务的直接承担者，是教学活动的组织者，是学生学习的指导者和质量检查者，在教学活动中应该负主要责任。教师的主导作用是使教学过程能够高效率进行的保证，学生的主动探索是学习取得成功的基本条件，两者缺一不可，在教学过程中要将教师的主导作用与学生的积极主动性紧密地结合起来。

1.充分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对学生的学习要主动加以引导，进行有效的组织。

2.善于提出问题，启发学生积极思考。

3.激励学生学习的自觉性与积极性，从而不断激发他们的事业心和进取心。

（四）面向全体与因材施教相结合的原则

因材施教要求教师既能按照学生的心理特点和实际的发展水平，对不同的人采取不同的方法和要求进行教学；又要面向全体学生，充分考虑到大多数学生的实际水平，在课堂教学中坚持按照大纲的要求进行教学。这一原则要求教师在教学中应做到以下几个方面：

1.在教学制度上要提供更多的选修课程，发挥各自的特长，在学科和专业方向等方面给不同个体提供充分施展才能的空间。

2.坚决按照大纲的要求和大多数学生的实际水平进行教学，既不能随意降低或增加教学的难度或深度，也不能随意迁就个别学习有困难的学生。

3.了解不同学生的特点，通过各种途径在针对性地帮助学生找到恰当的学习方法和形成有个性特点的智力结构。

4.利用选修课，开拓学生的视野。

5.帮助学习上暂时有困难的学生。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应该进行思想教育、学习方法辅导或必要的心理辅导，帮助他们找到学困的原因所在。但不要用一次考试结果来简单判断学生的学业状况，要注意评价方法的多元化。

（五）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

这一原则要求教师引导学生认清实践是人们获得真理的重要来源，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促使他们善于在理论与实际的联系中理解和掌握知识，积极地运用所获得的知识去解决实际问题。这一原则要求教师具体做到以下两个方面：

1.充分认识实践性教学环节在人才培养中的重要地位，根据本门学科的特点，通过学习、实践等教学环节适当安排学生参加必要的实践活动。

2.注意把各种实践性的教学活动与理论教学紧密结合起来，使实践性的教学环节成为运用和检验理论学习，加深理解理论知识的重要途径和有效方法，以期不断提高教学质量。

四、教学原则体系的最优化

教学是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展开的，教学质量提高有赖于整个教学过程和教学过程每一环节的改进，也有赖于参与教学的每一位成员的努力。为了全面提高教学质量而提出的教学原则，在体系上必须充分考虑教学过程的全面任务、全部成员和全过程。上述五条原则贯穿于同一过程之中，彼此互相补充，要妥善安排、灵活运用，才能取得最优效果。

科学性、思想性相统一、传授知识和发展能力相统一两原则是为全面实现教学过程三个紧密联系的基本任务而提出的原则，忽视其中任何一条就有可能造成学生的片面发展，影响人才的质量。教师主导作用与学生主动性相结合、面向全体与因材施教相结合两原则是为了充分调动参与教学过程全部成员的积极性而提出来的，这两条原则不仅要求教师有教的积极性，而且学生要有学的主动性；不仅要求有特殊学生的积极性，而且要求有一般学生的积极性。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则是贯穿于学习认识活动始终的原则，理论知识要运用于实践，实际知识要上升到理论，经过这样循环往复的过程，学生的认识逐渐深化。这五条原则贯穿于同一过程之中，彼此相互补充，只有全面考虑、妥善安排、灵活运用，才能取得最优效果。

第三节 教学活动的组织

一、教学活动的组织形式

（一）教学组织形式概述

教学组织形式，简称教学形式，是指为了有效地完成教学任务，

教学活动的诸要素如何组织的表现出来，即在教学中如何控制教学活动的规模，安排教学活动的时间和利用教学活动的场所。换句话说，教学组织形式就是为了有效地完成教学任务而形成的一种有利于教学活动开展的组织结构。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教学组织形式又表现出不同的类型和特点。

1.个别教学制

个别教学制就是由教师对学生进行个别传授与指导的一种教学组织形式。

早期的教学组织形式是个别教学制，最早出现于原始社会，是在长辈把生产经验和道德规范传授给下一代的过程中形成的。随着人类知识传播活动的逐渐复杂，教师作为一种职业开始出现，从教几个学生发展到教十几个学生，同时教师又给每个学生个别地上课。

个别教学制有利于教师在教学中因材施教，并能够充分发挥学生的自主性和积极性，但教学效率往往较低。

2.班级授课制

班级授课制又称为班级教学制，是将学生按照大致相同的年龄和知识程度编成班级，教师面对由一定数量学生组成的班级进行教学的组织形式。

班级授课制最先是由捷克教育家夸美纽斯在其《大教学论》中作了理论上的系统阐述。自 19 世纪中叶开始，班级授课制为欧洲各国学校所广泛采用。在我国，清政府于 1862 年创办的京师同文馆开始采用班级授课制。1905 年清政府宣布废科举、兴学堂，班级授课制

逐渐在我国各级学校中普遍推行。

与个别教学制相比，班级授课制不但有利于扩大教学规模，充分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导作用，而且有利于同学之间结成团结的集体。但班级授课制往往过于强调统一，忽视学生的个别差异，不利于因材施教。

（二）教学组织形式的发展、变化及其趋势

班级授课制，从其产生的那一天起就蕴藏着一种危机：一个教师面对数十个学生，不可能充分考虑学生的个别差异做到因材施教。作为一种改进和弥补，一些结合了个别教学制优点的班级教学形式相继出现，如 19 世纪末在美国出现的巴达维教学法，在欧洲出现的曼格依木教学法，20 世纪 30 年代英国出现的“开放教学”，50 年代初英、美等国提出的“协作教学”等教学组织形式，都致力于按照学生的兴趣、需要和程度进行教学。

教学组织形式的多样化是为了适应学生个性发展的需要，其发展变化趋势主要有：

1. 教学活动展开的小规模化

作为大课教学形式的一种弥补和配合，以小班形式进行的习题课、辅导、答疑、讨论等灵活多样的教学形式正在大学课堂上出现。

2. 教学活动展开的时间间隔上的短学程化

一些大学为了适应日益增多的选修课和实践课，将原来的一年两学期改为长短不一的三个学期，在短学期内更多地设置全校范围内的选修课，以及需要相对集中的生产实习课。

3.教学活动的场所呈非课堂化和多样化

大学教学活动开始走出校园，从单一的课堂形式向课堂内外相结合的形式发展已成为一种大的趋势。在英国、澳大利亚和加拿大等国，“合作教育”使大学的教学活动从课堂走向了生产车间，并与企业结合在一起，由企业安排和负责学生的工作实践环节。

二、现代教学活动的主要环节

高校的教学活动主要由课堂教学、实验课的教学、实习、科研和毕业设计（论文）等几个环节组成。

(一)课堂教学

课堂教学由备课、上课和课后反思等几部分构成。

1.备课

备课就是对所讲授内容加以深刻理解，并对讲授内容的结构进行安排和设计课堂教学的方案。备课是上好课的前提。备课的基本要求是：

首先要钻研教学大纲和教材，弄清本学科的教学目的和各章节的具体要求，了解教材体系和基本内容、结构、重点章节以及各章节的重点、难点。

其次，教师要注意广泛阅读和积累有关材料，了解本学科、专业发展的最新动向。

最后，教师要在了解学生的前提下，针对学生已有的知识结构、理解能力，进行备课并反映到教案中去。

2.上课

上课是教学活动的基本形式和中心环节，是提高教学质量的关键。上课也是教师教的活动和学生学的活动相互作用的最直接体现。上课既要按制定的课时计划进行，又要根据具体的课堂情形灵活处理，不为课时计划束缚。要善于把握课堂教学的节奏，要避免使用单一的教学方法，还要善于调动和控制课堂气氛。上好课的基本要求是：

（1）目标明确

目标明确就是师生双方对一节课所要达到的课程目标和教学目标应该明确。目标明确包含了两层意思，一是指目标要求要提的正确，合乎教材和学生的实际。教学目标应包括掌握知识、技能，发展学生的能力和培养思想品质等几方面，做到这几者的有机统一。二是指课堂上的一切活动都应紧紧围绕教学的目标进行。因此教师应通过各种恰当的方式让学生了解所要达到的这些目标，做到师生密切配合。教学目标是一节课的灵魂，课的目标决定了课的主要结构成分。

（2）内容正确

内容正确就是要保证教学内容的科学性、思想性。在进行教学时应注意教材的重点、难点和关键，使学生明确知识之间的内在联系，并能正确地掌握。

（3）方法恰当

教师善于启发，能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各种方法能有机结合，运用自如，使学生既有紧张的活动，又有生动活泼的学习气氛，师生配合密切，感情融洽。

（4）结构紧凑

教学有严密的计划性和组织性，能以较少的时间和精力取得最大限度的教学效果，教师和学生都处于积极状态。

(5) 气氛热烈

气氛热烈就是要求在教学过程中师生密切配合，教师的主导作用和学生主动性都发挥出来，教师循循善诱，积极引导，学生因启而发，认真思考。

(6) 教学效果优异

教学成功与否最终要看教学效果，看教学是否达到教学目标，是否实现了认知、技能和情感目标的统一。这可以从教学过程中学生的反应、作业的质量、学习成绩和学生的行为表现中体现出来。

3. 课后总结和布置作业

课后总结、课后反思也是组织教学不可缺少的环节。主观上讲，教师每次讲完课后，要及时对课堂结构安排是否合理、教学方法的运用是否恰当、语言是否清晰等方面进行总结，找出优点和不足；从客观上讲，要学会善于从接触学生和批改作业中获得来自学生的反馈信息，找出可以总结为经验和教训的地方，为下一堂课改进作好准备。

(二) 实验课的教学

实验课的教学一般是由学校安排一定的课时和实验课教师，学生在教师的指导下，使用一定的仪器设备或其他手段，进行独立操作，人为地引起事物或现象的变化，从观察这些事物或现象的变化过程来获得新知识或验证已学的知识。

1. 实验课的准备

包括：研究实验内容，确定实验方案并准备讲义；检查实验室有关设备和各项实验器材的准备情况；准备实验中要求学生做到的注意事项；给学生布置要预习的实验内容；对参加实验的学生进行分组等。

2.实验课的组织与课堂控制

教师要控制好课堂的气氛，使实验进行得井然有序，以提高实验课的效率，降低因操作错误或干扰因素而中断实验的可能性。

3.实验报告的撰写

实验报告是学生对实验工作的全面总结。实验报告一般由以下几部分组成：实验名称；学生简况；实验目的、要求；实验原理；实验方法、步骤和条件；实验的数据处理及实验结果；实验现象的分析、讨论；结论；参考文献。

4.实验课的总结

主要是讨论和检验实验结果是否达到了要求，由教师解答并纠正实验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对学生在思想认识，道德品质和科学素养等方面表现出来的问题及时进行批评教育。

(三)毕业设计（论文）

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是高等学校整个教学过程中的最后一个基本环节，是整个教学过程的总结，对教学起着检查、巩固和提高的作用。

1.毕业论文与毕业设计的目的

作为教学的一个基本环节，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应达到如下目的：

首先，巩固和加强学生所学的基础课与专业课的知识，弥补教学过程中的某些薄弱环节，并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技能，独立分析与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以及从事科研的能力。

其次，使学生受到工作、研究能力的综合训练，包括：调查研究、查阅文献、收集资料的能力，撰写研究报告、论文和设计说明书的能力。对于理工科来说，还包括设计、计算和绘制工程图纸的能力、技术分析能力。

再次，培养学生严肃认真、严谨科学的研究和工作作风。

2. 毕业设计的一般过程与要求

(1) 文献资料的收集与阅读阶段

学生收集并阅读本专业内与毕业设计内容有关的书刊、文献资料，并写出一定字数的文献综述，作为文献查阅阶段的总结。

(2) 毕业设计的准备阶段

学生独立拟定出完成设计任务的具体方案，并以教学小组为单位进行开题报告，对方案进行必要的论证，确定出完成毕业设计任务的具体步骤、方法和时间安排。

(3) 设计制图和实验研究阶段

设计制图和实验研究阶段是毕业设计的主要阶段，毕业设计的主要工作将在这段时间内完成。

(4) 撰写设计说明书或论文阶段

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毕业设计工作后，要按统一的规格写出设计说明书或论文。

(5) 毕业设计的检查阶段

一般分初期审查、期中检查和毕业设计的评阅三个阶段来进行。

(6) 毕业设计的答辩

毕业设计经指导教师签字后，可以参加毕业答辩。答辩委员会根据学位授予条件提出是否授予学位的建议，报校学位委员会审批。

3. 撰写毕业论文的步骤与方法

(1) 选择课题，确定题目

一般由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专长来选择，也可以同导师或教研室的科研课题相结合，或者接受社会的委托，就某些社会所共同关注的问题进行研究。

(2) 查阅文献，收集资料

从文献和资料中进一步了解在此问题上前人研究的程度、最新发现和当前研究的重点，并形成自己的观点和见解，还可以选取已经证实的事实、例证等具体材料，作为论文的论据。

(3) 全面思考，撰写提纲

谋篇布局，形成提纲，以论文的论点为中心，全面设计、勾勒出论文的框架和蓝图。

(4) 撰写初稿，修改定稿

按照已确定提纲的思路，用观点统率材料，做到详略得当，长短适度，语言要通俗易懂，并正确地引用文献、资料。

(5) 论文答辩，评审质量

学生的毕业论文定稿后，要送交答辩委员会，并通过公开答辩会

进行答辩。

4.教师指导毕业设计与毕业论文的原则

在学生撰写论文的过程中，指导教师要发挥其指导作用，对学生全面负责。教师在指导学生时应遵循以下原则：

(1)教育性原则

要善于鼓励学生独立完成撰写论文，教育学生正确对待他人的研究成果。

(2)科学性原则

要教育学生按照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方法论进行调查研究，观察、分析和解决问题。

(3)因材施教原则

在对学生进行普遍指导的同时，还要充分考虑学生不同的特点和差异，给予个别指导。

三、教学管理制度

(一) 学年制与学分制

学年制是按学年或学期排定的课程进度进行教学，以学年规定学生达到水平的教学制度。

学年制的特点有：

1. 有利于提高教学效率和教学质量。
2. 容易管理，有利于保证教学秩序的稳定。

学年制的主要弊端是不利于新兴学科较快地进入高校教学，不利于学生按照其不同的发展水平和兴趣主动地学习。

学分制是指衡量某一种教学过程（通常为门课程）对完成学位要求所作贡献的一种管理方法。也就是计算学生学习进程或学习分量的一种方法、手段或尺度。

学分制的主要特点是：

1. 允许学生选修课程，以求在专业的不同主攻方向上得到发展；
2. 有利于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开出选修课，较快反映新的研究成果；
3. 跨系、跨专业选修课程有利于学生个性的充分发展，并有利于学科之间的渗透和新兴学科、边缘学科的发展。

与学年制相比，学分制的最大优点在于灵活性强，但容易造成学生知识结构的散乱及出现教学秩序混乱、教学资源浪费等现象。

(二)我国高校实行学分制的意义和完善学分制应注意的问题

在计划经济体制下，采用学年制有利于加强专门人才培养的计划性。但随着社会经济与高等教育的发展，学年制刚性有余、柔性不足的弊端日益显露出来。1985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指出：“要针对现存的弊端，积极进行教育改革和各种试验，……减少必修课，增加选修课实行学分制和双学位制。”

实行学分制对我国高等教育改革和高校教学改革有着积极的意义：

1. 有利于高校的人才培养主动适应市场经济对人才的需要，增强人才培养的灵活性；
2. 有利于促进高校教学思想的转变；

3. 有利于充分贯彻因材施教的教学原则；
4. 有利于促进高校教学改革的不断深化。

作为教学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进一步完善学分制，使高校的人才培养与市场需要相适应，是当前教学管理制度改革要解决的首要问题。

第四节 教学方法

一、教学方法概述

大学教学方法是整个教学方法体系的一部分。教育方法就是在教学中为实现一定的教学目的、完成一定的教育任务所采取的教学途径或教学程序。是以解决教学任务为目的师生间共同进行认识和实践的方法体系。组成该方法体系的基本要素是：教师的教、学生的学、信息传输的载体（包括语言、文字、视觉信息以及工具等）。高校教学方法的主要特点包括三方面。

1. 由教师直接控制转变为师生共同控制信息的传递

高校教学强调发挥教师的指导作用和学生的主体作用的相互结合，特别是通过教学方法的使用，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学生的独立学习能力和创造能力。

2. 教师教的成分逐渐减少，学生自学的成分随着年级的升高而递增

由于大学生学习的独立性增强，使处在教学方法中的双方在整个体系中的位置发生较大的变化，学生的学习时间占教学时间的比例越

来越大，对教学质量所起的作用也逐步增强。

3.教学方法与研究方法的相互渗透和结合

高校的教师在让学生掌握前人积累的的知识的基础上，引导学生了解科学发展的前沿知识，并在教学中逐渐将人类探索、研究客观世界的方法与教学方法结合起来，训练学生初步掌握一般的科学研究方法。

二、大学教学方法的分类与主要方法的介绍

现代教学理论暂时还没有一个统一的、公认的教学方法分类的标准。按照具体的实施方式，高校常用的教学方法一般可以划分为三类：

第一类是指教师和学生主要运用语言来传授、学习知识和技能的方法，如讲授法、问答法、讨论法等；

第二类是指教师指导学生通过直观感知获得知识和技能的方法，如实验实习法、演示法、参观法等；

第三类是指教师指导学生独立获取知识和技能的方法，如自学指导法、练习法等。

在此，仅介绍几种在高校中被普遍采用的教学方法。

(一)讲授法

讲授法是通过教师的口头语言表述、讲解、讲演等形式，系统地向学生传授知识的方法，也称为课堂讲授法。

1.讲授法的优点和缺点

讲授法的优点有：

- 讲授法能在较短的时间内，有计划、有目的地借助各种教学手

段，传授给学生较多的有关各种现象和过程的知识信息，教学效率相对较高；

- 成本低，比其他教学方法的费用要低得多；
- 通用性强，一堂讲授课的内容是通用的，可以通过增加或删除其中的某些内容以适应教材和学习者的变化。

讲授法的缺点是：

- 讲授法主要是一种单向的信息传输方式，过多地使用，容易造成学生思维和学习的被动；
- 讲授法作为一种以语言为主要媒介的教学方法，不能使学生直接体验知识；
- 讲授对记忆的影响较差，不利于学生记忆知识，对较长课时的课程尤其明显。

2. 讲授法的适用范围

从教学内容看，讲授法适宜于讲授与事实相关的知识，也适合于抽象程度高、学科内容复杂的课程。

从讲授对象看，需要给予更多指导的学生和刚刚开始大学学习的低年级学生比较喜欢讲授法。

从教师素质看，讲授法适合于那些知识丰富、了解学生心理特征与认知水平、充满自信、思路清晰又能驾驭语言技巧的教师。

从教学环境看，讲授法更适合于规模较大的班级。

3. 基本要求

- 教师要了解学生，使需要传递的信息适合学生的知识背景和兴

趣；

- 教师要事先做好准备，主要是熟悉教学内容，理清讲课的思路；
- 教师板书内容要能够引导学生掌握重点，便于学生记笔记和进行复习；

- 教师要善于运用语言的技巧；
- 教学手段的选取与使用应视要达到的教学目标而定。

(二)讨论法

讨论法是指以加深学生对所学内容的认识、辨明是非或获得新的结论为目的，把学生组织起来，激发思维，各抒己见以取得共识和交流、分享不同见解的教学方法。

与讲授法不同，讨论法是双向的，有利于加深学生对所学知识的理解，还可以激发学生就所讨论的问题进行积极思考，锻炼学生的独立思考能力和语言表达能力。

1.讨论题目的类型

讨论题目的类型主要有阶段复习讨论题和学习新内容讨论题。

阶段复习讨论题主要有：反映所学章节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的题目；学生平时暴露的典型错误的题目；在所学理论和方法的基础上向纵深延伸、扩展认识领域等问题。

学习新内容讨论题主要有：属于基本理论方面的，包括所涉及的重要定理，从条件、结论到认证的各个侧面；属于基本方法的，利用定理、原理可以解决哪些方面的问题，解决的方法、步骤和条件等。

2.讨论法的适用范围

从教学内容看，讨论法更适合于应用概念和学会解决问题的技能，也适合于旨在改变学生学习态度的教学。

从教学对象看，高年级的学生更适合于讨论法，班级成员之间关系融洽也利于选用讨论法。

从教师素质看，要求教师善于倾听学生的各种看法，愿意与持有不同观点的学生心平气和地进行讨论，善于鼓励学生提出问题。

从教学环境看，讨论法适合较小的班级或小组。

3.组织讨论课的要求

- 为避免讨论课的无计划性，教师要在课前认真钻研讨论题目，明确讨论主题，确定讨论规模与讨论进程，并制定一定的规则，以保证讨论的质量和效率。

- 教师要善于引导学生围绕主题开展讨论，使学生能够各抒己见。
- 教师要善于控制讨论的进程，分配讨论的时间。
- 教师要进行及时的总结，指导学生进一步思考。

(三)自学指导法

自学指导法是指在教师的指导下，学生自学教材和参考资料，以及进行实验并通过思考和研究而获得知识、掌握技能的一种方法。

采用自学指导法，学生由于采取独立的自学方法，对自己的学习明显地负有主要责任，迫使学生不得不深入钻研某一问题，综合地运用已经学过的知识对问题进行解答，并通过选择、搜集和整理材料，从中获得研究的经验。

1.自学指导法的适用范围

从教学内容看，自学指导法主要适用于学习专业课程教学中的专门问题。

从教学对象看，自学指导法更适合于具有强烈学习动机和兴趣的学生。

从教师素质看，应能够支持、鼓励并有效地指导学生的独立学习。

从教学环境看，自学指导法一般不受场地的限制，但要有较丰富的学习资料和灵活多样的学习方式。

2. 自学指导法的要求

- 在学生确定题目、问题前，教师应介绍一些有关的背景知识和参考文献；

- 帮助学生确定独立学习要达到的目标，选择正确的学习方法或解决问题的基本途径；

- 随时为学生提供指导。

三、大学教学方法的改革与发展

教学方法是在改革中不断发展变化的。纵观各国教育方法的改革，主要有三个共同的趋势。

(一) 以启发式代替注入式

启发式教学方法在教育目标上，强调在传授知识的同时，重视学生能力的培养及其非智力因素的发展；在教与学的关系上，在肯定及时指导作用的同时，强调学生既是受教育对象，又是具有主观能动性的认识主体；在教学方法的具体运用上，着眼于调动学生的积极性与主动性，注重对学生进行学习方法与研究方法的指导，注意灵活运用

多种教学方法，并注意各种教学方法的优化组合。

(二)由教给学生知识向教会学生学习、发展转变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 1972 年提出报告《学会生存》，指出要“教会学生学习”，即强调学生通过教学不仅应掌握系统的知识，而且能获得独立学习与更新知识的方法与能力。

(三)强调教学方法的多样性与灵活性及各种教学方法的相互配合

这里是指对教学方法进行优化组合。教学方法的优化组合总是包括以下两个基本观点。

1.任何方法与手段都是具体的

任何教学方法都是以一定的条件，包括教学内容、教学设备、学生的实际水平和教师的专业特长、教学经验等为转移的，不存在适合一切学生、一切教师、一切教学内容和信息传递的教学方法和手段。

2.各种具体的教育方法、手段的综合运用

教学方法的最优化程序中一个最重要的、也是最困难的问题是合理地选择各种教育方法并使之达到这样的组合，即在该条件下，在有限的时间内获得最好的教学效果。

(四)网络教育的兴起和发展

第五节 现代教育技术

一、教育技术的定义

(一)教育技术的缘起与发展

在人类早期的教育活动中，所谓的教育手段和技术就是口耳相传。

近代直观性教育技术的广泛应用，包括看图、演示模型、标本、参观等各种教学手段在内的直观教育技术开始为近代学校教育和教育家所推崇，并对提高教学的效果和质量产生了十分明显的作用。

现代教育技术的兴起：20世纪30年代，无线电广播、有声电影开始在教育中推广应用，引起了人们的普遍兴趣及政府和教育部门的重视；50年代和60年代，随着教学机器、录音技术、电视技术的应用，兴起了程序教学、语言实验室教学和电视教学的热潮；到了70年代，科学技术的进步又把教育技术的发展推向一个新的高峰，录像机、闭路电视教学系统、计算机辅助教学和卫星电视教育等在扩大教育规模，提高教学效率等方面发挥了前所未有的巨大作用。

（二）教育技术的定义

美国教育传播与技术协会1977版的《教育技术的定义》中将教育技术定义为：教育技术就是分析问题，并对解决问题的方法进行设计、实施、评价和管理的一个综合完整的过程，它涉及人员、程序、思想、设备和组织等各个方面，与人的学习的所有方面都有关系。

教育技术的领域包括四个方面。

1. 学习者

学习者及其需要是教育技术关注的中心。教育技术要分析研究学习者的特点，诸如作业水平、能力、知识基础、年龄特征等，在此基础上，才可能作出选择目标、确定步调、确定评价性质等教育决策。

2.学习资源

教育技术把用以促进人们学习的资料、人、物（设备或设施）称为学习资源。教育技术就是依靠开发和使用学习资源来提高人的学习质量的。

3.教育开发职能

教育技术强调对所有学习资源进行系统鉴别、开发、组织和使用，从而达到促进人的学习的目的。

4.教育管理职能

管理的中心是指导和协调一个系统的各项活动，以保证实现特定的目标。组织鼓励对整个系统的活动进行全面的调节、指导和控制；人员鼓励则侧重对系统中各类人员的工作协调和监督。

用系统的方法考虑、设计、组织和评价教育过程及追求“增效效应”是教育技术的核心内容，整个教育、教学过程日益被看作是一个不可分割的统一体。

在我国，教育技术又被称为电化教育，人们对电化教育的概念从各个不同的角度提出了不同的论述，但至今尚无一个公认的确切定义。

二、教育技术在高校教学中的作用

（一）对教育决策的影响

在传统视听教学中，通常是由任课教师决定是否采用或采用什么视听媒体，因而它是在低层次上对教学决策产生影响的。作为系统方法的教育技术应用于教育领域，则是对较高层次的教学决策产生影

响，这种影响表现在：教育内容的确定是由专家负责的，因而课程的标准化在不断提高；教学的设计、制作和评价将由专家担任，教育工作的效率相应增大；教师的作用也发生很大的变化，以学习指导者和学习评定者的身份进入教学过程。

（二）对教学模式的影响

教育技术对传统的由目标、教学内容与方法的决策，以及以教师、媒体、学生等组成的不同的教学模式加以系统结合，形成新的综合型的教学模式。

（三）对高等教育、高校教学发展的影响

1.有利于提高教学的质量、效率

教育技术把整个教育、教学过程看成一个统一的整体，课程的标准化与学习资源的不断开发，使教学不再是学生、媒体和教师的简单相加，从而不断推动着高校教学质量、效率的提高。

2.有利于扩大教育规模

现代教育技术的形成和不断发展为终身化教育提供了可能，现代远距离教育的不断发展，则使教育活动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和幅度在人类社会生活中迅速扩展。

3.能适应学生的个别差异，有利于因材施教

教育技术为进行个别教学、实施因材施教，提供了最好的途径，它可以给学习者提供多种多样的学习内容和方式，学习者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自身能力和条件进行自由选择。

三、教学媒体及其应用

教学媒体是实现教育技术和完成教学设计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传统教学媒体的分类和应用原则

对传统教学媒体一般按照其物理原理作如下分类：光学媒体；音响媒体；声像媒体；综合媒体。

在我国高等学校教学中应用最为普遍的是幻灯机、投影机、录音机、电视机，教育电视系统、语言实验室等教学媒体。

尽管教育媒体的运用给高等学校的教学带来生机和活力，但在与传统教学方法的结合运用中，并不意味着选用教学媒体越先进、越多，教学的质量和效率就越高。作为教育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教学中运用教学媒体必须遵循一些原则。

1.目的性原则

教学中运用现代教学媒体必须有明确的目的，即为什么要选用那些教学媒体，要达到什么样的教学目标。一是教学目的要定得切合实际，二是教学过程的一切活动都应有助于实现教学目的，选择教学媒体时必须考虑其教学功能是否符合教学的需要，是否有助于更好地实现教学目的。

2.媒体选择与组合的最优化原则

在现有条件下通过选择和运用教学媒体，以使教学达到最佳效果。首先要考虑教学需要与媒体的功能及特点，在此基础上恰当地选择教学媒体，其次要选用能获得更好效果而又使用方便，价格较低的媒体。

（二）计算机在高校教学中的应用

与传统教学媒体相比较，现代计算机技术特点是多媒体技术的发展，给大学教学手段的更新提供了良好的前景。

1. 计算机辅助教学与智能教学系统

计算机辅助教学就是将计算机用作媒体，为学生提供一个良好的学习环境。学生通过与计算机交互作用，既可以用来呈现教学信息，又可以用来收集学生的反应信息，并对学生的反应信息进行诊断和评价，根据诊断的结果及时提供反馈信息，对学生进行指导。

智能教学系统是在计算机辅助教学的基础上形成的新的综合教育技术。它是以学生为中心，以计算机为媒介，利用计算机模拟教学专家的思维过程，形成的开放式人机交互系统。其最大的特点是具有一定的智能性，学生时刻处在控制和操纵系统的状态，可以主动地向系统索取知识，更能发挥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并克服了课堂教学和计算机辅助教学中学生只能被动接受固定教学模式的弊端。

2. 多媒体与多媒体教学法

多媒体技术是以计算机技术为基础，并逐渐与通讯技术、大众传播技术等融为一体，具有交互处理、传输和管理文本、图像、动画和声音等信息的功能这样一种技术组合。多媒体在教学中的应用改变了传统的知识储存、传播和提取方式，具有丰富的表现力，交互性强，共享性好，知识组织形式更佳，利于知识同化等特点。

多媒体教学法就是以多媒体技术为基础，在教学过程中，根据教学目标和教学对象的特点，通过教学设计以多种媒体信息作用于学

生，形成合理的教学过程结构，使学生在最佳的学习条件下学习。由于多种媒体的交互应用，形成了声、光、形、色、动等直接对学生的视觉和听觉器官共同作用的情境，具有良好的强化效果和整体效应，有利于最佳教学效果的获得；并保留和集中了不同传统视听媒体的优势，即直观性、生动性和简洁性。

四、计算机网络与网络教育、网络大学（学院）

随着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的日益进步及其在社会生活各个领域中的应用，它对社会、教育以及大学产生着迅猛、广泛和深入的影响。

（一）计算机网络

计算机网络的本质是进行信息处理和信息传递的通讯线路，即通过以计算机技术为基础的网络，可以进行大量信息内容的加工、整理、制作和进行远程传输；网络也是各种计算机硬件与软件的生产、配备、编制、组装与连接，是各种协议的订制、应用与遵循。

网络在承载大量信息内容的同时，构建了一个与客观物质世界不同的虚拟世界，能够实现信息的共享和超时空传递，使处于地球任何一个角落的人在同一时刻，通过网络进行面对面的交流，或在不同时空下共同完成工作任务。

（二）网络教育

网络一经产生，就迅速地在教育中得到广泛的应用。运用网络进行教学，已成为当代世界教育的一个主要趋势。一般来说，网络教育包括以下几种。

一是以有关网络的知识与技能为课程内容进行的网络教育和培

训；

二是利用网络技术和手段，改变传统的教育教学方式、学习实践方式，形成一种传播速度更快和传播空间更大的新型教育形式；

三是由于网络时代的来临，引起网络、网络社会、网络时代和教育之间的关系发生变化，由网络引起的教育观念、教育思想、教育方式、教育手段、教育过程、教育模式等教育内部要素的变革和发展。

本节所讨论的网络教育，是指利用网络技术手段开展教育教学活动的一种教育形式。作为网络教育的具体化，网络教学是指将教学内容利用计算机网络技术进行处理、制作并进行远程传播的过程。

（三）网络大学（学院）

这里指的网络大学，是指通过网络信息技术手段，具有远程开发与虚拟学校的特征，实现一系列高等教育功能的一种高等教育形式。

与传统大学（学院）一样，目前的网络大学仍然需要有一种基本的大学形式，包括从招生、学籍管理、教育教学、考核评价、颁发学位等一系列完整的过程，具有学历教育的特征。

同时，网络大学是现代远程教育的一种表现形式，它利用现代远程教育的手段达成高等教育的目的。随着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特别是因特网的迅猛发展，使远程教育成为高新技术条件下，以计算机网络技术为核心，融面授与函授以及自学等教学形式于一体，多种媒体优化组合的教育方式。

但是，网络大学也不仅是包含远程教育的意义，网络大学的出现

是远程教育的一种飞跃，是对传统大学的一次改造，它以强大的交互性和广阔的开放性，在吸收传统大学和远程教育一些优点的同时，塑造着自己的特性。

（四）我国网络大学的发展

1994 年底，“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CERNET）示范工程”由清华大学等 10 所高校共同承建；

1996 年，清华大学校长王大中教授率先提出发展现代远程教育；

1997 年，湖南大学率先与湖南电信合作，建起了网上大学；

1998 年，清华大学推出网上研究生进修课程；

1998 年 9 月，教育部正式批准清华大学、北京邮电大学、浙江大学和湖南大学为国家现代远程教育第一批试点院校；

1999 年 6 月，教育部制定《关于发展我国现代远程教育的意见》，提出“统筹规划、需求推动、扩大开放、提高质量”的十六字方针；

1999 年 9 月，“CERNET 高速主干网建设项目”立项；

2000 年 7 月，教育部颁布《教育网站和网校暂行管理办法》，不久批准 15 所高校开展现代远程教育，紧接着又将现代远程教育试点院校的范围扩大为 31 所；

2000 年 7 月 31 日，31 所试点高校在北京成立“高等学校现代远程教育协作组”；10 月，部分新试点院校相继开通网上大学。

第六节 教学测量和教学评价

一、教育测量与教学评价

(一)教学评价

教学评价从本质上说是一种价值判断活动，是对教学活动现实的或潜在的价值作出判断的过程。

(二)教学测量

教学测量则是一种判断事实的活动，它用定性或定量的方法如实地描述学生在德、智、体、美诸方面的发展水平。

(三)形成性评价与总结性评价

形成性评价是通过诊断教育方案计划，教学过程中所存在的问题，为正在进行的教育活动提供反馈信息，以促进实践中正在进行的对教育活动质量的评价。

总结性评价是在教育活动发生后关于教育效果的判断，一般地说，它与分等鉴定并作出关于对象的决策或资源的分配决策等相联系。

评价不是目的，而只是实现目的的手段，不是为了评价而评价，必须紧抓提高教学质量这一目的，为了实现这一目的，必须将两类评价有机地结合起来。高等教育评价的对象是一个多元素、多层次的复杂系统。按评价对象来分，可将教学评价分为学校的办学水平、专业水平、课程评价以及学生学业评价和教师评价四个层面。

二、学生学业评价

学生学业评价是对学生个体学业进展和行为变化的评价。考试、测验是常用的测量工具，并在测量的基础上对学生个体发展和学习效果作出价值判断。现代学业评价是以教育目标为依据，衡量学生个体

的发展是否达到教育目标及其程度的过程。

科学的学业评价有六个步骤：

(一)确定和表述待考课程的考核目标

教学活动是一种有目的、有计划的培养人的活动，教学评价则是教育的一种反馈系统。这就规定了学业评价并非是随意的，它必须以一定的判断准则作为依据。

(二)编审试题

必须紧扣教学大纲，难易适度。

在同一试卷中，同一类型试题的编写格式不应有异，要统一规格，以免应试者因格式不同而产生误解。

试题用词要恰当，文字要简明，表意确切，与解题无关的字词应删去，与解题有关的字词不得遗漏；有关答题方法和要求的指导语，要言简意明，不致应考者费解或误解。

多项选择题的备选答案，在性质上应有相似之处，但又要避免雷同或存在暗示；正确答案不应排列在相同位置，应随机编排。

所编试题，应尽可能避免将教材、参考资料中完全相同的文字表述成试题。

试题应各自独立，各题之间不要互有关联和重复，任何一题的正文或答案的表述不应给其他试题提供线索。

所编试题应便于作答，易于施测，阅卷评价时省力，抗干扰性强。

(三)建立试题题库

要从试题库中抽取试题，编制试卷。要有组织地进行，在专业队

伍的带领下，广开题源，走开放性命题道路，实行集中命题、分散命题和向社会征题三结合。

(四)实施考试、取得信息

实施考试时需注意以下几点。

1. 周密设计、制定考试的实施方案；
2. 印制试卷应有严格的保密措施，同时要保证试卷印刷的质量。
3. 试场设置合理；
4. 实施考试的过程中应讲究规范。

(五) 阅卷评分

客观地评定学生的成绩，给学生以公正的评分。需对测量量表、评分的参照标准等问题进行研究。

(六) 考试结果的统计分析对策

主要内容为：整个考试分数的分布情况，试题和试卷难易程度，信度、效度是否达到标准，等等。与此同时，还需要对各试题作进一步失分统计分析，以便抓住主要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

三、教师教学活动评价

使用教学活动评价法，事先要建立教学评价的指标体系。一般认为，教师教学活动的的评价准则包括：教学素质、教学思想、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环节的安排，以及教学的实际效果。

评价的准则确定以后，会同专家和同行确定各准则权重，即根据各准则在教学质量评价中的地位和作用，用数量标明其地位和作用。

为了科学地评价教师的教学质量，必须选择科学的评价方法。采用什么方法要看评价的具体内容。如要评价教师的为人师表，可采用民主测评法。

一、本章基本概念

教学 教学原则 教学组织形式 班级授课制 毕业设计
学分制 学年制 教学方法 教学评价 学生学业评价

二、思考题：

- 1.谈谈你对高校教学特殊性的认识。
- 2.如何理解和处理教学过程中教师主导作用与学生主动性的关系？
- 3.如何理解知识与能力的关系？
- 4.结合自己的教学分析某一教学原则的重要性，并论述如何在教学中贯彻这一原则。
- 5.简析高校教学过程有哪些环节？
- 6.试比较分析讲授法和讨论法优点和缺点。
- 7.请联系实际谈谈如何上好一节课。
- 8.试分析比较学分制和学年制。
- 9.结合实际谈谈如何对学生学业进行科学的评价。

三、拓展与链接：

- 1.寇宝明:浅谈高校教学管理的观念创新

《教育管理研究》2009年第4期上

- 2.中国高等学校教学资源网

<http://www.cctr.net.cn/>

3.教育技术通讯

<http://www.etc.edu.cn/>

4.国内最大的 IT 技能学习平台——慕课网

<http://www.imooc.com/>

5.“慕课”小常识

所谓“慕课”(MOOC),即大规模开放在线课程,是"互联网+教育"的产物。英文直译"大规模开放的在线课程(Massive Open Online Course)",是新近涌现出来的一种在线课程开发模式。,"M"代表 Massive(大规模),与传统课程只有几十个或几百个学生不同,一门 MOOC 课程动辄上万人,最多达 16 万人;第一个字母"O"代表 Open(开放),以兴趣导向,凡是想学习的,都可以进来学,不分国籍,只需一个邮箱,就可注册参与;第二个字母"O"代表 Online(在线),学习在网上完成,无需旅行,不受时空限制;字母"C"代表 Course,就是课程的意思。MOOC 这个术语是 2008 年由加拿大人提出,经过几年发展现已成为遍布世界各国的教学平台。在中国的 MOOC 学习者主要分布在一线城市和教育发达城市,学生的比例较大。目前,我国上线慕课数量已达 5000 门,学习人数突破 7000 万人次,慕课总量、参与开课学校数量、学习人数均处于世界领先地位,我国已成为世界慕课大国。

课程范围:MOOC 是以连通主义理论和网络化学习的开放教育学为基础的。这些课程跟传统的大学课程一样循序渐进地让学生从初

学者成长为高级人才。课程的范围不仅覆盖了广泛的科技学科，比如数学、统计、计算机科学、自然科学和工程学，也包括了社会科学和人文学科。慕课课程并不提供学分，也不算在本科或研究生学位里，绝大多数课程都是免费的。Coursera 的部分课程提供收费服务“Signature Track”，可以自由选择是否购买。你也可以免费学习有这个服务的课程，并得到证书。

授课形式:课程不是搜集，而是一种将分布于世界各地的授课者和学习者通过某一个共同的话题或主题联系起来的方式方法。尽管这些课程通常对学习者并没有特别的要求，但是所有的慕课会以每周研讨话题这样的形式，提供一种大体的时间表，其余的课程结构也是最小的，通常会包括每周一次的讲授、研讨问题、以及阅读建议等等。

测验：每门课都有频繁的小测验，有时还有期中和期末考试。考试通常由同学评分（比如一门课的每份试卷由同班的五位同学评分，最后分数为平均数）。一些学生成立了网上学习小组，或跟附近的同学组成面对面的学习小组。

主要特点：一是大规模的：不是个人发布的一两门课程，“大规模网络开放课程”(MOOC)是指那些由参与者发布的课程，只有这些课程是大型的或者叫大规模的，它才是典型的 MOOC。二是开放课程：尊崇创用共享 (CC) 协议；只有当课程是开放的，它才可以成之为 MOOC。三是网络课程：不是面对面的课程；这些课程材料散布于互联网上。人们上课地点不受局限。无论你身在何处，都可以花最少的钱享受美国大学的一流课程，只需要一台电脑和网络联接即

可。斯坦福大学校长约翰·L·汉尼希（John L. Hennessy）在最近的一篇评论文章中解释说：“由学界大师在堂授课的小班课程依然保持其高水准。但与此同时，网络课程也被证明是一种高效的学习方式。如果和大课相比的话，更是如此。”

6. 翻转课堂小常识

翻转课堂译自“Flipped Classroom”或“Inverted Classroom”，是指重新调整课堂内外的时间，将学习的决定权从教师转移给学生。在这种教学模式下，课堂内的宝贵时间，学生能够更专注于主动的基于项目的学习，共同研究解决本地化或全球化的挑战以及其他现实世界面临的问题，从而获得更深层次的理解。教师不再占用课堂的时间来讲授信息，这些信息需要学生在课后完成自主学习，他们可以看视频讲座、听播客、阅读功能增强的电子书，还能在网络上与别的同学讨论，能在任何时候去查阅需要的材料。教师也能有更多的时间与每个人交流。在课后，学生自主规划学习内容、学习节奏、风格和呈现知识的方式，教师则采用讲授法和协作法来满足学生的需要和促成他们的个性化学习，其目标是为了让学生通过实践获得更真实的学习。翻转课堂模式是大教育运动的一部分，它与混合式学习、探究性学习、其他教学方法和工具在含义上有所重叠，都是为了让学习更加灵活、主动，让学生的参与度更强。互联网时代，学生通过互联网学习丰富的在线课程，不必一定要到学校接受教师讲授。互联网尤其是移动互联网催生“翻转课堂式”教学模式。“翻转课堂式”是对基于印刷术的传统课堂教学结构与教学流程的彻底颠覆，由此将引发教师角色、课程模式、

管理模式等一系列变革。

7.叶澜：“什么样的课是一堂好课”

有意义的课，即扎实的课：学生学到了知识，锻炼了能力，在过程中产生了良好的、积极的情感体验，并激发了进一步学习的强烈需求，而且越来越主动地投入到学习中去。

有效率的课，即充实的课：就面而言，对全班学生中的多少学生有效率，其包括好的、中的、有困难的具有不同的效率。

有生成性的课，即丰实的课：这样的课不完全是预设的结果，在课堂上有师生之间真实的情感、智慧、思维、能力的投入，尤其思维是相当活跃的，在整个过程中有资源的生成，又有过程的生成。

常态下的课，即平实的课：课堂自身的价值在于它是一个公共的空间，在这个空间里，要有相互的讨论、思维的碰撞，在这个过程中，师生相互的构成，并生成出许多新的东西。

有待完善的课，即真实的课：任何课都不可能十全十美，如果是，那么假课的可能性比较大，课是真实的、不粉饰的，因此是值得反思的，需要去重建的。只要是真实的，总是有缺憾的。但很多的公开课，往往追求要上成一点也没有问题的课，这种预设的目标首先是错误的。

8.苏、美、英三国高等学校教学模式之比较

	课堂教学	独立环节	实践环节
苏联	历来重视讲授环节 占总学时的 70%,以	培养专家的目标出发进行“准	特点是:实践环节安排的学时多;实践活动的连续

	基础理论为主	职业活动”能力的训练,以“业务演习”为代表	性,系统性和循序渐进性;提倡以实际类容为毕业论文(设计)的题目
美国	讲授比重较少,讲清主要脉络,目的在于指导自学 启发思考	最重视讨论和实验	实践环节相对较少主要精力放在思维能力 科研能力上
英国	总课时少,讲授的课时更少,讲授内容少而精,新而实用,同时重视辅导课,着力提高课内教学对课外自学的辅导作用	独立性要求较高,经常有大量课外作业需在图书馆学习	关注生产企业和社会的实际需求,加强实践教学环节,加强与社会的联系,努力改变重理论轻实践的倾向

第九章 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

第一节 高等学校科学研究的地位与作用

一、教学与科研结合是高等教育发展的客观要求

首先，科学研究已成为培养高层次科技人才和全面提高教育质量的重要途径。科学技术和经济的飞速发展，对高等教育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高等学校要培养高层次人才，离不开科学研究，而高水平的科学研究需要高素质的人才。开展科学研究使高等学校同时具备培养人才和发展科学的两大重要职能。

其次，科研直接影响到学校的学科建设整体发展水平。世界知名大学都把科学研究投入的人力、物力和所取得的研究成果及其对经济、科技或社会的进步所作的贡献视为衡量大学水平的重要依据。

二、科研是提高师资水平的基本途径

通过科研及时了解本学科在国内外的发展趋势，介绍学术动态和研究方法，以开拓学生视野，提高教学水平。

通过科研了解社会的需求，使讲课能够紧密联系实际；同时，教师将科研成果及时地转移到教学中来，为开设新的课程，或充实有关教学内容作充分准备。

通过科研，能强调教师的科学思想和创见，能够展望学科的前景并指出尚存在的问题。

三、科研是培养学生能力、发展智力的重要手段

首先，参加科研是大学生获取直接知识的渠道。实践表明，把科

研引入大学教学过程，能够在较大程度上激发学生的主观能动性和创造力，富有探索性和创造性的科研是磨砺大学生思维的工具。

其次，科研有利于扩大大学生的知识面，建立合理的知识结构。参加科研活动，会遇到一系列的理论与实际问题，这就迫使大学生突破原来的知识范围，比较自觉地围绕一个明确的方向构筑起有效的知识结构。

再次，科研活动能满足大学生高层次的心理需要，增强他们敢于攻坚、勇于突破的信心。重要的是在于大学生可以通过科研活动认识到自己的不足，进一步增强学习的动力。

最后，科研活动是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重要手段。

四、科研是发展新学科的基础

科学研究是发展学科和创建新学科的基本途径。牛顿在前人基础上进行卓有成效的科学研究，从而在创立科学的天文学、光学、力学和微积分等方面作出巨大贡献；我国许多新学科的建立受到过科学上领先国家的影响，但在形成和建立这些新学科的过程中，广大教师和研究人员同样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工作。

五、科研是学校直接为社会服务的重要渠道

大学是通过出人才、出成果为社会、经济服务的。大学科研与社会的发展紧密相连，其应用和开发研究的课题常常来自社会生产和生活的各个方面，研究成果也能很快应用于实际领域。

20世纪70年代以后，由于斯坦福大学周围的“硅谷”的成功和美国政府科技政策的影响，许多大学相继与企业建立广泛的联系，各

种形式的“科技园区”纷纷涌现。麻省理工学院与300家公司建立了“大学——工业联合计划”，学校为公司提供各种科技服务；我国大学通过科技开发，采用科研——生产联合体等方式，直接为经济建设服务，同时也获得社会对学校发展的投资。北京的中关村、武汉的东湖区、广州天河区、沈阳的南湖区、上海漕河泾地区、重庆水坪坝区、昆明园西路地区等相继办起了一批以大学为核心，以研究机构为依托，以高新技术开发为主要内容的智力密集型新兴科技产业试验区，极大地推动了我国高新技术的产业化进程。

第二节 高等学校科研的特点和原则

一、高等学校科研的特点

高等学校的科学研究具有以下几方面的特点。

(一) 高校多门类、多层次的学科结构，有利于科学技术领域的相互渗透，宜进行重大、综合性强的研究课程

现代科技革命所提出的研究任务的综合性越来越强，迫切需要不同学科协同对客观世界进行综合研究。高校学科门类齐全，配套合理，具有开展综合性科学研究、开拓新兴科学研究领域的优势。

如北京大学组织了中文、数学、计算机、软件、激光、无线电等系科的教师，开展协作，获得了具有创新特色的国际先进水平的重大研究成果——新型计算机激光汉字编排系统，建立了“北大方正”科技企业。

(二) 科研与教学相结合，学术思想活跃，研究后备力量充足

高校兼有传授已知和开拓人类知识新领域两方面的职能。高校教师在把学生带到学科发展前沿的同时，把研究成果不断转化为新的教学内容，一方面推进了科学的发展，另一方面直接训练了学生，培养了学生的科研能力。同时，通过高水平的科研训练，新生力量不断涌现，可以有效地防止科学思想僵化，使科研队伍始终保持朝气蓬勃的创新精神和进取精神。

（三）高校是开展基础研究的重要基地

世界上一流的大学，都把基础研究作为其整个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的支撑力量。据美国科学基金会的调查，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后，重要的技术革新有 70% 是从基础科学研究中产生的；而国家的基础学科研究，有 3/5 是在高校中进行的。《中共中央关于科技体制改革的决定》也强调：“高等学校和中国科学院在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方面担负着主要的任务。”同时，提高教学质量和高校的科研水平，也有赖于基础研究的发展。

（四）信息资源丰富，信息系统发达，能比较快地掌握和集中各种有关科技发展的新动向和经济建设对科技需求的信息

不论是过去、现在还是将来，高校都是智力和知识高度密集的地方，具有开发信息资源的条件和能力。在未来的信息社会，高校无疑将成为更重要的信息生产、存储、加工、传递和处理，以及新的信息理论产生的场所。

（五）重视教育科学的研究是高等学校科研的特色之一

近二十年来，我国各类高等学校十分重视教育科学的研究，包括

师范大学在内，理、工、农、医和文科院校也都建立专门研究机构，结合各校的教学、科研实践，进行科学研究。

当然，高等学校科研与专门研究机构的科研相比有其不足之处。

一是由于历史原因，高等学校科研事业费一直缺乏，虽然高等学校从各种渠道争取到了一些投资，充实了一批高精尖的仪器设备，但人力与物力的优势从总体上还没有充分发挥。

二是高等学校虽然学科众多，具有综合优势，但科研力量缺乏强有力的凝聚力。

三是高等学校擅长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因人力和资金的限制，高等学校缺乏一支专门把科研成果向商品转化的队伍，以及支持这种开发工作的资金和政策。

二、高等学校科研应遵循的原则

（一）社会经济效益与学术水平相统一的原则

科研活动的最终目的是为了发展生产力，改善人类的物质和精神生活。高校科研在加强基础研究的同时，又必须在开展具体研究项目的过程中不断与市场、企业等需求方保持联系，按照社会需要调整研究计划，以保证获得较高的社会经济效益。当然，即使是那些能够解决社会发展和经济建设中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的研究成果，也应该是在本学科研究领域内有较高学术水平的研究。

（二）正确处理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发展研究关系的原则

高校历来是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的基地，基础研究是发展科技的源泉。同时，高校也承担国家应用技术的的研究和开发研究。正确处

理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发展研究的关系，基本的原则是以应用、开发研究来支撑基础研究，在承担应用、开发研究时，积累资料、数据等资源，为开展基础研究打好基础。

（三）科研与教学相互促进的原则

培养人才与出研究成果是大学的双重任务，教学的开展与科研的进行应互为条件，相互促进。应该鼓励教师把科研成果作为教学的财富，还要鼓励本科生、研究生参加科研；同时，应引导科研人员主动承担人才培养工作，在一些有条件的单位，实行教学与科研人员定期互换。

（四）遵循项目指南与尊重自由选题相结合的原则

“自由选题是重大科研成果的摇篮”，要支持科研人员的自选项目和某些有发展前景项目的科研；同时，国家公布的选题指南则是将迫切需要解决的重大科研课题向社会公布，大学科研也应遵循项目指南。

（五）支持青年研究人员，开拓新的研究领域的原则

为了鼓励青年研究工作者，学校应在科研经费中划出专用款项用于支持由青年教师从事的具有开拓意义的研究项目。

（六）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的原则

从科技成果的转化来看，高校的优势在于提供技术源头，高校与企业开展广泛的合作，是高校提高科技转化率的主要途径。

三、大学生的科研指导

高等学校的教学不仅要使学生掌握一定学科领域的基础知识、基

本理论和基本技能，而且要使学生能在本专业领域进行一定的科学研究，创造性地解决理论和实际问题，具有一定的科研素质和能力。

指导大学生参与科研活动有以下几种途径。

(一)结合日常的教学活动进行的科研指导

高等学校的科学研究最突出的特点是与教学活动紧密结合，大学教学本身就带有科研性质，因此，结合教学活动是指导大学生进行科研活动的重要形式。

在课堂教学中进行的科研指导，即教师在课堂讲授中有计划地进行科研内容、科研方法的教学。

在实践教学中进行科研指导。各种参观、调查和实习都是进行科研指导的有效形式，要鼓励学生参加各种学术报告会、讲座或讨论会；鼓励学生参与教师的科研课题，参加各种课外小组或学术研究会等。

(二)结合学生的学年论文或毕业论文进行科研指导

学年论文是在教师的指导下，学生综合运用一门或数门课程的知识、理论和技能，解决比较复杂的理论和实际问题；毕业论文是在学生掌握了本专业要求的全部知识、理论和技能的基础上综合运用这些知识、理论和技能，独立地、创造性地解决理论和实际问题。学年论文和毕业论文对于提升大学生初步的独立科研能力和创造性有重要作用。

第三节 科研程序与科研方法

科研活动有其本身的规律，其一般程序有以下几种。

一、科研准备阶段

(一) 选题

从事科研的教师，必须熟悉本学科的发展现状和方向，并遵循国家公布的科研项目指南，从中选取科研题目；或者以合同的方式，承担以解决社会机构实际工作中出现的问题为目的的研究课题。

(二) 申请课题

有了好的选题，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请或者参加投标，获得必要的资金支持。1982年中国科学院面向全国设立自然科学基金和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会，除了这两个全国性的科学基金组织外，原国务院所属部委已建立了20多个行业性或部门科学基金会和科技发展基金组织。地方科技发展基金会也相继出现。为了鼓励青年科学技术人才迅速成长，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会还专门设立了“青年科学基金”、“博士后科学基金（教育部系统）”、“非教育部系统留学归国人员科学基金”等。一批大学，如上海交大、复旦大学、中国医学科学院、浙江大学等都设立了科学发展基金或青年科学基金等多种形式的校内基金。逐步丰富和发展了我国的科学基金体制。

各类基金会都定期发布《项目指南》，使申请者了解基金会的资助方针、范围，学科政策，历年资助情况，开展国际合作和学术交流的规定和做法，以指导申请，避免不必要的重复和分散，把科研力量组织到四化建设最需要的方向上来。

二、科学实验阶段

科学研究就是从已有的经验、知识和为获得一定的研究结果而进

行实验所获得的数据中，寻找物质（社会）运动变化的一般规律，因此，科学实验阶段是科学研究最重要的阶段。

这一阶段还可以分为设计、进行实验、寻找一般规律、检验和完善假设、关系式、参数、原理等步骤。

三、研究成果评审、报奖和推广应用

(一)科研成果的审核

大学的科研成果通常可分为六类。

1.理论性成果

指阐明自然（社会）现象、特性或规律的具有一定学术意义的科技成果。

2.应用性成果

指解决某一科学技术问题，具有一定创造性、先进性和使用价值的科技成果。

3.发展性成果

指有明确的实用目的，直接为经济建设服务，并有广泛应用特性的科技成果。

4.阶段性成果

指在重大科技项目研究进程中取得有相对独立应用价值或学术意义的科技成果。

5.教学研究成果

指在提高教学质量，改进教学内容、实验技术、教学方法及教学管理等方面的成果。

6.科学专著和较高水平的教科书

(二)研究成果的评审和鉴定

高校科技管理部门对经过审核的科技成果，分理论性研究成果和应用性研究成果两类分别进行评审或鉴定。鉴定会通过鉴定后，要填写“技术鉴定证书”。

(三)研究成果的登记、申报和报奖

学校对经过鉴定的成果，连同完整的科技材料及时上报主管部或局，各部或局从学校上报的成果中，选择具有国内先进水平以上和具有重大经济、社会效益的成果按隶属关系逐级报省（市）科委及教育部进行重要成果登记。

凡属于发明的科技成果及重大理论性的研究成果，在上报成果的同时，可以向国家科委申请发明奖或自然科学奖。其他应用技术成果，在鉴定后的一年内，取得较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可向省（市）或中央部（委）申请技术进步奖等奖励。

(四)研究成果的推广和应用

大学研究成果的推广主要有两个方面：其一是将所取得的应用性成果推广到国民经济的有关部门、有关行业，使之在建设中发挥作用。其二是将所有的研究成果，特别是理论成果推广于本学科教学中，以提高教学的质量，实现教材更新；有的可写成专著，进行学术传播和交流。

第四节 教育科学研究

一、开展教育科学研究的意义

大学教师通过进行教育科学研究，用教育理论装备自己，可以指导自己的教育、教学实践，有助于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并可以减少在实际教学上的探索时间。

二、高校教育科学研究的内容

与专业的教育科学研究人员不同，对于一名大学教师，从事教育科研可以从两个方面进行。

(一)研究教学内容

教学内容更新和综合化是当前教学领域值得研究的课题。随着现代科技的迅速发展，高校课程内容急剧增加，在授课时数增加有限的情况下，要把大量的新内容全部教给学生，在给定的时间内把有关学科的最基本的理论、方法和技能传授给学生，让学生真正学到手，就必须进行研究和实验。

(二)研究教学方法

关于教学方法的研究，广大教师已经作了许多尝试，例如，有的教师用“问题——方法——结果——条件”八个字来归纳其在课堂教学中按照这一程序启发学生思维，引导学生再发现知识的过程；有的教师通过模型教具等形象化教学帮助学生建立比较难建立的概念；有的教师侧重于在实践性教学环节中培养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有的通过改革考试方法，引导学生从死记硬背中解脱出来，学得更活；有的教研室通过开放实验室，对实验教学进行大刀阔斧的改革，增设

了更多的选修实验和大型设计实验；有的教师运用计算机辅助教学，使启发式教学进入一个全新的阶段等。

三、教育科研方法论原则

(一)理论联系实际

任何科学研究，即使是实践性、实用性很强的大学教育科研，如果不注意理论高度的抽象，也难以成为严格意义上的研究；而只追求学科的理论体系，这样的学科体系易脱离实际基础，势必成为空中楼阁。

(二)注意理论的层次性

鉴于大学学科繁多，门类有别，大学教学理论只能是一般的规律、原则与方法的阐述，而不可能深入探讨各门学科教学的特殊规律、原则和方法。各科教学法研究的成果又可丰富、充实大学教学理论。

(三)加强综合研究

在研究中应持整体观点，亦即从系统的整体与部分之间，部分与部分之间，以及系统与环境之间的相互关系中去考查对象。在研究方法上强调综合，支持从综合出发，其思维方式是“综合——分析——综合”。

一、本章基本概念

科学研究 基础研究 应用研究 自选项目 选题

二、思考题：

1.如何认识高校教师从事科学研究的必要性？

- 2.高等学校科学研究的特点有哪些?
- 3.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应遵循哪些特点,如何贯彻?
- 4.试述分析高等学校进行科学研究的优势和劣势。
- 5.结合实际谈谈该如何处理高校教师教学和科研二者间的关系。
- 6.怎样促进科研成果的转化?

三、拓展与链接:

1.科学网

<http://sciencenet.cn/>

2.中国高校校报展示平台

<http://henu.cuepa.cn/new/index.php>

3.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 CERNET

<http://www.edu.cn/>

4.全国高校外语教学科研项目申报

<http://kyxm.sflep.com/>

5.中国教育科研人才网络

<http://www.esrjob.com/>

6.中国教育科研网

<http://www.cnjyky.com/>

7.中国科研信息网

<http://www.edunet.org.cn/>

8.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

<http://www.npopss-cn.gov.cn/>

9.教育部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信息网

<http://www.sinoss.net/>

10.河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

<http://kxghw.hebnews.cn/>

11.河北省教育厅

<http://www.hee.cn/>

12.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

<http://www.nies.net.cn/jg/ysjg/ghb/>

第十章 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及指导

第一节 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特征

一、社会实践活动的特征

大学生社会实践是一种以实践的方式实现高等学校教育目标的教育形式，是高等学校学生有目的、有计划地深入现实社会，参与具体的生产劳动和社会生活，以了解社会、增长知识技能、形成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的活动过程。

大学生社会实践是高等学校教育活动的重要环节，它与课堂教学相辅相成，共同完成高校的人才培养任务，实现学生全面发展的目的。就其本质来看，它有这样几方面的特征。

（一）社会实践活动的目的在于培养学生

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最终效果表现为大学生在实践中增长了见识和才干，完善了品格修养，改造了自身。同时，大学生深入工厂、田间主要是为了了解生产的程序和技术，明白工作的艰辛与甘苦，树立劳动意识和服务意识，参加军训也是为了体验军营生活，掌握基本的军事常识和技能，激发爱国热情。

（二）有定向选择的内容

大学生社会实践的内容是指大学生通过各种形式的实践，接受哪些方面的教育。根据党的教育方针的要求和大学生社会实践的特点，其内容一般包括：政治思想教育；国情、民情教育；社会规范与社会角色教育；心志磨练与个性养成教育；劳动和专业技能教育。

这些内容的选择既是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需要，也是大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的需要。

（三）通过现实参与的方式实施

社会实践活动主要是让大学生在参与社会生活和社会生产的过程中，通过亲身经历获得直接的、现实的知识 and 技能。

（四）与高校其他教学环节具有互补共进的效果

大学生社会实践与高等学校其他教育环节互相补充、促进，是高等学校实现培养目标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另外，大学生社会实践还有双重性的特点。这主要表现为实践主体、目标和应遵守的规律的双重性。大学生在社会实践的过程中既是高校的学生又是实践的主体，既是学习者又是生产者，是双重身份；大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既是为了学习业务知识也是为接触工农群众、了解社会、提高思想觉悟，具有双重任务；社会实践是育人的环节，也是实践的过程，所以既要遵守教育规律又要遵守生产规律。

二、社会实践活动在培养人的过程中的作用

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在培养人才方面的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一) 促进知识的转化和知识的拓展

社会实践使大学生接近社会和自然,获得大量的感性知识和许多有价值的新知识,同时使他们把自己所学的理论知识与接触的实际现象进行对照、印证、比较,把抽象的理论知识转化为实际工作的方法、处理具体问题的思路和进一步认识世界的工具。

(二) 增强大学生的社会意识和社会适应能力

社会实践通过把大学生直接引入社会生活,使其在丰富生动的现实生活中了解人民、了解社会,学会处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树立法规意识、公德意识和培养社会责任感,并能够较快地融入现实社会之中。

(三) 发展大学生的创造才能和组织才能

在社会实践活动中,大学生是活动的主体,在选择活动的方式、组织活动和采取应急措施等方面都可以自行决定。在这种情境下,学生的积极性容易被调动起来,其对现实的感知和认识的深度、广度都是在封闭的环境中所无法比拟,也就易于产生富有创造性的思想和举动。因此,社会实践之所以越来越受到重视,和它所提供的一个可发挥学生能动性的开放环境有关。

(四) 提高大学生修养,完善个性品质

在社会实践活动过程中,大学生要同各种各样的社会人员接触,学会如何处理与群众的关系,学会关心、尊重他人,是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重要目标之一。同时,参加社会实践活动也是考验与养成大学生社会修养品行、完善其个性品质的重要途径。

三、社会实践活动与教学科研的联系

同样作为高等学校教育活动的环节，社会实践活动与教学、科研各具特点而又联系紧密。

（一）社会实践活动与教学活动的关系

1.目的的统—性

社会实践活动与课堂教学同是为了培养学生，只是实现的途径不同。社会实践中所直接获得的现实社会的知识与课堂教学所交给学生的理论知识相互印证与沟通，学生的知识系统因此趋于完善。

2.活动的主体有差别

教学活动是个复杂的过程，其活动主体随情景的不同而不同；在整个社会实践活动过程中，教师的指导作用弱化，学生的主体性得到充分体现。

3.所获知识的层次不同

课堂教学以传授系统的理论知识为主，是间接的、抽象的；社会实践中学生所学的知识以直接、感性的知识为主，因为是亲历、亲感，所以印象深刻，且与后者相互补充、印证，有其不可替代的价值。

4.知识获得的环境有差别

课堂教学是在严格控制的环境中完成知识传授任务的，而社会实践活动的场景则具有开放性、灵活性的特点。它的对象可以是丰富而生动的整个社会生活。

（二）社会实践活动与科研活动的关系

1.两者的目的与结果的总体一致性

就高等学校的教育过程而言，社会实践和科学研究同样服务于培养人才的最终目的。

2.两者的活动对象有差别

科学研究大部分是以自然物、自然现象或自然规律为对象；社会实践的对象则主要是社会生活和生产活动。

3.两者的方式有差别

科学研究通过严格控制的实验，严密的认证推理来探索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规律；社会实践则主要通过对生产、生活的现实参与来体验和理解其含义和规则。

4.两者的活动环境有差别

科学研究一般对研究的环境进行严格的控制，其情景是相对封闭的；社会实践则是在开放和不加干涉的社会真实生活中进行的。

第二节 社会实践活动的内容与形式

一、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类别

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涉及的内容十分广泛，其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并且随着社会实践活动的深入开展，新的活动形式也在不断涌现。根据社会实践活动组织的规模、计划性、稳定性及组织者不同，社会实践活动可以划分为不同种类。

(一)教学计划的内社会实践活动与教学计划外社会实践活动

根据社会实践活动是否列入教学计划，可以分成教学计划的内社会

实践活动与教学实践处社会实践活动两类。

教学计划内的社会实践活动一般由学校教务处组织，是为了配合一定的教学过程而开展的，包括教学实验、专业实习、军事训练、生产实习及部分公益劳动和社会实践。

教学计划内的社会实践一般有这几个特点：

1. 大多与专业教学联系紧密，是教学过程的重要组成部分；
2. 教育目的比较明确；
3. 大多在较固定的社会实践基地进行；
4. 面向全体学生，以集体组织为主。

教学外社会实践一般由学校团委、学生会或社团发起、组织，有时学生个人也会自发组织一些社会实践活动。这类社会实践主要包括社会考察、科技文化服务、勤工俭学、社团活动等。

教学计划外社会实践活动的特点有：

1. 主题选择较为宽泛，不必与专业教学挂钩；
2. 组织形式较为灵活；
3. 有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基地化社会实践活动与非基地化社会实践活动

根据是否有较为固定的对口实践单位或场所，可以分为基地化社会实践活动或非基地化社会实践活动。

高校一般都与社会行政社区或企事业单位共同建设社会实践活动基地，供大学生持续稳定地开展社会实践活动。社会实践基地的建立为社会实践活动的制度化和有效性提供了保障，有利于对学生进行

全方位的教育。

非基地化的社会实践活动就是泛指那些没有固定的活动基地，而根据实践活动主题临时确定或变换地点、场所开展的社会实践活动。

非基地化社会实践活动的特点有：

1. 机动性比较强；
2. 利用不同的教育资源；
3. 教育效果不确定。

(三)专业实践活动与非专业实践活动

根据活动的内容与专业学习的关系，可以分为专业实践活动与非专业实践活动。

专业实践活动又称专业实习，指大学生在校期间，结合专业特点和课程的进展，深入工厂、医院、矿区等社会实际工作环境中，把所学的知识运用于实际，完善知识结构，培养实际专业技能的过程。专业实习一般有以下特点：

1. 活动列入教学计划，由教务处统一组织；
2. 全体同学参加；
3. 有较固定的实习基地，效果也比较明显；
4. 是教学过程不可分割的部分。

非专业实践活动包括那些与专业内容不直接相关的各种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如公益活动、科技服务等。它的特点有：

1. 组织者、活动主题及场所的选择灵活性较大；
2. 以思想政治教育为主要的活动内容等。

不论是专业实践活动还是非专业实践活动对大学生的健康成长都很重要，专业实践活动求深，使大学生在其所学专业上既掌握理论知识又发展实践技能；非专业实践活动求广，大学生通过广泛接触社会生活，在各方面获得发展。

二、几种主要的社会实践活动

(一)军事训练

军事训练是指高等学校为了使大学生掌握基本的军事知识、军事技能而有目的、有计划地组织其接受相应的学习与操练的过程。军事训练的基本内容包括：学习军事知识、操纵军事技术、体验营地生活、参观军事设施等。军事训练在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培养学生的国防观念，激发爱国热情，培养纪律观念、集体主义精神和艰苦奋斗的精神方面具有重要价值。

(二)专业实习

专业实习是指高校组织大学生结合专业学习，到实际的生产生活中接受基本技能训练，把所学知识运用于实际生活之中，以完善知识结构，提高专业技能的活动过程。专业实习多以一定的实习基地为依托，学校与实习接受单位共同把实习列入计划，由接受单位派出有经验的工人、技术人员或其他人员现场指导。

(三)生产劳动

组织大学生参加生产劳动的主要目的在于培养其劳动观念和劳动纪律，使之掌握一些基本的生产技能，加强与工农群众的联系。生产劳动的含义很广，可以是工厂的劳动，也可以是农村的劳动；可以

是公益性劳动，也可以是为自己或家庭的劳动；可以是集体组织的劳动，也可以是个体自发的劳动。

(四)社会调查

社会调查是大学生出于兴趣或依据社会的需要，有目的地针对某一社会问题进行周密系统的调查研究，并对这些问题进行深入分析以培养实际工作能力和为有关部门提供决策依据的一种活动形式。社会调查的范围可以很广，如各领域取得的成就、专业领域的情况、文化教育情况、某地的风俗习惯、社会环境问题、社会热门话题、大学生的思想动态。

(五)智力扶贫

智力扶贫是大学生利用所学的知识和技能服务于贫困地区的活动形式。智力扶贫是大学生接受现实教育的一种很好形式，大学生深入贫困山区，与贫苦农民一起生活劳动，了解导致贫困的深层原因，利用自己的所学尽力提供智力帮助。

(六)参观考察

参观考察在开阔大学生的眼界、增长见识等方面有明显的作用，也有利于培养学生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参观考察活动的内容范围非常广，其对象可以是车间工地、历史遗迹、博物馆、科技馆、革命圣地、旅游景点等，也可以是对某地域的风俗习惯、自然风貌等方面的考察。参观考察在开阔眼界、增长见识等方面有明显的作用，通过参观考察可以培养大学生热爱祖国、亲近人民的感情。

第三节 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组织

一、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组织程序

高等学校对大学生社会实践的组织应遵循一定的程序和规范。

(一)确定活动内容和场所

确定社会实践活动内容和场所的过程其实就是一个把抽象的教育目标转化为具体的指标内容的过程。恰当的内容可以提高大学生参与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选定活动的内容后,就要与社会取得广泛联系,确定活动的场所或基地。

(二)编制活动计划

为了使社会实践活动有序、有效地进行,应把活动过程按计划形式确定下来。活动计划的内容一般包括:活动目标、参加人员、过程安排、预算活动经费等。

1.活动目标

阐述本次社会实践活动预期实现的结果,活动目标的阐述要注意具体和可操作性,并点出各步活动的主要内容。

2.参加人员

列出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的学生、指导老师、实践地的接待或指导人员。

3.过程安排

包括实践活动的基本程序、经费安排和时间安排,以及为达成目标所用的方法、途径、具体的手段等。过程的安排注意为突发事件留出一定的时间,并对提出的条件留有一定的余地。

4.预算活动经费

预算活动经费对提高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效益和工作水平来说，既是事实，也是途径，高校活动经费的有限性使经费预算成为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重要一环。预算所应考虑的主要有：差旅费、联系交往费、资料费、邮件费、应急专项费及奖励费等。由于社会实践活动的开放性，在进行经费预算时同样要留出较大的弹性。

(三)组织活动过程

根据活动方案，组织活动的开展。组织活动既要按照计划有序地进行，又要及时根据情况与条件的变化进行灵活的调整。

(四)评估与总结

针对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特点和教育目标的要求，社会实践活动的评价与总结的基本指导思想是：以培养人才为主，兼顾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一般说来，评估内容主要包括：

1. 大学生在知识、技能和思想方面所发生的变化；
2. 对社会作出了哪些贡献及社会对实践活动的评价；
3. 经费的运用及收支情况；
4. 在评估的基础上撰写总结报告，报告应从成绩和失误两方面分析，为将来开展活动提供借鉴。

二、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组织原则

(一)坚持教育效益为主，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兼顾的原则

教育效益为主就是在组织大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时，要把拓展学生知识、培养实际技能和锻炼意志品质作为活动的中心目的。同时，

也要有一定的经济意识和为社会作贡献的服务意识，兼顾社会实践活动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点面结合、以点带面的原则

社会实践活动要面向全体学生，同时要善于针对不同学生，采取不同的活动方式。还要根据不同的活动类型、活动主体、活动方式、采取不同的措施，以保证重点，从而带动和引导整个社会实践活动的全面展开和普遍提高。

(三)系统化、分层进行的原则

把大学生整个大学阶段的社会实践活动列入计划，系统地安排并根据不同年级和阶段的特点、要求，开展不同内容的实践活动。

(四)因地制宜、勤俭节约的原则

社会实践活动是一个耗资性活动，应合理规划与使用有用的活动经费，并根据不同专业要求，就近就便地开展社会实践活动。

三、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应注意的问题

(一)出人才与出成果的关系

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既是一个出人才的过程，也是一个出成果的过程。但培养人才是开展社会实践活动的根本目的，而出成果则是相对次要的目的。

(二)社会实践活动与教学、科研的关系

课堂教学、科学研究与社会实践是高等学校实现教育目标、培养合格人才的三个基本途径，三者相互配合、相互补充、不可或缺。在培养人才的过程中，在以教学为中心的前提下，要做到三者并重，同

时又各有侧重。

（三）学生自主性与教师指导的关系

社会实践活动是以大学生为主体的活动过程，大学生面对相对开放的环境，可以充分发挥其主动性和自主精神；同时，教师也要给予适当的指导和帮助。强调学生的自主性的原因是：

第一，社会实践活动需要自主和主动的精神，学生自主性、主动性的发挥程度影响着社会实践活动的参与深度。

第二，社会实践活动的重要目标之一，即促进学生正确的政治思想品德的形成，是一个外在价值观念逐渐内化的过程，若没有活动主体的积极参与和自主参与，这个转变过程是难以真正实现的。

（四）深入性与广泛性的关系

大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的深入性是指要在活动过程中完成既定的目标和任务，确有所获；而其广泛性则是指活动的内容要有广泛的涉及面和保证参与主体的广泛性。开展社会实践活动要兼顾深入性和广泛性。

（五）集体活动与个体活动的关系

社会实践活动的组织形式有集体形式、小组形式和个体形式等三种，组织社会实践活动应根据活动的性质和具体的情况决定其组织形式。

一、本章基本概念

社会实践 专业实习 社会调查 智力扶贫

二、思考题:

- 1.试述社会实践活动在高校人才培养过程中的作用。
- 2.简析社会实践活动与教学科研的关系。
- 3.试述社会实践活动的组织原则。
- 4.请设计一社会实践活动,列出有关的活动程序和计划。
- 5.试析组织社会实践中应该处理好的几对关系。

三、拓展与链接:

1.大学生社会实践调查报告的格式

系部名称: _____ 专业: _____
年级_____ 班级: _____ 姓名: _____ 学号:_____

实践单位: XXXX 有限公司

实践时间: 2009 年--月--日 至 2009 年--月--日 共 --天

一、实践目的: 介绍实践的目的,意义, 实践单位或部门的概况及发展情况, 实践要求等内容。(这部分内容通常以前言或引言形式,不单列标题及序号)

二、实践内容: 先介绍实践安排概况,包括时间,内容,地点等, 然后按照安排顺序逐项介绍具体实践流程与实践工作内容、专业知识与专业技能在实践过程中的应用。以记叙或白描手法为基调,在完整介绍实践内容基础上,对自己认为有重要意义或需要研究解决的问题重点介绍,其它一般内容则简述。

三、实践结果: 围绕实践目的要求,重点介绍对实践中发现的问题的分析,思考,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建议等。分析讨论及对策建议要有

依据,有参考文献,并在正文后附录。分析讨论的内容及推理过程是实践报告的重要内容之一,包括所提出的对策建议,是反映或评价实习报告水平的重要依据。

四、实践总结或体会:用自己的语言对实践的效果进行评价,着重介绍自己的收获体会,内容较多时可列出小标题,逐一汇报。总结或体会的最后部分,应针对实践中发现的自身不足之处,简要地提出今后学习,锻炼的努力方向。

五、正文字体:宋体小四号字。字数:3000字左右

第十一章 高等学校的德育

第一节 高等学校德育的地位和作用

一、高校德育概述

(一) 高校德育涵义

德育是指教育者按照一定社会和阶级的要求,以及受教育者品德形成和发展的规律,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地对受教育者施加系统的影响,使受教育者形成一定的思想观点、政治立场和道德品质的活动。德育的实质就是育德,就是实现社会道德规范向个体思想品德的转化。

高校德育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1.鲜明的阶级性

任何阶级和社会都有自己的德育,任何德育都服务于一定的阶级和社会,阶级性是德育的重要特征。无产阶级的德育同样具有鲜明的

阶级性。

2.广泛的群众性

德育的对象是人，因此，人类社会的任何领域、任何方面都是德育的工作范围。每个人都是德育的对象，又都是德育工作的施行者。以人为对象的德育，其本质特征都体现在群众性上。

3.很强的实践性

任何社会工作都是在社会实践中逐步形成其理论体系和基本策略、做法的。德育在产生、发展的过程中，始终都贯穿着一个从实践到认识、从认识到实践的过程，并在不同历史时期形成不同阶级的、系统的德育理论体系。作为人类社会实践活动形式，德育只有在实践中才能不断地发展，并保持活力。

二、高校德育的目的和任务

高校德育的目的和任务总是依据一定时期党的指导思想、工作路线、方针和政策而确定的，以一定时期高等教育的总目标和总任务为出发点，并与大学生的思想实际相适应。高校德育的根本目的在于提高青年学生认识和改造世界的能力，把他们培养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为实现这一根本目的，高校德育工作的根本任务就是用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来教育和武装学生。当前特别是应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思想武器，引导学生积极投身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伟大事业中去。具体而言，高校德育的任务有：

首先，用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学生，确保高等教育的社会主义方向。

其次，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启发和教育学生，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再次，调动和激发大学生学习的主动性、自觉性和创造性，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三、高校德育在高等教育中的地位和作用

高校德育在高等教育和高等学校中的地位、作用是由德育在党的工作中的地位和高等教育在整个教育事业中的地位所决定的，是关系到社会主义大学的性质和方向的根本性问题。

首先，高校德育是高等教育社会主义性质的体现。社会主义教育是培养无产阶级接班人的重要手段，高等教育尤其应为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政治制度提供人才上的保障。坚持以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广大青年学生，是高等教育社会主义性质的鲜明体现和根本要求。

其次，高校德育是高等教育的重要内容，是党的思想政治工作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高等教育是精神文明的重要方面，不仅能创造出大量的精神文明成果，传播和创造新的思想、理论和先进的科学技术，而且是思想建设和文化建设沿着正确方向健康发展的重要保证。

再次，高校德育是培养学生具有坚定正确方向的重要保证。通过德育，使大学生能够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坚决、自觉

地抵制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的腐蚀。

第二节 高等学校德育的过程和内容

对大学生进行德育的过程是以学生思想品德形成、发展的规律为基础，遵循高等教育的规律，对受教育者施加影响并促使其形成培养目标所要求的思想品德的过程。

一、高校德育的过程

德育过程通过教育者和受教育者的双边活动，将社会道德内化为个体道德品质，又将个体道德品质外化为道德行为的过程。其本质是：

（一）是教育者对大学生施加影响的过程

大学生思想政治品质的形成，是学校教育、社会影响和个人努力三种力量相互作用的结果。其中学校教育中由教育者有计划、有组织地对大学生政治思想、品德所施加的教育影响，在德育过程中居于主导地位。

（二）是促进学生思想矛盾运动和转化的过程

德育的过程，归根到底是通过受教育者的思想矛盾运动实现的，因此，必须把握学生思想矛盾的特点、思想矛盾转化的条件和规律，促进学生的思想矛盾向积极的方向转化。

（三）是不断运动、发展、深化的过程

德育是螺旋式上升的过程，总的德育过程总是处在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不断发展和深化这样一个循环往复的过程中。

二、高校德育的内容

高校德育内容是根据高校德育的根本目标、任务和大学生的成长规律、思想发展特点及高等教育的发展规律而确定的。

一般将高校德育的内容分为以下几类。

（一）系统的德育内容

所谓系统的德育内容就是把德育作为一个完整的教育内容，有计划、有目的地按照这一内容本身的知识结构序列传授给学生。系统教育主要是通过正式的课程进行的。其内容主要包括五个方面。

1.系统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

对大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原理教育、基本观点教育和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实践的教育。其中，积极引导大学生掌握并在实践中应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抓好三种教育，是当前大学生德育的主要内容。

2.马克思主义人生观、世界观教育

要引导大学生树立科学的唯物主义世界观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无产阶级人生观。

3.马克思主义道德观教育

通过进行社会主义道德和共产主义道德的基本原则、主要规范的教育，社会公德教育和专业道德教育，培养大学生高尚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道德品质，形成良好的道德习惯，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4.爱国主义与国际主义教育

不断加深大学生对祖国的热爱之情，树立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立志为祖国的繁荣富强和整个人类进步事业而努力学习。

5.社会主义民主与社会主义法制教育

使大学生充分认识到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对于维护社会安定团结，保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顺利进行的重要性，提高大学生的民主意识和主人翁责任感，增强社会主义法制观念。

（二）日常的德育内容

日常的德育内容一般是根据国内外形势发展的需要，学生的思想实际，结合每年的纪念节日或校内发生的有意义的事例，确立教育内容，进行某一方面的专题教育，主要采取形势报告、专题讲座、文艺演出的方式开展。日常的德育内容包括以下四类。

1.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教育和形势任务教育

引导大学生正确理解党的路线、方针和基本政策，认清国内外形势，明确奋斗目标，增强社会主义信念

2.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关系的教育

引导大学生认识到国家、集体、个人利益的根本一致性，引导大学生正确处理三者利益之间的关系。

3.劳动态度和纪律教育

培养大学生在劳动就业中的公平竞争意识和引导大学生认识自觉遵守纪律的重要性，养成良好的劳动态度和自觉遵守各种纪律的行为习惯。

4.革命传统教育

引导大学生学习革命先烈为真理而斗争、为党的事业勇于献身的崇高品德，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革命精神，鼓舞大学生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努力奋斗。

（三）按阶段安排德育内容

高校德育工作必须有针对性地、科学地安排德育内容，不同阶段有不同的侧重点。

1. 新生阶段德育内容

新生阶段是大学生角色转变和适应期，德育内容应侧重安排：理想与成长教育、政治方向教育、纪律和法制教育、集体主义教育、劳动观念教育等。

2. 大学二、三年级德育内容

二、三年级是大学生思想稳定发展、逐步定型时期，主要精力放在课程学习和如何塑造自我、完善自我上，德育内容应侧重安排：世界观与人生观教育；道德观、审美观与恋爱观教育；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教育与国情教育、政治修养教育。

3. 高年级阶段德育内容

高年级是大学生走向社会前的心理准备期。德育内容应侧重：社会观教育、职业教育与作风教育、毕业分配教育。

第三节 高等学校德育的原则、方法与途径

一、高校德育的原则

德育的原则是教育者对受教育者进行德育的准则，是有效德育的

必然要求，是德育过程中的规律性反映。高校德育的原则，必须遵循和依据党的教育方针、培养目标和大学生的身心发展特征。

（一）方向性原则

社会主义方向是我国高校德育的根本要求，也是德育的根本目的。为此教育者必须坚定不移地用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学生，把明确的社会主义方向作为开展各种教育活动的首要前提。

（二）疏导性原则

疏导性原则就是德育工作必须坚持摆事实、讲道理，以理服人。疏导包括疏通与引导两方面：一方面要广开言路，让受教育者畅所欲言；另一方面，对各种不同的思想和言论加以积极的引导。

（三）理论联系实际原则

理论联系实际就是德育内容必须联系社会实际和学生的思想实际。德育是系统的政治理论教育与社会实践活动相结合的教育过程。只有理论联系实际，才能使学生思想教育工作开展得有说服力和吸引力。

（四）教育与自我教育相结合的原则

学生既是教育的对象又是教育的主体，教育和自我教育构成了德育活动中紧密相连、相互制约、相互促进的两个方面。

（五）统一要求与个性化结合原则

在保证社会对人才的基本要求的同时，注意保持受教育者个性的多样化。

二、德育的方法

高校德育的方法多种多样，主要通过以下方法来实现。

（一）调查研究法

调查研究法是指收集事实、数据、占有材料、熟悉情况，并从现象中寻求本质，从经验中推导出理论的方法。开展调查研究一般分为五个步骤：

- 1.选题和制定计划；
- 2.收集和分析研究计划；
- 3.实地调查；
- 4.完成调研报告；
- 5.评价与总结。

（二）说理启发法

说理启迪法就是通过摆事实、讲道理，启发引导教育对象，以理服人的教育方法。运用说理启发法，应把握三点：

- 1.说理不是说教，要以理服人；
- 2.说理不是压服，要便于接受；
- 3.启迪不是硬灌，要结合学生切实经验。

（三）情感交流法

情感交流法是通过情感交流触发学生的情感体验，唤起他们自我教育的主动性，促使他们在相互信赖、彼此尊重的基础上，将正确的认识转化为自觉行动的教育方法。在实施中要做到：

- 1.善于了解学生的情感特点；

2.善于排除情感交流的障碍；

3.防止一相情愿的片面性。

（四）榜样教育法

榜样教育法是用他人的良好行为作为榜样来启发、激励青年学生的方法。它通过将一定的社会行为规范和准则的具体化和人格化来起作用，用具体的人或事来感染学生。运用榜样教育法应把握三点：

1.所选择的榜样具有先进性、针对性；

2.善于发现和发挥榜样的模范作用；

3.要发挥教师自身的榜样作用。

（五）参观访问法

参观访问法是指利用社会大课堂，有目的地组织学生对典型的事物进行实地观察，对典型的人物进行采访，从而帮助学生了解社会、扩大视野、树立正确的思想观念。

三、德育的基本途径

（一）德育课教学

德育课教学是高校对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教育和共产主义思想教育的主要形式，它包括：

1、马列主义理论课教学

对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系统教育，引导学生完整、准确地掌握和运用其基本原理和方法，确立科学的思想观念并用以指导社会实践。

2、思想政治课教学

对学生进行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等方面的系统教育，培养学生高尚的思想品质和道德观念，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二）教职员工的“三育人”

所谓“三育人”，就是要求教师要教书育人，干部要管理育人，后勤职工要服务育人，以不同的方式对学生实施德育。

（三）党、团、学生会组织活动

通过这些组织开展活动对学生实施德育，影响面广，学生容易接受，可以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四）校园文化

校园文化主要是通过开展各种文化活动，营造学校的文化氛围、文化环境，对学校内成员特别是学生思维方式、思想观念的形成、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五）社会实践

社会实践是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主要途径，也是学生接受德育，由知到行的必经之路。

第四节 高等学校德育队伍的建设

一、高校德育工作的特点

（一）精神性

德育主要是从思想观点、道德情操上去丰富学生的精神世界，帮助学生树立科学的世界观和人生观，因此，高校德育工作是一种精神

性劳动。

（二）创造性

高校德育工作是具有创造性的劳动，这是由学生的主观能动性、思想教育内容与方法的不断改进、创新，以及在德育过程中的创造性决定的

（三）复杂性

德育是将抽象思维转化为青年学生具体言行的一个复杂的实施过程，这种复杂性是由高校德育工作任务的多方面性、影响学生成长因素的多方面性，以及德育过程内部矛盾的特殊性所决定的。

（四）长期艰巨性

要使学生在各方面全面、稳定地发展，必须通过德育者长期、细致、耐心地开展工作才能实现。

二、高校德育队伍的思想建设

（一）高校德育队伍的思想建设

加强德育队伍的思想建设内容有：提高对德育重要性的认识；提高思想和业务素质，增强事业心和责任感。

（二）高校德育队伍的组织建设

1.重视德育者的选拔

包括专职德育工作者的选拔和兼职德育工作者的选拔。

2.注意高校德育者的培养和提高

方式有：脱产进修，在职培训，业余进修和开展科学研究等。

（三）加强学生德育队伍建设的措施

1.强化学科研究

即要在实践中探索学生德育的规律、原则和方法，不断充实新思想、新内容和新方法，加强德育学科建设。同时，培养和造就一批有真才实学、有实际工作经验的德育学科带头人和优秀的德育专家。

2.完善管理体系

对学生德育队伍的管理，既要体现日常德育与管理的特点，又要体现教学与科研的特点。完善的管理体系对开展德育工作意义重大。

3.优化队伍结构

首先，应完善专兼职相结合的德育队伍管理制度；其次，应使专兼职德育工作者做到互通有无、互相指导、相得益彰；再次，是不断优化德育队伍的学历、年龄结构。

4.讲究量才使用

对基础理论和政治理论水平较高的德育工作者，应重点支持其进行理论研究并引导其以理论指导实际工作；对一般工作者，要力求培养一批作风扎实、勤于奉献、乐于本职的骨干；对新上岗的工作者，要进行重点培养。

5.政策落实到位

应在各级德育工作者的职务评定、晋升、工资待遇等方面与教学、科研教师同等对待，切实关心其工作和生活。

6.改革工作方式

各级德育工作者要集思广益，改变集中的、突击式、运动式的工作方式，采取灵活多样、长短期结合的方法，以提高工作效益。

一、本章基本概念

德育 疏导性原则 情感交流法 榜样教育法

二、思考题：

- 1.高等学校德育有哪些特点？
- 2.德育应遵循哪些原则？
- 3.结合教学实际，谈谈如何运用说理启发法。
- 4.试述高等学校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的途径。
- 5.如何理解思想政治教育在高等学校中的地位？
- 6.高校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应注意哪些问题？

三、拓展与链接：

- 1.王浩:高校德育工作中的隐性教育探析

《思想教育研究》， 2006:55-5

2. 向莉:试论高校德育工作中隐性教育途径的创新

《中国高新技术企业》， 2007:238-239

3. 李康平:高校德育评估中的几个问题

《高等教育研究》， 1995

4. 王青逵:面向 21 世纪加强和改进高校德育工作

《社会科学战线》， 1998:254-259

5. 任凤彩:面向 21 世纪高校德育工作的措施

《高校理论战线》，1999

参考文献:

1. 潘懋元. 新编高等教育学.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
2. 滕大椿. 美国教育史.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94
3. 河北省教师教育专家委员会编写. 高等教育学. 石家庄:河北人民教育出版社,2007
4. 吴宝瑞. 高等教育学. 石家庄:河北人民教育出版社,2009
5. 潘懋元, 王伟廉. 高等教育学. 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1995
6. 赵文华. 高等教育系统论.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
7. 钟玉海. 高等教育学. 合肥: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2005
8. 徐小洲等. 高等教育论——跨学科的观点.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04
9. 方展画. 高等教育学.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6
10. 张磊. 欧洲中世纪大学. 商务印书馆. 2010
11. 孙周兴. 《欠改革的中国大学》. 世纪出版集团上海人民出版社.2014
12. 薛天祥. 高等教育学.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1
13. 杨德广. 高等教育管理学. 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6
14. 瞿葆奎. 教育目的.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89
16. 谢作栩. 中国高等教育大众化发展道路研究. 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 2001
17. 张焕庭. 现代西方资产阶级教育思想流派论著选. 北京:人

民教育出版社，1980

18. 教育部法制办公室. 高等教育法律法规规章选编. 北京: 教育科学出版社, 1986

19. 蔡克勇. 21 世纪中国教育的走向. 广州: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

20. 黄化古. 高等学校引入市场机制研究. 南昌: 江西师范大学 2005 年硕士学位论文。

21. 魏森安. 大学生择业现状及其社会化研究. 福建: 福建师范大学 2006 年硕士学位论文。

22. 于富增. 国际高等教育发展与改革比较.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9 年。

23. 吴文侃, 杨汉清. 比较教育学.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4

24. 杨东平. 中国教育蓝皮书.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5

25. 谢安邦. 高等教育学.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1999

26. 侯建国. 加拿大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6

27. 中国国家统计局. 中国统计年鉴.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2005